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鲁迅传

 **eBOOK**
网络资源 免费下载

序言

为鲁迅写一部传，一部凸现他精神危机和内心痛苦的传。是我久蓄于心的愿望。我曾经那样崇拜他，一直到现在，大概都没有像读他这样，认真而持续地读过其他人的书。

书架上那一套淡绿色封面的《鲁迅全集》，大多数分册的书脊，都被我摩挲得裂了口，我生长在那样一个荒谬的年代，今天的年轻读者也许想象不到，我十六八岁的时候，唯一可以自由阅读的非“领袖”著作的全集，就是《鲁迅全集》偏那里面的思想是如此深刻复杂，文字又那样生动有力，它们自然会深入我的灵魂，在我的意识深处沉淀下来。

在差不多十年的时间里，只要有什么事情强烈地触动我，我就多半会想起它们。譬如，从稍懂人事起，我在生活中几乎随处都感觉到人民的盲目和愚昧。

种种大的事情且不去说，就是走在街上，也会看见歹人白昼作恶，周围的人群中却无一人上前喝止；去乘公共汽车罢，车子还没停稳，身强力壮的小伙子已经一哄而上，将下车的老妇人挤得踉踉跄跄。每当这种时候，我都会想起鲁迅那些刻划“麻木的国人的魂灵”的小说，想起他那“愚民的专制”的论断，无论是七十年代中期，我在工厂做工，从广播里听到那些可笑的政治宣传，禁不住心生厌烦；还是八十年代以后，我开始在大学任教，惊讶于知识界中竟有这么多卑琐、狭隘、懦怯和无耻，戏都会记起鲁迅，记起他对形形色色的愚民术的憎恶，记起他那句“中国其实并没有俄国之所谓知识阶级”的沉痛的告白。

不用说，我选择文学批评作自己的职业，那样忘情地与人议论社会、民族和人生，甚至被若干年轻的学生讥为“理想主义”，也正是因为鲁迅“我以我血荐轩辕”一类的誓词，在我心头回荡得太久了。有时候，我甚至在文章上不自觉地摹仿鲁迅，竭力显出一脸严峻的神色，那就不单是在看待人世的眼光上以他为师，而且在面向人生的姿态，对待自己的期望上，都下意识地与他认同了。

时间飞快地过去，人生体验不断增加，我现在对鲁迅的看法，自然和先前大不相同。

从他对阿 Q 们的居高临下的批判当中，我愈益体会出一种深陷愚民重围的不自觉的紧张，一种发现自己的呐喊其实如一箭射人大海，并不能激起些微浪花伪悲哀：从他对历代专制统治者的轻蔑背后，我也分明感觉到一种无能为力的痛苦，一种意识到思想和文字远远敌不过屠刀和监狱的沮丧；从他对形形色色的“知识分子”、尤其是对吕纬甫、魏连曼一类颓唐者的剖析当中，我更看到了他对自己的深刻的失望，对心中那挥赶不去的“鬼气”的憎恶；从他那强踊：不舍的社会斗士的姿态背后，我还看到了深藏的文人习气，看到了他和中国文人精神传统的难以切断的血缘联系。

他写过一篇题为《论睁了眼看》的文章，断言“中国的文人，对于人生一至少是对于社会现象，向来就多没有正视的勇气”，因此他呼吁人们“取下假面，真诚地、深入地、大胆地看取人生。”

可是，我对他的了解越是深入，就越禁不住要认定，他自己也并不能

真正实践这个呼吁，面对自己处处碰壁，走投无路的命运，他就不止一次地发生过错觉。这也难怪，一个人要直面人生，也须那人生是可以直面的，倘若这直面竟等同于承认失败，承认人生没有意义，承认自己是个悲剧人物，必然要沉入绝望的深渊，等待无可延宕的毁灭。你还能够直面吗？不幸的是，鲁迅恰恰遇上了这样的人生，他自然要发生错觉了。我甚至想，能够懂得这人生的难以直面，大概也就能真正懂得鲁迅了吧。

我不再像先前那样崇拜他了，但我自觉在深层的心理和情感距离上，似乎是离他越来越近；我也不再将他视作一个偶像，他分明就在我们中间，和我们一样在深重的危机中苦苦挣扎。

鲁迅屡次说，他希望自己的文字能够尽早被人遗忘；在一封给青年朋友的信中，他更说，倘若有谁以他为是，他就会觉得悲哀。他辞世已经五十年了，他生活的这块土地上，却还存人与他共鸣，以他为是，他若死而有知，又会作何感想呢？地球已经跨入了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世界上各个地区的人类生活都在发生巨大的变化，新的危机取代旧的危机，新的蓝图取代旧的蓝图。可是，就在这样的时刻，依然有人——绝不仅仅是个别人——对鲁迅这样一位半个世纪之前的“绝望的抗战”音发生强烈的兴趣，甚至愿意引他为同道和先驱，这又是怎样可悲悯的事情！

正因为明白了这一点，我才格外认真地来写这一部鲁迅传，写下我所理解的他的一生，也写下我这理解所包含的种种的共鸣。或许这样的写作本身，已经不止是指向他人，也同时是指向自己？或许我最后写下的，已经不止是对鲁迅和他那个时代的理解，也包含对我自己和这个时代的理解了。

1992年8月 上海

第一章 幸运儿

直到经过了最近这一二十年的人生波折，我才渐渐明白了，人世间的确有“命”这一样东西。当然不是算命先生说得口沫横飞的那种神秘的主宰，它实际上非常简单，就是指你在什么时候，出生在什么地方。一个人的出生，完全是被动的，没有任何人来征求他的同意，他也完全没有可能为自己作哪怕是一点点的选择，就是由于某个偶然的机缘，甚至他的父母也没有料到，他一下子获得了生命，赤条条的站到了人世间。仔细想想，这实在荒谬，我们每一个人，竟都是这样被胡乱推到了人生的起点，开始长长短短，各不相同的跋涉。当然了，谁都想尽快踏进乐园，享受为人一世的生趣，可人寿那样短暂，倘若你一睁开眼睛，就已经被扔在了废墟的门口，就是身手再怎样矫健，恐怕也跑不了多远，只能遥遥地看着别人奔向乐园，自己在一旁哀怨吧。有多少次，你用力鞭打着生存意志的快马，在人生道上纵兴驰骋，终于人疲马乏，滚鞍下马，却吃惊地发现，你其实还是在离起点不远的地方打转转，不过像如来佛手掌上的孙行者，自己做一个好梦罢了。你当初的诞生时间和地点，正牢牢地把你攥在手心里：这就是你的命。

不用说，鲁迅也自有这样的“命”。

一八八一年九月二十五日，他出生在绍兴城内一座周姓南知子里。在绍兴，周家算得上一门望族，做官经商且都不说，单是人丁的繁衍，就相当

可观，所以到鲁迅出世的时候，周家已经分居三处，彼此照应，俨然是大户了。鲁迅的祖父周介孚，出身翰林，做过江西一个县的知县老爷，后来又到北京当上内阁中书，成为标准的京官。绍兴城并不大，像周介孚这样既是翰林，又做京官的人，自然能赢得一般市民的敬畏。周家门上那一块“钦点”“翰林”的横匾，正明白无误地宣告了周家的特殊地位。鲁迅真是幸运，他的人生长途的起点，就设在这样一处似乎距乐园相当近便的地方。

这就使鲁迅获得了一系列穷家小户的孩子所无法享受的条件。家里四五十亩水田，就是周介孚不从北京汇一文钱回来，日常生计总是绰绰有余，足以将贫困从他身边赶得远远的。周家是讲究读书的，周介孚甚至有过让儿孙一起考取翰林，在门上悬一块“祖孙父子兄弟叔侄翰林”的匾额的雄心，那种书香人家的气氛，自然相当浓厚，鲁迅家中有两只大书箱，从《十三经注疏》和《四史》，到《王阳明全集》和章学诚的《文史通义》，从《古文析义》和《唐诗叩弹集》，到科举专用的《经策统纂》，甚至《三国演义》和《封神榜》那样的小说，都拥挤地堆在其中，不但自己家里有书，众多亲戚本家中，不少人也藏书甚丰，而且不单是那些枯燥难懂的正经书，更有许多使小孩子非常喜欢的好玩的书，从画着插图的《花镜》，到描写少男少女的《红楼梦》，几乎什么都有。

一次，一位亲戚甚至允许鲁迅到一间堆满杂书的小屋子自由翻拣，他推开那房门的一刹那，脸上的表情会是多么惊喜！从六岁开始，鲁迅就开蒙读书，先是随本家亲戚学，后来又被送到绍兴城内最有名的一家三味书屋去读经书，《论语》、《孟子》……甚至连古旧难懂的训诂书《尔雅直音》，也在塾师的指导下读了一遍。自然，要他自己说，一定不觉得这样读书有什么快乐，但是，一个小孩子初生人世，不愁吃穿，又受着书香门第的熏陶，有傅学的老师指点，能够日日读书，还能用压岁钱自己买喜欢的书来读，这实在是那个时代的小孩子能够享受的最好的条件了。

中国是个讲究父权的国家，独多那种粗暴专横，将子女认为私产的父母，你就是生在再富裕的家庭里，倘遇上这样的父母，你的童年仍然会被糟蹋得暗淡无光。鲁迅的运气如何呢？周介孚虽然脾气暴躁，有时候要打骂孩子，但在教鲁迅读书这件事上，却显得相当开通。那时一般人家的孩子，开蒙总是直接就读四书五经，叫一个六岁的孩子天天去念“学而时习之”，他会多么痛苦？周介孚却不这样，他让鲁迅先读历史，从《鉴略》开始，然后是《诗经》，再然后是《西游记》，都是选小孩子比较感兴趣的。即使读唐诗，也是先选白居易那些比较浅直的诗，然后再读李白和杜甫，这就大大减轻了鲁迅开蒙的苦闷。祖母更是特别疼爱他，每每在夏天的夜晚，让鲁迅躺在大桂树下的小板桌上，摇着芭蕉扇，在习习的凉风中给他讲故事，什么猫是老虎的师父啦，什么许仙救白蛇啦，鲁迅直到晚年，还清楚地记得当时的兴味和惬意。鲁迅的父亲周伯宜，神态一本正经，却比祖父更为温和。他家教虽严，却从不打小孩子。鲁迅在《朝花夕拾》的那一篇《五猖会》中，记过他一件事，就是在小鲁迅那样快乐的时刻，偏偏逼他去背书。

可实际上，周伯宜平时对儿子们的读书，监督得并不紧。在日常管教上，更常常很宽容。

有一次鲁迅和弟弟偷偷买回来一本《花经》，被周伯宜发现了，他们又害怕又绝望，因为这是属于闲书，一般人家都不许小孩子看的：“糟了，这下子肯定要没收了！”谁料周伯宜翻了几页，一声不响地还给了他们，使他

们喜出望外，从此放心大胆地买闲书，再也不用提心吊胆，像做贼似的。至于母亲鲁瑞，对他的挚爱就更不必说了，几个孩子当中，她最喜欢的就是鲁迅。从人情来讲，父母总是爱子女的，可由于中国人祖传的陋习，这种父母之爱竟常常会演化成对幼小心灵的严酷的摧残。当然不能说鲁迅就没有遭过这样的摧残，他后来会写《五猖会》，就说明内心也有深刻的伤痕。但总的来说，他还是相当幸运的，至少在童年，他经常都是沐浴在温和宽厚的长辈之爱中。

这就难怪幼年的鲁迅会那么可爱。他长得很健壮，圆圆的脸，矮墩墩，眉眼又清秀，用绍兴话来说，长得很“体面”事实上，直到后来从日本回家完婚，他都被家乡人看作是一位漂亮人物。他性格活泼，机伶，自然也就调皮。他的曾祖母戴氏，平常不苟言笑，总是一本正经地端坐在门口一张硬梆梆的太师椅上，让人觉得不大好接近。鲁迅却偏偏要去逗她，故意从地面前走过，假装跌跟头倒在地上，引得老太太惊叫：“阿呀，阿宝，衣裳弄脏了呀……过一会儿又从她面前走过，又假装跌，要引她再作那样的惊呼。那么个小小孩，就会如此去和一脸严正相的曾祖母寻开心，倘在别的场合，你想他会有多顽皮！

顽皮似乎成了他的一种天性。随着年龄增长，小小孩的顽皮也就逐渐发展成少年人的鬼脑筋，甚至是恶作剧。三味书屋里有一项必修的功课，叫作“对课”，老师出一句“红花”，让学生按照词义和平仄，选相对的两字来譬如“绿叶”、“紫荆”来回答。

鲁迅的对课成绩相当不错，屡次得到塾师寿镜吾先生的称赞。有一回，一位姓高的同学偷看了寿先生的对课题目，是“独角兽”，就悄悄地来问他：“你说我对什么好？”鲁迅说：“你对‘四眼狗’好了。”那人也真是呆子，上课时竟真以“四眼狗”回答寿先生，寿先生是近视眼，正戴着眼镜，听了自然大怒，把那同学狠狠地骂了一顿，再看鲁迅，却在一旁用书遮着脸，憋不住要“咕咕”地笑出声来。

一个健康顽皮的男孩子，往往有几分野性。鲁迅虽是长在城里，却没有一般城市中少年人的孱弱相。他七八岁的时候，常受到另一个比他大几岁的名叫沈八斤的亲戚的威吓，心中非常生气，可是家中有规矩，不许与别人打架，他就只好用画画来发泄，画一个人躺在地上：胸口刺着一枝箭，上面写着：“射死八斤！”进入三味书屋以后，他的好斗的性情更有发展，有一次不知听什么人讲，城中另一家私塾的老师，绰号“矮癩胡”的，竟然虐待学生，连撒尿都要从他手上领一枝竹签才能走，鲁迅不禁大怒，放学后就和几个同学一起，冲到那“矮癩胡”的私塾里，正巧里面没有人，他们便打翻砚台，折断竹签，大大地造了一通反。还有一次，也是听到一个传闻，说有位姓贺的武秀才，经常在家门口打骂过路的小学生，鲁迅们便相约着埋伏在那人的家门口，预备揍他一顿。

他们都还是小孩子，那姓贺的却是武秀才，为了保证必胜，鲁迅特地取了祖父的一腰刀，藏在大褂底下带去，幸亏那武秀才听到风声，不愿意来和小孩子们惹麻烦，否则，我相信鲁迅一定会拔出那柄刀，给那武秀才尝尝厉害的。

鲁迅是个聪明的孩子，四书五经之类的正经书并不能满足他的求知欲，他对这些枯燥乏味的说教，从心里不感兴趣。因此，他从很小的时候起，就自己来开辟另外的求知途径。首先是看杂书，从画着奇形怪状的神话人物的《山海经》，到《封神演义》和《西游记》之类的神话传说，凡是他觉得有

趣的，都千方百计搜来读。其次是抄杂书，从陆羽的《茶经》陆龟蒙的《耒耜经》，一直抄到《西西丛书》里的古史传和地方志。

再就是绘画，先是从大舅父那里借来绣像本的《荡寇志》，把里面的一百多张绣像全都描下来！后来更自己买来好几本画谱，用纸蒙着，一页一页地描。明明是自己买来的书，却这样耐心地描画，鲁迅在这当中感受到的乐趣，想必是非常强烈吧，我们每一个人刚踏上求知之路的时候，总会遇到社会为我们规定的一整套标准课本，社会正是靠着这样的课本，来制造一批批的标准公民，延续它对新一代社会成员的精神统治。因此，一个人要想在社会成规面前保持自己的独立性，首要的条件，就是看他能不能在那一套标准课本之外，寻找到别样的课本，正是这些非标准的课本，将向他提供发展自己精神个性的内在动机，幸运的是，从这个撅着嘴，一笔一划地影写《荡寇志》的孩子身上，我正看到了这种可能性。

正因为从很小的时候起，鲁迅就逐渐浸入了一个远非四书五经所能规范的精神海洋，他身上的许多发自天性的冲动，就不像有些被标准课本束缚住的孩子那样，一开始就受到压抑。譬如有这样一件事，他七八岁的时候，常听到大人讲话夹着“卖 X”的话，他非常好奇，这 X 怎么个卖法？于是他依照对自己的观察，大胆地想象起来：画了一长串状如香蕉的东西，吊成一串，旁边画一杆秤，这就算是在“卖”了：多么可爱的好奇心和想象力！按照中国人的习惯，小孩子总是早睡，周家也如此，天一黑就把鲁迅和弟弟们赶上床，可他并不能立刻入睡，有一段时间，就和周作人躺在床上聊天，将白天看来的神怪故事编成童话，什么有一座仙山，山上有大象一般的巨蚁，有天然的亭台楼阁，仙人在其中炼玉补骨肉，甚至可以起死回生……一夜连一夜，讲得那么起劲，许多细节都一再复述，两个在黑夜中躺着的孩子，真是完全沉入幻想的童话世界里了。一个人的天赋当中，最可贵的就是幻想的激情，人的爱心，人对诗意的敏感，甚至整个的青春活力，都是和这种激情融合在一起的，从另一面看，社会对人性的压抑，也首先是从剥夺他做梦的心境开始，什么时候你发现自己再也没有幻想，再也不做白日梦了，什么时候你也就完全被社会挤扁了。鲁迅向周作人作这种夜谈的时候，已经十三四岁，不再是小娃娃了，可他仍然这样热衷于编造童话，这样兴致勃勃地投入幻梦的境屏，我真忍不住要说，你真是有福的人！

像这样爱好童话世界的孩子，心地必然是温良多情的。小妹妹端姑病逝，他才八岁，却已经感觉到失妹的痛苦，躲在屋角里哭泣，大人问他为什么，他说：“为妹妹啦！”他父亲去世以后，有一回家族聚议，重新分配房屋，亲戚本家欺负鲁迅家，要把坏房子分给他们，鲁迅作为这一房的长孙，坚决不肯签字，引起一位本家长辈的厉声呵责。这位长辈就是鲁迅的开蒙老师周玉田，当时鲁迅非常生气，晚上在日记里还忿忿地记了一笔。但是，事情过后，他却并不记仇，依旧去玉田老人那里玩耍，聊天，还在这一年用楷书恭恭敬正地抄了他的一百首诗，题名为《鉴湖竹枝词》，自己注道：“侄孙樟寿谨录”。直到几十年后写《朝花夕拾》，虽然记到了那次家族聚议，却并不指明玉田的名字；在另一处直接谈到他的时候，却用了那样温情的口吻：“他是一个胖胖的，和蔼的老人，爱种一点花木……”我觉得鲁迅对周玉田的态度，正体现了他童年和少年时期的基本的情感状态，他是那样一个善良温情的孩子，一个对周围满怀好感，不知道记仇，更不喜欢报复的孩子。

一个人像一棵树，有了一粒优良的种子，又有一片肥沃的土壤，你甚

至已经能看见一株茁壮的嫩芽，恐怕谁都会替他庆幸，热切地祝福他顺利成长吧。

注释：

鲁迅本姓周，名樟寿，后改为树人：号豫山，后改为豫才。鲁迅是他的笔名，为了行文方便，我一开始便称他鲁迅。

薛绥之主编：《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一辑）》；天津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一年版，一百三十九页。

3、张德耿录写：《鲁迅亲友谈鲁迅》，杭州，东海文艺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十四页。

4、鲁迅：《阿长与山海经》，《朝花夕拾》，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七年版，十五页。

第二章 天突然坍了

命运之神却不像我们这样善良。就在鲁迅十三岁那年，一连串打击突然降落到他的头上。首先是祖父周介孚，不知怎么昏了头，替亲友向浙江乡试的主考官行贿。他专程跑到苏州，派跟班向那主考官递了一封信，内夹一张“凭票发洋银一万元”的字条。

主考官与他相识，本来大概是会收下的，但那天副考官恰好在场，他便将来信搁在茶几上，先不拆看，不料那副考官非常健谈，说个不停，送信的跟班在门外等得急了，大嚷起来，说收了钱为什么不给回条，这就把事情戳穿了，主考官只好公事公办，报告上级。

按清朝法律，科场案是大罪，立刻就要把周介孚抓进牢去。周介孚自然躲起来，但清廷捕人有个规矩，抓不到本人，就要抓家里的其他男人，于是鲁迅兄弟几个，也不得不往绍兴城外皇甫庄的外婆家避难。可这样躲来躲去，总不是长久之计，周介孚只好投案自首，关进了杭州监狱。他是这一家的顶门柱，他一倒，整个家就垮了。

头一劫还没过去，第二劫又来了。周介孚入狱的第二年，周伯宜突然吐血，此后几经波折，病情时缓时急，终于在鲁迅十五岁那一年，留下寡妻和四个孩子，撒手归天。

与这丧父之痛一起降临的，是周家的急剧贫困。祖父入狱，断了官俸，还要不时往狱中送钱；父亲一病三年，请的都是城里有名的中医，单是出诊费，一次便是一元四角，隔日便要来看一次，怎么负担得了！虽说还有几十亩田，租谷却仅够日常开销，再要筹措费用，就只有典当旧物了。一份人家，弄到不断去跨当铺的高们坎的地步，这败落也就相当彻底了。

周围的人全都变了脸。在皇甫庄，大舅父家的人竟称鲁迅他们是“乞食者”。大舅父家是外姓人，变脸也就算了，同住在新台门一座院宅里的本家亲戚，也都一个个换了嘴脸。昔日赶前赶后，恭恭敬敬的，现在侧目而视；过去笑脸相向，亲亲热热的，现在冷眼相投。对小鲁迅不无恶意的流言，也在院中传播开来。至于各房聚议，要将坏房子分给鲁迅家，更是公然的欺负了。自家人尚且如此，城中一般市民就更不必说，无论出当铺，还是进药房，

路旁闲人的指指点点，轻蔑讥笑，犹如讨厌豹苍蝇，一路跟着鲁迅，直送他跨人自家的房门。就是自己家里的人，也变了样。周介孚的脾气本来就不大好，从狱中放回家后，更是变得苛刻暴戾，动不动就会破口大骂，一边骂，一边还要把自己的指甲咬得嘎嘎作响，这叫鲁迅他们见了，会觉得多么可怕！甚至平素温和的周伯宜，也变得喜怒无常，酗酒，吸鸦片，无缘无故就会把妻子端来的饭菜摔出窗外，脸色还那样阴沉，使人不敢问他一声“为什么”。说起来这也不奇怪，亲戚本家也好，邻居路人也好，他们过去对周介孚一家的恭敬，又有多少是出于本心呢！你既然倒了霉，不再是官老爷了，也没有什么再能给我了，我凭什么还要再恭敬你？鲁迅周围的那些变脸者，不过表现了人性的另一个侧面罢了。至于祖父和父亲的精神病态，更是人遭受挫折，无可挽救之后的常见现象、同样也表现了人性的脆弱的另一面。但是，这样的道理，十多岁的鲁迅不可能想明白，他对这一切变化的感觉只是一个：非常强烈的震惊。

他甚至不能把这种震惊表达出来。他是周介孚的长孙，按照旧时习惯，祖父和父亲不能理事，顶门立户的重担就要移到长孙的肩头，鲁迅自然也不例外，父亲病后，家中的重担就由他挑了起来，尤其是对外界的交涉，几乎都由他出面。他才十几岁，却已经不再有少年人的任性的权利，他必须像成年人那样承担责任，命运已经不允许他像孩子那样随意表达自己的情感了。面对造物主的这种苛待，他只有咬紧牙关，默默地忍受，即使跨进家门，把那在当铺的轻蔑和歧视中换来的钱交给母亲，他也从不说什么；遇上祖父和父亲发脾气摔东西，他也总是转身走开，不多搭理。他把一切都独自咽下肚中。

但是，世界上没有什么东西是会一下子消失掉的，鲁迅独自咽下的那些打击和伤害，更不会在内心迅速消失。他的脸上越是没有表情，它们对他内心的刺激就越强烈。连见惯的熟人的嘴脸，也会这样迅速地变幻，向来感觉亲近的亲人，竟会变得如此陌生，那世上还有什么东西能够放心地相信呢？连生养哺育他的家乡，都如此冷酷和势利，在这人世间，大概也不会再有可亲近的地方了吧？一种执拗的怀疑精神，一种对绍兴城和家乡人的憎恶心理，很自然地在他心中升起。他才十几岁，正是感觉最为敏锐，心灵最为软弱的时候，一下子接受这么多阴暗的信息，他看待人事的眼光，自然要发生急剧的变化了。他以前总是看见大人的笑脸，现在却特别留心那些半遮半掩的恶意：以前就是遭受再严厉的斥骂，他都会很快地忘记，现在一个冷淡的表情，却会在他的记忆中划下一道深刻的印痕。一种偏重于人生阴暗面的感受习惯的种籽，就这样默默地破土而出。那些冷漠的绍兴人，大抵根本就不注意这个沉默的孩子，可就在他们的冷漠的包围之中，这孩子的内心世界，正在发生一个根本的改变。

大约也就在这个时候，鲁迅看到一本题为《蜀碧》的书，记载了明末农民军首领张献忠屠杀四川人的种种情形。他又一次震惊了。中国的历史上，怎么会发生这样大规模的凶残的事情？不久以后，他又读到一本明代抄本的《立斋闲录》，虽然不全，其中记述的那位残暴的永乐皇帝的“上谕”，已足以使他怵目惊心：中国的皇帝中间，竟有这样毫无人性的东西！鲁迅早慧，对文字特别敏感，事实上他的一生，都在和文字打交道。

周此，他的独特的思想意识，有很多都是以前人的文字为源头，倘说他以前读到的那些小说和故事，正培养了他一种微笑着页对人生的做梦的气

质、那现在这《蜀碧》和《立斋闲录》一类的“野史”，却大大强化了现实中炎凉人情对他的尖锐刺激，向他那般强烈的内心仇恨，注入了深长的后力。原来他遭遇到豹病态和卑劣，并非是绍兴一地的特产，在其他地方，在许多年以前，比这更可怕的事情早已经发生过了，他还有什么理由，不能信赖自己的憎恶之心呢。

在三十年后，有一次许广平向鲁迅抱怨亲戚的纠缠，他回信说：“尝尝也好，因为更可以知道所谓亲戚本家是怎么一回事，知道世事可以更加真切了。倘永是在同一境遇，不忽而穷忽而又有点收入，看世事就不能有这么多变化。”写这信之后一年，在广州，青年学生问他为什么憎恶旧社会，他更这样回答：“我小的时候，因为家境好，人们看我像王子一样，但是，一旦我家庭发生变故后，人们就把我看成叫花子都不如了，我感到这不是一个人住的社会，从那时起，我就恨这个社会。”最激烈的憎恨，往往产生于盲目的欢喜，最厌世的人，正可能原是爱世的人，读着鲁迅这两段文字，我不能不感慨命运的残酷，它先是给鲁迅一个宽裕的童年，然后在他毫无防备的情况下，突然扯掉那一层狰狞人生的伪装布，把社会和人性的丑陋和卑劣直推到他的鼻子底下，这叫一个十多岁的孩子，怎么承受得了？他不因此把人情和世事看得阴暗无趣，不因此萌生强烈的愤世之情，那才真是奇怪呢。

注释：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九年版，一百四十八页；并王得后：《（两地书）研究》，天津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二年版，九十页。

薛绥之主编：《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四辑）》，天津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三年版，三百五十九页。

第三章 离乡者的凄哀

鲁迅十八岁了，一个新的问题迎面而来：他要做个什么样的人？他今后的出路在哪里？按照中国的老传统，像他这样出身的人，自然应该走做官的路，先把四书五经读个烂熟，再好好操练一番八股文和试帖诗，然后去考秀才、举人、进士，最后搏个一官半职----这正是鲁迅祖父走过的路，也是祖父和父亲希望他走的路。看起来，鲁迅一度也试过这条道。在三味书屋读完经书以后，他曾在家里学过一阵八股文，像什么《义然后取》，什么《无如寡人之用心者》，也做过几首试帖诗，像什么《红杏枝头春意闹》，什么《苔痕上阶绿》，一篇篇都送去给寿镜吾先生批改，态度似乎很认真。到了十八岁这一年，他还和二弟一起去参加会稽的县试，在五百多人中考得第一百三十六名，成绩堪称中上。但是，他对走这条路并没有多大的热情，既然对整个社会都有一种模糊的反感，对这社会给读书人规定的科举道路，就很容易觉得无聊。他本来似乎还想去参加绍兴府的复试，可正逢他一个小弟弟因病早夭，心情大坏，就索性不去了，他的科举之路，也就此断绝。

当时绍兴的风气，读书人考不上秀才，往往就给人当幕僚，或者经商做买卖。可是，当幕僚要有关系，做买卖要有本钱，鲁迅家境那样狼狈，这

两个条件一样都没有。剩下的路，就只有进新式学堂了。说起来，清政府的一班大员发动洋务运动，引进西方的教育制度，在各地开办新式学堂，已经有十多年了，但在一般城镇士绅的眼中，这学堂还是不伦不类的怪物，其中讲授的“声光化电”，更是洋人的“邪学”，自以为正经的读书人，一般都不屑于跨进去读。可就是这样的学堂，鲁迅也并不是都能去读。当时杭州有一所求是书院，是这类学堂中较为出色的，他也很想去，可是学费太高，每月要三十二块大洋，他哪里付得起？万般无奈，只好选择地处南京的江南水师学堂。这是一所类似军校的机构，入学近于当兵，没有什么读书人愿意去，收费也就极低，差不多是免费。

可也惟其如此，学生多不愿以本名注册，而要改换姓名，鲁迅那个“周树人”的名字，就是这样起的。你想想，当他拿着母亲东拼西凑汇集起来的八元川资，在一八九八年五月，用这“周树人”的名字到南京去报到的时候，心中是什么样一种滋味？在一般绍兴人看来，他这是堕入了穷途，是被迫走一条没出息的离乡背井的路。虽说他厌恶绍兴的俗人，厌恶他们对自己的轻蔑，但这份轻蔑还是会给这个刚刚成年的离乡者造成沉重的心理压力，强化他那一份额外凄苦的心情。他到南京不久，就这样向家中的兄弟描述旅中的感受：“斜阳将坠之时，瞑色逼人，四顾满目非故乡之人，细聆满耳皆异乡之语，一念及家乡万里，老亲弱弟，……真觉柔肠欲断，涕不可遏。”他又写诗寄回家中：“谋生无奈日奔驰，有弟偏教各别离。最是令人凄绝处，孤檠长夜雨来时。”二十多年后，他回忆这离乡的情形：“好。那么，走罢！……S城人的脸早经看熟，如此而已，连心肝也似乎有些了然。总得寻别一类人们去，去寻为S城人所垢病的人们，无论其为畜生或魔鬼”，语气间似乎充盈着一种主动与绍兴城决绝的意味。可我细读他的这些诗文，却更强烈地感受到他当时的心境的另一面，这个“涕不可遏”的年轻人痛感到寂寞和孤独，似乎既没有奔赴新世界的兴奋激动着他，也没有开辟新生路的自豪支撑住他。就像一头被逐出家园的不合群的小兽，惟其不知道前面是什么，路途茫茫，才忍不住要时时回眸故上，呻吟出失群的凄凉。

俗话说“便宜无好货”，鲁迅一跨进江南水师学堂，便发现那里面一无可取，它不向你收什么钱，你也别想学到什么东西，教员们一个个架子十足，却胸无点墨，有一个甚至连“钊”都不识，念成了“钧”。直到二十年之后，还有一位教员公然在课堂上断言：“地球有两个，一个自动，一个被动，一个叫东半球，一个叫西半球”，鲁迅就读时的教员的水平有多糟，也就可想而知。自己水平低，还不许学生笑，鲁迅因为和同学一起讥笑那位不识“钊”的教员，两天之内，竟被连记了两大过两小过。这样的地方怎么能呆下去？鲁迅读了半年，便赶紧转学，到一八九九年的春天，他已经坐在另一所也设在南京的矿路学堂的教室里了。

这里的情形似乎要好一些，至少教员中没有那么多白痴。但是，鲁迅的智力也在迅速发展，他很快又感到了不满足。课堂上的功课，他几乎不需要温习，可每次考试，全班二十几人中，他多半是第一名，这样念书有什么味道呢、他只好将眼光投向课堂之外，或者是买书报来看，或者是租马来骑，在种种精神和物质的驰骋当中，发泄自己多余的精力。可是，你进入新的社会天地，就会遇到新的麻烦。一位本家长辈见他读西洋的小说和理论书，便神色郑重地教训他，弄得他很不愉快。学校附近满族人聚居的旗营中的少年人，看见他一个汉人竟高高地骑马踱过营门，便投来石块和辱骂，使他立刻

记起自己还是大清族的奴隶。他大怒了，扬鞭追赶那些掷石者，却摔下马来，跌得头破血流。

还有一次，他看见墙上贴着一个纸印的茶壶，顺那壶嘴的方向望去，前面十字路口的墙上又有一个同样的茶壶，他好奇极了，一路追踪下去，直走到荒郊僻野，几乎迷了路，才猛然醒悟，这大概是一个秘密组织的联络暗号，于是赶紧止步，转身就跑。我想，这正是他在南京生活的缩影，在他四周，有种种有形无形的障碍阻挡着他，使他气闷，使他不能够率性而行。

两年的时间一晃而过，鲁迅在矿路学堂毕业了，先前那个老问题又拦住了他：以后怎么办？出路在哪里？当时，出洋留学的风气日益旺盛，许多在国内感觉气闷的青年人，都纷纷出国求学。鲁迅也想走这条路。可是，就像他当初只能进免费的水师学堂一样，他现在也只能去争取官费的名额，到离中国最近的日本去。那份拿着家里的钱阔阔绰绰地远渡重洋，到欧美去直接拥抱西方文明的机遇，与他隔得太远了。

一九〇二年三月，鲁迅东渡日本。先在东京的弘文学院学习日语，再到仙台的医学专科学校学习医学，后来又返回东京，住在公寓里修德文，看杂书，直至回国，在日本住了七年多。日本民族是一个相当特别的民族，它的性格中混合着极端的自卑和自大。鲁迅到日本去的时候，日本的国力正是逐渐强盛，独霸东亚的野心也日渐膨胀，又刚刚在甲午海战中歼灭了中国的北洋水师，举国上下都弥漫着一股鄙视中国人的风气，有的日本报纸就公然宣称：“西洋人视中国人为动物，实际确乎不得不产生动物、下等动物的感觉，因此，他们（指中国人）在生理上已失去人类的资格。”因此，鲁迅在这个时候去日本留学，便不可避免地受到种种歧视和轻蔑。他走在东京的大街上，就常常遭受少年人的辱骂。你不但生活在陌生人中间，而且是生活在陌生人的鄙视和轻蔑中间，请想一想，一个自尊自重的中国人，怎么能忍受这样的处境？何况鲁迅又有那样的早年记忆，绍兴街头闲人们的指指点点，当铺里高高在上的堂倌的奚落，还有那些从南京旗营里掷出来的石块和辱骂，都一齐会涌上心头，将他推入更深广的屈辱和激愤。

鲁迅后来说过一句透彻的话：一个人乏到了自己打自己的嘴巴，也就难保别人不来打你的嘴巴。倘说这句话是凝聚了他一生的许多经验，那他最初在东京见到某些中国留学生，恐怕是触发他产生这个想法的第一批对象吧。日本人蔑视中国人，是因为他打败了你，你除了自己振作起来再打败他，没有别的话可以说。可鲁迅见到的许多留学生，偏偏又那样不争气，非胆不从日本人的轻蔑中汲取自我警策的动力，反而以自己的种种乖行，不断地证明那轻蔑的正当。就以与鲁迅同住的留学生来说吧，有整天把地板踏得咚咚作响，尘上飞扬地学跳舞的，也有不遵守客店里新老客户循序洗澡的惯例，抢先钻进洗澡间，把水泼得四溅的，在这样的日常小事上都如此令人讨厌，其他的方面就更可想而知。一面是日本人的轻蔑的跟光，一面是这些同胞的不成器的丑态，难怪鲁迅一拿到修习日语的毕业证书，便立刻跑到偏僻的仙台去，除了远远地避开这一切，他实在没有别的办法了。

仙台又怎样呢，在仙台医学专科学校里，只有鲁迅一个中国人，那些讨厌的同胞的嘴脸，自然是可免见了，但是，日本人那股蔑视中国人的风气，在仙台同样很盛。仙台报纸上的辱骂中国人的言论，一点都不比其他地方温和，鲁迅所在的那个班的学生中，也同样有对他白眼相加，毫不掩饰的人。他考试成绩中等，便有同学以为是得了老师的暗中帮助，于是托辞去检

查他的笔记，甚至写信向他发出威胁。课间放电影，映到日本军人挥刀砍杀中国人，而围观的其他中国人一脸麻木的时候，也有同学大声地议论：“只要看中国人的样子，就可以断定中国是必然灭亡……”当然，并不是所有的日本人都这样傲慢，鲁迅初到仙台，就有教员热心地张罗食宿，任课的教授当中，更有藤野严九郎那样满怀善心的人，就是同班同学中，也有好几位不满意那些傲慢者的粗暴，特别站出来替鲁迅辩护。但是，尽管如此，这些事情仍然给鲁迅非常强烈的刺激，只要看看他与同学相处时的神态，便可以知道这一点。在大多数场合，他都不多说话，给人一种沉静老实的印象。他也很少与同学交往，去剧场看歌舞伎，也总是独来独往，从不与人同行。即便那几位曾经为他辩护的同学，听说他要离开仙台，特地请他吃点心，合影留念，他真的走时，却连这几位同学也不通知，一个人悄悄离开了，全班没有一个人知道。我不禁要猜想，他中断在仙台的学业，固然有从文的动机，他在仙台过得很不愉快，种种刺激使他不愿意继续久居，恐怕也是一个重要的原因，一个他自己也不大愿意承认的潜意识的动机吧？一九〇六年初夏，鲁迅返回东京，这时候他已经二十六岁了。用去了八年的青春，从中国到日本，又从仙台回东京，四处寻求生路，却总是走不通，兜了一个大圈子，还是回到老地方：没有钱，也没有文凭，两手空空，一无所有，他此后一生的命运的雏型，在这时候已经显露得相当清晰了。

注释：

鲁迅：《戛剑生杂记》，《集外集拾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九年版，四百九十五页。

周振甫编注：《鲁迅诗全编》，浙江文艺出版社一九九一年版，第一页。

《朝花夕拾》，五十一页。

《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一辑）》，三百五十八页。

薛绥之主编：《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二辑）》，天津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二年版，六十五页。

王冶秋：《民元前的鲁迅先生》，重庆，峨嵋出版社一九四七年版。

第四章 初皈神灵的狂喜

但鲁迅似乎没有意识到这一点。虽然不断地陷入茫然失措的困境，他却不以为然，经常还是兴致勃勃，对将来充满信心。他还年轻，正是充满幻想的年龄，还不能充分领会艰难人世的含蓄的暗示，但我以为，他这时的自信的更重要的原因，还是在于他刚刚获得一种强有力的精神支柱，正处在一个信徒初皈神灵时的情不自禁的狂喜之中。

这事情还要从他在南京时的看闲书说起。他看得相当杂，既读小说，从《茶花女遗事》开始，凡是林纾翻译的西洋小说，有一本就买一本；也看报纸，梁启超主笔的《时务报》几乎是每期必读；他更用心读理论书，严复翻译的《天演论》和《法意》，他是读了又读，还郑重其事地向别人推荐。后来到日本，阅读的面就更宽，一九〇三年七月他特地写信给周作人，向他

推荐约翰·穆勒的《名学部甲》【即《逻辑体系》】，可见兴趣有多大。他当然并不能都读懂这些书，但靠着严复对赫胥黎的学说的中国式的简化，更由于梁启超们对社会进步的前景的动人的鼓吹，那种物竞天择的进化观念，那种后人必胜于前人，将来必优于现在的历史不断进步的观念，却深深地嵌进了他的头脑。可以这么说，他这几年间阅读的主要收获，便是知道了严复式的进化论。

今天的中国人恐怕是很难体会一百年前鲁迅初次知道进化论时的兴奋心情了。从我们这一代懂事的时候起，进化论就已经是一个“常识”。从小学课本起，我们接受的全部正规教育的哲学基础，实际上就是进化论，我们在课堂上学来的有关时何和历史的全部知识，都被牢牢地框限在历史进步论的范围之内，以至到我们成年的时候，几乎每一个人都会认定“历史不断进步”的观念，就像一加一等于二那样天经地义，不证自明。可是，鲁迅时代的情形却完全不同。西方思想才刚刚传入，影响极为有限，中国的绝大多数土地，依然是传统思想的天下。说来也怪，中国的历史著作那样丰富，中国人的历史观念却颇为单一。从先秦时期开始，无论老于对“小国寡民”的赞扬，还是孔子对“大同”世界的向往，更不必说墨子对“上古”和“当今”的种种比较了，基本的思路都是一个：今不如昔。正是这种对历史进程的悲观主义描述，激发出了形形色色的复古理想，而正是这些不断想要返回过去的执拗的信念，共同孕育出了“五德轮回”式的循环论观念。从秦汉到明清，两千年中国社会的历史事实，似乎又不断在证实那历史沉沦的悲观主义描述，证实那一治一乱的循环论思想。你当可想象，到鲁迅开始认字的时候，历史悲观主义的精神传统，会对读书人有多大的权威。事实上，鲁迅在读到《天演论》之前，脑子里原有的历史观念，就正是复古和循环的那一套，他别无选择，他看到的只有这一种观念，就只能接受它。

不用说，他愈是厌恶四周的现实，这种历史悲观主义就愈对他造成精神的重压。一个人不满现状，总是因为他另有一个理想，既然现实已经是一个坏的世界，那他理想中的好的世界，就只能存在于将来，也就是说，不满现状者的唯一的精神寄托，就是将来。可是，传统的历史观念却告诉你，你憧憬的将来并非真正的将来，它实际上是过去，你改变现状的唯一出路，就是复活过去。但是，你和统治着现实的既存的势力相比，谁和过去更加接近呢？当然是它，不是你，因此，传统的历史信仰实际上是把反抗现实者诱到了气馁的边缘，你是在和一个比你更有资格代表理想的对手作战，你稍微缺乏一点毅力，就会一下子跌进绝望的深渊。更何况，还有那个历史不断沉沦的悲观描述在旁边捣乱，你就更难摆脱绝望的诱惑。中国历史上有那么多对现实深恶痛绝的人，却少有坚决行动，来彻底改变现实的人，即使真的动手了，许多人也最终都陷进绝望、颓唐、甚至精神崩溃的境地，这传统历史观念的无形的窒息，正是主要的凶手之一。绍兴城里那一位比鲁迅早生三百年的徐文长，便是一个例子。

难怪从清代中叶开始，一代一代的改革者都竭力来打破这种传统历史观念的桎梏。

从龚自珍、魏源，到康有为、谭嗣同，他们鼓吹社会改革，常常都是以倡导新的历史观念，作为第一阵开场锣鼓。但是，龚自珍也好，魏源也好，最后都程度不同地落入了循环论的窠臼，即使强调历史不可重复，也不过是重申韩非式的主张。康有为那个“进化有渐”的历史观念，更是直接套用了公

羊三世说和孔子的"大同" "小康"论，不论他的本意多么新颖，披上那么多传统辞句的外衣，内蕴的锋芒必然会被掩去许多，倘是头脑不大灵活的人，还不容易领会其中的真意。因此，这些人探索新的历史观念的努力，最终都聚不成真正强有力的风暴，荡除传统历史观念的空气，许许多多像鲁迅这样的年轻人，还是只能呼吸着陈腐污浊的空气，不自觉地走近那无数内心充满怨忿，行动上却并不反抗的失败者的行列。就说鲁迅吧，如果没有新的历史观念来激发他的反抗的勇气，他会不会也加入这个行列呢？从那个默默忍受着奚落和冷眼的少年人的身上，我分明看出了这一种可能性。

这就是为什么鲁迅读到进化论的时候会那样震动，二十多年之后，他还清楚地记得当时的兴奋心情："哦！原来世界上竟还有一个赫脊黎坐在书房里那么想，而且想得那么新鲜？一口气读下去，'物竞' '天择'也出来了，苏格拉底、柏拉图包出来了，斯多噶也出来了……" 原来历史并不是一路倒退，越来越糟的，从猿到人，从低级动物到高级动物，分明是一个不断进步的过程，我有什么理由要对将来丧失信心？原来人类进化的规律，早已决定了新物必将代替旧物，年轻人必将胜过老头子，我又有什么理由不振作精神，为自己争取一个健康的发展呢？原来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不可能永久不变，那些腐朽没落的东西，早晚都会被淘汰，我又为什么不奋身而出，也来充当一个扫荡黑暗，驱旧布新的斗士呢？在鲁迅此时的心口中，进化论哪里只是一种学说，它分明是通向新世界的人口，是黑暗中的第一抹阳光，是他对社会和人生的新认识的起点，是他对自己生存价值的新判断的基石；他怎么可能不欣喜若狂呢？看着鲁迅这兴奋的神情，我真要深深地感激严复，正是他描画出来的那个进化论，和传入中国的其他西方思想一起，把一批敏感的中国人拉出了那条已经蜿蜒数千年的忍受和绝望者的长队，赋予他们对历史趋势和个人价值的乐观主义的新认识，最终将他们造就成一代奋起反抗旧制度创造新社会的先觉者。

鲁迅的心情大变了。先前那份受轻蔑、受压迫的痛苦依然存在，但另一种俯视现实，俯视黑暗的气魄与日俱增；那份走投无路的惶惑并没有消失，但另一种踏上平坦途的欣喜明显压过了它；对势利和愚昧的人们的厌恶依然强烈，但就在这旁边，又生出了一种分析、探究和拯救他们的理想主义的热情，虽不能说那默默忍受的态度就完全改变了，但一种奋起反抗的冲动，显然是更为强烈。他毕竟是一个血气方刚的年轻人）一旦信奉了一种乐观主义的理想，就自然要付诸行动了。

于是他一到东京，就剪掉了辫子，除去那奴隶的可耻的标志。接着更沉入"如何求国的庄严的思考，多次和朋友们讨论么？""它的病根又在哪儿叶他得出结论说："我们民族最缺乏的东西是诚和爱，换句话说，便是深中了诈伪无耻和猜疑相贼的毛病 / 这毛病是怎么沾来的？"两次奴于异族，……是最大最深的病根。做奴隶的人还有什么地方可以说诚说爱呢？"那该怎么办 / 唯一的救治方法是革命！" 这些看法并不特别，无论提问的角度，还是回答的思路，都明显受了当时报刊和留学生中的流行思潮的影响，但是，鲁迅的启蒙主义的心路历程，却正是由这样的思考开始故。他吟出"寄意寒星荃不察，我以我血荐轩辕"。那样宣誓般的诗句，毫不掩饰地以救国者自居，又发表《斯巴达之魂》那样慷慨激昂的文字，力倡一种与奴隶心态绝然相反的奋勇牺牲的精神。他还和朋友一起，利用课余时间去讲道馆练习柔道，摔跤，还自己备了一把刀，声称要回国复仇， 俨然要做一名斯巴达式的战

士了。

难怪他在仙台碰了那么多壁，回到东京却依旧意气昂扬，那在去仙台之前就已经萌生的以血荐轩辕的大志，似乎稳稳地撑住了他。他很快就重返三年前的生活轨道，依旧是学外语，读理论，也依旧是写文章，谈救国。他开始长篇大论地抒发去仙台之前就已经形成的那些思想，譬如《人之历史》，是宣传进化论，《摩罗诗力说》，是崇扬文学中的“斯巴达之魂”，《文化偏至论》，是鼓吹改造人心，再造精神，与四年前写下的《弁言》的题旨，几乎一模一样。尤其其他这些文章的语言和文风，也像四年前那样慷慨激昂，一点都不比《斯巴达之魂》有什么逊色。我觉得，与文章题旨相比，语气和文风更能够表现写作者的情感状态，正是从《斯巴达之魂》到《摩罗诗力说》的慷慨激昂的文风，表现了鲁迅在日本期间的基本心态。至少在大部分时间里，他是自居为一个救国救民的启蒙者，对自己和民族的前途满怀信心，因此他毫不吝惜自己的嗓门和精力，一任那慷慨悲歌的英雄主义情绪激越飞扬，一九〇三年他寄给朋友的照片上，眉宇间流露出那样一股勃勃英气，就再清楚不过地证实了这一点。

一个人的实际境遇和他对这境遇的理解，竟能有如此大的差异，鲁迅明明是处处碰壁，走投无路，却自以为踏上了救国救民的希望之道。也许黑暗时代里的最初的启蒙者，对自己的处境都会发生类似这样的错觉？但鲁迅的这种情形，还是会使人特别担心。命运是无情的，不管你怎样理解它，它总要将自己的真实面目暴露给你夕逼迫你看清楚它。

鲁迅又是那样敏感的人，他的少年经历早已经在心中灌满了对于冷酷人生的厌憎，一旦现实打破了他现在的乐观信念，他心理上会发生怎样剧烈的反应呢？我似乎又隐约觉出了命运之神对他的恶意，就像在安排他的童年和少年生活一样，莫非它又要重演故伎，先用种种乐观的信念哄住他，然后一下子撕破它们，将他再一次推入震惊和绝望的深渊？我真是不敢再想下去。

注释

严复在翻译赫肯黎的《进化和伦理学》时，依照他当时理解中国社会的实际需要，作了相当多的简化和改造，详见林基成：《天演 = 进化？ = 进步？》，《读书》，北京，一九九一年十二期。

《朝花夕拾》，五十四页。

许寿裳：《我所认识的鲁迅》，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十八—十九页。

鲁迅：《自题小像》、《鲁迅诗全编》，二十四页。

景宋：《民元前的鲁迅先生》，见孙伏园：《鲁迅先生二三事》，上海，作家书屋，一九四五年版：五十八页。

第五章 犹豫不定的灵魂

鲁迅毕竟不是小孩子了，他对命运之神的恶意，不会再像童年时候那样懵然无知。

他在理智上确实有错觉，但在下意识里，他的实际人生体验还是会深深地影响他。倘说他这时正信奉一种启蒙主义的乐观的信念，这乐观的信念本身，却又分明受到他另一些情绪的持续的侵蚀。

比方说，他在弘文学院探究中国人的国民性，这当然是表现了强烈的启蒙热情，可你看看他这种探究的具体角度，“诈伪无耻和猜疑相贼”，“口号只管很好听，标语和宣传只管很好看，……但按之实际，却全不是这回事”，

中国人的毛病不只在愚，更是在诈；不只在麻木，更是在虚伪——看到他从这样的角度去理解中国人，恐怕谁都会认定，是有一种对人的深刻的不信任在影响他吧。也就在这时候，他迷上了俄国作家安特列也夫，同时翻译他两篇小说，一篇译名为《谩》[即欺诈]，表现人世间的无真诚，另一篇译作《默》，描写一家人互不相通，只会默然相对。他又那样喜欢尼采，桌子上经常放一本《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一个是对人间阴冷的犀利的洞察，一个是对卑劣人种的整个的唾弃，它们居然能引起他的强烈的共鸣。那理想主义的启蒙热情，显然还不能占满他的身心。在鲁迅这时期的论文中，一到驳斥那些他认为乖谬的主张，发动的第一步攻击，往往是挑剔主张者的实际动机，揭发他们的心口不一，这不正是他那个探究国民性的角度的延伸吗？我不禁想起绍兴城中那个在当铺和药铺间匆匆奔走的少年人，想起他十多年来对周围卑劣人心的敏感和憎恶，在上面举出的现象当中，这敏感和憎恶是太明显了。

再比方说，他写那么多文字来鼓吹进化论，《人之历史》是不用说了，像《科学史教篇》、《文化偏至论》和《破恶声论》，只要讲到欧洲和人类的历史，他都一概描述成不断进步的图景。可是，一涉及中国的事情，他的立场就不同了。对中国的现状，他是彻底否定的，什么“本根剥丧，神气旁皇”，什么“**华土，凄如荒原”，说得一无是处。可对中国的过去，他有时候却相当推崇，譬如《文化偏至论》一开头，他历数从轩辕氏到元明时代中国与外国的种种比较，非常明确地断言，中国人以往的“益自尊大”是“人情所宜然，亦非甚背于理极者矣！”过去好，现在糟，这不等于说历史倒退吗？在另一处地方，他还这样描述中国文化的变迁：“顾吾中国，则夙以普崇万物为文化本根，……其所崇爱之溥博，世未见有其匹也。顾民生多艰，是性日薄，洎夫今，乃仅能见诸古人之记录，与气禀未失之农人；求之于士大夫，戛戛乎难得矣”，这不正是一幅历史沉沦的标准图景吗？就在西方的理论使他相信历史必然进步的同时，对中国的现实感受却使他不能不承认，中国的社会文化是在一路倒退。进化论讲自然淘汰，本来包含对退化的关注，可鲁迅对进化论的兴趣，却主要不在这一方面，在情感上，他对弱肉强食那一套理论，根本就非常反感。他更不是一个世界主义者——他最看重的是中国的将来。因此，一旦他在中国的历史当中找不到一个历史必然进步的证据，这会对他对将来的乐观期望，造成多大的威胁呢？还有比这更大的矛盾。他这时候正以启蒙者自居，可他写下的几乎所有文章，都明显表现出对于民众的轻蔑，像“是非不可公于众，公之则果不诚，政事不可公于众，公之则治不郅”，像“人人之心，无不泐二大字曰实利，不获则劳，既获便睡，纵有激响，何能撻之？”简直比尼采还要严厉。对民众是否接受启蒙，他更是没有什么信心，他甚至有一种相反的看法，以为民众多半要迫害启蒙者，从“一苏格拉第也，而众希腊人鸩之，一耶稣基督也，而众犹太人磔之”，到拜伦的“世辄谓之恶人”，雪莱的“人不容彼，而彼亦不容人”，

每当赞颂这些天才，他总不忘记特别去指出，他们是怎样地为世人所不容。他还由此引申出一条规律，说大凡先知和启蒙者，都难免要被人视为恶魔：“正如中国所谓叛道，人群共弃，艰于置身。”如此蔑视大众、把他们对启蒙的态度设想得这么坏，我实在要怀疑，他又怎么能维持住向大众启蒙的热情。大概也就是这种对大众的深刻的不信任，使他自我激励的誓词“寄意寒星荃不察，我以我血荐轩辕”，显露出那样双重的意味，既是发誓献身，却又倍感孤寂。他甚至把承受孤独判定为启蒙者的一项必备的条件：“举世誉之而不加劝，举世毁之而不加沮。”我总以为，启蒙者是不能对多数失去信心的，因为他的希望，他个人的价值，就正系在那个多数身上；他也不能把孤独视为当然，更不能把它看成自己的永久伴侣，因为在某种意义上，孤独正意味着他的无能和失败。当然也可以说，鲁迅这样强调孤独，是一种愤激之辞，他的本意，还是在给自己打气，希望能借此更牢固地站稳启蒙者的立场。可是，就在他用这样的方法来增强自己的启蒙毅力的同时，这方法也会不知不觉地将他引离开启蒙的立场：“有从者则任其来，假其投以笑*，使之孤立于世，亦无惧也”，11。对大众的是否觉醒都无所谓了，哪里还是一个启蒙者呢？

再来看他对科学和物质作用的认识。一九〇三年他写道：“工业繁兴，机械为用，文明之影，日印于脑，尘尘相续，遂孕良果……”12似乎只要物质进步了，社会的精神自然就能进步。他后来写《说铂》，写《科学史教篇》，去仙台学习医学，也都是表现了这种确信。可是，他对中国人的劣根性有那样透彻的认识，实际生活又随处可见种种远非物质进步所能改变的病态现象，他对自己的确信，又禁不住要发生怀疑。尤其从仙台返回东京以后，更公开发表相反的意见：“纵今物质文明，即现实生活之大本，而崇奉逾度，倾向偏趋，……必将缘偏颇之恶因，失文明之神旨，先以消耗，终以灭亡。”13顺着这条“搞物质而张灵明”的思路，他一直走到了替中国传统文化大声辩护的地步：“今世冥通神*之士之所归也，而中国已于四千载前有之矣！”14他甚至替佛教辩护，反对占用寺庙来开办新学校：“事理神秘文化，决不为理科入门一册之所范围。”15从《科学史教篇》的对于科学局限的承认，到《破恶声论》的对中国传统宗教信仰的赞扬，他走得如此之远，现实中病态人心对他的刺激，实在太强烈了。

当鲁迅坐在榻榻米上一支连一支地吸烟，伏案疾书的时候，他大概没有想到，他写下的这些长篇大论当中，竟有这许多矛盾的地方。历史究竟是进步的，还是不进步甚至倒退的？个人的价值究竟是在自己身上，还是在社会和别人身上？对个性会的拯救来说，究竟是推动物质进步最重要，还是重建精神信仰最重要？他在东京的那几位朋友，倘若有谁向他追索过些问题的答案，他多半要回答不出的吧，就在那启蒙主义的乐观信仰催促他拿出斩钉截铁的回答的同时，另一种深藏的怀疑却会伸出手来，在半道上截住它们。在那个意气风发的启蒙者的姿态背后，实际上是一颗被各种矛盾纠缠住的犹豫不定的灵魂。

灵魂的矛盾必然会在行为上表现出来。当时的东京，正是中国流亡者云集的地方，许多反抗清朝的政治和军事组织，都以这里作为基地。其中有一个光复会，主干都是浙江人，全神贯注于组织暗杀和会党起义，在反清组织中，态度特别坚决。以鲁迅当时的救国热情，他很快就成为这些团体活动的积极参加者，演讲会也好，讨论会也好，常常都能看到他那双专注的眼睛。

他和光复会的关系尤其密切，光复会的实际领袖陶焕卿，就是他的熟朋友。到后来，他更加入这个组织，他的住所，也一度成为陶焕卿存放会旗、标识和其他重要物件的秘密地点。在同伴中间，他的情绪往往特别激烈。光复会会员徐锡麟刺杀安徽巡抚恩铭，结果被恩铭的亲兵剖腹挖心，消息传来，他在东京的一次集会上慷慨陈辞，忽然听到有人在一旁冷言冷语，更大光其火，从此对那人产生反感，久久不能释怀。

可是，这仅仅是他的一面，他还有完全不同的另一面。既然参加了光复会，就要接受领导人的指派，有一次，一个任务落到他头上，让他也像徐锡麟那样，回国去刺杀清廷的某位大员。他当时接受了。可临动身前，他又去找那布置任务的人：“如果我被抓住，被砍头，剩下我的母亲，谁负责赡养她呢？”这很令人扫兴，一个刺客，怎么能这样顾虑重重呢？于是光复会收回成命，不要他去了。鲁迅很爱母亲，他对她将来的生活的顾虑，自然是真实的。但我想，他所以又回去问，却恐怕不止是出于这一份顾虑。要做徐锡麟那样的刺客，需要具备特别的心理素质，其中关键的一条，就是要能信赖集体，将自己完全交出去。鲁迅虽有报国的热情，却不是一个愿意将自己完全交给别人的人，原因很简单，他不能无条件地相信别人。即便一时冲动，时间稍长，他对卑劣人心的体验，对一切冠冕堂皇的东西的习惯性怀疑，势必会一点一点瓦解他的冲动，使他重新犹豫起来。有一次在东京，他目睹一个反清团体的领导人，就在手下人进行军事袭击，随时可能遭难的时刻，坐在那里谈笑风生，仿佛毫不在意，不禁“惊佩不至”，直到许多年以后，还一再对人谈起。16 我够想象他当时的震惊，处在他那样的心境里，恐怕任何人都不会和他一样，要从那可能已经丧命的手下人的立场，来重新审视所谓“牺牲”的意义和价值吧。我相信，正是类似这样的重新审视，使他会给朋友这样说：“假如焕卿一旦造反成功，做了皇帝，我们这班老朋友恐怕都不能幸免！”他对陶焕卿都如此看，怎么可能义无反顾，跑回国内去当杀手呢？

鲁迅虽然有种种充足的内心理由，但在当时那样慷慨悲歌的气氛里，他又早作过“我以我血荐轩辕”的宣誓，结果却中途变卦，推卸使命，对人对己，总有点不大好交代。因此，这件事一直成为他的一块心病，将近二十年后，他还不断地为自己解释。他多次对许广平说：“革命者叫你去做，你只得遵命，不许问的，我却要问，要估量这事的价值，所以我不能做革命者”，“我看事情太仔细，一仔细，即多疑虑，不易勇往直前”，甚至坦率承认：“这其实还是革命以前的种种刺激的结果。”18 这都是直接的解释。有一次许广平问他对暗杀的看法，他回答说：“一，这不是少数人所能做，而这类人现在很不多，即或有之，更不该轻易用去；还有，是纵使有一两回类似的事件，实不足以震动国民，他们还很麻木，……第二，我的脾气是如此的，自己没有做的事，就不大赞成。”19 这就是间接的辩护了。类似这样的反对牺牲的活，他后来更一再说起，到三十年代还没有停止。说实话，我并不相信他拒绝当刺客时，就已经想到了这么多，它们多半都是他事后持续思考的结果。但也惟其如此，更显出了他当时那份犹豫的强烈程度，荣誉感和使命感的压力那么大，到几十年后还使他感到沉重，要竭力解脱，他最终依然拒绝当刺客，他内心的矛盾有多深，也就无须再说了。

当然，最能够表现他这时候的行为矛盾的，还是他对婚姻的态度。他到日本不久，就接到母亲来信，说已为他订了亲，女方名叫朱安，是按旧式规矩教养大的，不识字，也没有见过他，但母亲见了喜欢，便托人说媒，订

了这份亲。这是典型的包办婚姻，鲁迅的第一个反应，自然是反对，要求退婚。母亲的第二封信很快就来了，说不能退婚。

鲁迅只好后退一步，提出两个条件，一要朱安放足，不再缠小脚，二要她进学校念书，学认字。显然，他这时对自己的婚姻还抱着希望，即使不能自己选择，也想尽量将它改造得符合理想。可是，母亲的第三封信又来了，传达了朱安的意见，一，脚已经缠了多年，放不大了；二，不愿意进学校念书。事情到这一步，已经非常明白，从肉体到灵魂，朱安都是一个旧式女人，接不接受她，就看你的选择了。鲁迅没有立刻回信，似乎是想推迟选择。可没过多久，一九〇六年夏天，母亲的信又来了，说自己病重，要他速归。他匆匆赶了回去，可一跨进家门，却看见母亲好好的，她没病，诳他回来，是要他完婚：无论时间上，还是地理上，他都没法拖延，必须立刻决定，你究竟接不接受这个荒唐的婚姻？

鲁迅接受了，他如期出席婚礼，头上还装了一根假辫子；婚后第二天，也按着习俗随朱安去娘家“回门”，似乎是愿意尽量地符合礼数，但是，这并不表明他真愿意屈服，婚后第三天，他就搬到母亲房中去睡；再过一天，更干脆离家远行，回日本去了。这就很奇怪了，如此无情地弃妻而去，说明他并没有放弃对理想婚姻的渴求，正因为这种渴求非常强烈，却又遭到残酷的打击，他才会产生这样决绝的报复冲动，可既然如此，他为什么又要接受这个婚姻呢？他自己作过多次解释。一是说不愿意违背母亲的愿望，为了尽孝道，他甘愿放弃个人的幸福。二是说不忍让朱安作牺牲，在绍兴，订了婚又被退口娘家的女人，一辈子要受耻辱。三是说他当时有个错觉，以为在酷烈的反清斗争，中他大概活不长久，和谁结婚都无所谓了。

我相信他说的都是实活。当他作出选择的时候，他脑子里正有两个世界。一个是绍兴家乡的世界，它用多年积累起来的传统伦理和习惯意识，在他内心造就一种甘于忍受的心境，以至他一旦返口家乡，面对亲人，心理上便很自然地倾向于担任牺牲者的角色。

另一个则是东京留学生的世界，它刺激起他的血性，又灌输给他那么多理想和抱负，以至他一旦冲动起来，便情不自禁地把自己想象成救国救民的志士。有意思的是，在他面对婚姻的时候，这两个世界并非简单地站在两边。一个诱使他接受，一个力主他拒绝，而是相反，它们彼此融合，互相渗透，一起把他推向朱安的怀抱。他决意为了尽孝而牺牲自己，当然是表现了传统伦理对他的深刻束缚，但是，这不同时也表现出一种自信，一种有能力承担牺牲的重负的自信。甚至是对这重负的不自觉的轻视吗？你从这自信和轻视背后。是否又能看见那意气风发的启蒙心态的影响呢？他对朱安的怜悯，自然是表现了对弱小和无辜者的人道主义的同情，但是、他这样将朱安娶来，又弃她而去，不同样是造成她的不幸吗？他所以想不到这一点，也正反映了以男性为中心的传统伦理思路的影响吧。同样，他预料自己活不长久而同意接受朱安，自然是表现了东京的激昂气氛的刺激，但是，这同时又表现了一种深广的悲观，一种对个人幸福的不自觉的放弃。而在这些背后，那绍兴的世界强加给他的阴郁心绪，不也相当明显吗？他为这场婚姻举出的三个理由，真是把他的内心矛盾的复杂性，表现得再清楚也没有了。

鲁迅因到东京，一定有一种轻松感，他可以抛开家里那些烦心的事，专心从事启蒙了。可他没有想到，就在东京，也有一连串烦心的事情等着他呢。

他早有一个办杂志的计划，到这一年返回东京的时候，已经聚集了几位愿意撰稿的同志，经费也有人答应提供，于是他兴致勃勃，设计封面，选择插图，最后连刊物的名字也决定了，叫做“新生”，一个标准的启蒙主义刊名，可是，事情很快又变了，先是，一位撰稿人去了英国，音讯全无，原先答应的稿件，一个字也不见寄来；接着是那位答应出钱的朋友，支支吾吾地食了言，剩下鲁迅和其他两位不名一文的人，对着那些插画和封面草图发怔。当初办杂志的消息传出去时，留学生中间便有人连声讥笑、一位冒失鬼甚至当面来问：你们办这杂志有什么用？现在是连杂志也流产，什么都不用回答了。

但鲁迅并不泄气。他一面在其他留学生办的杂志上接连发表文章，抒发那些他原想借《新生》来抒发的意见，一面又与也到日本来留学的周作人一起，筹借资金，寻找出版商，要将他们翻译的那批俄国和巴尔干作家的小说结集出版。经过一年多努力，书终于问世了，就是分成两册的《域外小说集》。这在某种意义上，是另一种形式的《新生》，倘能够有影响，多少也可以弥补《新生》流产带给他的失望。可惜的是，书的销路很差，上册印了一千本，下册印了五百本，可上下册加在一起。卖出去的还不到一百本。那堆积在寄售处库房里的剩余的书。足以将鲁迅内心又一次燃起的希望之火，彻底熄灭。

《新生》的流产和《域外小说集》的滞销，向他清楚地展示了留学生生活的暗淡前景。

他在日本已经住了七年，最初的狂热日渐消减。思想上的矛盾开始显露出来，他也越来越容易怀疑和犹豫了。倘若在这时，能有实际的成绩做出来，那还可以坚定原先的启蒙信念，偏偏又接二连三地遭受挫折，就不能不使他为以后感到担忧：接下去做什么好？就这样坐在公寓里读书、学德语？也就在这时，绍兴老家又一次向他撒出网来：因为家中添了朱安，生计日艰；周作人又在东京读书，还要和那位自本姑娘羽太信子结婚，急需接济，母亲希望鲁迅能回国谋生，以养全家——前面已经路途茫茫，背后又生出这么多牵制，两方面一旦合了围，留给鲁迅的回旋余地，也就没有什么了。一九〇九年八月，他离开东京回国，结束了十年的求学生涯。十年前他怀着寻找国家和个人出路的热情离家远行，可现在，他却为承担他其实并不愿意承担的责任而返回故乡，当他站在轮船甲板上回顾那离得越来越远的日本海岸线的时候，他的心情会是怎样呢？我想，他一定清楚地感到了命运之神的严酷和无情吧。

注释：

许寿裳：《我所认识的鲁迅》十九页。

鲁迅：《破恶声论》，《集外集拾遗》二十一页，二十四页。

鲁迅：《坟》，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六年版，二十六页。

鲁迅：《破恶声论》，《集外集拾遗》，二十六页。

鲁迅：《文化偏至论》，《坟》三十六页。

鲁迅：《摩罗诗力说》，《坟》四十九页。

同。

鲁迅：《摩罗诗力说》，《坟》，六十二页，六十四页。

同上书，五十三页。

鲁迅：《破恶声论》，《集外集拾遗》，二十三页。

- 1 1 同上。
- 1 2 鲁迅：《中国地质略论》，《集外集拾遗》，十八页。
- 1 3 鲁迅：《文化偏三论》，《坟》三十七页。
- 1 4 鲁迅：《破恶声论》，《集外集拾遗》，二十六页。
- 1 5 同上书，二十七页。
- 1 6 景宋：《民元前的鲁迅先生》，见孙伏园：《鲁迅先生二三事》五十页。
- 1 7 周作人：周作人回忆录、湖南人民出版社一九八〇年版，二百五十页。
- 1 8 同 1 6
- 1 9 鲁迅：一九二五年四月十四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三十七页。

第六章 待死堂

鲁迅回到国内，先是在杭州的浙江两级师范学堂担任生理和化学教员。我见过他此时的照片：短发，西装，雪白的衬衫，系着领带，唇上留着短短的胡髭，很神气。这似乎正表现出他的心态，虽说是口园挣钱养亲，毕竟还挟着一股东京生活的豪气。你看几个月以后，全校教员奋起抵制蛮横守旧的新学监，他会那样坚决地冲在前面，以至被人称为“拼命三郎”，就可以知道他的锐气还有多么旺盛。

但是，这时候的清廷已经摇摇欲坠，社会各界一片黑暗，即使身在新式学堂，空气也一样浊重难堪，且不说官僚的压制，小人的倾轧，就是那似乎应该真心未汇的学生，有时候也会使鲁迅大吃一惊。有一次上化学课，在教室里试验氢气的燃烧，他在讲台上放好一个氢气瓶，却发现忘了带火柴，只好对学生们说：“我去取火柴，你们别去碰这个瓶子，一旦空气进去了，再点火就要爆炸的！”可是，等到他拿了火柴回来，一点火，那氢气瓶“嘭”地就炸开了，他手上的鲜血溅满了雪白的西装硬袖，也溅满了讲台上的点名簿。到这时候，他才发现，原先坐在前面两排的学生部早已移坐到安全的后排去了，他们是知道氢气瓶要爆炸的！我真无法想象他当时看着这群学生的心情，说他们年幼无知罢，他们中有些人的年龄，早已超过了三十岁，那么是存心捉弄教员？倘真如此，他还有什么心情继续给他们授课？直到多年以后，他在北京还屡次提起这件事，可见刺激是如何深。那火柴引爆的岂止是一只氢气瓶？它分明引爆了埋藏在鲁迅心中的全部怀疑和不信任。

在杭州仅仅当了一年教员，他便离开，回到绍兴的府中学堂去当学监。大河都那样污糟，小沟里怎么会干净，他在府中学堂教了不到半年，就已经想辞职了，实在是找不到其他的地方，才又勉强干了一学期。到第二年夏天，他无论如何不想再干了。他向上海的一家书店申请当编辑，还译了一点德文书去应考，结果被拒绝了。他又托朋友往其他地方找饭碗：“越中学事，惟纵横家乃大得法，不才如仆，例当沙汰。……而家食既难，它处又无可设法，京华人才多如鲫鱼，自不可入，仆颇愿在他处得一地位，虽远无害……”一面是“家食”的逼迫，一面是“纵横家”的排挤，他夹在这样的缝隙之中，

心情自不免消沉起来。他此时只有一个好朋友许寿裳，可以发发牢骚：“仆荒落殒尽，手不能书，惟搜采植物，不殊向日，又翻类书，荟集古逸书数种，此非求学，以代醇酒妇人也。”语气间竟流露出一种凄苦。贫困和闭塞，向来是套在中国文人脖子上的两根绳索，你有再大的志向，一旦饭碗被砸，就立刻会访惶无措；纵有满腹经纶，一旦溶入宵小狠集的角落，也就毫无办法，徒然受气。古往今来，多少有才气有抱负的文人，被这两根绳索勒得奄奄一息。你看鲁迅，回国才两年，心情思路都已经和作“拼命三郎”的时候大不相同。他自己也知道，有一次对许寿裳讲述催周作人回国的事：“起孟来书，谓尚欲略习法文，仆拟即速之返，缘法文不能变米肉也，使三年前而作此语，当自击，然今兹思想转变实已如是，颇自悯叹也”，很明白自己的精神活力，已经被艰难琐碎的生计之碾磨损得伤痕道道，就像十年前一样，倘若不能挣脱出去，他多半又要被他深恶的绍兴城吞噬了。

就在他一封连一封向许寿裳写信求援的时候，辛亥革命爆发了，几乎一夜之间，中国就变了颜色，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孙中山取代了宣统皇帝，千千万万中国人也由清廷的奴隶变为民国的公民。武昌起义后一个月，革命党人王金发带着军队，乘坐一队大木船抵达绍兴，当上了绍兴军政府的都督。以共和代替专制，本是鲁迅在东京奋斗的目标；浙江会党出身的王金发，曾经陶焕卿的介绍，参加过光复会，更算得上他的同志。因此，无论全国还是绍兴，形势的发展似乎都符合鲁迅原先的期待，王金发到绍兴不久，便委任他为绍兴师范学堂的校长，更容易使他产生希望，似乎天地果然翻了个身，新的时代开始了。

鲁迅又变成了“拼命三郎”。他奔走迎接绍兴的光复，还自己挟着指挥刀，带领学生上街游行，维持秩序。接手绍兴师范学堂的校长之后，更是尽心尽力，从学生的睡眠一直管到他们的伙食，查夜，诊病，代教员批改作业，向王金发索讨经费，几乎到了事必躬亲的地步。他还支持几个学生办了一张《越锋日报》，替他们拟发刊辞，辟杂文栏，换着笔名写短文，针砭绍兴的种种时弊，甚至抨击军政府。昔日在东京筹办《新生》，撰写政论的热情，再度焕发出来。

但是，就像中国的其他地方一样，绍兴是这样——绍兴是这样，不作根本的改变，只换几个当官的人，那就用不了多久，一切都会恢复原样。王金发很快就被原先的绅士们围住，得意洋洋地摆起都督的威风，连他手下的随员，穿布衣来绍兴的，不上十天，也纷纷换上了皮袍子，腐败的速度一点都不比旧官僚慢。鲁迅的日子很快又难过起来，种种排挤且不去说，单是学校的经费，就要催了又催，最后干脆答复说：“没有了！”他这校长还怎么当？回到家里，他忿忿地对母亲说：“绍兴地方不好住！在在绍兴非要走衙门，捧官场不可。这种事我都搞不来！”王金发不给学校经费，却送了五百块大洋去收买《越锋日报》，那几位年轻人居然也收下，鲁迅跑去劝阻，竟碰了一鼻子灰。上面是这样的军政府，下面是这样的反对派，辛亥革命前那种视绍兴为“棘地”的念头，自然会重新浮上他的心头。中国的老话说，危邦不入。既然绍兴不可居留，那就还是走吧。不到一个月，《越锋日报》馆果然被王金发的士兵捣毁，就更证实了他的判断：从少年时代起，绍兴就一直使他蒙受压抑，即使辛亥革命，也不能改变这种状况，他再也不用抱什么希望，他韧绍兴这座城市的缘分，已经尽了。

也就在这个时候，由于许寿裳的推荐，南京临时政府的教育部长蔡元

培邀请鲁迅去当部员。这不啻是向他开启了一扇逃脱绍兴的门户，他当然要夺门而出。一九一二年二月到南京；三个月后教育部北迁，他又被任命为北京政府教育部的金事；兼社会司第一科科长，于是在五月底抵达北京，住进宣武门外的绍兴会馆。

从一九一二年到一九二五年，鲁迅在教育部做了十三年的金事，他对工作相当负责。

为筹办历史博物馆，他曾经捐出个人收藏的文物；有一次，办公室里堆着一批送往德国参加万国博览会的文物，他甚至通宵守卫，不眠至晓，那一套通行几十年的汉语注音字母（G、X、M、E……），就是他和许寿裳等人在一次教育部的“读音统一会”上建议通过的。由于协助筹办一个展览会，他还获得教育部的一枚奖章。甚至到西安讲学，他也不忘记指名看西安“易俗社”的秦腔演出、还捐款给这个剧社，因为它受过教育部的褒奖，正在他工作的范围之内。他是个认真的人，既然拿着官俸，做事自然不会马虎。

但是，他初到北京时的格外尽力，是否也因为这是一种新的生活，他愿意自己的命运有个转折，所以特别殷勤呢？希望自己的生命能有一个值得的意义，这是每个人与生俱来的欲望，虽然鲁迅经历过那么多挫折和失望，现在这远离绍兴，依时办公的生活，毕竟和以前有很大的不同，倘他因此产生某种隐约的希望，不也是非常自然的吗？

可是，北京的生活很快又变得难捱起来。鲁迅一个人住在绍兴会馆西侧的一排僻静的小屋中，除了去教育部办公，便是一人向壁，寂寞和无聊与日俱增。北京官场的气氛一天比一天紧张，随着袁世凯当皇帝的欲望日益强烈，他手下的鹰犬也日益猖獗。他们特别警惕政府内部的文官，不断地捕人，以此威吓那些可能反袁的官员。鲁迅偏偏又是随蔡元培北上的官员，属于南方的革命党，就格外容易引起特务的注意。在教育部内，蔡元培已经辞职，新任总长视鲁迅为蔡党，也正在寻找机会，要将他赶出教育部。怎么办？看看教育部的同僚，都纷纷学古人的样，或嫖或赌，或古玩或书画，公开表现自己沉湎于某一种嗜好，来逃避袁党的猜疑的目光。连那位蔡锷将军，也是躲在名妓小凤仙的房中，才保下一条命，鲁迅除了学大家的样，没有别的路可走。但是，他生性简朴，不爱赌，也不喜嫖，买古玩书画吧，又没有那么多钱，只好选择一种较为省钱的事情——从石刻拓本抄古碑，作为自己的“嗜好”。于是，他每天上午九点钟起床，梳洗后直接去部里办公，到黄昏时返回会馆。吃过晚饭，八点钟开始抄碑，看佛经，读墓志，常常要到半夜一两点钟。买来的汉碑拓片大多残缺模糊，抄起来极费心思，有时候抄清一张要好多天，既能远祸，又能消磨长夜，鲁迅渐渐还生出校勘的兴趣来。一夜连一夜的孤灯枯坐，时间也飞快地流逝，一眨眼，竟抄了五六年。

当然，在绍兴也罢，在北京也罢，较鲁迅真正难捱的，都不仅仅是政局的无望和官场的压迫。当他劳累了一天，在绍兴师范学堂的校长室里独坐抽烟的时候，当他在绍兴会馆的静夜中辗转难眠，静听窗外老槐树叶的簌簌声响的时候，他会不会后悔自己过去的天真呢？当初在日本，以为天地广大得很，也就不怎么在意与朱安的婚姻，甚至对人说，那是母亲娶媳妇。可他现在回来了，发现天地原来那样低窄，自己也并无振翅高飞的能力，其实是只能在一块极小的地面上兜圈子，而在这个圈子里，正有朱安与他朝夕相对：到这时候，他才真正尝到那场婚姻的苦味，才明自过来，是自己娶了媳妇。倘说朱安是个包袱，它可并不是压在别人身上，而是压在他的身上。

他的天性毕竟温厚，一直勉强自己，对朱安以礼相待。有一次朱安娘家经济拮据，他还寄钱去资助过。我甚至相信，他曾经作过努力，要和朱安建立某种情感的交流，她毕竟是他的妻子，越是在社会上遭遇种种的不如意，那种想在家庭中寻求安慰的冲动，也自然会越加强烈。我更相信，朱安一定也竭其所能，尽量来迎合鲁迅，她知道鲁迅不喜欢她，但她既然嫁到了周家，就甘愿一辈子陪伴他，能获得他的接纳，是她后半生的最大目的。可是，他们之间的智力和文化差距实在太太大，鲁迅对她又没有感情，稍一接触，便会发现她的种种缺陷，那点原来就很微弱的交流的热情，很容易就消退下去。他对母亲抱怨说：“和她谈不来，……谈话没味道，有时还要自作聪明。……有一次我告诉她，日本有一种东西很好吃，她说是的，她也吃过的。其实这种东西，不但绍兴没有，就是全中国也没有，她怎么能吃到？这样，话就谈不下去了。谈话不是对手，没趣味，不如不谈……”连话都不想谈，从鲁迅这一面说，已经是将朱安视同路人，可是，他们又必须住在一起，你想想，从早到晚，都要和一个其实连话都不愿对她说的女人在一起，这种处境，真可以算是上帝施加给人类心灵的最难捱的苦刑了。

他当然要逃避，可是，倘不离婚，这逃避的余地也就很有根，唯一的办法，就是离家独住。所以鲁迅回国之后，先是住在杭州，后来回绍兴，也多半住在师范学堂的宿舍里，很少回家过夜。他在托许寿裳给他介绍工作的信中，特别写上“虽远无害”，就正是出于这种离家避居的愿望。后来去南京，去北京，他都是独自一人，情愿忍受种种独居的困苦，也不肯将朱安接来同住。在绍兴会馆的七年间，他都是一人独居，倘不是

母亲几次来信，要他接她们去北京，他恐怕还会一直这样逃避下去吧。

但是，这仅仅是一种形式上的逃避。朱安是不在身边了，婚姻的束缚依然紧跟着他。

至少在初到北京的几年里，他几乎没有一个女性的朋友。他才三十几岁，每个体格健全的男人都有的那些欲望和渴求，他同样也有。它们得不到宣泄和满足时的痛苦，更会对他造成精神和生理上的双重折磨。一个正当盛年的男人，在至少长达十年的时间里，一直过着禁欲的生活，我真难以想象，他是怎样经历这一切，又是用什么方法来缓解那些折磨的。郁达夫曾经引他一位学生的话，说鲁迅“虽在冬天，也不穿棉裤，是压抑性欲的意思。”我不想说事实就一定如此，但可以肯定，为了长时期地克制自己的孤独感和性欲，他一定用过各种艰难的手段，在心理和生理上也难免要付出代价。鲁迅学过医，很知道这样的禁欲生活对人会有什么伤害，他后来写道：“因为不得已而过着独身生活者，则无论男女，精神上常不免发生变化，……生活既不合自然，心状也就大变，觉得世事都无味，人物都可憎”，这些话虽有特定的指向，他对鸦身者的心理变态能有这样透彻的把握，显然是掺入了自己的切身体验。明知道这是一种折磨，却还要挑选来担着，因为倘不如此，就必须担任另一种更苦的罚役。请想一想。他是在用什么样的心情过日子？

难怪在绍兴的时候，甚至还在杭州的时候，他就逐渐养成了一种不修边幅的习惯。

我们都还记得他刚结婚的时候，是如何被乡人看成漂亮的人物，也记得他归国初期，留在照片上的那副西装革履，英气勃勃的神情。可是，才一两年的时间，到辛亥革命之后，他竟是以这样的模样出现在绍兴师范学堂：神色苍白，面容削瘦，头发长到一二寸，不修剪，根根直竖，简直像四五十

岁的人：一件黑色棉布袍，从秋天直穿到冬天；黑色的西装裤，再加上黑色的袜子与皮鞋；不多说话，脸上也没有什么笑容——这变化真是太大了！一个人的衣着习惯，正反映出他内心深处对自己的态度。中国向来有故意穿得破破烂烂，显示洒脱不拘的名士风度，但鲁迅不是这种人，他并不愿意自己囚首垢面，譬如对自己的胡子，就经常拿着剪刀修剪。但他事实上仍然养成了随意马虎的衣着习惯，而且不仅在穿衣上，其他诸如被褥的软硬薄厚，家具的舒适与否，他都颇为随便，他甚至嘲笑别人使用生发油之类的化妆品，这是否正表现他对自己的一种深藏着的不在乎呢？男人久不与女人交往，往往不惮于邋遢，但你从鲁迅身上看到的，却不只是这一点。自成年以来，他辗转奔波，苦苦追求，却不断受挫，处处碰壁，现在又蛰居在这寂寞萧索的北京城中的一角，国家社会的前途也罢，个人的功名事业也罢，他都不能不看淡，不能不放弃。而既然如他后来所形容的，在婚姻大事上饮用了“慈母……误进的毒药”，对自己的个人幸福，他也不能再抱什么希望了。他刻了一方石章，曰“堂”；又给自己选了一个号，叫做“俟堂”。笔划虽不同，意思是一个，就是“待死堂”。他竟会取这样的名号，刻这样的印章，就是再粗心的人，也不难想见他的心情，一种对于社会和个人的深刻的悲观，一种对于历史和将来的凄苦的绝望，正文织成他这时候的基本心态。

我所说的那种深藏在他内心的对自己的不在乎，就正是指的这一点。

鲁迅思想历程的一个重要的阶段，已经结束了。仗着童年时代养成的天性，也因为青年人的乐观和天真，他一直都没有认真去正视自己的命运，也一直不愿意放弃乐观进取的理想。可是现在，他不但被迫回国谋生，更满饮了回国之后的十年的人生苦酒，就是再不情愿，他也只能承认，自己是被赶进了一个深坑，环顾四周，似乎都没有爬出去的可能，那就干脆坐在里面等待，任凭你什么东西，包括死亡，都请来吧！一种极度的愤激，使他对对自己的命运的理解，第一次和那命运本身吻合了。

注释

鲁迅：一九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致许寿裳信，《鲁迅书信集》上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七六年版，十二页。

鲁迅：一九一〇年十一月十五日致许寿裳信，《鲁迅书信集》，上卷，六页。

鲁迅：一九一一年三月七日致许寿裳信，《鲁迅书信集》上卷，九页。

阮和苏：《谈鲁迅二三事》，绍兴纪念馆编：《乡友忆鲁迅》，一九XX年版，三十九页。

俞芳：《封建婚姻的牺牲者——鲁迅先生和朱夫人》，薛绥之主编：《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三辑）》，天津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三年版，四百八十三页。

郁达夫：《回忆鲁迅》，《郁达夫文桌》第四卷，广州，花城出版社一九八二年版，二百零六页。鲁迅：《寡妇主义》，《坟》，一百九十六至一百九十六页。

鲁迅：《杂感》《华盖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

第七章 戴着面具的呐喊

但是，就在鲁迅自以为无望，只能“待死”的时候，从那深坑的上面，却又悄悄地垂下了一根绳梯，它就是陈独秀在一九一五年夏天创办的《新青年》。这位因参加“二次革命”而被迫流亡日本的安徽人，年龄与鲁迅相仿，性情却远比他开朗，刚刚回到上海，就一心要和袁世凯们再战一场。但他不再像以前那样指望政治和军事斗争，而是转向思想启蒙，他的目的也不再是推翻一个袁世凯，而是要铲除滋生军阀专制的整个文化和思想传统，他在心里恨恨他说：别看在政治和军事上斗不过你们，我现在用新思想和新文化唤醒年轻人，看你们还能站得稳身！正是在这种激烈的战斗情绪的催促下，陈独秀将《新青年》办得生气勃勃，很快就引起了北京、四川甚至远在美国的志同道合者的响应，胡适，李大钊，高一涵，钱玄同等人先后参加了编辑部。正巧蔡元培出任北京大学校长，决心将这所官气极重的京师最高学府改造成新思想的大本营，便将陈独秀和胡适们请去当教授，《新青年》也随之迁往北京，声势更为壮大。到一九一七年和一九一八年，北京已经形成了一个以《新青年》和北京大学文科为中心的新文化运动，它激动了几乎每一个敏感的读书人的心。

鲁迅住在北京，又在教育部任职，对这场越刮越猛的新文化运动，当然是知道的。

但是，他开始却并不重视，也不以为它会对社会有多大的作用。他从一位朋友那里听说了《新青年》，便特地买来看，看完之后，却没有多大兴趣，就丢开了。对蔡元培改革以后的北京大学，他的印象也不好：“大学学生二千，大抵暮气甚深，蔡先生来，略与改革，似亦无大效。”甚至到一九二〇年，“五四”学潮发生一年多了，他还这样说：“比年以来，国内不靖，影响及于学界，纷扰已经一年。世之守旧者，以为此事实为乱源；而维新者则又赞扬甚至。全国学生，或被称为祸萌，或被誉为止士；然由仆观之，则于中国实无何种影响，仅是一时之现象而已；谓之志士固过誉，谓之乱萌，亦甚冤也。”³ 一个准备“待死”的人，对世事的理智判断自然容易悲观。

但是，就在他的理智如此消极地看待新文化运动的同时，他的生命本能却作出了热烈的反应。他毕竟还不到四十岁，就是理智上再绝望，生命的本能冲动也不会甘心，它总要时时冒上来，想拽他离开那单人禁闭式的生活。因此，一旦听见绍兴会馆外面的新文化运动的声浪，它自然就要抓住不放，以此来刺激鲁迅内心的怀疑意识，将它引向与原来相反的方向，不是怀疑乐观和理想，而是怀疑悲观和绝望：我的命运就真是这样地不可改变了么？难道就只能这样消磨余生了么？就算不能摆脱母亲给自己设下的婚姻桎梏，在对社会的改革上面，我也一点都不能出力了么？社会给了我那么多伤害，为什么我就不能用呐喊来报复它呢？即便于实际并无多大的帮助，至少可以使自己振作一些？……在人的各种意识当中，怀疑意识常常是最有力的，它本身不需要提出证据，也就很难用什么证据彻底地驳倒它。越是内心矛盾的人，越容易接受怀疑意识的影响，因此，鲁迅的生命本能一旦获得这怀疑意识的帮助，悲观主义的理智就不大能再长久地压制住它。

到一九一八年，他终于接受钱玄同和陈独秀的怂恿，开始向《新青年》投稿。先是小说，再是诗，再是杂文和长论：以投身新文化运动为绳梯，他决意要爬出那个“待死”的深坑了。

要爬出去却不容易，他先得克服一个很大的心理障碍。他这样描述钱玄同动员他投稿时，他的心理活动：

我想，他们许是感到寂寞了，但是说：

“假如一间铁屋子，是绝无窗户而万难破毁的，里面有许多熟睡的人们，不久都要闷死了，然而从昏睡入死灭，并不感到就死的悲哀。现在你嚷起来，惊起了较为清醒的几个人，使这不幸的少数者来受无可挽回的苦楚，你倒以为对得起他们么？”

“然而几个人既然起来，你不能说绝没有毁坏这铁屋的希望。”

是的；我虽然自有我的确信，然而说到希望，却是不能抹杀的，因为希望是在于将来，决不能以我之

必无的证明，来折服了他之所谓可有，…… 他说得很坦率，虽然是决意呐喊了，心境却在和东京策划《新生》的时候大不相同，也和绍兴光复后率领学生上街游行的时候大不相同，当年那种真理在手，理想必胜的信念，那种慷慨激昂，志在天下的雄心，已经所剩不多，他现在的“确信”是在另一面，那就是铁屋子的“万难破毁”。倘若层层追究他提笔作文的最终动力，那大概只有一个“不甘心”：不甘心自己就只有这样的命运，不甘心社会就这样保持对自己的胜利。但是，他又要投身一场宣传新思想的运动，尤其是这样一场中国式的意在改造社会，救国救民的文化运动，他必须像陈独秀们那样扮演一个演说家和鼓动者的角色，必须向公众不断地发表意见。而且，在“五四”新文化运动这样为着特定的社会政治目的发动起来的运动当中，发动者并不能自由选择自己想说的话，他们最初设定的目标，早已为他们划定了说话的范围。你不是想唤醒民众去铲除专制吗？你就只能在你的思想武库当中，选那些最能迅速地打动人心，最能激发人反抗冲动的兵器来挥舞。在二十世纪一十年代，陈独秀们手中的新思想，全都是从西方搬来的，人道主义，进化论，科学和民主，诸如此类，大家都相信它们是最有效的思想武器，几乎每一个投身新文化运动的人，都情不自禁会拉开嗓子，热烈地鼓吹它们。

不用说，鲁迅倘要给《新青年》写稿，也就只能讲这些东西。

这就是他的心理障碍：一方面，他必须加入陈独秀们的思想合唱，必须装得和他们一样满怀信心，以为用这些外来的思想就一定能改造中国，可另一方面，他心里又并没有这样的信心，他相信的东西甚至正和它相反，这怎么办？

从他那段有关“铁屋子”的自我描述，可以看出他是通过这样两步克服自己的障碍的。第一步，还是靠那个怀疑意识，虽然自己拥有“必无的证明”，钱玄同的希望却是指向将来，只要前面还有一个将来，你就不能说它一定不能实现，在这里，他运用的正是那种“即使太阳已经从东边升起了一万次，也不能说它明天就一定不会从西边升起”的推论。第二步，既然钱玄同式的希望也能成立，那就不必在它和自己的“确信”之间弃一择一，而是两者都不妨接受，心里保留“确信”，手上却开始“做文章”，说得明白一点，就是干脆戴一副面具。从严格的启蒙主义标准来看，这自然是一种信仰上的不彻底，一种对待内心矛盾的灵活性，但是，鲁迅恰恰是靠着这种不彻底和灵活性，才跨过了那个心理障碍，发出启蒙的呐喊。他早已过了信仰纯一的

年龄，思想上只会越来越复杂，现在却在扮演一个信仰坚定的角色，除了戴面具，他还有什么别的法子？在整个二十年代，他甚至都不否认这一点。一九二五年他对许广平说：“我所说的话，常与所想的不同，至于何以如此，则我已在《呐喊》的序上说过：不愿将自己的思想，传染给别人。何以不愿，则因为我的思想太黑暗，而自己终不能确知是否正确之故。”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他更在公开的文章中写道：“几年以来，有人希望我动动笔的，只要意见不很相反，我的力量能够支撑，就总要勉力写几句东西，……人生多苦辛，而人们有时候极容易得到安慰，又何必借一点笔墨，给多尝些孤独的悲哀呢？”这已经是和盘托出了。

于是他摆出了慷慨陈辞，大声疾呼的神态。他抨击现实中种种鼓吹迷信，乱诌“鬼话”的怪事，更驳斥社会上种种捍卫“国粹”，诋毁新学的谬论；他号召觉醒者“大叫”，一直要“叫到旧账勾消的时候”，更希望青年人“都摆脱冷气，只是向上走。”①他极力鼓励：“新的应该欢天喜地的向前走去，这便是壮，旧的也应该欢天喜地的向前走去，这便是死：各各如此走去，便是进化的路”，②更斩钉截铁地宣布：“生命的路是进步的，……什么都阻挡他不得。”③他还多次拿欧洲的事情来作将来的证明，由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欧洲人的自我反省，引出一多有不自满的人的种族，永远前进，永远有希望”的结论④；由俄国“十月革命”的成功，他更一往情深地咏叹：“在刀光火色衰微中，看出一种薄明的天色，便是新世纪的曙光！”⑤简直和十年前向《河南》杂志投稿的时候没什么两样了。…但这只是一种表相，他心里并不真这样激昂。就在写这些随感录的同时，他给一位东京的朋友写信说：“中国人无感染性，他国思潮，甚难移殖；将来之乱，亦仍是中国式之乱，非俄国式之乱也”，甚至断定，中国的转变“但有一塌糊涂而已！”

⑥比起那些随感录，这封信中的话当然深刻得多，我今天阅读它，仍然感觉到沉甸甸的分量。一个人对社会的未来已经有了这样透彻的认识，他怎么可能激昂得起来？面具终归是面具。不可能遮没真人的全身，时间一长，写的文字一多，鲁迅内心那些悲观的“确信”，难免要从面具的四边溢露出来。一九二三年他去北京一所女子师范学校演讲，本意当然是鼓励年轻人切实争取人生的幸福，可他讲不多久，却说出了这样的话：“人生最苦痛的是梦醒了无路可以走。做梦的人是幸福的；倘没有看出可走的路，最要紧的是不要去警醒他”，这不又是那个“铁屋子”的比喻吗？在这篇不长的演讲中，他几次三番重复这样的意思，还引了俄国作家阿尔志跋绥夫的话，说是“万不可作将来的梦”，几乎要将面具掀开来了。到了一九二五年，他更在杂文中接连表示对于历史进步论的怀疑和否定：“革命以前，我是做奴隶；革命以后不多久，就受了奴隶的骗，变成他们的奴隶了。”十年前，他只是把中国过去的历史看成是一种倒退的历史，现在他干脆把这倒退的历史，一直延续到了现在。于是他要人们到历史上去寻找“将来的命运”：“试将记五代、南宋，明末的事情的，和现今的状况一比较，就当惊心动魄于何其相似之甚，仿佛时间的流逝，独与我们中国无关”；他更悲愤地仰天长叹：“‘地大物博，人口众多’，用了这许多材料，难道竟不过老是演一出轮回把戏而已么？”

⑦

一般说来，人总不愿意说话自相矛盾，鲁迅所以要戴面具，就是想避免这一点。既然是呐喊助阵，更不应该泼冷水，何况他也并不真能肯定，这仗一定就非输不可。固此，只要还没有气昏了头，他就总要勉强自己，尽管

多说些乐观的话。可是，就是他的这些勉力呐喊的活，你听到后来，也常常会不自觉地收紧心胸，因为那呐喊当中，分明显出一种勉强，一种愤懑，你甚至会觉得它非常刺耳，就像是一种反话。

比方说，还在一九一八年冬天，他就对《新青年》式的启蒙发表过这样的看法：“倘若有人偏向别处走，再劝一番，固无不可，但若仍；日不信，便不必拼命去拉，各走自己的路”，接着还引耶稣和尼采的话：“耶稣说，见车要翻了，扶他一下。Nietzsche 说，见车要翻了，推他一下。我自然是赞成耶稣的话；但以为倘若不愿你扶，便不必硬扶，听他罢了。……倘若终于翻倒，然后再来切切实实地帮他抬。”¹⁸ 这些话的整个的意思，当然是积极的，“各走自己的路”也好，“切切实实地帮他抬”也好，都是主张有为的。但是，你再仔细体味，就会发现还有一层意思，那就是放弃——倘若他们不肯听劝，那就随他们去吧，这就和《新青年》的基本立场不一样了。既是想改造社会，那就不能讲放弃，倘若这个“他”不止是代表一群遗老遗少，它更意味着形形色色的愚昧的人群，意味着从赵太爷到阿Q的社会的多数呢？“他”将使整个民族都坠入灭亡，你还能放弃吗？可是，从鲁迅这话的逻辑来看，他的回答应该是：“不错，也一样放弃。”事实上，在一年以前，他早已在私下作出过这样的回答：“盖国之观念，其愚亦与省界相类。若以人类为着眼点，则中国若改良，固足为人类进步之验……；若其灭亡，亦是人类向上之验，缘如此国人竟不能生存，正是人类进步之故也。”一九二一年，他更在公开的文章中说：一个人死了，在死者自身和他的眷属是悲惨的事，但在一村一镇的人看来不算什么，就是一省一国一种……”²⁰ 活虽故意只说了半句，但那个“听他罢了”的范围有多大，却是标示得明明白白了。我当然理解他的苦心，这“实在不行就算了”的说法，其实是一剂预防针，是用来稳定启蒙者的情绪，使他不至于为了收不到效果而失去信心，目的还是在打气的。但是，恰恰是他这种先找一条心理退路的打气方式，使人禁不住要心里发凉，那对启蒙的无效的透彻的预感，实在凸现得太触目了。

在谈及思想启蒙的时候，他还有一种特殊的说法，就是强调它的长期性。一九二五年他说：“现在的办法，首先还得用那几年以前《新青年》上已经说过的‘思想革命’人……而且还是准备‘思想革命’的战士，和目下的社会无关。待到战士养成了，于是再决胜负。”²¹ 在另一处地方，他说得更具体：“现在役奈何，也只好从智识阶级——其实中国并没有俄国之所谓智识阶级，此事说起来话太长，姑且从众这样说——一面先行设法，民众俟将来再谈。”²² 这其实还是那个“各走自己的路”的意思，是预防久攻不克的焦躁而先作的一种心理准备，并不是启蒙没有效果，而是它本来就来得慢，社会一定会有改变，民众也一定能够醒悟，只不过这一切都在遥远的将来，你现在还不能够看见——差不多七年之后了，他却还是在重复“听他罢了”的诸，你说这是呐喊呢，还是叹气？

当然，鲁迅在“五四”前后发表的最重要的文字，还是小说。从《狂人日记》到《白光》，他四年间一气写下了十多篇。他自己说，他写这些小说是意在“呐喊”²³，你顺着这个角度去读，也果然会从中听出启蒙的呼叫。《狂人日记》是揭发中国历史的“吃人”的本质，《孔乙己》则是表现冷酷人世的另一种“吃人”的真实。《药》凸现了老百姓的深入骨髓的愚昧，《风波》则强调了中华民国的徒有其名的脆弱。《白光》描绘出旧式文人的无可挽回的悲剧，控诉和讽刺都远比《孔乙己》犀利；《阿Q正传》对病态的国

民灵魂的透彻的揭发，对辛亥革命前后中国社会情形的深刻的表现，更是汇聚成宏大雄壮的启蒙的呐喊，显示出“五四”那一代人的社会批判的最高水平。不用说，与随感录相比，这些小说更能够表现鲁迅的呐喊的激情。

但是，就像他那些独特的打气的話一样，你细读他这些小说，到最后也会在呐喊的声响之外，又觉出另外的意味。譬如《狂人日记》，那“狂人”对“吃人”的历史的批判是那样彻底，在吃人者的包围中间又那样不屈，最后还要高喊“救救孩子”，你多半会将他奉为一名清醒的先觉者吧，可是，鲁迅在小说的引言当中，却引用“狂人”的哥哥的话，说他“早已愈，赴某地候补矣”，24一旦把这引言和正文部分联系起来，你会产生什么样的感觉呢？再譬如《药》，以“愚昧的乡民拿启蒙者的鲜血当药吃，作为基本情节，通篇的描写又是那样冷峻阴郁，尽管作者在结尾添了一个花圈，放在启蒙者的坟头，整篇作品的压抑的氛围，还是会使你喘不过气来。尤其是《阿Q正传》，从第一章的有意的揶揄和戏谑，到最后一章描写阿Q临刑时的不自觉的紧张，作者的叙述态度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先前那居高临下的气势逐渐消失，你最后看到的，竟是一种与阿Q感同身受式的绝望的悲哀，到这时候，一种无以名状的消沉和沮丧情绪，会不会早已悄悄地潜入你的心头？还有那篇《头发的故事》，主人公N竟说出这样一长篇话：“你们这些理想家，又在那里嚷什么女子剪发了，又要造出许多毫无所得而痛苦的人！现在不是已经有剪掉头发的女人，因此考不进学校去，或者被学校除了名么？……仍然留起，嫁给人家做媳妇去，忘却了一切还是幸福，倘使伊记着些平等自由的话，便要苦痛一生世！……你们的嘴里既然并无毒牙，何以偏要在额上贴起‘腹蛇’两个大字，引乞丐来打杀？”25简直是重申那个“铁屋子”的比喻，那“假使寻不着出路，我们所要的倒是梦”的愤辞了。

鲁迅写《狂人日记》和《阿Q正传》这类小说，本意当然是在以启蒙的眼光，去刻画昏睡着的“他们”，他甚至还担心，“我虽然竭力想摸索人们的魂灵，但时时总自憾有些隔膜。”26可是，文学创作毕竟有自己的法则，无论作家抱着怎样的动机。一旦进入创作，总难免要受这法则的约束，而它的头一条，就是：以白你自己！因此，鲁迅就是心再诚，再想遵从启蒙主义的“将令”，他内心的那些与启蒙态度并不相符的情感体验，还是会不由分说地涌上笔端。即使在设计人物，编织情节这样一些较富于理智的活动中，他大致能够排除它们的干扰，一进入具体的描述，却不能不听任它们自由出入了。小说家非但不可能在描述他人的时候，保持完全的冷静，他也不可能完全去描写他人，他自己的心绪，总会以这种或那种方式进入作品，成为他的描写对象。连写杂文，鲁迅那副启蒙主义的面具都不能遮住他的阴郁情绪的流溢，在小说里，这面具的遮蔽作用就更有限了。

鲁迅是以一种非常独特的方式，加入“五四”那一代启蒙者的行列的，这独特并不在他的战斗热情比其他人高，也不在他的启蒙主张比其他人对，他的独特是在另一面，那就是对启蒙的信心，他其实比其他人小，对中国的前途，也看得比其他人糟。即便是发出最激烈的呐喊，他也清醒地估计到，这呐喊多半不会引来什么响应；就在最热烈地肯定将来的同时，他也克制不住地要怀疑，这世界上恐怕是只有黑暗和虚无，才能长久地存在。是命运造就了他的这种独特之处，而“五四”以后的历史证明了，这也正是他的过人之处。

注释

这份刊物最初的刊名叫《青年杂志》，一九一六年起改为《新青年》。为行文方便，我一开始便称它为《新青年》。

鲁迅：一九一九年一月十六日致许寿裳信，《鲁迅书信集》上卷，二十页。

鲁迅：一九二〇年五月四日致宋崇义信，《鲁迅书信集》上卷，二十八页。

鲁迅：《自序》，《呐喊》，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六年版，五页。

如果以欧洲十七和十八世纪的启蒙运动作为标准，“五四”新文化运动就很难算是二场真正的启蒙运动。它的发起者们的那种明确的救世目的，那种借思想学术来推动政治变革的功利意图，尤其是它赖以产生的那种普遍的关于国家民族的危机意识，都决定了这场运动必然具有一系列富于中国特色的性质。限于篇幅，在这里无法详细展开讨论，但我在一篇题为《一份杂志和一个社团》——重评“五四”文学传统的论文（《上海文学》，一九九三年第四期）中，从现代文学发展的角度，对这场文化运动的特点作过初步的分析。

鲁迅：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六十二页。

鲁迅：《写在后面》，《坟》，二百零八至二百零九页。

鲁迅：《随感录·四十》，《热风》，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六年版，三十页。

鲁迅：《随感录·四十一》，《热风》，三十二页。

鲁迅：《随感录·四十九》，《热风》，四十四页。

鲁迅：《随感录·六十六》，《热风》，六十六页。

1 2 鲁迅：《随感录·六十一》，《热风》，五十九页。

1 3 鲁迅：《随感录·五十九》，《热风》，五十六页。

1 4 鲁迅：一九二〇年五月四日致宋崇义信，《鲁迅书信集》，上卷，二十九页。

1 5 鲁迅：《娜拉走后怎样》《坟》，一百十八页。

1 6 鲁迅：《忽然想到·三》，《华盖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六年版，十页。

1 7 鲁迅：《忽然想到·四》《华盖集》，十三页。

1 8 鲁迅：《渡河与引路》，《集外集》，三十一页。

1 9 鲁迅：一九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致许寿裳信，《鲁迅书信集》，十八页。

2 0 同 1 1

2 1 2 2 同 6

2 3 同 4

2 4 鲁迅：《汪人日记》《呐喊》，七页。

2 5 鲁迅：《头发的故事》，《呐喊》，四十八页。

2 6 鲁迅：《俄文译本序》，《集外集》，七十六页。

第八章 小成功和大绝望

尽管戴着面具，呐喊得颇为吃力，鲁迅投身启蒙运动的个人目的，毕竟很快就实现了。向《新青年》投稿不久，他就赢得了编辑部同人的尊敬，应邀参加每月一次的编辑委员会会议，和钱玄同一样，成为杂志的中坚人物。由于《狂人日记》等一系列小说，尤其是《阿Q正传》的陆续发表，他更引起北京、上海等地读者的广泛关注，《狂人日记》甚至被选进小学的国文课本。从一九二〇年开始，北京大学、北京高等师范学校等六七所学校相继聘他为讲师和教授，他对中国小说史的研究。在学术界颇受称赞。在文学界，他的影响就更大了，沈雁冰、郑振铎等人组织文学研究会，就尊他为重要的指导者；后来的“浅草社”、“春光社”和“沉钟社”，更将他看成前辈和导师。他还与几位朋友创办《语丝》周刊，发起“未名社”和“莽原社”，以至被人视为文坛上的一派的领袖。每到晚间，他的会客室里便有青年人围坐，热切地望着他，希望能听到中肯的教诲。他不再是绍兴会馆里那个默默无闻的“待死”者了，他现在成了大学讲台上的名教授，读者钦慕的名作家。

他的自我感觉也变了。他从小就有一种不自觉的优越感。这既是来自出身的优越，也母来自智力的早熟。他到日本以后的自荐轩辕的激情，正有很大一部分是源于这种自视甚高的胸怀。你仔细看返回中国之后的种种悲愤情绪，种种自居牺牲，甘愿待死的举动，都少有一般沮丧者的颓唐气息，倒是常常会显出激烈的意味，就更能够体会他骨子里的优越感，惟其有过那样崇高的自许，却偏偏到处碰壁，才会转而酿成激烈的自绝冲动。因此，一旦他能够引来青年人的瞩目，获得社会的承认，压在心灵深处的自尊情感就立刻会冒上心头。何况中国文人向来有重视功名的传统，鲁迅在南京求学时，曾模仿《离骚》的格式作过一首长诗，最后两句曰：“他年芹茂而样香兮，必异藉以相酬”，就充分表现了这种功名心。我可以肯定，随着社会名誉的日渐增长，他的自信也一点一点恢复，先前那些受人轻蔑、走投无路的记忆，应该一天比一天淡薄了。但是，鲁迅介入公众生活的后果，却不仅仅是收获赞誉和尊崇，他还引来了恶意和敌视。他那样猛烈地攻击旧传统，自然会引来保守主义者的不满，有一次口答《京报副刊》的提问，他写了一句：“我以为要少——或者竟不——看中国书”，竟招来一大串反诘和攻击。

他那样热情地替青年人说话，也确实赢得了青年读者的欢迎，就又会引起一班名人和准名人的嫉妒，种种讽刺、挖苦的言论，也便悄悄地扔了过来。特别是上九二五年的“女师大风潮”，更使他和一批官僚、学者绪下了冤。

早在一九二四年，北京女子师范大学的学生就和校长杨荫榆发生冲突，群起告状，要教育部撤校长的职，一直闹到一九二五年春天，双方仍然相持不下。鲁迅开始对这件事并不热心，依旧每周去上一次课，下课铃声一响，便挟起书包回家。几乎不多说一句话。但是，到这一年四月，情形大变，先是司法总长章士钊以兼任教育总长的身份，公开支持杨荫榆，接着是杨荫榆展开攻势，一举开除六名学生领袖，然后是段祺瑞出面发布恫吓性的命令，章士钊则下令解散女子师范大学，要将造反的学生连锅端掉！一边是手无寸铁的女学生，一边却是从校长到总长到总理，恃强凌弱到了这个地步，稍有正义感的教员都会看不下去。也就在这个时候，鲁迅和女师大的学生许广平等人开始来往，通信日渐频繁，好感逐渐加深，他在感情上，也会不自觉地

向这批学生倾斜，于是在五月十二日的《京报副刊》上，他公开表态支持学生，随后又联络其他一些教员，联名宣告反对杨荫榆。不用说，从章士钊那一面立刻就射来了箭。先是几位向来就有点看他惯的教授，例如陈西滢，转弯抹角地讽刺他挑剔凤潮；接着是章士钊以“结合党徒，附合女生”的罪名，撤了他在教育部的职；在教育部的办公会议上，还有人提议不发鲁迅被解职以前的欠薪，要从经济上打击他。鲁迅自然大怒，他一面连续写文章，措辞激烈地还击陈西滢，他在这一年写下的杂文中，差不多一半是在和他们打笔仗。一面又自己拟了状子，向法院控告章士钊“违法”。就论辩的笔力而言，那批教授哪里是他的对手，战不多久，就有陈西滢的朋友徐志摩出来，要求双方“带住”，而他还不罢休，写了《我还不能“带住”》的杂文，指责他们是在“串戏”。至于打官司，拖了大半年，也终于是他胜诉，法院撤消了章士钊的命令，准许他回教育部复职，而此时章士钊已经离开了教育部。

鲁迅虽然得了“胜利”，在北京的处境却逐渐恶化。“女师大风潮”还没有结束，段祺瑞的士兵在执政府门前枪击请愿学生的“三·一八”惨案又发生了。鲁迅非常愤怒，在《语丝》上发表文章，称这是“民国以来最黑暗的一天。”这自然更触怒了官方，三月廿六日的《京报》上就有消息透露，在内阁讨论通缉北京学界人士的名单中，赫然列着鲁迅的名字。虽然最后实际通缉的，仅是李大钊等五人，这对鲁迅还是一个严重的威胁。在一个多月的时间里，他先后往“莽原社”和几家外国人办的医院躲避，有一次太仓促了，竟只能躲在一家德国医院的杂物仓库里，十天之后才搬出去。居然弄到了得罪最高当局，不得不东躲西藏的地步，比起在绍兴会馆的平安的日子，是更不如了吧。

单是遭受官府的压迫，鲁迅大概还能够承受。北洋政府并没有真来搜捕他，他的避难生活也并不都是那样狼狈。从另一面讲，官府的压迫正表明了被压迫者的力量，倘若北洋政府真来搜捕他，只要不被抓住，鲁迅多半也能从中获得自傲的勇气吧。但是，他遇到的情形却复杂得多。就在他似乎是挫败了那批官僚学者的攻击的同时，这攻击却促成了他自己内心的两种阴郁心绪的大爆发。

其中一个，就是不得不做官的痛苦。他当初到教育部任职，本意只在逃离绍兴。中国文人向来有做官的传统，那又是共和政府的教育部，所以他并不觉得，以一个自由知识分子的身份去做官，有什么不合适。可到“五四”前后，情形就不同了。先是袁世凯称帝，再是曹锟贿选，在许多知识分子心目中，北洋政府早已经丧失了合法性，随着新文化运动的高涨，种种强调知识分子社会独立性的思想日益深入人心，一股鄙视官场的风气，正逐渐蔓延开来。蔡元培在北京大学发起“进德会”，要求会员除不嫖、不赌、不娶妾之外，更要做到不作官吏，不当议员，可见这风气的流程度。鲁迅身在官场，对其中的黑暗自然看得清楚，即使初到北京时，他曾想借这个位置为社会作点事，到二十年代初，他一定已经明自了，这做官是非常无聊的事，他根本不应该做官。但是，为了负担家族的生活，他又不能扔掉这个饭碗。他每月的官俸是三百块大洋，虽说经常欠薪，只能发二三成，每月却也有近百元，不是个小数目。他也曾尽力教书，一度同时在儿所学校兼课，每月的讲课费却只有十几元，太少了。从少年时代起，他就吃够了贫困的昔头，他很早就懂得了没有钱，什么事都干不成，在那篇《娜拉走后怎样》的演讲中，他那样强调“经济权”，就正是出于自己的痛苦经验。因此，尽管满心不愿

意，他却仍然继续坐在教育部的办公室里，除了张勋复辟时，曾辞过几天官，一直都没有离开。就是袁世凯准备登基，他也只象征性地辞去“教育部通俗教育研究会小说主任”这个虚衔，并不真辞职。这似乎是现代中国知识分子特有的一种尴尬。和传统文人不同，他们很早就知道应该到官场之外去建立自己的立足点，可是，他们置身的社会仍然是专制统治的一统天下，即便那些似乎是非官方的社会组织 and 空间，你仔细看看，也都会发现有许多或明或暗的官场的影子在其中晃动。因此，在大多数时候，大多数知识分子似乎是注定了要承受这样的痛苦，他们渴望洗干净自己，却总是发现爬不出污泥坑。

鲁迅当然意识到这种尴尬。尤其是“五四”以后，他那一代启蒙知识分子中间，像他这样兼当教员和官员的人越来越少，这尴尬也就日益触目。在公开和私下的场合，他不止一次用自嘲的口吻说自己“是一个官”。甚至一冬二六年复职以后，还在《记“发薪”》中借题发挥，大讲一通“中华民国的官”，足见他对自己为官的身份，是怎样耿耿于怀。可是，自己解嘲是一回事，另。人指摘又是另一回事，就在他用种种办法企图消解那份尴尬的时候，陈西滢们却直接来挑他这块心病了：“他（指鲁迅）从民国元年便做了教育部的官，从没脱离过。所以袁世凯称帝，他在教育部、曹锟贿选，他在教育部……”甚而至于“代表无耻的章士钊”免了他的职后，他还大嚷‘金事这一个官几例也并不算怎样的“区区”……其实一个人做官也不大要紧，做了官再装出这样的面孔来可就叫人有些恶心的吧。’鲁迅对陈西滢们的抨击，通常都很有力，但对陈西滢的这番指摘，他的笔却有些软，竟举出张勋复辟时曾辞过官，最近又被章士钊。革了职这两件事为自己辩护，而这等于承认了陈西滢的基本立论——在北洋政府中做官不光彩——是正确的。鲁迅后来说，人一旦站到辩诬的立场，不免就有点可怜，他这一向恰恰是不自觉地陷入了这种可怜的境遇，我们不难想象，那痛合会怎样沉重地压迫他。

更痛苦的是还要和章士钊打那样的官司，从知识分子的立场讲，你章士钊这样恶劣地镇压学生，就是不革我的职，我也该辞职抗议，鲁迅被革职后，同事许寿裳和齐寿山不就愤而辞职了么？可鲁迅没有这样做，而是向法院控告章士钊违法，要争国那个官职。

这里面当然有意气，他偏要和章士钊针锋相对地斗一场，但深究他的动机，他不能失去这份生计，恐怕也是一个重要的考虑吧。不管是什么意图，他为了一个官职与章士钊打官司，总和一般知识分子洁身自好的标准不大相符，所以，他不得不向朋友多次解释：“其实我也太不像官，本该早被免职的了。但这是就我自己一方面而言。至于就法律方面讲，自然非控诉不可。”

不知道许寿裳和齐寿山对鲁迅打这场官司会怎么看，他们大概能理解他的苦衷。但是，他们为了他而辞职，他却打官司要捍卫自己的官职，两相比较，我总觉得不大对头。也不知道鲁迅写这一类信时心里是怎么想，他大约也感到某种不安，觉得应该为自己解释一下吧。

与此相关的第二种阴郁心绪，就是发现自己的无能为力。无论是“女师大”风潮，还是“三·一八”惨案，也无论是与章士钊们斗，还是躲避“执政府”的迫害，几乎所有的事情都向他重复同一句话，你是一个无用的人，你总是居于劣势，再有理也没有用，他们只要一举手，你便完了，李大钊不就被杀掉了么？他们可以随意抓人、杀人，可以随意撤你的职，不给你钱，你又能有什么办法去报复他们？你只能写几行愤怒的词句，可对他们来讲，

几行字又算得了什么？当年袁世凯下令由警察局审查报刊，不就把全国都治得鸦雀无声了吗？他们可以杀报馆老板邵飘萍，爱封邮家报纸就封哪张报纸，你书桌上的几页稿纸，他们哪里放在眼中？鲁迅不能不承认了：“我现在愈加相信说话和弄笔的都是不中用的人，无论你说话如何亭理，文章如何动人，都是空的。他们即使怎样无理，事实上却着着得胜。”虽然他紧接着又说：“然而，世界岂真不过如此么？我要反抗，试他一试，可在十二天后，他又向许广平坦白了，“那岂不过如此么”的话，其实是专对她讲的，并不代表他的真心。从一九二五年下半年起，他更在公开的文章中接二连三地贬低文人、文字和文学的作用，语气也一次比一次更为激烈。就在写《无花的蔷薇之二》的中途，他听到了“三·一八”惨案的消息，拿这个流血惨案和自己正在写的那些讽刺文字一对比，他顿时觉出了自己的可悲：“已不是写什么‘无花的蔷薇，的时候了……。当我写出上面这些无聊的文字的时候，正是许多青年受弹饮刃的时候。”可是他做的，依然只是再写一些文字，什么如此残虐阴狠的行为，不但在禽兽所未曾见，便是在人类中也极少有的，”什么“血债必须用同物偿还”，“这不是一件事的结束，是一件事的开头”，用了最严重的词汇，依然掩不住它们的“无聊”，于是他忍不住在结尾蹦：“以上都是空话。笔写的，有什么相刊”直到这一年十月，他还压不下心头的愤激：“这半年我又看见了许多血和许多泪，然而我只有杂感而已。泪揩了，血消了，屠伯们逍遥复逍遥，用钢刀的，用软刀的燃而我只有‘杂感’而已。”一种庸感自己在专制面前无能为力的悲哀心情，深深地罩住了他。

这就是陈西滢和章士钊。们给予他的最大的伤害，他们逼他看清了自己的这一面：当面对黑暗的时候，他其实并不能无所畏惧。单是为了生计，他就不得不勉强自己继续去做官；他也并没有多大的力量，用了那样的牺牲换来的，依然是一个无能为力。一个人有了这样的自我认识，那就无论从世俗成功中收获多少自信，都会被它抵消掉吧。

当然，鲁迅在二十年代上半叶遭受的最大的打击，还是来自他自己家庭的冲突，他对骨肉亲情的理想的破灭。人都是矛盾的，他当初那样厌恶绍兴旧家的生活，不惜孤身远行，可他毕竟是浙江人，在寒冷的北京孤孤单单生活那么久，又难免会觉出其他种种的难捱来。他已经年届四十，昔日那拓荒的生气日渐淡薄，一种对温暖的家庭生活的渴望，不知不觉就从他心底滋长起来。因此，他一九一九年将全家接到北京，与先已到达的周作人夫妇一起，聚居于西直门内八道湾十一号的时候，他对这种大家庭的生活，似乎又觉得可以接受了。你看他那样尽心竭力地维持这个家庭。他自己并无子息，可买下八道湾的房子，用他自己的话说，是“取其空地很宽大，宜于儿童游玩”，10考虑的全是两位兄弟的孩子。大家议决由周作人的妻子羽太信子掌管家政，鲁迅每次发了薪水，就将绝大部分交给她，甚至还拿出一部份寄往东京，接济羽大的娘家。即便对羽大的不知节俭，他渐生不满，经济上还是极力撑持，绝少怨言。他仍然不喜欢朱安，分屋而卧，形向邻人，但对她还是客客气气，以礼相待，好几位学生劝他送其回绍兴，他都不忍实行。对母亲更是格尽孝道，只要母亲开口，他就是不情愿，也总立刻答应。到后来，朱安对他的有些要求，也通过母亲传递，他也知道，却依旧说：“好！好！”似乎是袍定了宗旨，情愿受些委屈，也要维持住整个家庭的和睦。

我相信，他这不单是为了尽义务，也是为自己。一个人有个温暖的家，

他抵抗社会压迫的能力就会增强。无论在教育部如何受气，也无论从报刊上读到多少令他恼火的文字，他只要推开八道湾十一号的大门，看见明亮的灯光，家人的笑脸，还有那一群吵吵嚷嚷的侄儿侄女，心头就立刻会感到一股暖意，一股亲情的滋润和慰藉吧。当全家人围坐在一起吃晚饭，满屋子弥漫着酒菜的香味和团圆的气氛时，他大概更能真切地体会到生存的一份重要的价值吧。说到底，人的生存意义，就体现在他人对你的需要之中，即使鲁迅对社会的变革完全失去信心，对自己在这变革中的作用也不存指望，他的精神世界大概仍不会垮掉，还有一根坚固的支柱在支撑着他，那就是他对和睦的家庭生活的期待，对自己作为这个家庭的主要维持者的自豪。

但是，连这最后的一根支柱，也很快折断了。一九二一年周建人全家迁居上海，八道湾十一号的后院顿时空寂了许多。一九二三年七月十四日，鲁迅更和羽太信子发生一次严重的冲突，随之和周作人闹翻了。究竟为什么事和羽太发生冲突，到现在还是个谜。

鲁迅在这一天的日记里、仅仅写了一句“是夜始改在自室吃饭，自具一肴，此可记也。”¹¹既要记下这件事，又不想把冲突的详情白纸黑字地写出来，他对待这次冲突的态度，耐人寻味。再看周作人，这一天的日记上干脆一字不提、却在冲突后的第五天，自己到前院给鲁迅送去一封绝交信：“鲁迅先生：我昨日才知道，——但过去的事不必再说了。

我不是基督徒，却幸而尚能担受得起，也不想责难，——大家都是可怜的人间。我以前的蔷薇的梦原来都是虚幻，现在所见的或者才是真的人生。我想订正我的思想，重新入新的生活。以后请不要再到后边院子里来，没有别的话。愿你安心，自重。七月十八日，作人。”¹²从头到尾是一种看清真相，大梦初醒的口气，还隐约夹着一丝谅解鲁迅的意思，但对那场具体的冲突，仍然不置一辞。当事人尚且如此，其他人更不会明白，鲁迅的母亲就曾对一位当时也借住在十一号前院的熟人说：“大先生和二先生忽然闹起来了，也不知道是什么事情，头天还好好的，弟兄二人把书抱进抱出地商量写文章……”¹⁴直到今天，所有当事人和知情者都回避谈论这场冲突，这本身便向人暗示了理解这冲突的大致的方向，它显然极大地伤害了周作人的感情，使他觉得无法再像以前那样与鲁迅相处。就从那一天起，他和鲁迅彻底绝交了。

鲁迅和周作人一闹翻，八道湾十一号的大家庭也就垮了。一九二三年八月初，距离那场冲突才半个月，他就迁往西城的砖塔胡同六十一号。他原打算一个人搬走，曾对朱安说，你或者留在八道湾陪母亲住，或者回绍兴娘家，我会按月寄钱供养你。但朱安想了一想，回答说：勺、道湾我不能住，……绍兴朱家我也不想去，你搬到砖塔胡同，横竖总要人替你烧饭、缝补、洗衣、扫地的，这些事我可以做，我想和你一起搬出去。”¹⁵他也无话，于是一同搬去。比起八道湾，砖塔胡同的房子是又小又矮。在那边原来是融融洽洽的一大家人，这里却只有朱安一个人日夜相伴。他很快就病了，而且是大病一场，连续几十天发烧，咳嗽，还吐了血。在这之前，他从没有这样病过。他一晚接一晚地失眠，心头充满了伤心和愤恨。除了母亲，他最亲近的就是两位兄弟，尤其是周作人，不但感情深厚，志趣也相投，从世界大势，人类命运，到中国的文化传统，社会现实，彼此都有许多共同的想法，那种娜所见略同的共鸣，给他们的手足之亲又添上一份心灵相通的情味。他到北京以后，不年间和周作人的通信，各人都在三百封以上，这是怎样难得的情谊！

可现在，兄弟反目成了仇人，他去八道湾取自己的书，周作人竟举起一个铜香炉要砸过来，这冤仇怕是解不开了。因此他格外痛恨羽太信子，屡次对人说：“我是被家中的日本女人放逐出来的。”@一九二四年写《（俟堂专文杂集）题记》，署名“宴之敖者”，其中的“宴”，由人、日、女三部分组成，“敖”的古字为“青”，由出、放两部分组成，正是暗指“被家中的日本女人放逐”。直到一九二六年十月写《铸剑》，给那个代眉伺尺报仇的黑衣人取名，还是用的“宴之敖者”，他对羽大的憎恨，也不可解了。他在社会上经受了那么多的敌意，现在这八道湾的大家庭又四分五裂，虽然还有母亲的慈爱，但他在家庭生活上落到现在这个困境，不正有很大一部分是母亲亲手造成的吗？连母亲都是如此，这世上还有什么东西值得珍贵呢。对家庭和骨肉亲情的幻灭，是将他推入最深刻的悲观了。

他到北京已经十年。这十年中，他尽力挣扎，奋斗，似乎也取得了一些成功。可在更深的意义上，他的生活境遇其实是恶化了。十年前他可以写信给朋友，请他们帮他寻生路，随便怎样的路他都可以走，只要是生路便行。现在他却有了种种的牵制，亲族的负担没有减轻，又添上了自己社会身份的限制，单是那一张启蒙者的面具就够沉重了。

十年前他的敌人都很卑琐，不过是浙江甚至绍兴一隅的小人，现在他的怨仇可就厉害了，他们正对他占着绝大的优势。十年前他再怎样孤单，心中并不是一片空自，家中有慈爱的母亲，更有志同道合的兄弟，可现在这些亲情都飘散了，他几乎成了一个彻底孤独的人，唯一陪伴在身边的，又是那样一个他绝不喜欢的朱安……十年苦斗，却换来这样一个结果，固然是脱离了“待死堂”，却落入了更加痛苦的大绝望，这教他怎么承受得了？

注释

1 鲁迅：《祭书神文》《鲁迅诗全篇》，十页。

2 鲁迅：《青年必读书》，《华盖集》，七页。

3 鲁迅：《无花的蔷薇之二》《华盖集续编》、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五十六页。

4 西滢：《致志摩、一九二六年一月三十日《晨报副刊》。

5 鲁迅：一九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致台静农信，《鲁迅书信集（上）》，七十三页。

6 鲁迅：一九二五年五月十八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五十九页。

7 鲁迅：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六十二页。

8 鲁迅：《无花的蔷薇之二》《华盖集续编》，五十四—一五十六页。

9 鲁迅：《华盖集续编》校讫题辞，《华盖集续编》，一百三十六页。

10 胥克强：《鲁迅在北京故居调查》，《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三辑）》，二十六页。

11 《鲁迅日记（上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七六年版，三百九十五页。

12 周海婴编：《鲁迅、许广平所藏书信选》，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一九八七年版，三十四页。

13 对周作人信中所谓“过去的事情”，千家驹有如下的解释：“鲁迅在日本留学时，即与一日本女人姓羽大的同居。羽大如即为信子的姓，那么作人的老婆原来是鲁迅的旧好，鲁迅自日本返国后，还每月负担羽大的生店费用，……可见羽太与鲁迅的关系不是一般的关系，而已夫妇的关系”（《鲁

迅与羽大信子的关系及其他》，香港，《明报月刊》，一九九二年一月号）。

1 4 许羨芬：《回忆鲁迅先生》，《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三辑）》，三十二页。

1 5 俞芳：《封建婚姻的牺牲者——鲁迅先生和朱夫人》，《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三辑）》，四百八十页。

1 6 许广平：《欣慰的纪念》，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二年版，二十五页。

第九章 从悲观到虚无

他的身体渐渐坏了。肺病的征兆开始出现，经常发烧。脸色也不好，发青，才四十几岁的人，已经显出了老态。也许是为了减少睡眠，他常常故意少睡觉，甚至通宵伏案，第二天上午却继续去办公。酒也越喝越多，有时候简直是放纵自己酗酒，以至他的学生见了，以为他存心要损害自己的健康。

他的心绪也越来越坏。他在一封通信中说：“其实，我的意见原也一时不容易了然，因为其中本含有许多矛盾，教我自己说，或者是人道主义与个人的无治主义这两种思想的消长起伏罢。”¹这里说的“个人的无治主义”，是指俄国作家阿尔志跋绥夫在小说《工人绥惠略夫》中，以主人公绥惠略夫表现的一种思想，用鲁迅的话说，就是“要救群众，而反被群众所迫害，终至成了单人，忿激之余，一转而仇视一切，无论对谁都开枪，自己也归于毁灭。”²在二年代上半叶，这样的思想在鲁迅心里日益膨胀起来。

一九二一年他翻译《工人绥惠略夫》。就对书中的主人公深表敬意，称他是“伟大”的人物。³一年以后，他更提出一个令人战栗的“散昨”论：“北京大学的反对讲义收费的风潮，芒硝火焰似的起来，又芒硝火焰似的消灭了。其间就是开除了一个学生冯省三。……现在讲义费已经取消，学生是得胜了，然而并没有听得有谁为那做了这次的牺牲者祝福。

即小见大，我于是竟悟出一件长久不解的事来，就是，三贝子花园里面，有谋刺良弼和袁世凯而死的四烈士坟，其中三块墓碑，何以直到民国十一年还没有人去刻一个字。凡有牺牲在祭坛前沥血之后，所留给大家的，实在只有‘散昨’这一件事了。”⁴比起《摩罗诗力说》中对“撒旦”的解释，甚至比起《药》里对人血馒头的描写，这“散昨”论是阴暗得多了。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他都念念不忘这个看法。许广平为了“女师大风潮”向他抱怨“群众之不可恃”，他口答说：“群众不过如此，由来久矣，将来恐怕也不过如此，”而且重提旧话：“提起牺牲，就使我记起前两三年被北大开除的冯省三。”⁵“三·一八”惨案发生后，有人建议将死难者公葬于圆明园，他立刻又想起了那三块光秃秃的墓碑：“万生园[即三贝子花园]多么近，而烈士坟前三块墓碑不镌一字，更何况僻远如圆明园。”⁶“散昨”伪思想简直就像是埋在他心中的一颗非常灵敏的地雷，附近稍有一点震动，它就“轰”地炸开来！

请注意他这时候的“群众”的含义。当在日本鼓吹“排众戮”的时候，他主要是指类似华老栓和坐在他店堂里的茶客那样的人物。可是，他现在说

的“群众”，却是把青年学生，而且是闹风潮的学生，都包括在内。在现代中国，这样的学生正是新文化的最敏感的响应者，是陈独秀们希望造就的新知识分子的最可能的候选人。二十年来，一批又一批觉悟者和启蒙者，包括鲁迅自己，不都是从这样的学生中产生的吗？可鲁迅现在竟似乎将他们看得与华老栓没什么两样，华老栓会蘸夏瑜的血，他们也会将冯省三忘得一干二净——当他这样说的时候，他看待世人的绝望的眼神，那种任什么人都不再信赖的愤激的态度，正和绥惠略夫相差无几了。

他自己也承认。一九二五年他说：“我疑心将来的黄金世界里，也会有将叛徒处死刑，而大家尚以为是黄金世界的事。其大病根就在人们各各不同，不能像印版书似的每本一律。要彻底地毁坏这种大势的：就容易变成‘个人的无政府主义者’，如《工人绥惠略夫》里描写的绥惠略夫就是。”⁷ 一九二六年十月，在女师大的一次公开演讲中，他更明白地断言，许多中国的启蒙者将会走绥惠略夫的路：“便是现在，——便是将来，便是几十年以后，我想，还要有许多改革者的境遇和他相像的。”⁸ 人道主义的思想前提，是认定人类有一种共同的理性，至少是一种向善的潜力，一种互相理解，互相沟通的可能。所谓对人的信心，实际上就是对别人身上与我相似的东西的信心。一旦你不再相信人和人能够沟通，你就迟早会走进绥惠略夫式的思路。从二十年代初开始，同样是新知识分子的陈西滢们也好，呼吸着新文化空气长大的青年学生也好，甚至自己的朋友和熟人，母亲和兄弟：恰恰是这些似乎最应该和他相通的人，不断地向他证实人和人的不能相通，他当然要和绥惠略夫发生共鸣了。

人道主义和个人的无治主义有个重要的区别，就是前者愿意为人道承担责任，后者却愤怒地要撤回承担，鲁迅既然和绥惠略夫发生共鸣，他对自己原先出于人道主义信念承担的种种责任，作出的种种牺牲，就必然要重新审视。周作人在绝交信上说：“我要订正我的思想，重新入新的生活，”这其实也正是鲁迅想说的话。

一九二五年夏天，他写出一篇奇特的散文，题目叫《颓败线的颤动》，借做梦的形式，讲一个母亲为养活女儿出卖肉体。可女儿长大，嫁了丈夫，又生了一堆儿女之后，却领着全家责骂已经衰老的母亲：“我们没有脸见人，就只用为你……使我委曲一世的就是你，”连那个最小的孩子，也举起手中玩着的干芦叶，大声他说：“杀！”于是那垂老的母亲走进荒野，“举两手尽量向天，口唇间漏出人与兽的，非人间所有，所以无词的言语”。这是些什么言语呢？鲁迅写道：“眷念与决绝，爱抚与复仇，养育与歼除，祝福与咒诅。……”⁹ 每一对词都构成那样尖锐的对比，我自然要揣测，这是暗示了他自己的心绪的变化。一年以后，他终于在私人通信中，明白说出了那老母亲对天吐露的心声：“我先前何尝不出于自愿，在生活的路上，将血一滴一滴地滴过去，以饲别人，虽自觉渐渐瘦弱，也自以为快活。而现在呢，人们笑我瘦了，除掉那一个人之外[指许广平]，连饮过我的血的人，也都在嘲笑我的瘦了这实在使我愤怒。……我的渐渐倾向个人主义，就是为此。”¹⁰ 我理解他的口气为什么这样激烈、他的童年生活毕竟造就了他一份善良的心地，尽管他聪明，敏感，当与人交往，尤其是与比他年轻的人交往时，他还是丧失警惕，一次又一次地上当。还在绍兴教书时，就有学生借谈学业到他房中骗烟抽，还口宿舍传授经验，以至一些学生群起效尤，而他终不觉察。到北京以后，这样的事情就更多，性质也每每更为恶劣。我还相信，至少在

潜意识里，他是把周作人尤其是羽太信子与他的翻脸，也归入这一类的。因此，他一旦从绥惠略夫式的思路来理解这些事，先前有多少善意，现在就会反过来激出多少恶意。正因为先前是宽厚而上当，现在就格外要用苛薄来自保，一旦好人发现自己“好”错了，他就会变成比谁都“坏”的人，鲁迅正处在这样的转变当中，他的口气怎么会不激烈呢？他那“渐渐倾向个人主义”的自白，无异是一声悲愤的宣言：我将不惮以最坏的动机来揣摩中国人！

他当然不能完全实践这个宣告。一个人老是用恶意来揣测别人，他自己首先大概就没法活。他的内心又那样复杂，即便倾向于个人主义了，人道主义的情感也还会留存，就在写《颓败线的颤动》的同时，他依然扶持青年人，甚至也依然继续上当，一位名叫高长虹的青年朋友为了许广平对他不满，他就没有觉察。但是，在有些时候，他又确实从一个极端滑到另一个极端，表现出明显的多疑和易怒。最突出的例子，自然是一九二四年十一月的“杨树达事件”。北京师范大学一位名叫杨树达的青年学生，正巧在神经错乱的那一天撞进鲁迅家中，举止自然有些反常，鲁迅便疑心是论敌派来捣乱的打手，很紧张地接待他，还连夜写了一篇文篇，题为《记“杨材达”君的袭来》，详细讲叙事情的经过，自己的感受，结尾写到：“我还没有预料到学界或文界对于他的敌手竟至干用了疯子来做武器，而这疯子又是假的，而装这疯子的又是青年的学生。”¹¹一个星期后，他才知道自己弄错了，赶紧写了两段文字更正，说：“这是意外地发露了人对人——至少是他对我和我对他——互相猜疑的真面目了。”¹²只要仔细读过他那篇《记“杨树达”君的袭来》尤其是后半部分的那几段推论，恐怕谁都会感到悲哀：一个人陷入了这样严重的病态心境，他还怎么与人交往？事实上，还在这之前，他就有过减少与人交往的念头，曾在一封通信中直截了当他说：“记得我已曾将定例声明，即一者不再与新认识的人往还，二者不再与陌生人认识，”因为“熟人一多，世务亦随之而加。”¹³这和他初到大学兼课时热情接待青年学生的态度，是大不同了、即便和熟识故青年朋友聊天，有时候也会神经过敏。他的学生许钦文就记过一件事，几位青年人在他的客厅里聊天，谈笑之间、他忽然不见了，原来他跑进母亲房中，生气他说：“他们同我开玩笑。”他一直没有返口客厅，那几个冒失鬼也不觉察，直到很晚了，鲁迅的母亲来下逐客令，他们才发现事情不妙，互相伸伸舌头，悄悄离去。¹⁴类似的事情当然不止这一件，所以有些陌生的青年人便不大敢去拜访他。后来参加“莽原社”的尚锁就说过，在北京大学读书时，他一直没去见鲁迅，除了怕他忙，“也有点惧怯，传言中他的脾气不好。”¹⁵鲁迅生性耿直，本不是那种“好脾气”的人；从少年时代起，他又多受压抑，在许多场合，都只能默默地忍受，那在另外一些场合，便很容易不自觉地发作。但他向来有个自我约束，就是尽量不对年轻人发脾气，即如许钦文记的那件事，他所以离开客厅，也是想避免当面发火。可是，北京的青年学生中间，还是形成这样一种“传言”，他的自我约束，显然是经常失败了。

令人悲哀的是，鲁迅有时候固然看错，但在另外一些时候，他却常常是看对了。因此，这种不借以恶意来揣测别人的作法，常常给他带来特别的收获。他与人论战时的犀利的锋芒，有许多就是来自对叵测人心的透彻的挑剔，甚至他对历史人事的独特见解，也有不少是来自这种挑剔。一九二五前后，他多次对朋友说，他想写唐玄宗和杨贵妃的故事。从白居易开始，那么多人写过这个故事了，他却仍然别具慧眼，从中看出新的意味。他向郁达

夫详细讲过自己的构想：“以玄宗之明，哪里看不破安禄山和她的关系，所以七月七日长生殿上，玄宗只以来生为约，实在是心里已经有点厌了，仿佛是在说，“我和你今生的爱情是已经完了；”到了马嵬坡下，……玄宗若对她还有爱情，哪里会不能保全她的性命呢？……也许是授意军士们的。后来到了玄宗老日，重想起当时行乐的情形，心里才后悔起来了……”¹⁶从《长恨歌》起，长生殿上李、杨的密约，历来被看作是爱情的忠贞誓词，可鲁迅固执地认定：“在爱情浓烈的时候，哪里会想到来世呢？”¹⁷对人心的阴暗面的挑剔，似乎也太厉害了。我以前读他的文字，常常佩服他这种特别“毒”的眼光，有时候甚至心生羡慕，希望自己也能炼出这样的本事。可现在我党出了事情的另一面，他这副特别的眼力正是一个危险的标记，表明他在怀疑人的思路上，已经走得相当远了。

这条道路的尽头，就站着虚无感。对中国的历史传统，鲁迅早就不再景仰；对现实社会的改革，也越来越不抱希望，一九二五年他写道：“称为神的和称为魔的战斗了，但并非争夺天国，而在要得地狱的统治权，所以无论谁胜，地狱至今也还是照样的地狱。”¹⁸这既是对清末以来革命历史的总结，也暗示了他对未来购估计。那么年轻的一代呢？“杨树达事件”正显示了他对年轻人的戒心。经历过和周作人夫妇的反目，他也不会再轻信骨肉之亲。他甚至将母爱视为一种累赘，早在许寿裳妻子病逝时，他就这样劝慰说：“‘孺子弱也，而失母则强’。此意久不语人。知君能解此事，故敢言之矣。”¹⁹茫茫天地之间，上下左右，竟看不到一样东西，可以寄托生存的意义，在这样的时刻，他必然会陷入虚无感了。在散文《求乞者》中，他决绝他说，“我将用无所为和沉默求乞！……我至少将得到虚无。”²⁰像《报复（其二）》和《失掉的好地狱》那样的作品，更标示出他在虚无感中沉溺得多么深。他对许广平说，他常觉得“惟黑暗与虚无乃是‘实有’，”²¹他自己也知道是陷入虚无感了。

这虚无感不同于启蒙者的悲观。你想驱除黑暗，却发现不能成功，那黑暗或竟会长存于人间：这是悲观。它会使人丧失信心，却不一定使人停止行动，即便没有胜利的可能，你也可以作自杀式的冲锋，可以当肩住闸门的牺牲，这种冲锋和牺牲本身，便可以确立你的价值，是否胜利，其实倒不重要了。虚无感却不同，它虽然包含对战胜黑暗的悲观，但它同时又怀疑在黑暗之外还有其他的价值，倘若天地之间只有黑暗是“实有”，这黑暗也就不再是黑暗了。因此，你一旦陷入这样的虚无感，就会迅速失去行动的热情，牺牲也罢，反对也罢，都没有意义，人生只剩下一个词：无聊。

因此，这虚无感也不同于绥惠略夫式的绝望，绥惠略夫毕竟是理想主义者，他固然对社会上的一切都失去尊敬，对自己却依旧抱有某种确信，一边是不可救药的社会，一边是孤单单的自己——至少他对自己与社会的对峙，依旧看得很清楚。惟其有这对峙的意识，他才会那样疯狂，在大街拔出手枪横射过去。一个陷入虚无感的人却不大会有这样分明的人我界限，他怀疑世界上的所有价值，这首先就包含对自己的怀疑。你对自己都怀疑了，又怎么会有绥惠略夫那样深广的仇恨呢？没有这股仇恨作动力，你又怎么会产生像他那样暴烈的报复冲动？你也许会实行某种精神上的自杀，某种极力麻痹自己，尽速消蚀生命的颓唐，但这样的自杀也好，颓唐也好，骨子里还是一种忍受，一种自戕，并不包含多少对社会的报复。绥惠略夫式的绝望，本身是一种强烈的激情，而鲁迅遇到的虚无感，却是要取消山切激情——包括仇恨

的激情。

其实，早在日本期间，他就已经尝到了这种虚无感。他那样兴致勃勃地筹办《新生》，可外界的阻碍和压迫还没有降临，他们自己便莫名其妙地溃散了：在这时候，他会不会感到某种无以名状的沮丧？虚无感既是对人生意义的否定，它就不是理智所能包容的东西，在许多时候，它仅仅是一种情绪，一种直觉，一种感悟，越是理智无力分析伪事情，越是莫名其妙的挫折，就越容易引发它。鲁迅的悟性本来就高，脑子里又存着那样丰富的阴郁记忆，一旦找不到明确的对象来为《新生》的流产承担责任，用他的话说，他当时是“不知其所以然”，²²他就几乎必然会产生一种深广的幻灭情绪。我在前面说过，他有一种根深蒂固的怀疑本能，它就像一柄双刃剑，固然能帮助他压制郁情绪，也很容易引他入虚无的心境。几乎每次他对自己的奋斗目标发生怀疑，这怀疑的范围都会迅速地扩大。《新生》流产对是这样，辛亥革命以后是这样，在北京抄碑也是这样，他后来就明确说过，他那时是感到了“未尝经验的无聊。”²³虚光感已经在他心底隐伏了那么久，一旦现在破土而出，它会怎样牢牢地攥住他，也就可想而知了。

一个被虚无感缠住的人，势必会走上随随便便，玩世不恭的道路，他可能放浪形骸，也可能随遇而安，不管取哪一种方式，他关心的都不再是社会，而是自己。鲁迅自然也是这样小一九二六年夏天，有人向他谈及他对青年人的“指导”，他回信说：“这些哲学式的事，我现在不很想它了，近来想做的事，非常之小，仍然是发点议论，印点关于文学的书。”先前的悲观：有许多就是因为太关心社会 and 他人，现在转向个人，感觉就大不一样，所以他紧接着又说：“我近来的思想，倒比先前乐观些，并不怎样颓唐。”²⁴五个月后，他又对许广平说：“你大概早知道我有两种矛盾思想，一是要给社会上做点事，一是要自己玩玩。所以议论即如此灰色。”²⁵当编定了《坟》，撰写后记的时候，他更坦率承认，自己的思想，“何尝不中些庄周韩非的毒，时而很随便，时而很峻急。”²⁶他不光这样说，还认真想这样做，他和许广平商量今后怎么生活，列出的第一项选择，就是“积几文钱，将来什么都不做，苦苦过活。”²⁷虚无感不单是改变了他的人生见解，它简直要进一步改变他的人生实践了。

从启蒙者的悲观和绝望，从对尼采和绥惠略夫的共鸣和认同，鲁迅一步步走进了虚无感。正是从这一串足迹，我看出了中国文人传统在他心灵上烙下的深刻印迹，就在称赞绥惠略夫的伟大的同时，他又感慨在中国看不到这样的人物，当这样说的时候，他大概正觉出了自己和他的不同吧。理想主义的悲观是一种非常伟大的意识，恰如那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的痛苦，越是坚信理想的神圣意义，一旦发现它不能实现，这悲观煎熬就越是严酷。所以，绝不是所有的人都能承受这这样的悲观，没有对理想的信徒般的热忱，没有对人生终极意义的殉道式的执著，恐怕任何人都难以长久地承受它。尤其中国的文人身上，理想主义精神本来就不强大，宗教热忱更是淡薄，他们就更难这样的悲观。一旦身陷其中，便本能地想地要挣脱，而挣脱的主要办法，便是以中国人特别发达的悟性，把对人生某一个方面的悲观，迅速扩展为对整个人生的悲观，将对某个局部的否定，放大成为对整体的否定。一旦你对整个人生都悲观了，都否定了，就等于是取消原先与那个悲观对峙的乐观，取消了这乐观据以立足的理想，而走到这一步，你实际上也就取消了那个悲观，这就是中国式的虚无主义。所谓“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所谓“达

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更不用说那“看破红尘，四大皆空”了，骨子里都是这么一条逃避悲观的思路，只不过眼光的深浅不一，悟性的高下不同罢了。几千年来，从悲观向虚无主义转移，已经成为中国文人摆脱精神痛苦的一种自然本能，在许多时候，他们甚至用不着理智的牵引，便能下意识地完成这种转移。不用说，这样的精神本能同样深植于二十世纪中国知识分子的心中，无论他们摆出怎样激烈的反传统的姿态，一到陷入悲观情绪，仍然不自觉地就会向虚无感求援。鲁迅最终会走入虚无感，正是他和他那一代人精神上根深蒂固的传统性的一个触目的标志。

难怪鲁迅一九三二年印行《两地书》的时候，会那样修改他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致许广平信中对自己思想矛盾的表述，将那“个人的无治主义”，改为“个人主义”。

经过二十年代下半叶的几度波折，他显然是看清了，自己并不能成为绥惠略夫，从自己的悲观和绝望中生长出来的，并非是与黑暗同归于尽的复仇意志，而多半是顾自己随便玩玩的虚无情感。

注释

1 鲁迅：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六十三页；并《研究》，三百九十四页。

2 鲁迅：一九二五年三月十八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十五页。

3 鲁迅：《译了之后》，鲁迅：《译文序跋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七七年版，二十五页。

4 鲁迅：《即小见大》，《热风》，一百零五页。

5 鲁迅：一九二五年五月十八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五十九页。

6 鲁迅：《空谈（二）》，《华盖集续编》，六十九页。

7 同2。

8 鲁迅：《记谈话》，《华盖集续编》，一百三十页。

9 鲁迅：《颓败线的颤动》，《野草》，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六年版，四十——四十一页。

10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二面十三页；并《研究》，一百五十六页。

11 此文收入《集外集》，四十——四十六页。

12 鲁迅：《关于杨君袭来事件的辩正》，《集外集》，四十七页。

13 鲁迅：一九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致孙伏园信，《鲁迅书信集（上）》，五十二页。

14 许钦文：《老虎尾巴》，《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三辑）》，六十五页。

15 尚：《怀念鲁迅先生》，《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三辑）》，二百零二页。

16 郁达夫：《历史小说论》，《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三辑）》，八百零一页。

17 许寿裳：《亡友鲁迅印象记》，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五十三页。

18 鲁迅：《杂语》，《集外集》，七十页。

19 鲁迅：一九一八年八月二十日致许寿裳信，《鲁迅书信集（上）》，十八页。

20 鲁迅：《求乞者》，《野草》，九页。

2 1 鲁迅：一九二五年三月十八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十六页。

2 2 鲁迅：《自序》，《呐喊》，三页。

2 3 同上。

2 4 鲁迅：一九二六年六月十七日致李秉中信，《鲁迅书信集（上）》，八十二页。

2 5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一百七十一页；并《研究》一百零九页。

2 6 鲁迅：《写在后面》，《坟》，二百十二页。

2 7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一百六十九页；并《研究》，一百零四页。

第十章 驱逐“鬼气”

鲁迅戴着面具上阵呐喊，最后却陷入深广的虚无感，他逃离“待死堂”的第一次努力，是明显失败了。但他不会甘心，因为他同样不能承受那个虚无感。他虽然说自己不再想那些“哲学式的事情”了，可是，真能够修炼到整天只认得鼻子底下一小块地方的人，世上又有几个呢？鲁迅向来是那样自尊好强，就连不愿意与朱安离婚，也要讲出一番大道理：“我们既然自觉着人类的道德，良心上不肯犯他们少的老的罪，又不能责备异性，也只好陪着做一世牺牲，完结了四千年的旧账。做一世牺牲，是万分可怕的事；但血液究竟干净，声音究竟醒而且真。”¹现在要他承认自己的人生并无意义，他是怎么都不会愿意的。因此，就在他似乎是无可避免地一步步陷入虚无感的同时，他又本能地要从那里面拔出脚来。他写信对朋友说：“我自己总觉得我的灵魂里有毒气和鬼气，我极憎恶他，想除去，而不能。”²虽是“不能”，却仍想“除去”，从二十年代中叶起，他又开始了第二次艰难的挣扎。

一个人所以会恨恨地宣告人生没有意义，总是因为他太相信人生是有意义了，在某种程度上甚至可以说，正是他原先对人生的确信，将他推入了虚无感的怀抱。鲁迅当然懂得这一点，因此，他驱逐内心“鬼气”的第一步，就是修订对人生的认识：我原先这样理解你，结果大失所望，痛苦不堪；现在我换一个角度打量你，或许会觉得好一点？

在一九二五年，鲁迅已经到了非常讨厌别人侈谈将来的地步，他甚至把所有“将来一定好”式的议论，都看成是某种欺骗：“记得有一种小说里攻击牧师，说有一个乡下女人，向牧师历数困苦的半生，请他救助，牧师听毕答道：忍着罢，上帝使你在生前受苦，死后定当赐福的。’其实古今的圣贤以及哲人学者之所说，何尝能比这高明些。他们之所谓‘将来’，不就是牧师之所谓‘死后’么”³这正是一段典型的虚无主义的气话，他原先大相信那些哲人的高论，现在才这样愤激地抨击它。但是，说“将来一定好”，这只是对将来的一种判断，你可以不信它，但你这“不信”本身，正也表现出对将来的另一种判断。人其实是很难做到不想将来的，尤其像鲁迅这样的人，他总需要有一个关于将来的说法，作为自己行动的依据。“因此，他那些反对侈谈将来的言论。不过是说明了他自己对于将来的苦苦的思索。

一九二七年冬天，他笔下出现了一个新的名词：“大时代”。他说：“中国现在是一个进向大时代的时代。但这所谓大，并不一定指可以由此得生，而也可以由此得死。”⁴几个月后他又预言：“不远总有一个大时代要到来。”⁵这“大时代”是什么呢？他解释说：“许多为爱的牺牲者，已经由此得死”，他们

“以愉快和满意，以及单是好看和热闹，赠给身在局内而旁观的人们，但同时也给若干人以重压”；“这重压除去的时候，不是死，就是生。这才是大时代。”⁶话虽说得折拗，意思还是明白的，到献身者的牺牲不再仅仅引人旁观，而是逼人奋起的那一天，黑暗和光明将会有上场殊死决战，这决战的时候，便是大时代。其实，信用他后来评论小品文的话，是还有更加简洁的解释：“也如医学上的所谓，极期一般，是生死的分歧，能一直得到死亡，也能由此至于恢复。”⁷仔细想起来，这“大时代”的说法当然是令人沮丧的，它非但不安慰你，说在决战中黑暗一定失败，它还要提醒你，说现在连作这种决战的条件都不具备。但是，它却十分符合鲁迅的需要。它既非空泛的许诺，也不是绝望的喟鸣，光明虽不二定得胜，毕竟也还有一半的希望。更何况，它能够有效地解释眼前的黑暗，甚至可以解释即将围过来的更浓的黑暗，既然现在是进向“极期”的时候，黑暗的扩大也就十分自然了。设想叫下，比起那种因为渴望快速走进光明，事实上却满目黑暗，于是禁不住狂躁忿怨的情形，你现在怀抱这个“大时代”的理论，是不是比较能够忍受黑暗，不那么容易绝望了呢？也真亏他想出这么一个对将来的判断，他使用的，其实还是“五四”前那个把“将来”推远去的老法子，但他现在形成了一个比较完整的认识，可以用它来填补那看破历史进步论之后的精神空虚，缓解历史虚无主义情绪的重压了。至少，他不再是被现实黑暗震慑得目瞪口呆，不知道说什么好了。

你一定还记得，当写《文化偏至论》和《摩罗诗力说》的时候，鲁迅是多么自信，字里行间，处处迸散出先驱者的豪气的。但到“五四”前后，这股豪气却大为减弱，你看他那些随感录，虽还常常以“我”和“我们”的名义发声呐喊，另一种自省自责的情绪，却也在其中悄悄地传布。《狂人日记》的结尾部分，“我”的自责尤其明确，他把自己干脆归入了吃人者的行列。既要呼唤光明，又发现自己身上染着黑暗，到二十年代中叶，他笔下就涌出了这样的情绪：“然而黑暗又会吞并我，然而光明又会消失”，“我终于彷徨于明暗之间，我不知道是黄昏还是黎明……”⁸完全是一种“夹在中间”的困惑了。

我很能够理解他这种困惑。自晚清以来，中国社会一直有个特点，它在骨子里一切照旧，表页上却风波迭起，动荡得非常厉害。这就容易使人产生错觉，以为社会的变化很大，新陈代谢的水流很急，新的浪潮还来不及扩展，更新的一波又扑面而来。这个错觉对人的影响很大，尤其鲁迅那个时代的知识分子，知识和信仰都正在变化之中，精神的“定力”相对薄弱，就特别容易受它影响，一觉醒来便以为自己是前卫，再睡一觉又担心自己落伍了。鲁迅投身新文化运动，自然会感受到这股压力，倘说到“五四”前，他的呐喊还能够汇入最急进的潮流，那到二十年代初，已经有另一些更加激烈的呼啸从耳边掠过。他毕竟四十多岁了，在人的生命向来早衰的国度里。这就算是渐入老境了，丰子恺一过三十，便蓄起长须，感叹自己到了人生的“秋天”，鲁迅比他年长十多岁，身体又明显在走下坡路，自然更难免有某种衰老的自

觉。他写过一篇极力振作的散文《希望》，却在其中一再咏叹自己的“迟暮”，你当能想象，他这自觉有多么固执。面对那些不但生理上远比他年轻，而且观念也远比他激进的年轻人，他会不会产生某种自惭的感觉呢？

他似乎应该不会。到二十年代，他已经不再相信直线进化的观念，对一些满脸激烈的青年人，也愈来愈感到不满；年龄的长幼，更和头脑的新旧无关，他不会不懂这个道理。但是，他恰恰又有一块心病，就是那回国以后不断滋长的自我不满，在十四年代中期，这不满几乎发展到了顶点，使他无法再像“五四”的时候那样，骄傲地宣称自己“血液究竟干净”了。因此，再面对那些比自己晚出，似乎更“新”的人事时，他的心理就相当矛盾。一方面，他能够看透其中有一些的分量，是比自己轻得多；另一方面，他又不自觉地感到自卑心理，大大强化了他那衰老的自觉，将他一步步推进“夹在蹭”的苦恼。他原以为自己必定是属于未来，现在却发现并非如此，自己很可能也不符合未来的标准，要遭受它的拒绝：你想想，这会对他造成多大的打击！在所有引他入虚无感的心理路标当中，自我怀疑的这一支显然是最醒目了。

以鲁迅当时的情形，要拔掉这一去路标，唯一的方法就是修订原先的自我设计，从那“精神界的斗士”的标准上降下来，另划一道更为切实的基准线。事实上，还在那自我不满开始冒头的时候，他就已经在作这样的修订了。一九一九年他表示，要“自己背着因袭的重担，肩住了黑暗的闸门”，放孩子们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将自己描述成一个站在黑暗和光明的交界线上的牺牲者，比起十年前的慷慨自负，是更符合实际了。

不单在这个时候，就是整个一生，他其实不都是一个牺牲者，一个深刻的悲剧人物吗？但是，他为什么会成为牺牲者呢？是自己愿意还是只能如此？不把这一点想明白，这个新的自我设计还是说不圆。于是到二十年代中期，鲁迅明确提出了一个“中间物”的观念。他感慨中国的改革还将继续很多代，说：“这样的数目，从个体看来，仿佛是可怕的，但……在民族的历史上，这不过是一个极短时期。”¹⁰一年以后，他又用哲学式的语言归纳道：“一切事物，在转变中，是总有多少中间物的。动植之间，无脊椎和脊椎动物之间，都有中间物；或者简直可以说，在进化的链予上，一切都是中间物。”他更由此引出关键性的推论：“当开手改革文章的时候，有几个不三不四的作者，是当然的，只能这样，也需要这样。”¹¹他这是找对了路径，人的一切自解之道，精髓就在于寻找必然性。就是再不情愿的事情，只要你能向自己证明，这是一件非做不可的事，你也就会低头去做。鲁迅提出“中间物”的观念，用意正是在论证一种充当牺牲的必然性，既然万事万物，都不过是尽着一份“中间物”的大责，那我现在夹在黑暗和光明之间，甚至有一半还罩在阴影当中，也就无需苦恼，也无可惭愧了。你看，一旦论证出充当牺牲的必然性，先前的自我不满不就可以化解了吗？难怪从二十年代中叶开始，鲁迅对自己有了一连串新的说法。他说自己是从旧营垒中杀出来的叛逆，¹²又说自己甘愿当一块踏脚石，¹³后来更将自己比喻成一个抽了鸦片而劝人戒除的醒悟者，一个“破落户，不过思想较新……。”¹⁴这些说法部各有所指，实际的意思也不尽相同，但是，它们都凸现了同一特点，那就是鲁迅开始愿意从“中间物”的立场来理解自己，你甚至不访将它们都看成是他那个“不三不四的作者”的注解。他将自己从先驱者的位置挪到旧营垒和新世界之间，当然是后退了一大段，但恰恰是这个后退，使他在心理上

重新站稳了脚。

鲁迅竭力修订的第三个认识，就是对知识分子和文学家的看法。无论是中国古代的“士为万民之首”，还是西方近代的“知识分子是社会的良心”，都把握笔的人看成社会的栋梁，民众的导师。“五四”一代人深受这些观念的熏陶，自然将自己看得很高。

他们以居高临下的态度来发动新文化运动，潜意识里正是以救世者自居。鲁迅也是如此，他在东京的时候那样自信，一个很大的原因，就在他对自己打算扮演的角色——知识分子和文学家一抱有极大的崇敬，他相信思想和文学的力量，相信用笔可以撼动社会——但是，到二十年代中期，现实生活的接连不断的教训，已经将他逼到了这个信仰的反面，在一封通信中，他甚至说出了这样的话：“我现在愈加相信说话和弄笔的都是不中用的人！”¹⁵从当时的报刊上，他多少了解一些俄国的状况，知道不少曾经热烈赞颂革命的作家，包括叶赛宁那样卓越的诗人，都相继自杀了。¹⁶一旦他把这两方面的情况联系起来，一种更为阴郁的揣测就油然而生：莫非们营垒里要压迫知识分子和文学家，新世界也同样容不下他们？莫非他们真就像自己描绘的那个影子一样，无论黑暗和光明那一边扩展，都注定了只能沉没？他在这个时候的几乎全部的痛苦，都被这个问号勾起来了。

这就逼得他要重新思考知识分子和文学家的命运。一九二六年七月他说：“革命时代总要有许多艺术家萎黄，有许多艺术家向新的山崩地塌般的大波冲进去，乃仍被吞没，或者受伤……”¹⁷在写于同时的一篇译文的后记中，他又借评论俄国诗人勃洛克，说了同样的话。这些话的意思很明确：革命是必然要给知识分子和艺术家造成痛苦的。一九二七年春天，他谈及北洋政府的恐怖统治，又重复他在北京说过的话，“文学文学，是最不中用的，没有力量的人讲的；有实力的人并不开口，就杀人。”¹⁸这也是在强调必然性：文学本来就没有对抗专制的力量，它在黑暗中的命运，不过是被“杀”而已。

显然，他还是用的老法子，要把那令人沮丧的现象，说成是无可避免的事情。在一九二七年春天，他并没有能形成一个对知识分子和文学的比较完整的新认识，这个问题太大，他一时也不可能想清楚。但是，就从他这种对痛苦的必然性的强调，我已经能够想象出，他将要形成的那个新认识，将会是怎样阴暗。

鲁迅在虚无感中沉溺得太深了，他竟不得不用这样极端的方法来振拔自己。将来，自己，知识分子，文学，他现在统统将它们捺入泥水，弄得它们一个个满身污垢，黯淡无光。天地本来便一片昏暗，社会本来便异常险恶，既然置身这样的天地和社会，受苦受难是在所不免——当看到他竟是用这样的方法来缓解沮丧和虚无感的时候，你会不会觉得他太了不起，也太可怜呢？”

注释

1 鲁迅：《随感录·四十》，《热风》，二十九页。

2 鲁迅：一九二四年九月上十四日致李秉中信，《鲁迅书信集（上）》，六十一页。

3 鲁迅：一九二五年三月十一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十一页。

4 鲁迅：《题辞》，《而已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八版，一百零七页。

5 鲁迅：《“醉眼”中的朦胧》，《三闲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五十四页。

6 同4

7 鲁迅：《小品文的危机》，《南腔北调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一百三十三页。8 鲁迅：《影的告别》，《野草》，六页。

9 鲁迅：《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坟》，九十四页。

10 鲁迅：《忽然想到·十》，《华盖集》，六十八页。

11 鲁迅：《写在后面》，《坟》，二百十二页。

12 同11。

13 鲁迅：《集外集拾遗》，一百九十八页。

14 鲁迅：一九三五年八月十四日致萧军信，《鲁迅书信集（下）》，八百六十五页。

15 鲁迅：一九二五年五月十八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五十九页。

16 叶赛宁并非自杀，但当时传到中国来的消息，都说他是自杀的，所以鲁迅也以为真是如此。

17 鲁迅：《马上日记之二，七月七日》，《华盖集续编》，一百十九页。

18 鲁迅：《革命时代的文学》，《而已集》，十页。

第十一章 魏连受的雄辩

鲁迅不仅有一颗世俗的灵魂，更有一颗文学的灵魂，他不仅以理智紧张地思索人生，更常常抱一份艺术的情感去吟味人生。他这文学的灵魂又相当特别，他对一位日本朋友说：“我是散文式的人”，¹这除了解释他不喜欢读诗，是不是也可以解释他不喜欢写诗呢？诗和散文的区别，绝不只是文字形式，它们其实代表着作家对于世俗生活的不同态度。诗的世界属于天国，它总要将世俗的气息排除干净。诗人也正如下凡的天使，他举着诗意和美的火把，照亮每个人心中与生俱来的灵气，他要将他们引入审美感悟的迷幻状态，使他们能在精神上超越自己猥琐的世俗存在。但鲁迅并非这样的诗人，即便对世俗生活整个绝望了，他也无意借文学来逃避世俗。当伏案疾书，全身心投入艺术创造的时候，他固然会常常忘记自己的现实境遇，但这“忘记”的结果，却是能够更专注地审视世俗，更深切地感受黑暗。一九一四年他与朋友闲谈，连声称赞吴敬梓的《儒林外史》，说：“我总想把绍兴社会黑暗的一角写出来，可惜不能像吴氏那样写五河县风俗一般的深刻。……不能写整的，我就捡一点来写。”²已经绅黑暗逼人了死角，还不思逃避，心心念念要将这黑暗刻划出来，倘是一个崇尚天国的诗人，一定会摇头叹气：这人实在不可救药。

但也正因为是这样一个“不可救药”的人，鲁迅的小说和散文，就像他的社会评论一样，也成为他世俗意识的一面镜子。创作毕竟是一种情感性的活动，无论他多么矜持，一旦写入了神，他的许多内心隐情都会不自觉地流入笔下，他的创作的这一面镜子，就常常比那些社会评论更为明亮，他自己便对朋友说过，他的哲学都包括在《野草》当中。

3 不用说，在二十年代中期，他那急于挣脱虚无感的紧张的身影，也同样清晰地印在他的小说和散文之中。我甚至觉得，比起那些观念上的自我修订，他这时期的文学创作，恐怕更是他驱逐内心“鬼气”的主要战场。那虚无感到底膨胀到了什么地步？他对它的厌恶又有多么强烈？这战斗艰苦到了什么程度？他最后能够战胜它吗？所有这些你迫切想知道的答案，都清楚地写在他的创作中。

你也许会不同意：驱逐虚无主义的“鬼气”，这是鲁迅内心极其隐秘的冲动，他写小说，却是为了启蒙的呐喊，他自己就明确说，是要借它来改良社会，⁴ 他恐怕不会愿意在小说中表现这种极其个人化的隐情吧？可我觉得，这是误解了他。文学究竟是怎么回事，他从来就很清楚。他知道诗人的心灵应该博大，要“感得全人间世，而同时又领会天国之极乐和地狱之大苦恼。”⁵ 他也知道，一味“宣传爱国主义”，绝不能产生“伟大的诗人。”⁶ 倘说他的世俗意识当中，确有两个声音对他发令，一个要他用创作传播启蒙思想，一个则要他宣泄自己的人生苦闷，他上面的两段话，早已将这两个声音的轻重分量，掂得一清二楚。到二十年代中期，他的心理天平还愈益向后者倾斜。他自己翻译厨川白村的《苦闷的象征》，热烈赞同这本书的基本思想：“生命力受了压抑而生的苦闷懊恼乃是文艺的根柢。”⁷ 他又用格言的句式，简捷地写道：“创作是有社会性的。但有时只要有一个人看便满足了：好友，爱人。”⁸ 一九二七年春天他更断言：“没有思索和悲哀的地方，就不会有文学。”⁹ 语气是如此肯定，他和早先那个启蒙主义的创作动机，实际上已经分手了。

他对自己的小说的评价，也证实了这一点。他最引人注目的小说，是《狂人日记》和《阿Q正传》，可他自己喜欢的，却不是这一类作品。《呐喊》出版以后，有人问他：你最喜欢其中哪一篇？他笑笑说，是《孔乙己》。如果谁为了翻译他的小说而请他自荐，他一定也是先提出《孔乙己》。他甚至良已动手，将这篇小说译成日文，送到日文杂志上发表。有一次和朋友闲谈，他还将《药》和《孔乙己》作过比较，说他不喜欢《药》一类的写法，因为太不从容。¹⁰ 的确，以这“从容”的标准来看，《孔乙己》是相当出色的作品，它也是要表现绍兴社会的一角，却没有设立《药》那样触目的主题，通篇都是以一种散文式的笔调，挟着隐隐的哀伤缓缓道来，社会和人心的冷酷薄情，反而表现得异常深切。从那些貌似平淡的叙述当中，你能强烈地感受到作者少年经历的影响，体会到他当年出入当铺时的痛苦心情。在《呐喊》集中，这可说是呐喊的火气最弱，作者的内心隐痛却表现得最饱满的一篇，鲁迅如此偏爱它，正显出了他创作的真正的兴趣所在。

所以，即便在二十年代初期，他个人对人生的悲苦体验，已经在小说中越涌越多。

它们不但侵蚀那些明确的启蒙主题，就连作者表示一点空泛的乐观意愿，它们也要围上去破坏。我印象最深的是《故乡》。这是一篇祈祷希望的小说，借昔日“美丽”的故乡和现在破败的故乡的对比，也借“我”与闰土、宏儿和水生的不同的交往，更用了结尾的一段话，强调对于将来的希望。但是，这种祈祷从一开始便遭到破坏。首先是许多具体的景物描写，从“苍皇的天底下”，到“瓦楞上许多枯草的断茎当风抖着”，从闰土脸上“全然不动”地刻着的“许多皱纹”，到杨二嫂的凸颧骨和薄嘴唇，它们都向你拂去一股寒嗖嗖的冷气，使你不知不觉就陷入一种凄凉的心境，请想想，一旦陷入这

种心境，你又如何响应作者的祈祷？再就是对这希望本身的描述，什么海边沙地上的碧绿的西瓜，什么手执明晃晃钢叉的少年，金黄色的圆月，等等，色彩都涂得那样鲜艳，反而令人觉得生硬，尤其是最后那直抒希望的文字，句式和节奏犹如杂文，读者在一派细致的抒情氛围中骤遇这样的文字，难免会感到突兀，有这突兀的感觉隔在中间，他又如何能与它发生共鸣？连这点题的文字的句式，都在暗暗地削弱主题，鲁迅这时候的小说中，的确没有什么东西，敌得过他的个人苦闷的流露了。

正是这个渴望表现内心苦闷的强大的冲动，促使鲁迅把自己作为主要的描写对象，说到底，他在二十年代中期的最大的苦闷，就是不知道自己会变成什么样子。绥惠略夫式的绝望也好，虚无主义的“鬼气”也好，都站在前面向他招手，他不愿受它们的蛊惑，却发现双脚不由自主地向它们走去，在那些心境最阴郁的时刻，他简直都不认识自己了。

一个人失去对自己的把握，这是最严重的精神危机，鲁迅越是明白这一点，就越要拼命找回对自己的把握。要“找回”，就先得把自己的灵魂摊开来，即便其中是“鬼气”蒸腾，也只能把眼睛凑上去，不把一样东西看清楚，你怎么把握它？因此，他越是想驱逐内心的“鬼气”，就越要作深入的自我分析，他当时还不愿全卸下自己的面具，不愿向公众全露出自己的血肉，要探究自己的灵魂，利用小说和散文自然更为方便。倘说在《孔乙己》那样的作品中，他常常还是不自觉地现出自身的一角，现在情形却不同了，他有心要画出自己的脸和心。

其实，早在一九二二年夏天写短篇小说《端午节》的时候，他已经忍不住正面来描画自己了。主人公方玄绰，在某部做官，文在学校兼课，常常给杂志写一点文章，家里则有沉闷的夫妻生活，除了有个读书的孩子，其他方面都和作者颇为相像，甚至包括他的姓，有一段时间，鲁迅的朋友们给他取绰号，就是叫的“方老五”。当然不能说方玄绰就是鲁迅，但他的生活状况，却正是鲁迅可能遭遇的一种状况，尤其是他那构成小说中心题旨的“差不多”论，更令人联想到鲁迅同时或稍后几年发表的许多杂文，譬如《以小即大》，譬如《杂语》。不过，作者似乎又没有打定主意正式来分析自己，他一面从自己身上取材，一面又扭曲这些素材，他用一种戏谑化的方式，夸张那原先带有自剖意味的细节，再掺进一些演绎和变形的成份，使你乍一看，真会以为他是在写别人。

可是，他的叙述笔调又一次拆了他的台。这是一种颇为暧昧的笔调，有一点揶揄，也有一点袒护，有时候像在讽刺，有时候又漏出同情，只要把它和另一篇稍后写下的《幸福的家庭》的叙述笔调比较一下，你就会看出作者并不真能像写别人那样从容自如。方玄绰在屈辱中苦苦撑持，日渐沮丧的那一份心境，不知不觉就会绊住他的笔。

但到一九二四年写《祝福》的时候，他的犹豫显然消除了。这篇小说似乎是继续《孔乙己》和《明天》的思路，借祥林嫂的故事来表现绍兴社会的一角。可是，就在用平实的白描手法写出祥林嫂的一生的同时，他又忍不住用了另一种繁复曲折的句式，对作品中的“我”细加分析，不借将“我”的自语和祥林嫂的故事，隔成明显不同的两大块。他是那样不怕麻烦，翻来覆去谈论“我”在祥林嫂面前的支吾其辞，你就难免要猜想，他最关心的恐怕并不是祥林嫂。如果还记得他搬出八道湾时，与朱安作的那一番谈话，如果也能够想象，他面对朱安欲言又止的复杂心态，我想谁都能看出，他这种

分析“我”的“说不清”的困境的强烈兴趣，是来自什么地方。在他的小说中，《祝福》是一个转折，正从这一篇起，他的自我分析正式登场了。他把它排在《彷徨》的卷首，这从他的小说的变化来看，不正是一个恰当的提示吗？

接着写出的是短篇小说《在酒楼上》。“我”重返故乡，却在酒楼上遇见昔日的同事吕纬甫，先前是那样一个敏捷精悍的人，曾和“我”同去城隍庙里拔神像的胡子，和别人议论“改革中国的方法”竟至于“打起来”，现在却行动迂缓，神情颓唐，一副潦倒相。他奉母亲之命回乡来迁小兄弟的坟，明明已经找不到骨殖，却将原葬处的土胡乱捡一些装进新棺材，煞有介事地迁走，掩埋；又受母亲之托，给原先邻居家的顺姑送两朵剪绒花，可这姑娘已经病死，他就将花随便送人，却打算回去说，“阿顺见了喜欢的了不得”。他甚至甘愿给富家子弟教《孟子》和《女儿经》：“这些无聊的事算什么？只要随随便便……”这样一个吕纬甫，和作者有什么相干？可你再仔细看看，他身上分明映着作者的影子。给小兄弟迁坟和顺姑的病死，都是作者亲历的事情，他选用自己的经历作素材，总含有几分自我分析的意思。我特别要请你注意，吕纬甫一手擎着烟卷，对“我”似笑非笑说出的话：“我在少年时，看见蜂子或蝇子停在一个地方，给什么来一吓，即刻飞去了，但是飞了一个小圈子，便又回来停在原地点，便以为这实在很可笑，也可怜。可不料现在我自己也飞回来了，不过绕了一点小圈子”；“这样总算完结了一件事，足够去骗骗我的母亲”；“你似乎还有些期望我，……这使我很感激，然而也使我很不安，怕我终于辜负了至今对我怀着好意的老朋友”——这不正是鲁迅也会说的话么？明知如此，却愿意另讲一套去“骗人”的想法，一看见有谁对自己怀有期待，便深觉不安的心情，都是他后来公开表示过的，那飞了一圈又停口原处的人生概括，也是他对自己用过多次的。至于他那看穿一切价值，顾“自己苦苦过活”的虚无感，不就是吕纬甫的“随随便便”吗？倘若他真是顺着虚无感的道路一直走下去，多半就会和吕纬甫成为同路。从这个意义上说，《在酒楼上》正是作者对自己内心“鬼气”的一次专注的描述，主人公的精神历程，正是他从那“鬼气”的某一面概括出来的。甚至吕纬甫的脸相，都会令人想到他：“乱蓬蓬的须发”，“苍白的长方脸”，“又浓又黑的眉毛”——这不就是鲁迅么？

再来看那个小说的全部叙述都是依“我”的视线展开，一面是“我”看到的吕纬甫，一面是“我”对吕纬甫的评价，小说从头到尾，这两部分总是交织在一起，因此，吕纬甫的故事再打动人，“我”总是隔在中间，破坏读者和主人公的情绪共鸣。看得出，作者很着重这个“我”，为了让它一直在场，不惜设计那样一个呆板的叙述结构，让吕纬甫在酒楼上对着“我”长篇大论，滔滔不绝，小说的大部分都成了带引号的独白。他为什么要这样做，请看小说的结尾：“我们一同走出店门，他所住的旅馆和我的方向正好相反，就在门口分别了。我独自向着自己的旅馆走，寒风和雪片扑在脸上，倒觉得很爽快。见天色已是黄昏，和屋宇和街道织在密雪的纯白而不定的罗网里。”

1 1 一种如释重负的轻松，一种从窒闷潮湿的地方走出来，可以深深地吸一口气的畅快，这正显出了作者凸出那个“我”的用心所在，他固然要描述“鬼气”，目的却是想摆脱它，就在描绘出自己思想发展的某一种可能性，对它细加吟味的同时，他心中早有一个声音发出警告：你必须和它划清界限。

到了这一步，鲁迅驱逐内心“鬼气”的思想战场，已经在他的小说中

充分展开,《在酒楼上》呈现出这样一个“我”与吕纬甫面面对的结构,夏表明他已经发动了进攻。从小说的结尾来看,胜利似乎是在“我”一边,鲁迅似乎是有能力告别吕纬甫式的沮丧了。

但是,写于一年半之后的《孤独者》,却表明情况并非如此。这一回,作者描写主人公魏连受,是比对吕纬甫更无顾忌,几乎就是照着自己的肖像来描画他。首先是相貌:“一个短小削瘦的人,长方脸,蓬松的头发和浓黑的须眉占了一脸的小半,只见两眼在黑气里发光”,这与他在绍兴教书时的相貌几乎一模一样。其次是行状:“对人总是爱理不理的,却常喜欢管别人的闲事;常说家庭应该破坏,一领薪水却一定立即寄给他的祖母”,还“喜欢发表文章”,“发些没有顾忌的议论”,倘将祖母换成母亲,就不都是他自己的事么?再就是思想,魏连受先是相信“孩子总是好的,他们全是天真”,结果却被“天真”的孩子仇视了,于是生出幻灭和憎恶,这段历程简直就是从他的头脑中录下来的。至于魏连受借祖母一生所发的长篇议论,他写给“我”的那一封信,特别是其中的许多话,更是非鲁迅不会有,唯有他才写得出的。小说的许多素材,像魏连受殒葬祖母,在城中遭受流言和恶意的包围,都是取自作者的亲历,也没有夸张,几乎就是实录。甚至一些细节,譬如小孩子拿一片草叶说“杀!”也是他在其他地方用过,改也不改就搬来的。在鲁迅的全部小说中,还没有一个人物像魏连受这样酷似作者,你当可想象,那种直接剖析自己的冲动,已经在他的创作中膨胀到什么程度。

从表面上看,作者描述魏连受的态度,和对吕纬甫一样,他也设置了一个“我”,它在小说叙事结构中的位置,和《在酒楼上》里的“我”完全相同。甚至绪尾也一样,而且更直截了当:“我快步走着,仿佛要从一种沉重的东西中冲出,但是不能够。耳朵中有什么挣扎着,久之,久之,终于挣扎出来了,隐约像是长嗥,像一匹受伤的狼,当深夜在旷野中嗥叫,惨伤里夹杂着愤怒和悲哀。我的心境就轻松起来,坦然地在潮湿的石路上走,月光底下”。但是,你再仔细看进去,就会发现,他的态度其实远不像这结尾表现的这样明确。他把魏连受描写成那样一个刚强的人。他对人生有幻想,可一旦看穿了,却又比谁都透彻,譬如对那“一大一小”的评论,就显示了对人心的异乎寻常的深察,一个人对亲戚都能看得如此透彻,还有什么人心的卑劣能惊骇他呢?对待社会的压迫,他的抵抗更是十分坚决,绝不像吕纬甫那样软弱,那样缺乏承受力,就连最后的自戕式的毁灭,也是对黑暗的报复,大有一种以自己的腐烂来加剧社会腐烂的意味。你看他已经被放进棺材了,还是“很不妥帖地躺着”,到死都不是一个顺民。作者的这样的描写,势必会促人发问:连魏连受最后都失败了,难道面对中国的黑暗,吕纬甫那样软弱的人要颓唐,魏连受式的刚硬的人也同样要绝望?在这样的问题面前,无论结尾如何强调“我”的快步逃脱,都难以转移读者的视线吧。与《在酒楼上》相比,作者对“鬼气”的探究是大大深化了。

作者态度上的暧昧尤其表现在小说的第三节中。“我”当页批评魏连受:“那你可错误了。人们其实并不这样。你实在亲手造了独头茧,将自己裹在里面了,你应该将世间看得光明些”。^{1 2}这其实是作者对自己说的话,虚无感也好,怀疑心也好,都是从一个根子上长出来的,那就是对世的不信任。中国的社会也确实可怕,一个人稍微有一点悟性,又有一点记性,便很容易陷入这种心境。鲁迅一直想要摆脱这种心境,他对自己最可说的一句话,就是“人们其实并不这样”。可你听魏连受的回答:“也许如此罢。但是,

你说：那丝是怎么来的？”在整篇小说中，这是最令人震撼的一句话，它不但把“我”的全部责难都击得粉碎，而且把小说的标题一下子放大，将它直推到读者面前，使你无法回避作者选取这个标题时的悲苦用心。是的，一个被虚无感缠绕住的人，正是一个最孤独的人，鲁迅在十年前就饱尝过这份孤独，现在又发现自己再一次深深地陷入其中。他当然想摆脱，可另一种咀嚼这孤独的欲望又那样强烈，正是这份复杂的心态使他写出了这么一个魏连受，他在证实了“鬼气”会将你引向什么样的毁灭的同时，又证实了你无法摆脱那“鬼气”的引领。与吕纬甫几乎正相反，魏连受让人感到的，是“鬼气”的雄辩和“我”的喟叹。

在写出《孤独者》之后仅仅四天，鲁迅又写下了短篇小说《伤逝》。它在形式上和《祝福》颇为相似，也是在“我”的自叹自剖当中，嵌进一个第三人称的故事。因此它也是用两副笔墨，写到“我”的心理活动，用那种曲折繁复的句式，叙述子君和涓生的恋爱，则用那明白如话的白猫句式。甚至小说关注的话题，也有相承之处，《祝福》不是讨论过“我”应否对祥林嫂、说真话吗？《伤逝》中涓生的最大的悔恨，也就在对于君说了实话：“我没有负着虚伪的重担的勇气，却将真实的重担卸给她了。”但我觉得，就创作的动机而言，《伤逝》和《孤独者》更为接近。魏连受是“孤独者”这孤独的尽头是毁灭。那么，不再孤独，照着《孤独者》中的“我”的意思，另外去寻一条生路？这生路又会将你引向何方？作者在《伤逝》中展开的，正是这样一种探究，他同样是用涓生和子君来模拟自己人生道路的某一种可能性。不用说，答案依旧是否定的，在社会和内心的双重打击下，子君死去了，涓生抱着悔恨的心情迁回原住的会馆。尽管他像《在酒楼上》和《孤独者》中的“我”一样，在小说的结尾奋力挣扎：“我要向着新的生路跨进第一步去……”但那和子君相爱的悲剧依然罩在他头上，以至他竟要“用遗忘和说谎做我的前导！”¹³《伤逝》提供给作者的，还是一个老结论：此路不通。

在评价陀斯妥也夫斯基的时候，鲁迅说：“凡是人的灵魂的伟大的审问者，同时也一定是伟大的犯人。审问者在堂上举劾着他的恶，犯人在阶下陈述着他自己的善；审问者在灵魂中揭发污秽，犯人在所揭发的污秽中阐明那埋藏的光耀。”¹⁴他能如此理解陀斯妥也夫斯基，显然有自己的体验，他的小说创作，又何尝不是如此呢？他通过那个“我”，在小说中一一举劾和揭发自己灵魂中的“鬼气”，从吕纬甫到涓生的一系列人物，却一一陈述那“鬼气”的合理性和必然性，阐明它的深刻的光辉。非但如此，从《祝福》到《伤逝》，审问者的气势越来越弱，犯人的辩声却越来越高，这更是他始料不及的吧。他在一个星期中连续写下《孤独者》和《伤逝》，却不像对《阿Q正传》那样立刻送出去刊载，直至第二年收入《彷徨》，都没有单独发表，这是否正表明他的惶惑，他不知道怎样处理这些小说？我想到他在《小杂感》中的话：创作有时候“只要有一个人看便满足”，什么叫“一个人看”？除了给朋友和爱人，是否也是给自己看？继《伤逝》之后，他又写下两篇小说，《弟兄》和《离婚》。《弟兄》对沛君的内心隐情的揭发，似乎比对涓生更为犀利，《离婚》中弥漫的那股冷气，也令人联想到《孤独者》。但是，作者那种深刻的自我举动，在作品中日渐隐晦，《离婚》里是完全看不见了。从《祝福》开始，鲁迅的内心之门逐渐打开，到《孤独者》和《伤逝》，这门已经开得相当大。也许是开得太大，使他自己都觉得不安了？倘真是如此，他的头一个本能反应，就是赶紧关门。我觉得，《弟兄》和《离婚》的一个

突出意义，就是表现了作者的一种也许并不自觉的内心收缩：他原是想借小说来驱逐内心“鬼气”，却没有想到它反而利用了文学创作的特殊法则，在他内心膨胀得更为巨大，情急之下，他只好先丢开笔再说了。写完《离婚》，他果然停止了小说创作。

就在创作《彷徨》中的小说的同时，鲁迅还写下了一批短短的散文诗，它们后来以《野草》的总名结集出版，这里就不妨称它们为《野草》。鲁迅的小说文字本就有两种句式，一种平实直白，是写他人的，另一种曲折繁复，是表现自己的，《野草》中的绝大部分篇章，都是用的后一种句式，单从这一点，你也不难判断，他写《野草》的目的是和写《孤独者》差不多，想通过自我描述来把握自己。但另一方面，也正是这种句式上的相类，泄露了作者的另一层心思，他既想深入地剖析自己，又不愿让读者一目了然，他是在袒露自己的血肉，却又总还想掩上一层纱巾。他的思想根本就矛盾，照实诉说，已经是错综复杂，他现在又要刻意掩饰，就弄得更为暧昧。最深入的自剖和最用力的掩饰结合在一起，似乎他真要实践他在《小杂感》中的那句话，专为一个人写作了。

明白了这一点，你就能从《野草》的那些奇特的意象背后，不断地读出作者的自我描写。第一篇《秋夜》，那枣树便是明显的自况：头上是奇怪而高的映着冷眼的天空，周围是在夜气中瑟索的野花草，早已看透了小粉红花和落叶的梦的虚妄，也摆脱了当初满树是果实和叶子时候的弧形，欠伸得很舒服——这不正是迁离八道湾之后那看透了人生的鲁迅的自画像吗？至于一无所有的杆子，却仍然默默地铁似的直刺着奇怪而高的天空，一意要制他的死命，不管他各式各样地映着许多蛊惑的眼睛”，15就更是他面对黑暗的战斗姿态的速写了。类似这样的速写，《野草》中还有不少，像那明知道前面没有路，仍然只能踉跄着跨进野地里去的过客，那最终将在无物之阵中衰老，却仍然举起投枪的战士，那或者使人类苏生，或者将他们灭尽的叛逆的猛士，就都是同一类型，在表现知其不可为而为之的精神，绝望的抗战的意志。

当然，《野草》中的更多的篇章，是在表现别样的心境。像《影的告别》和《死火》是凸现那夹在明暗之间的“中间物”的意识；两篇《复仇》和《聪明人和傻子和奴才》，则是发泄启蒙者的沮丧，发泄他对不可救药的大众的厌恶和蔑视。与这心境相联系的，有《失掉的好地狱》，暗示对社会变革的绝望；又有《颓败线的颤动》，近乎忘情地宣泄被人利用，施惠获怨的愤恨。《墓碣文》令人联想到《孤独者》，既是释放心中的“鬼气”，又拚命疾走，生怕看见它的追随。《希望》和《好的故事》则用了更为浅直的方式，表现类似的复杂心态。前者发誓要“肉薄这空虚中的暗夜”，“一掷我身中的迟暮”，可给自己打气的理由，仅仅是“绝望之于虚妄，正与希望相同。”16后者明知道结局是“骤然一惊，睁开眼”，面前什么都没有，却仍那样用心地描绘美丽的梦境，充分传达出一种心犹不甘的懊恼心情。

我特别要说说《死后》。在《野草》当中，这一篇的文字颇为特别，全不像《秋夜》或《墓碣文》那样曲折，倒是相当平直，活泼，时时显出一点讽刺，描绘勃古斋的小伙计的那一段，调侃的意味还相当触目，但是，惟其如此，这篇作品就格外使人感到一般冷气。你看这些细致的描写：“我想睁开眼睛来，他却丝毫也不动”，“一辆独轮车从我的头边推过，大约是重载的，轧轧地叫得人心烦，还有些牙齿龌”，“还有几个[指苍蝇]则聚在眉毛上，跨

一步，我的毛根就一摇”，“一个蚂蚁又在脖子上爬起来，终于爬到脸上，只绕着眼眶转圈子”¹⁷……它们把那种空有强烈的意愿，却毫无动弹能力的绝望处境，表现得如此真切，我一边读着，一边就仿佛自己也与作品中的“我”一样，躺在地上任人摆弄，这是怎样可怕的感染力！像《秋夜》和《墓谒文》那样的作品，是表现了一些阴郁的意念，虽然形象很凸出，意念本身却是抽象的。可《死后》不同，它表现了一种阴郁的想象，那样具体，细致，你简直要怀疑这是不是虚构。一个人总难免有阴郁的念头，只要这是来自他的理智，那就不大要紧，因为它在他头脑中扎得还不深，改变起来也容易。可是，如果这阴郁是来自他的情感深处，来自他的下意识，他的记忆、梦幻和联想，那就说明他的心地是真正黯淡，而且难以改变了，鲁迅在一九二五年夏天会写出《死后》这样的作品，他对自己人生厄运的预感，实在已经是根深蒂固，难以摇动了。

我们在《野草》中读到的，是作者的深层心理，是撑住他那公开的社会姿态的下意识的木桩，是孕育他那些独特思想的悟性的温床。因此，你读懂了《野草》，就不难理解他为什么会在公开的文章中说那些话，譬如“一切都是中间物”，“中国的群众永远是看客”；又为什么要在私人通信中写那些话，譬如“我常觉得惟黑暗与虚无乃是实有，却偏要向这些作绝望的抗战”，“我常觉得现在有些年轻人之于我，是可利用则竭力利用，可打击则竭力打击……”你也能理解为什么面对青年的时候，他会有那些特别的表现，譬如总要戴一块面具，总是有一种探藏的自卑感；不消说，你也能理解他为什么会停止小说创作，单是这些散文诗，已经把他内心的“鬼气”展示得这么深，靠那种《孤独者》式的自我分析，他怎么可能把它压制住？

在一九二六年，除了《野草》，鲁迅还写了十篇总题为《萌花夕拾》的回忆散文，从小时候的种种趣事，一直说到老朋友范爱农的悲惨的溺死。内容既有点杂乱，口吻也不一致，有《二十四孝图》式的愤怒的诅咒，也有《范爱农》式的彻骨的悲悯，有《琐记》中谈及衍太太时的轻蔑和厌憎，更有许多类似《阿长与山海经》那样的轻松和幽默。

和《野草》一样，《朝花夕拾》也证实了作者内心的复杂，即便回忆往昔，也因了旧事本身和回忆心情的不同，显出迥然相异的情致。但我更注意的是，他为什么会在这个时候写起回忆来？

在《朝花夕拾》的引言中，他有明白的解释：“我有一时，曾经屡次忆起儿时在故乡所吃的蔬果：菱角、罗汉豆、茭白、香瓜。凡这些，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都曾是使我思乡的蛊惑。……他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回顾。”¹⁸不错，每个人都有蛊惑他，使他时时回顾的记忆，但他在什么时候回过头去，却多半取决于他此时此刻的具体心境。鲁迅当然知道这一点，所以又说：“我常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然而委实不容易。目前是这么离奇，心里是这么芜杂。一个人做到只剩了回忆的时候，生涯大概总要算是无聊了罢，但有时竟会连回忆也没有。”¹⁹这话说得十分黯淡，但却是实情。你看他一九二六年的文字，小说早已不写了，《秋夜》和《墓谒文》那样的散文诗也不写了。杂文虽然还在写，但除了继续与章士钊、陈西滢们打笔仗，以及几篇谈话记录，几乎就没有稍长一点的文章，就连《论“废厄泼赖”应该缓行》那样借题发挥的长论，似乎也做不出了。他这一年的杂文中，多的是《无花的蔷薇》那样的杂感，一小段一小段的，这是否正表明了心里的“芜杂”呢？到下半年，又出现了日记体的杂感，后来又装上“通

信”的框子，其实还是日记，这不正是“只剩了回忆”吗？四顾茫然，无论对社会，还是对人生，他都不知道说什么好，自然是只能写回忆了。

其实，在整个二十年代中期，这“无话可说”一直是鲁迅的基本心态。他所以竭力修订对人生的种种认识，所以在小说和散文中一遍遍分析自己，都是要找口对社会和自己的把握，要恢复自己说话的信心，要重获一套能说的话。可是，他这些努力似乎都不成功，他在小说创作中那样迅速地关闭袒露隐情的门户，他始终用那样晦涩的文笔来撰写《野草》，都说明了他的不自信，他不敢继续往下说，也不能确信这些话能够挑明了说。现在又出现这一批回忆散文，更是明确宣告了他的失败，他依然处在无话可说的困惑之中。一个以写作为生的人，连续写了那么多年，现在却发现自己无话可写，无话可说，这是怎样的难堪的痛苦？倘说他以文学创作显示了驱逐“鬼气”，重振呐喊之威的强烈愿望，那也正是他写下的这批小说和散文，证实了他这愿望的落空。他在一九二六年八月离开北京南下时，会暗自决定“沉默”两年，20就说明他自己也知道这一点。

注释

1 鲁迅：一九三五年一月十六日致山本初枝信，《鲁迅书信集（下）》，一千二百零五页。

2 张宗祥：《我所知道的鲁迅》，《鲁迅生平史料汇编（三）》，八十九页。

3 章衣萍：《古庙杂谈（五）》，一九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京报副刊》。

4 鲁迅：《我怎么做起小说来》，《南腔北调集》，八十三页。

5 鲁迅：《诗歌之敌》，《集外集拾遗》，一百二十八页。

6 鲁迅：《译后记》《译文序跋集》，四十五页。

7 鲁迅：《小引》，《集外集》，九十三页。

15 鲁迅：《秋夜》，《野草》，四页。

16 鲁迅：《希望》，《野草》，十六页。

17 鲁迅：《死后》，《野草》，四十三、四十四和四十六页。

18 鲁迅：《小引》，《朝花夕拾》，二页。

19 同上。

20 鲁迅：《答有恒先生》，《而已集》，四十页。

第十二章 女人、爱情和“青春”

当然，在和“鬼气”的对抗中，鲁迅并非处处失败。自从回国以后，他就不再是一个天真的乐观主义者，他赖以对抗“鬼气”的主要力量，也早已不是那种明确的理想主义信念，而是他的生命的渴望发展的本能。不甘心“待死”也罢，想告别魏连殳也罢，都主要是这本能勃发的结果。因此，即便在思想上挣不脱“鬼气”的包围，他也会在其他方面继续挣扎。到一九二五年，他终于在一个方向上打开了缺口，那就是对女人的爱情。

我们都还记得，一直到二十年代初，他的生活中可以说是毫无女性的温馨气息的。

为了不使母亲伤心，也为了维持自己的名誉，他甘愿过一种苦行僧式

的禁欲生活。但是，虽说自己愿意，这样的日子却非常难捱，一九一八年初，他的一位生性洒脱的堂叔病逝，他在信中向朋友慨叹：“家叔旷达，自由行动数十年而逝，仆殊羨其福气”，¹就透漏出他对自己的不满有多么深切。随着对民族和社会的失望日益加深，又与周作人闹翻，大家庭的理想破灭，内心深处的虚无感愈益弥漫开来，他这不满也一天比一天壮大。他不是看出了原先的那些牺牲的无谓，不想再那样“认真”么？他不是说从此要顾自己过活，随便玩玩，不再一味替别人耕地么？原先重重地压在背上的那些责任感，似乎日益显出它们的轻薄，他也势必要一次次反问自己：你个人现在最需要的是什么？不就是冲出单人禁闭的囚室，寻一位真心喜爱的女人吗？他在虚无感中陷得越深少那背弃孝道和婚姻的内疚感就越淡，我简直想说，正是那“个人主义”的情绪，激活了他追求爱情和个人幸福的激情。他开始和姑娘们来往，有的来往还相当密切。到女子师范大学任教之后，他的客厅里更出现了一群聪明活泼的女大学生。有一次过端午节，他请她们在家中吃饭，竟喝得有了醉意，“以拳击‘某籍’小姐两名之拳骨，”又“案小鬼[指许广平]之头”，²手舞足蹈，开怀大乐，那久受压抑的生命活力，勃然显现。

就这样，在一九二五年夏天，鲁迅终于和这群女学生中的一个--许广平--相爱了。

许广平是广东番禺人，比鲁迅年轻近二十岁。虽是南方人，身材却颇高，好像比鲁迅还要高一些。人也不漂亮。但是，她却是那群女学生中最有才华的一个，对社会运动，甚至对政治运动，都满怀热情她敬仰鲁迅，也能理解他，对他的追求就更为热烈。你不难想象，当她表白了爱情，又从他那里收获同样的表白的时候，她的心情会多么兴奋。

但是，鲁迅的心情却复杂得多。他爱许广平，但对这爱情的后果，心中却充满疑虑。

这疑虑还是来自虚无感，它就像一枝锋利的双刀剑，既戳破孝道之类旧伦理的神圣性，又戳破个性解放、“爱情至上”之类新道德的神圣性，它固然锈蚀了鲁迅的精神旧宅的门锁，却也会当着他的面，把他打算迁去的其他新居都涂得一团黑。传统的大家族当然是无价值的，孝道也可以说是无谓的，但那新女性的丰采，恋爱婚姻的幸福，是不是也是一个幻象呢？鲁迅早已过了“情人眼里出西施”的年龄，再怎样喜爱许广平，也不会看不出她的缺陷。社会又那样险恶，在一九二五年，无论北京的学界还是官场，都有一股对他的敌意在蜿蜒伸展，一旦他背弃自己的婚姻，会不会授那些怨敌以打击的口实呢？倘若种种打击纷至沓来，他们的爱情能禁受住吗？在写于这时候的短篇小说《伤逝》中，他把涓生和子君的结局描绘得那么绝望，把他们承受不住社会压力，爱情逐渐变质的过程表现得那么可信，你就能知道他的疑虑有多深，思绪也是怎样地偏于悲观了。

所以，他最初的行动非常谨慎。他向许广平表明，他无意和她正式结婚，在名分上，他还保持原来的婚姻。这实际就是说，他并不准备彻底拆毁那旧式婚姻的囚室，他仅仅是自己凿一个洞逃走。他也不想马上和许广平同居，固为条件还不具备，还需要作些准备。首先是钱。为了购置砖塔胡同的房子，他已经欠了朋友八百块钱的债，一直无力偿还；他又才被章士钊革职不久，倘若因为和许广平同居而遭人垢病，打输了官司，那岂不是要落人涓生和子君的恶运了吗？其次，他也不愿在北京与许广平同居，离母亲和朱安太近，同在一座城中，毕竟不大方便。北京的空气又日渐压抑，后来更发生

“三·一八”惨案，他自己也几次离家避难，要想建立一个新的家庭，总得另寻一处安全的地方。

当然，他最担心的，还是和许广平的爱情本身。这里既有对许广平的疑虑，也有对自己的反省。“我已经是这个年纪，又有这么多内心的伤痛，还能够容纳这样的爱情，还配得上争取这样的爱情吗？”“让她这样与我结合，她的牺牲是不是太大了？”“即便她现在甘心情愿，以后会不会后悔？”“她究竟爱我到了什么程度？”我相信，每当晚上，他躺在床上抽烟默思的时候，类似上面这样的疑虑一定会在他心中久久盘旋，去而复返的。他面前似乎已经浮出了一条逃离绝望的清晰的生路，但他何时走进去，又怎样走进去，却久久下不了决断。

一九二六年初春，一个新的机会来了，新任厦门大学国学系主任的林语堂，是鲁迅的老朋友，邀请他去厦门大学任教。那里远离北京，邻近广东，不但气候温暖，政治空气也总比北京要和暖得多，每月又有四百块钱的薪水，正是一个适合开始新生活的地方。

鲁迅欣然应允，就在这一年八月离京南下，适逢许广平要回广州，便一同动身。但是，尽管有这么好的机会，又是与许广平同行，他仍然不作明确的计划。他只是与许广平约定，先分开两年，各自埋头苦干，既是做一点工作，也为积一点钱，然后再作见面的打算。3你看，他还是用的老办法，当对将来缺乏把握，难下决断的时候，就先将决断往后推，拖延一阵再说。

鲁迅兴致勃勃地踏上了厦门岛。可是，几乎就从第一天起，种种不如意的事情接踵而来。地方的荒僻，人民的闭塞，学校主事人那样势利，教师中的浅陋之徒又如此众多，再加上若干职员和校役的褊狭懒散，终至使他连声叹息：自己还是太天真了，北京都那样糟糕，厦门还会好么？他尤其恼火的是，他在北京的那批学者对头——他称之为“现代评论派”，居然也纷纷南下，有的就直接到了厦门大学，和他做同事。譬如顾颉刚，他曾公开说佩服胡适和陈西滢，现在居然也到厦门大学来做教授；自己来了不算，还推荐其他的熟人来，这些被荐者来了之后，又引荐另外的人，这在鲁迅看起来，简直就是“日日夜夜布置安插私人”4他写信对朋友抱怨：“‘现代评论派’的势力，在这里我看要膨胀起来，当局者的性质，也与此辈相合。”5远远地躲到厦门来，竟然还是会遇上他们；在北京受排挤，跑到这里来还是受排挤，这怎么能不教他光火呢？他曾这样向人描述自己的心情：“一有感触，就坐在电灯下默默地想，越想越火冒，而无人浇一杯冷水，于是终于决定曰：仰东硕杀！我带来者！”6这“仰东硕杀”是绍兴土话，意思就是“操他妈的！”厦门大学竟然逼得鲁迅不断要在心里骂出这样的话，他当然不愿在这里久留了。他到厦门不到四个月，就开始想走。一个学期的课还没讲完，就已经向校方递了辞呈。他原想在厦门大学工作两年，现在却提前一年半离开，当他独自一个人在夜灯下写辞呈的时候，先前那种种走投无路，屡屡碰壁的记忆，一定又会涌上脑际吧。

处在这种经常要骂出“仰东硕杀”的心境里，他对和许广平的爱情的疑虑自然会逐渐加重。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他写信对她说：

常迟疑于此后所走的路：(一) 积几文钱，将来什么都不做，苦苦过活；(二) 再不顾自己，为人们做一点事，将来饿肚也不妨，也一任别人唾骂；(三) 再做一些事（被利用当然有时仍不免），倘同人排斥，

为生存起见，我便不问什么都敢做，但不愿失了我的朋友。第二条我已行过两年多了，终于觉得太傻。前一条当先托庇于资本家，须熬。末一条则太险，也无把握（于生活）。所以实在难于下一决心，我也就想写信和我的朋友商议，给我一条光。7

看得出他非常矛盾，虽然列出了三条路，真心想走的却是第三条；但他不知道许广平是否真愿意和他携手共进，也不知道这条路是否真能够走通。疑虑重重之际，就干脆向许广平和盘托出，既是试探，也是求援。

许广平是多么敏感的人，立刻就觉出了鲁迅的心思，她知道他有疑虑，也知道这疑虑的深广，她甚至还想到了他的可能的后退，这自然使她深为不满，就用这样激动的口气回信说：

你信本有三条路，给叫我“一条光”，我自己还是瞎马乱撞，何从有光，而且我又朱脱开环境，做局外旁观。我还是世人，难免于不顾虑自己，难于措辞，但也没有法了。到这时候，如果我替你想，或者我是和你疏远的人，发一套批评，我将要说：你的苦了一生，就是一方为旧社会牺牲。换句话，即为一个人牺牲了你自已。而这牺牲虽似自愿，实不啻旧社会留给你的遗产。……你自身是反对遗产制的，不过觉得这分遗产如果抛弃了，就没人打理，所以甘心做一世农奴，死守遗产。……我们是人，天没有叫我们专吃苦的权利，我们没有必吃苦的义务，得一日尽人事求生活，即努力做去。我们是人，天没有硬派我们履险的权力，我们有坦途有正道为什么不走，我们何苦国了旧社会而为一入牺牲几个，或牵连至多数人，我们打破两面委曲忍苦的态度，如果对于那一个人的生活能维持，对于自己的生活比较站得稳，不受别人借口攻击，对于另一方，新的部面，两方都不因此牵及生活，累及永久立足点，则等于面面都不因此难题而失了生活，对于遗产抛弃，在旧人或批评不对，但在新的，合理的一方或不能加以任何无理批评，即批评也比较易立足。……因一点遗产而牵动到了管理人行动不得自由，这是在新的状况下所不许，这是就正当解决讲，如果觉得这批评也过火，自然是照平素在京谈话做去，在新的生活上，没有不能吃苦的。8

这信写得很动情，也许是急不择言吧，许多话都说得很直。她一下子挑穿了鲁迅不愿意解除旧式婚姻的内心原因，又用那样热烈的口气激励他作出决断。她甚至不隐瞒自己的焦急和。不快，最后那一段话，简直是在赌气了。

也幸亏是这样的急不择言，反而打消了鲁迅的疑虑。说到底，他最大的顾虑正在许广平本人，现在从她的这封信，他看见了她的真心，许多担心和犹豫，一下子消散了。

他立刻回信，语气非常诚恳，不再有前一封信中的含混，态度也很乐观。似乎是决意要走第三条路了：“我一生的失计，即在向来不为自己生活

打算，一切听人安排，……再后来，思想改变了，但还是多所顾忌，这些顾忌，大部分自然是为生活，几分也为地位，所谓地位者，就是指我历来的一点小小工作而言，怕因我的行动的巨变而失力量”，“我也决计不再敷衍了。……离开此地之后，我必须改变我的农奴生活”，“我觉得现在H·M·比我有决断得多……”⁹一个多月以后，他更明白表示：“我对于名誉，地位，什么都不要，只要臭蛇鬼怪够了”，¹⁰这所谓“臭蛇鬼怪”，就是指许广平。

也就在他终于确信了许广平的爱情的同时，广州中山大学接连来信，热情地邀他去担任国文系的教授和主任。这无疑从另一面增强了他的勇气。人世间不但真有值得信赖的爱情，他自己也还有可以阔步的生路、无论从哪一头看，他的条件似乎都要比涓生和子君好得多，那么，他为什么不试一试呢？从旁观者的眼光看，这自然是又陷入了对自己命运的错觉，但是，一个刚刚开始全身心浸入爱情的人，他会情不自禁地把整个世界都看成是玫瑰花，会以为自己一拳便能打出个新天地，这一点错觉又算得了什么？鲁迅内心的虚无感是那体深厚，他大概也只有靠这样的错觉，才能够摆脱它的羁绊吧。他终于下定了决心。一九二七年一月到广州，住进中山大学之后，即由许广平陪伴在旁，即便有客来访，她也并不回避。十个月之后他到上海，更在虹口的景云里租了一幢三层的房子，与许广平公开同居。在旧式婚姻的囚室里自我禁闭二十年之后，他总算逃出来了。

身边有了许广平，他似乎年轻了许多。他的衣着现在有人料理，头发和胡须现在有人关心，在那么长久地禁欲之后，他终于体会到了女性的温暖和丰腴，他的整个心灵，都因此变得松弛了。在广州，他与许广平等人接连游览越秀山，白天逛花市，晚上看电影，满脸欢愉，兴致勃勃。到上海之后不久，又和许广平去杭州游玩，虽然是七月份，暑热逼人，他却毫不在意，去虎跑品茶，到西湖泛舟，快活得像一个小孩子。陪同游玩的许钦文和章廷谦都暗暗惊喜，从他们十几年前做鲁迅学生的时候起，还从未见他表现过这样浓的游兴。鲁迅本是个善感的人，你只要读过他的《社戏》，就一定会记得他对家乡风物的那种善感的天性。可是，由于家道中落以后的种种刺激，到了青年时代，他却对自然风景失去了兴趣。他在东京那么多年，只去上野公园看过一次樱花，而且还是和朋友去书店买书，顺路经过才去看的。他在仙台整整两年，附近不远就有一个著名的风景区松岛，他也只去玩过一次。口国以后，住在杭州那样优美的地方，一年问竟只去西湖游过一次，还是朋友情的客。别人都连声称赞“平湖秋夜”和“三潭映月”，他却以为“不过平平”。一九二四年他写《论雷峰塔的倒掉》，居然把雷峰塔和保淑塔弄错了位置，你当可以想象，他平日对这些景致是如何不留心。以后到北京，住的时间更长，游玩却更少。即使去西安，主人安排他们游览名胜古迹，他最感兴趣的地方，却是古董铺。弄到最后，他甚至公开说：“我对于自然美，自恨并无敏感，所以即使恭逢良辰美景，也不甚感动。”¹¹我不知道他说这话有多少调侃的意味，倘是讲真话，那他是错了。对自然风景的敏感，是人的天性，每个人的天赋当中，多少都埋有亲近大自然的情感萌芽，只是由于后来的经历不同，有些人的天性得到激发，变成酷爱自然之美的多情者，有些人的天性却遭受压抑，便自以为对山水缺乏敏感了。面对优美的自然风景，我们会不会深受感动，这实在可以作为衡量我们的自然人性是不是正常发展的重要标尺。

固此，看到鲁迅在广州和杭州玩得那样快活，我想谁都会为他高兴，

他童年时代的善感的灵性。那《社戏》中的天真田情态，终于在他身上复苏了。

当然，爱情在他身上唤起的，绝不止是亲近自然的游兴。一说到爱情，人总会习惯性地想到青春，想到年轻的生命，尤其鲁迅那个时代的中国人，更容易把爱情看成青年人的专利，许多人鼓吹爱情至上的最大理由，不就是青春和生命的天赋权利吗？许广平是那样一个富于活力的姑娘，又比鲁迅年轻那么多，鲁迅一旦与她相爱，这爱情就会对他造成一种强大的压力，要求他振作精神，尽可能地焕发生命活力。倘说在绍兴会馆时，他自安于“农奴”式的枯守。还可以倚仗老成和冷静来抵挡世俗欢乐的诱惑，甚至克制和压抑生命的本能冲动；他现在却必须完全改变，要竭力振奋起自己的人生热情，竭力放纵那遭受长期压抑，差不多快要枯萎的生命欲望。男人毕竟是男人，鲁迅即便把人生看得很透，也总会希望自己是一个富于活力的人，一个能够让女性崇拜的人。他当然有自卑心，所以才说自己“不配”；¹²但他更多的是妄强心，他希望自己能有活力，至少在精神”上依然年轻。事实上，也只有当这要强心在他头脑中占上风的时候，他才会坦然地接受许广平的爱。只是这要强心一面允许他拥抱许广平，一面却又暗暗地告诫他：你必须像个年轻人！

鲁迅本就是情感热烈的人，假如他真正率性而行，至少在精神上，他的许多表现自然会洋溢出青年人的气息。他对黑暗的极端的憎恶，那种不愿意“费厄泼赖”(FairPlay)的决绝的态度，都是极能引起青年共鸣的特性。但是，他毕竟又是个思想深刻的人，四十年的经历早向他心中注入了一种深广的忧郁，迫使他养成一种沉静态度，不喜欢欢呼雀跃，也不主张赤膊上阵，不轻信，更不狂热，选一处有利的屏障，伏在壕堑中静静地观察，这正是他到北京以后逐渐确定下来的人生态度，也是真正符合他的深层心境的人生态度。因此，一旦他有意要振作斗志，焕发精神，以一种青年人的姿态置身社会，他的言行就常常会逾出“常态”，显出一种特别的情味。比方说，他从来就是个实在的人，说话都是有一句说一句，可在砖塔胡同的家里与姑娘们笑谈的时候，他却屡次提到自己床铺下面藏着一柄短刀，又详述自己在东京如何与“绿林好汉”们[指光复会中人]交往，言语之间，时时露出一丝夸耀的意味。再比如，到二十年代中期，他对青年学生已经不抱什么期望，所以“女师大风潮”闹了半年多，他一直取旁观态度。可是，一旦与许广平们熟识，他的态度就明显改变，代她们拟呈文，赵草宣言，还一个一个去联络教员签名，组织校务维持会，里外奔走，口诛笔伐，终至被章士钊视作眼中钉，我不禁想，倘若他并不认识许广平她们，他的态度会有这么大的转变吗？即便出于义愤，站出来声援学生，也不过是像联署那份宣言的马幼渔们一样，说几句公道活了事吧。同样，他向来就不大赞成学生请愿，不但对“五四”运动作过那样冷淡的评价，就在一九二六年三月十八日上午，他还硬把许广平留在家里，不让她去执政府门前请愿：“请愿请愿，天天请愿，我还有东西等着要抄呢！”¹³可是，当“三·一八”惨案的消息传来，死难者中间又有他熟稔的女师大学生刘和珍，他的反应就完全不同了。他接二连三地写文章斥骂当局，口气激烈得近于切齿，我难免又要想，倘若他不是对刘和珍们怀有亲近的感情，他的反应会不会有所不同？身为这些年轻姑娘的亲近的师长，对她们的惨遭屠戮却全无救助之力，望着许广平们的悲愤的眼光，他简直不知道说什么好：我猜想，大概正是这样的一种心情，才使他下笔的

态度格外激烈，诅咒的口气也格外决绝吧。推而广之，他在二十年代中期的公开的文章中，依旧勉力唱一些其实心里并不相信的希望之歌；在明明已经深觉沮丧的情形下，依旧戴着面具，表现出充满热情的斗士的姿态，所有这些“心口不一”的行为背后，是否都有那爱情的压力在起作用呢？

不用说，他到广州与许广平会合以后，这压力就更大了。有活力的人不应该老是神情阴郁，于是他勉力说一些鼓舞人的话，有一次甚至断言：“中国经历了许多战士的精神和血肉的培养，却的确长出了一点先前所没有的幸福的花朵来，也还有逐渐生长的希望。”¹⁴有活力的人不但应该对将来抱有信心，更应该投入实际的革命，许广平就正是这样做的，她自己是国民党左派，对“国民革命”满怀热情。于是鲁迅藏起他先前那个彻底的怀疑意识，也来热烈地赞扬北伐，赞扬革命。尤其是对青年人发表演讲，他更是慷慨激昂。他称赞广州是“革命策源地”，而现在已是“革命的后方”；他向中山大学的学生呼吁，要他们用“革命的精神”，“弥漫”自己的生活“这精神则如日光，永永放射，无远弗到。”他更说自己“愿意听听大炮的声音，仿佛觉得大炮的声音或者比文学的声音要好听得多似的。”¹⁶在一次演讲会上，他甚至提高了嗓门，大声号召说：“广东实在太平静了，我们应该找刺激去！不要以为目的已达，任务已完，像民元革命成功时说的，可以过着很舒服的日子！”¹⁷读着他这些激进的言辞，我仿佛能想象到当时的情景：一个黑瘦矮小，年近半百的人，迎着台下年轻听众们的热切的目光。用绍兴腔提高了嗓门大声呼喊——为了焕发青春的气息，他的确是尽了全力了。这也自然，身边有许广平，四周又是初到广州时的青年人的热烈的欢迎，任何人处在这样的境遇里，恐怕都不免要兴奋得像一个十六八岁的小伙子吧。

鲁迅毕竟不是十六八岁的小伙子了。一九二七年旧历初三，他和许广平等人漫步越秀山，当踏上一个小土堆时，也许是想表现一下自己的身手还健，他执意要从那土堆上跳下来。他是跳下来了，但却碰伤了脚，半天的游兴，就此打断。这脚伤还迟迟不肯痊愈，半个月后他去香港作演讲，还是一拐一拐的，走得很费力。不知为什么，每当读到他在广州的那些激昂的言辞，我就总要想起这件事，它似乎是一个象征，既表现了他的心情的活泼，更表现了他的心有余而力不足。他四十五岁才尝到爱情，已经太晚了，他无法像十六八岁的小伙子那样忘情地拥抱它。在整个二十年代中期和晚期，他常常都情不自禁地要用恶意去揣测世事，要他单单在争取个人幸福的事情上卸下心理戒备的盾牌，他实际上也做不到。因此，即使他决意和许广平同居了，即便他努力显示一种勇敢的姿态，他内心还是相当紧张。

这紧张也并非无因。就在他到厦门不久，北京和上海的熟人间已经有一种传闻，说他和许广平同车离京，又从上海同船去厦门，“大有双宿双飞之态”。¹⁸他们还没有同居，议论就已经来了，真是同居了，那流言真不知要飞舞到怎样。事实上，一九二八年二月，他和许广平同居不到半年，就收到过这样一封信：“鲁迅先生：昨与××××诸人同席，二人宣传先生讨姨太太，弃北京之正妻而与女学生发生关系，……此事关系先生令名及私德，……于先生大有不利，望先生作函警戒之……”¹⁹写信人自称是崇拜鲁迅的青年，却如此看待他和许广平的爱情，这教他作何感想呢？社会上永远有好奇者，有好事者，有小人，有庸众，你就是再循规蹈矩，谨小慎微，只要你是名人，就总会有流言粘在背上，有恶意跟踪而来。干脆想通了这一点，不去管它，人反而能活得自在，鲁迅同辈的文人中，就颇有一些人是放

浪洒脱，无所顾忌的。但是，鲁迅做不到这一点，愈是心中“鬼气”蒸腾，愈是把社会看得险恶，一点小小的流言，就愈会引发他广泛的联想；形形色色的遗老遗少的攻讦，报章杂志上的恶意或无聊的渲染，学界和文坛上的有权势者的封锁，最后是经济上的拮据和窘困：他已经无力摆脱那个涓生和子君式的悲剧的梦魇了。

正因为心头总是压着那个梦魇，鲁迅和许广平同居之后，依然左盼右顾，如履薄冰。

他将许广平的卧室设在三楼，自己则住二楼，对外只说她给自己当助手，作校对，除了对极少数亲近朋友，一概不说实情。即便去杭州，实际上是度蜜月，他也要遮遮掩掩。

动身之前。他先要杭州的朋友预订一间有三张床的房间；到了杭州，许钦文等人接他们到旅馆，住进那房间后，正要离开，他却唤住了许钦文，眼睛盯着他，“严肃他说：‘钦文，你留在这里。以后白天有事，你尽管做去，晚上可一定要到这里来！’”他并且指定许钦文睡在中间那张床上，将自己和许广平隔开20——这是怎样奇怪的安排！

一年半以前，他鼓励许广平到中山大学给他当助教，口气是何等坚决：“不必连助教都怕做，对话都避忌，倘如此，可真成了流言的囚人了。”²¹可你看他这住房的安排，不正是自己要作流言的囚人吗？越是知道他白天玩得那样快活，看到他晚上这样睡觉，我就越感到悲哀，除了喝醉酒，他大概一辈子都没有真正放松过吧，陪伴心爱的女人到西湖边上度蜜月，都会如此紧张，这是怎样可怜的心境，又是怎样可悲的性格？

这样的紧张一直持续了很久。从一开始，许广平就没有向亲属说过实情。直到一九二九年五月，她已经怀了五个月的身孕，她的姑母到上海，她才将实情告诉她，并请她转告家中的其他人。在鲁迅这一面，也是从这时候起，才陆续告诉远方的朋友。但即使是通报，口气也往往含糊，譬如他给未名社的一位朋友写信，说那些流言如何气人，于是他索性“到广东，将这些事对密斯许说了，便请她住在一所房子里——但自然也还有别的人。前年来沪，我也劝她同来了，现就住在上海。帮我做点校对之类的事……”²²这哪里只是通报，中间夹着这么多解说，而且到了最后还是含混，并不把事情说清楚。也许他并非存心如此？那么，心里明明想告诉别人，写出来却这样吞吞吐吐，这又说明了什么呢？许广平将实情告诉姑母后，对鲁迅说：“我的亲人方面，如由她说出，则省我一番布告手续，而说出后，我过数月之行动[指生产]可以不似惊弓之鸟，也是一法。”²³什么叫“惊弓之鸟”？莫非在下意识里，他们自己也有点心虚？一个人受多了压抑，就会丧失从自己的角度看事情的能力，甚至连评价自己，也会不自觉地仿照周围人的思路。尤其当与社会习俗发生冲突的时候，他就是再明白自己应该理直气壮，心理上还是常常会承受不住，不知不觉就畏缩起来。鲁迅和许广平这“惊弓之鸟”的紧张，是不是也正来源于这一点呢？当然，他们愿意将消息公诸亲友，总还是因为有了信心，你看鲁迅这时候写给许广平的信：“看现在的情形，我们的前途似乎毫无障碍，但即使有，我也决计要同小刺猬[对许广平的呢称]跨过它而前进的，绝不畏缩”，²⁴就表露出终于松了一口气的轻松感。但是，要到同居一年半以后，才刚刚松这一口气，他们先前的屏息担心，未免也太过分了。

注释

从某种意义上讲，鲁迅和许广平相爱而终于同居，在上海建立新的家庭，是他一生中最有光彩的举动。正是在这件事情上，他充分表现了生命意志的执拗的力量，表现了背叛传统礼教的坚决的勇气，表现了一个现代人追求个人自由的个性风采。但是，也恰恰在这件事情上，他内心深处的软弱和自卑，他对传统道德的下意识的认同，他对社会和人性的根深蒂固的不信任，都表现得格外触目。一个人一旦相信爱情，就不再是虚无主义者，鲁迅能够打开一个缺口，也就应该可以冲出“鬼气”的包围，如果这样来看，他和许广平的同居就正显示了他对自己命运的一次重大的胜利，但是，他在冲出包围的途中，要经历那么多的犹豫和权衡，这会不会使他终于争取到手的幸福，不知不觉就变了味呢？男女爱情，这本是为人的一项基本乐趣，倘若你必须耗费那么长的生命，经历那么深的痛苦，才能够获得它，你还能说它是一项乐趣吗？用太多痛苦换来的幸福，它本身已经不是幸福，它甚至会变成一笔三债，将承受者的脊梁压弯。因此，我一起想起鲁迅硬拉许钦文同眠一室的情景，先前那因他们同居而产生的欣喜心情便迅即消散。鲁迅是获得了胜利，可恰恰是这个胜利，宣告了他将难得再有真正的胜利。

1 鲁迅：一九一八年三月十日致许寿裳信，《鲁迅书信集（上）》，十六页。

2 鲁迅：一九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七十八页；并《研究》，四十页。

3 许广平：《鲁迅和青年们》，《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四辑）》，八页。

4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二月十五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二百二十二页。

5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月二十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一百三十六页。

6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致章廷谦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一十页。

7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一百六十九页；并《研究》，一百零四至一百零五页。

8 许广平：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致鲁迅信，《研究》，一百二十六页至一百二十九页。

9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一百八十七页。

10 鲁迅：一九二七年一月十一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二百三十六页。

11 鲁迅：《厦门通信》，《华盖集续编》，一百三十九页。

12 同10。

13 许广平：《鲁迅与三·一八惨案》，《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三辑）》，三百六十八页。

14 鲁迅：《黄花节的杂感》，《而已集》，四页。

15 鲁迅：《中山大学开学致语》，《集外集拾遗》，二百十五页。

16 鲁迅：《革命时代的文学》，《而已集》，十六页。

17 清水：《我怀念到鲁迅先生》，《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四辑）》，二百七十五页。

18 川岛：《和鲁迅相处的日子》，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六年

版，四十五页。

19 周伯超：一九二八年二月九日致鲁迅信，引自《研究》，二百七十七页。

20 许钦文：《鲁迅在杭州》，钟敬文编：《鲁迅在杭州》，杭州，《西湖文艺》编辑

21 鲁迅：一九二七年一月十一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二百三十八页；并《研究》，一百八十九页。

22 鲁迅：一九二九年三月二十二日致韦素园信，《鲁迅书信集（上）》，二百十五页。

23 许广平：一九二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致鲁迅信，《两地书》，二百七十页；并《研究》，二百二十页。

24 鲁迅：一九二九年五月十九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二百四十八页；并《研究》，一百九十九页。

第十三章 没完没了的“华盖运”

实际的情形正是如此，爱情并不能使鲁迅摆脱困境。就拿他到广州这件事说吧，他所以愿意去，除了与许广平会面，也还有另外的意图，他自己说：“其实我也还有一点野心，也想致广州后，对于‘绅士’们仍然加以打击……第二是与创造社联合起来，造一条战线，更向旧社会进攻，我再勉力写些文字。”¹可他人还未到广州，郁达夫和郭沫若已经离开中山大学，不能建造联合战线了。他却仍不泄气，将眼光转向中山大学：“只要中大的文科办得还像样，我的目的就达了。”²这所谓“还像样”，就是指像北京大学的样。他毕竟是新文化运动的参与者。他对蔡元培创立的那一种崇尚自由的大学风气，对这风气的发源地北京大学，始终有一份特殊的感情。的确，在现代中国，只要存在这样的大学，那就无论遇上怎样的专制和高压，思想的火炬都不会熄灭。手无寸铁的知识分子要想对社会施加影响，恐怕也只能从发扬北大风气这样的事情入手。所以，鲁迅一到中山大学，除了做国文系的主任，还担任教务长，一头扎进教务堆中，忙得不可开交。他公开以“五四”时候的风气作为标准，在一次教务会议上，他主张让学生有研究、活动和组织的自由，就特地举出北京大学作为榜样。直到四月十五。日国民党大举“清党”，从中山大学抓走几十个学生，他还以“五四”为例，在他召集的紧急会议上据理力争：“五四运动时，学生被抓走，我们营救学生，甚至不借发动全国工商界都罢工罢市。……我们都是五四运动时候的人，为什么现在这么多学生被抓走，我们又不营救了昵？”³在广州的最初几个月，无论说话做事，他的态度都那样积极，和在厦门时候是大不同了。

但是，迎面就有一连串壁在等着他碰。首先是广州的激进青年对他不满。他初到广州时，这些青年曾经热烈地欢迎他，蜂拥去听他演讲，有的还直接去找他。可是，鲁迅毕竟看多了黑暗，即使极力振作，在演讲会高呼口号，话一说长了，还是会流露出阴郁的意思。他说广州是一个红皮白心的萝卜，说广州的青年把革命游戏化，甚至说广州有大叫，却无思索，无悲哀，

因此也就没有真正的革命和文学，4 你想想，整日沉浸在狂热情绪中的激进青年怎么听得进这些话？他到广州才一个月，就有人以“鲁迅先生往哪里躲”的标题，在报纸上批评他。“鲁迅先生！你莫尽在大学教授室里编你的讲义。……如此社会，如此环境，你不负担起你的使命来，你将往哪里去躲！”5 接着，更有人用近于无理的态度责问他：“你不愿意从事文学革命；你又不去做武装者的革命；那么你处在今日的中国，更拿着一种什么革命的东西在领导着一般青年？”6 与此阿时，广州的文学界也开始有人批评他“落伍”，认为在北伐的形势下，《阿Q正传》那样的作品已经没有资格再自称是革命的文学，7 面对这样的不满，鲁迅真不知道说什么好。他当然不愿意青年人误解他，读了那篇《鲁迅先生往哪里躲》，他立即请许广平以她的名义，写了《鲁迅先生往那些地方躲》的解释文章，在同一张报纸上发表。但是，他又很知道，他其实无法向这些青年解释清楚，以他们的天真和幼稚，怎么可能理解他那“无话可说”的深刻的迷惘？他只有暗自苦笑。

接着是中山大学内部的人事纠纷。鲁迅虽是教务长，学校的实权却操在教务委员会手中。这委员会的几个主要人物，像戴季陶，朱家骅等人，都是国民党的要人，官场上的老手，他们绝不愿意将中山大学办成北大那样的学校，鲁迅和他们自然不会有好的交情。文科主任傅斯年，本是鲁迅在北京时的旧识，却那样热衷权力，也使鲁迅很失望。

二九二七年三月，傅斯年更将顾颉刚请到中山大学来当教授，鲁迅坚决反对，甚至说：

他来，我就走！”可傅斯年还是将顾请来了，鲁迅立刻就辞了职占他写信给朋友忿忿他说：“我到此只三月，竟做了一个大傀儡。……当红鼻[指顾颉刚]到此时，我便走了；而傅[斯年]大写其信，给我，说他已有补救办法，即使鼻赴京买书，不在校；……现在他们还在挽留我，当然无效，我是不走口头路的。”8 他原是一介书生，不习惯做行政事务，性情又梗直，不会拐弯抹角，就很容易与刁钻的同事发生矛盾。全是为了自己的那一点“野心”，才勉力挑起教务长这副担子，现在竟弄得连势不两立的对头也跑到身边来当教授，这岂不是又落入厦门大学的覆辙了吗？依他向来的脾气，自然是一走了之。

当然，他更震惊的还是“四·一五”大搜捕。自到广州以后，他对国民党一直抱有好感，也为北伐的节节胜利感到高兴，他那样无保留地赞扬孙中山，除了受风气传染，也因为他大体上赞同孙中山的理想。可是，一直举着孙中山的旗帜的国民党，竟会这样大规模地搜捕前一天还是同盟者的共产党员，抓去那么多无辜的人，还要那样残酷地杀戮被捕者，还要得意地形诸笔墨，什么“用斧劈死”，什么“乱枪刺死”……这实在出乎他的意料。在北京，是段祺瑞的卫队屠杀请愿学生，到广州，却又看见国民党更大规模地杀戮昔日的盟友，偌大一个中国，难道就逃不脱这样的惨剧？他尤其震惊的，是那屠杀者中间，竟也有许多青年人，不但是年轻的目不识丁的赳赳武夫，更是年轻的戴着眼镜的大学生，投书告密，助官捕人，这些青年似乎还格外起劲。在北京时，青年学生的冷漠和健忘，已经使他深受刺激，现在这更可怕的情形，会给他怎样沉重的打击？他说：“我至今为止，时时有一种乐观，以为压迫、杀戮青年的，大概是老人。……现在我知道不然了，杀戮青年的，似乎倒大概是青年，而且对于别个的不能再造的生命和青春，更无顾惜。”9 在南方的温暖、生机和光亮当中，竟看见了更为严重的寒冷、死地和黑暗，

他简直目瞪口呆了。

国民党的“清党”不但在精神上给他严重的打击，而且在人身安全上，也似乎要对他造成威胁。他和广州的共产党人本没有多深的交往，但他曾列名于成仿吾等人的一个颇具赤色意味的《中国文学家对于英国智识阶级及一般民众宣言》，又恰在“清党”后的第六天辞去中山大学的教职，有些人就难免要推测，他这是在表示抗议。知情者如傅斯年，又故意含糊其辞，更助长了这种推测，以至香港的一家报纸公开登出消息，说他因为“亲共”而躲避起来了。鲁迅自己知道是怎么回事，当然不会太担心。但是，在当时那种满街军车急驶，人人风声鹤唳的情况下，有了那样的传闻，实在也难保不会出什么意外，所以，他又不敢放松警惕。他在广州已经无事，却宁愿忍受酷热继续逗留，这除了一时决定不定何去何从，是不是也为了不愿授人以柄呢？

10 “清党”给了他刃晰大的震惊，先前那不懈以恶意去揣测世事的习惯自然会膨胀起来，倘若他不自觉地夸大种种可能的危险，一时神经过敏，也是十分自然的吧。直到五月底，他的担心才开始消减，有朋友听到传闻，写信来问，他回复说：“事太凑巧，当红鼻到粤之时，正清党发生之际，所以也许有人疑我之滚，和政治有关。实则我之‘鼻来我走’（与鼻不两立，大似梅毒菌，真是倒霉之至）之宣言，远在四月初上也。……兄所闻之流言，或亦此类也欤。”

然而‘管他妈的’可也”，11 口气已经轻松了许多。到了七月，他更公开露面，到一所中学和广州市教育局作了两场演讲。人既露了面，那些流言自然就消散了。

流言消散了，他也可以走了。九月二十七日，他和许广平一同登船，离开了广州这块险恶的是非之地。可是，还没容他们喘口气，新的麻烦又来了。当时广州往上海的船，都要经过香港，香港的海关人员，也就要上船检查。鲁迅这一回自不例外，遇上两位身穿绿制服，如狼似虎的检查员，把他的书籍和皮箱翻了个底朝天，甚至撕碎装鱼肝油的纸匣，捅穿饼干坛子的封口，最后是收了他二十块钱的贿赂，才放过了他。鲁迅很诧异，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凶狠地检查他，船上的茶房说：“你生得太瘦了，他疑心你是贩鸦片的”，这真使他愕然了。他万万没有想到，在中国，连生得太瘦，也会给自己招来麻烦，在这一刹那间，从归国时家乡人对他的胡子的指摘，到北京时有关他的门牙的流言，种种不愉快的记忆，都一齐涌上心头。那天晚上，他便在船舱里铺开稿纸，愤激地写道：“香港虽只一岛，却活画着中国许多地方现在和将来的小照：中央儿位洋主子，手下是若干颂德的‘高等华人’和一伙作帐的奴气同胞。此外即全是默默吃苦的‘土人’，能耐的死在洋场上，耐不住的逃入深山中，苗瑶是我们的前辈。”12 我不禁想，倘是二个向来就活得自在的人，遇上这样的事情，也许会哈哈一笑，自认倒霉罢，但鲁迅却生发出那样强烈的悲愤，他显然是想到了自己不断碰壁的一生。他正要往上海去，到那同样有着洋主子，而同胞的奴气恐怕比香港更为炽盛的洋场去，轮船上的这一场屈辱遭遇，会给他心头蒙上一层怎样的暗影呢？

果然，到上海才一个多月，他就在给朋友的信中发牢骚了：“应酬，陪客，被逼作文之事仍甚多，不能静，殊苦。”13 三个月之后又说：“我在上海……心也静不下来，上海的情形，比北京复杂得多，攻击法也不同，须一一对付，真是糟极了。”14 他去上海的本意，是想静静地休养一阵，既是缓减身体的疲惫，也是澄清思想的混乱，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躲进草丛中，

舔净自己的伤口。可哪里想到，他一踏上上海的码头，就又成为许多人包围的目标，纷纷上门拜访，还要约他写文章，拉他去作演讲。他到上海的第一个月内，几乎天天都有人来敲门，有时一天要来好几班；他搬进景云里的寓所才半个月，就已经有人笑嘻嘻地找来了，一定要请他去演讲。他当然要发牢骚了。

不过，应酬虽然麻烦，毕竟也还热闹，朋友和慕名者的笑脸的簇拥，多少也可以拂去一些类似在船上遭人检查的不快。何况又有许广平陪伴在旁，楼上楼下都充盈着新的家庭温暖，单是应酬多一些，鲁迅大概也不过就是发几句牢骚，并不会真觉得大苦。但是，事情却远没有这样轻省。上海不比广州，与北京更不相同，这是一座混杂着精明和浅薄的现代城市，一个不断滋生出机敏、势利、浅薄和赤裸裸的利害之心的大温床。形形色色的人都能在上海插一脚，上海的文坛和学界，也就格外显出五花八门的斑驳的色彩来。既有徐志摩、胡适那样的绅士派，也有蒋光慈、成仿吾那样的激进党，既有依附官方的御用文人，更有数量多得多的只知道迎合小市民的通俗“作家”：你想想，鲁迅这样一个人，骤然跨进这样一个世界。他将遭遇到的，哪里会只是那些应酬？

比方说，他到上海才二十天，地处江湾的一所劳动大学的校长易培基；就上门来请他去授课。他是鲁迅在北京时的熟人，态度又非常殷切，说是每次用汽车来接他，鲁迅就答应了。可是，才上第二次课，那汽车就奶奶来退，害得他焦急地等了老半天，第三次干脆就不来了，”此后也没有下文，像这样不明不白的东西，他还是头一回遇到。”再比如，也是他刚到上海不久，郭沫若托郑伯奇和蒋光慈来找他，说是要联合起来：还在厦门的时候，他就有过这个打算，听了自然高兴，于是联名在报纸上登出启事，宣布要恢复《创造周报》。可这事又没有下文了，他等到一九二八年初，《创造周报》没有复刊，却出来一个新杂志叫《文化批判》，成仿吾和创造社的一批年轻成员在上面接二连三地批评他。到后来，蒋光慈和他的“太阳社”也一齐来指责他。阿英断言阿Q的时代已经过去，《呐喊》、《彷徨》都过时了；郭沫若更化名“杜荃”，在创造社的刊物上骂他是“封建余孽”，“二重的反革命”，是法西斯主义者！¹⁵ 刚刚说好要联合，现在突然来围攻他，这叫他怎么受得了？甚至他在广州见过的青年残杀青年的“血的游戏”，在上海也又见到了。一九二七年十一月，就在江湾的那所劳动大学里，警察和一部分手持棍棒的学生，闯入宿舍抓走据说是共产党的另一些学生，当有人把这事告诉鲁迅时，他喃喃他说：“学生也参加了搜捕……”¹⁶ 显然是记起了半年前的广州。甚至连一向与他友善的北新书局，从北京迁来上海，书商的习气也愈益严重，欠了他将近万元的版税，迟迟不付，他只好请律师打官司，才一点一点地讨回来。

还有更卑琐的搅扰在等看他呢。他初到景云里，是住在二十三号，周围非常嘈杂，尤其到晚上，唱京戏的吊嗓子声，搓麻将牌的哗啦声，赢了钱时的重敲台面和哈哈大笑声，经常是彻夜不停，使惯于夜间作文的鲁迅每每掷笔长叹。他家后门相对的，是一位名律师的家，这人有一个十四五岁的儿子，仗着父亲的威风，屡次向鲁迅家的厨房扔石头；鲁迅向那律师告状，不料小无赖的气焰更高，公然在鲁迅家的门上撒尿，画乌龟。

鲁迅没有办法，就搬到景云里十八号，避开那户邻居。那小无赖却不罢休，竟在夜里偷偷将浸透煤油的引人纸扔进鲁迅家，想引起火灾！堂堂鲁

迅，竟会碰上这样的事！也就在这时期，他在广州时的学生廖立峨，一直很恭敬地与他通信的，突然带着情人跑到上海，要做他的“义子”，在他家里连吃带住，几个月后都不走，还提出种种要求，最后是不欢而去，弄得他哭笑不得。又过了一年，他雇用的一位来自浙江上虞农村的女佣，刚刚做熟了，她的丈夫却带着人上门来，说要抓她回去。遭到拒绝以后，那人又通过上海的所谓“上虞同乡会”，向鲁迅索人。一直纠缠了好久，最后是鲁迅拿出一百五十元钱，才把那批人打发走。当时是讲定，这钱由那女佣逐月偿还，可两个月以后，那女佣不辞而别，钱也没还……我真不知道，鲁迅面对这些事情的时候，心里是怎么想的。在上海，连这类事情都会给他的生活造成那么多麻烦，使他吃那么多苦头，他怎么会喜欢上海呢？

难怪他到上海才半年，便大病一场，拖了好久才恢复。也难怪一九二九年他回北京看望母亲，竟会很喜欢北京。他写信对许广平说：“这里的空气真是沉静，和上海的动荡烦扰，大不相同……。”¹⁷见了几个熟朋友，无拘束地谈一阵天，他更非常愉快，写情给许广平时，还特地强调，说这些聊天“都是近来快事。”¹⁸离开北京三年多了，沿中国南方的海岸转了一个大圈子，最后却发现还是北京好，还要怎样，才算是交“华盖运”呢。

注释

1 鲁迅：二九二六年十一月七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一百六十一页。

2 鲁迅：一九二七年一月五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二百二十六页。

3 何思源：《回忆鲁迅在中山大学情况》，《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四辑）》，三百六十六页。

4 山上日义：《谈鲁迅》，《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四辑）》二百九十五页。

5 宋三彬：《鲁迅先生往哪里躲》，《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四辑）》，二百二十三页。

6 和雅典：《请教鲁迅先生》，《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四辑）》，四百四十三页。

7 欧阳山：《光明的探索》，《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四辑）》，三百四十八页。

8 鲁迅：一九二七年五月十五日致章廷谦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三十六页。

9 鲁迅：《答有恒先生》，《而已集》，四十页。

10 当时鲁迅的一个熟人回忆说，鲁迅听到有关他“亲共”的流言后，曾写信给广州市公安局长，表示随时听候逮捕；那公安局长回信安慰他，但他仍显得烦躁，愤懑。

见尸一：《可记的旧事》，《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四辑）》二百八十五页。

11 鲁迅：一九二七年五月三十日致章廷谦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三十九页。

12 鲁迅：《可谈香港》，《而已集》，一百零四页。

13 鲁迅：一九二七年十一月七日致章廷谦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七十一页。

14 鲁迅：一九二八年二月二十四日致台静农信，《鲁迅书信集（上）》，

一百八十一页。

1 5 杜荃：《文艺战线上的封建余孽》，《创造月刊》，上海，二卷二期。

1 6 杜力夫：《永不磨灭的印象》，薛绥之主编：《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五辑）》，天津人民出版社一九八六年版，七百十六页。

1 7 鲁迅：一九二九年五月二十二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二百五十三页；并《研究》，二百零三页。

1 8 鲁迅：一九二九年五月三十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二百七十一页。

第十四章 局外人的沮丧

鲁迅说，他被“四·一五”事变吓得目瞪口呆：“我恐怖了。”¹他并非“清党”的对象，一直到离开广州，都没有受到国民党的迫害，在很大程度上，他是这场事变的局外人。事变后第五天，他写信给朋友：“这里现亦大讨其赤，中大学生被捕煮有用十余人，别处我不知道，报上亦不大记载。其实这里本来一点不赤，商人之势力颇大，或者远在北京之上。被捕者盖大抵想赤之人而已。也有冤枉的，这几天放了几个。”²口气平淡，正是一个局外人的态度。一九二七年年底，他又在通信中说：“时事纷坛，局外人莫名其妙（恐局中人亦莫名其妙），所以上两个月来，凡关涉政治者一概不做”，³更是明确以局外人自居了。可是，他为什么要用那样重的词来形容自己？

其实，“目瞪口呆”也好，“恐怖”也好，都是一种比喻性的说法，它们的对象并非是从警车上跳下来的士兵，而是从自己内心涌上来的“鬼气”。一九二七年他到广州，这在他的精神历程上，是一步近于孤注一掷的险棋。他同那“鬼气”已经苦斗了好几年，在北京是节节败退，于是借着与许广平的相爱，跑到厦门重振旗鼓，不料又是站脚不稳，只好再往广州，这里是北伐的起点，也是许广平的居处，为公为私，都是他击退“鬼气”的最后战场了。可是，到广州才几个月，远至“革命”阵营内部的血腥的屠杀，近至：现代评论”派势力在中山大学的伸展，他发现自己还是着着失败，即使有许广平从旁安慰，也还是挡不住种种期望的——破灭——；他很知道，他对“鬼气”的驱逐是又一次失败了。向希望和乐观攀爬得商手滴血，最后还是~咕嗜滑人绝望和虚宠的深渊，他能“恐怖”吗？

他的“鬼气”大爆发了。“四·一五”事变刚结束，有一位日本记者访向他、他说：“中国革命的历史，自古以来，只不过是向外族学习他们的残酷性。这次的革命运动，也只是在三民主义——国民革命等言辞的掩护下，肆无忌惮地实行超过军阀的残酷行为而告终。——仅限于在这一点上学习了工农俄罗斯”⁴。几个月后，他又写道：“革命的被杀于反革命的。反革命的被杀于革命的。不革命的或当作革命的被杀于反革命的，或当作反革命的被杀于革命故乡或并不当作什么而被杀于革命的或反革命的。革命，革革命，革革革命，革革……。”⁵正因为他是局外人，才会这样来看待国民党的“清党”；也正因为他将这一次的屠杀与历史上的种种屠杀联系在一起，他才整个地厌弃它，就像他厌弃历史上的那些屠杀一样。他初到广州的时候，满口

是希望和将来，可你看他对日本记者的谈话，分明是一脸循环论者的神情。在他的词汇当中，“革命”一直是个褒义词，可现在他却把革命看成是变幻无常的残杀，滥杀无辜的借口，甚至把中国革命的历史等同于残酷和吃人的历史——他简直是全面退口在绍兴会馆抄碑的时候了。

我特别注意一九二七年七月，他答复一位署名有恒的读者的信，这是他在思想上返回抄碑时候的一份详尽的宣告。他说，他对青年的“妄想”已经破灭，互相残杀的“血的游戏”已经开头，他甚至看不出它会收场：他当初甘心蛰伏，不就是出于这种对将来的严重的绝望么？他又提出一种“醉虾”的说法：“中国的筵席上有一种‘醉虾’，虾越鲜活，吃的人便越高兴，越畅快。我就是做这醉虾的帮手，弄清了老实而不幸的青年的脑子和弄敏了他的感觉，使他万一遭灾时来尝加倍的苦痛，同时给憎恶他的人们赏玩这较灵的苦痛，得到格外的享乐”，这不也正是十年他那个“铁屋子”的论断的翻版么？他还发现，他先前的呐喊“其实也是无聊的”，它并不真能够触痛社会和民众，否则，“几条杂感，就可以送命的”，因为“民众的罚恶之心，并不下于学者和军阀，”⁶这就更是那“愚民的专制”论的大发挥了。历史，将来，思想启蒙，民众——在这些基本的观念上，他现在全都蛰到了绝望和虚无感一边。《野草》里还有寻找希望的宣告，有一掷“迟暮”的誓词，他现在是在比写《野草》的时候更沮丧了。

《答有恒先生》也并非都是重复旧话。就在那段否定自己对社会的攻击的文字中，他叹道：“我之得以偷生者，因为他们【指民众】大多数不识字，不知道，并且我的话也无效力，如一箭之入大海”。请仔细体味这段话罢，那一种痛感自己渺小无用的悲愤之情，如此强烈，如此不掩饰，恐怕是他以前未曾表现过的吧。他初到广州时固然说过，文学是最无用的人讲的，有实力的人不开口，就杀人，但他这样说的主要情绪，还是那种“秀才遇见兵，有理讲不清”的激愤，那种文明人遇见野蛮人的悲哀，虽将文人贬为最不中用，精神上的优越感依然存在。可你看《答有恒先生》中的话，优越感几乎全部消失，从字里行间一股股冒出来的，分明是另一层自觉多余的沮丧，一种深感无聊的冷气。它们是从哪里来的？

我想，这还是那个局外人的处境给他的馈赠。我在前面说过，无论从中国士大夫的传统眼光来看，还是从西方近代启蒙主义的眼光来看，像鲁迅这样的人，在社会上都应该是很重要的。事实上，在“五四”时代，以《新青年》同人为核心的那一群启蒙者，正占据了社会变革的中心位置，他们自觉到自己对于社会和民众的重大责任，这构成了他们的自信的基本理由。这也自然，既然是知识阶级充当社会变革的倡导者，他们当中的领袖人物自然显得格外重要。鲁迅既是这群人中的一个，就同样有这份精神上的优越感，他投身新文化运动之后的社会经历，似乎又都证实着他的价值。新文学的创造自不用说，就是与章士钊打官司，被列入政府通缉的黑名单，也从另一面证实了，他并非无足轻重。在厦门大学 and 中山大学，他受到青年人那样热烈的欢迎，这就更容易使他确信，他对这个社会有很大的影响力。在和许广平的通信中，他会那样谈及他的“地位”，他“历来的一点小小工作”，⁷就说明了他的自负。因此。即便他很早就对自己有深刻的失望，即使从《新生》流产和“三·一八”惨案之类的事情中，他已经敏感到知识分子在黑暗社会中的无价值，他在理智上却一直不愿意承认，他那样用力压制虚无感的“鬼气”，主要也就是要压制对自己无价值的预感。这个预感太可怕了，它是要

抽走他精神世界的一根最粗大的支柱，他只要还有一点办法，就总要全力稳住它。

可是，他到广州以后的种种体验，尤其是“四·五”事变后的时局的发展，却逼得他不能不承认，自己其实是上个无足轻重的人。并不是他自己想超然事外，恰恰相反，他本来是想发挥作用的，所以才那样召开紧急会议，力主管救被捕的学生。但是，人家根本就不理睬他，那个紧急会议等于白开；他迁出中山大学之后，差不多半年时间里，广州更似乎将他遗忘，几乎没有人去招呼他。局势一天天变化，与他却毫无关系。那些人自己杀来杀去，你争我夺，犹如上大群鳄鱼在河中厮杀争抢，搅得浊浪滔天，血腥气弥漫两岸。整个社会则像一条破船，就看它们厮杀的结果来决定自己的航向。至于像他这样的知识分子，能够躲得远一点，不被它们顺手掳下河去，吞进腹中，就算是万幸了，他自己就说过：“我这回最侥幸的是终于没有被做成为共产党。”什么唤醒民众，“救救孩子”，什么“更向旧社会进攻”，全都是自己的空想，局外人的错觉，于实际的社会毫不相干。不是还有青年学生愿意听他的指引吗？可是，他对青年却不再相信，正派老实的青年自然有，他们的命运是作“醉虾”；别样的青年就更不必提，他们多半会龇出利牙，跃入河中一也变成小鳄鱼！《答有恒先生》中那自觉多余的沮丧和冷气：就是从类似上面这样的思绪中，源源不断地发散出来的吧。

鲁迅心中弥漫着那么浓厚的虚无感，又早已经看透中国社会的无望，就是再清楚地发现自己被挤到了社会的边缘，他也应该是无所谓了吧，对一个本就打算背向社会的人，社会的冷落又算得了什么？可是，鲁迅的情况并非如此。还在一九二七年三月，他刚刚开始遭受广州的激进青年的批评，他就在一封给北京的朋友的信中，特别强调他的著作在广州如何畅销：“我所做的东西，买者甚多，前几天涨到照定价加五成，近已卖断。

而无书，遂有真笔版之《呐喊》出现，千本以一星期卖完。”⁹一个真正自信的作家，恐怕是不会这样对人详述著作的销售情况的，越是深信读者对自己的崇拜，他有时候反而要挑剔这种崇拜。你看在北京时，鲁迅不赞成小学课本选收《狂人日记》，说是怕将自己的思想传染给天真的孩子。他甚至对慕名来访的青年人说，倘若有谁“以我为是，我便发生一种悲哀，怕他要陷入我一类的命运倘若一见之后，觉得我非其族类，不复再来，我便知道他较我更有希望，十分放心了。”¹⁰就正以一种特别的自我挑剔的方式，显示了高度的自信。因此，看到他在广州这样向人报告读者如何喜欢他的书，“我实在是感到悲哀，他也太看重社会对自己的态度了，他似乎承受不了社会的冷淡，一旦敏感到这冷淡的征兆，他就本能地要去寻找证据，来证明社会对自己依然热情。遭受一点“落伍”的批评，都会如此动摇自信，那自己究竟是不是社会变革的局外人，就更会成为一件生死攸关的大事。在他租住的那间闷热的西屋内，他一面编《朝花夕拾》，一面又忍不住写道：“做着这等事，真是虽生之日，犹死之年……”¹¹四个月之后他又说：“要自杀的人，也会怕大海的汪洋，怕夏天死尸的易烂。但遇上澄静的清池，凉爽的秋夜，他往往也自杀了。”¹²这时候，他和许广平的爱情之花正开得鲜艳；就是编《朝花夕拾》这样的回忆文集，从容品味往日的印象，对个人也应该是极富情趣的乐事。可他似乎都视而不见，从笔底流泻出来的，竟是那样痛觉到生命的无用和无聊，饱含悲哀情味的文字，我真不知道许广平当初读到这些，心里会怎么想。也许她能够理解鲁迅，知道在他的心理天平上面，“社

会”其实比什么都重，他可以对社会表示绝望，却不能够失去社会对他的敬重，因为他对自己的全部信心，都是建筑在这敬重之上。鲁迅既然是这样一个人，他怎么可能对自己的局外人的身份无所谓呢？

他势必要在心底反复琢磨：“我怎么会变成这样一个局外人？我和社会的真实的关系究竟是怎样的？知识分子在现实社会中到底扮演一个什么样的角色？我今后该怎么办？……”在他滞留广州的那半年里，甚至他迁进景云里的新居之后，他的思绪大概都很难离开这些问题。他并没有明自对人说过，他究竟是怎样想的，但他到上海之后，接连去几所大学作演讲，题目是《关于知识阶级》，《关于文学与革命问题》，《文学与社会》和《文艺与政治的歧途》。单从这些题目就可以看出，他这琢磨的思路和轮廓，大致是怎样的了。概括起来，他这些演讲主要说了四个意思。第一，知识分子和文艺家的特性是敏感，“他确能替平民抱不平，把平民的苦痛告诉大众”，“文艺家的话其实还是社会的话，他不过感觉灵敏，早感到早说出来”；除此之外，他们并无实际的力量，“有了思想，就会没有勇气了”，“孙传芳所以赶走，是革命家用炮轰掉的，绝不是革命文艺家做了几句‘孙传芳呀，我们要赶掉你呀’的文章赶掉的”。第二，惟其敏感，要说话，知识分子和文艺家必然会与统治者和政治家发生冲突，“知识和强有力是冲突的，不能并立的”；“文艺和政治时时在冲突之中”，“政治家认定文学家是社会扰乱的煽动者，心想杀掉他，社会就可平安”。第三，既然有这样的特性，又为当权的政治家所厌恶，那就无论在什么社会，知识分子和文艺家总是要痛苦，要遭难的，“他们对于社会永不会满足的，所感受的永远是痛苦，所看到的永远是缺点”；“文学家的命运并不因自己参加过革命而有一样改变，还是处处碰钉子。现在革命的势力[指北伐军]已经到了徐州，在徐州以北文学家原站不住脚；在徐州以南，文学家还是站不住脚，即共了产，文学家还是站不住脚”。第四，既然如此，知识分子和文艺家的存在意义是什么呢？他们可以使社会热闹起来，“他们预备着将来的牺牲，社会也因为有了他们而热闹”，“社会太寂寞了，有这样的人，才觉得有趣些。人类是喜欢看戏的，文学家自己做戏给人家看，或是绑出去砍头，或是在最近墙脚下枪毙，都可以热闹一下子。”¹³

我这样一条一条地复述鲁迅的意见，心里实在是很难过，这都是些什么样的说法：为了缓解局外人的沮丧，他不借将知识分子和文学家一贬到底，将他们的悲惨说到极处，这看上去像是理智的分析，其实包裹着多么强烈的愤激！和三年前提出“中间物”的说法一样，他下意识里还是求助于“必然性”：你本来就只能是局外人，社会本来就不会尊重你，这一切都是必然的事情；你又何必耿耿于怀呢？在另一处地方，他甚至从知识分子的必然的碰壁里，引申出他们的新价值：“凡有革命以前的幻想或理想的革命诗人，很可有碰死在自己所讴歌希望的现实上的命运；而现实的革命尚不粉碎了这类诗人的幻想或理想，则这革命也还是布告上的空谈。但叶赛宁和梭波里是无可厚非的，他们先后给自己唱了挽歌，他们有真实。他们以自己的沉没，证实着革命的前行。他们到底并不是旁观者。”¹⁴立论如此曲折，竟至于将知识分子被社会变革的残酷现实所吞噬，也说成是对这变革的介入，为消除那局外人的沮丧，他实在是尽了全力。但这并没有多大的效用。三年前他对自己说，你必然是个牺牲者，因为牺牲本身有正面的意义，他这自辟就能有效果；现在他又对自己说，你必然是个受冷落者，碰钉子者，可无论受冷落也好，碰钉子也好，本身都是很可怜的事情，这就等于说，你必然是个可怜

的人，这样的自辟怎么会有用呢？他是为了自我辟解才重新解释知识分子的命运，可到头来，这样的解释只会更加重他的沮丧和消沉。直到一九二九年春末，他在北京对大学生演讲，仍然从“打倒知识阶级”的话题开始，仍然反复讲“巨大的革命，以前的革命文学者还须灭亡”，15就说明他还是陷入这些问题里，先前的答案都不管用。

像自己这样一个作家，一个知识分子，在这残酷叵测的社会中究竟有什么用？他恐怕是再也不可能把这个深刻的惶惑逐出心底了。

整个的生存意义都成了疑问，剩下的就只有眼睛看得见。两手摸得着的物质生活了。

一九二七年夏天，鲁迅对一位亲近的朋友说：“我想赠你一句话，专管自己吃饭，不要对人发感慨（此所谓‘人’者，生人不必说，即可疑之熟人，亦包括在内）。并且积下几个钱来”；又说他自己：“我已经近于‘刹那主义’，明天的事，今天就不想。”16从先秦时代起，中国士人便有“义”“利”之辨，“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孔夫子这一句名言，成为几千年来自居君子之位的士人的立身信条。到了鲁迅那一代人，脑筋虽然开通得多，不会再那样轻贬实际的物质利益，但把精神追求放在物质利益之上，依然是普遍的处世原则。固此，倘若他们公开宣称妄“积下几个钱”，那总是因为对精神的价值发生了怀疑。连知识分子的价值都找不到了，那又何必太拘束，徒然苦了自己呢。于是鲁迅明明在四月份就辞去了中山大学的全部职务，人也已经搬出了大学，却依然收下学校当局送来的五月份的薪水，并且对朋友说：“中大送五月份的薪水来，其中自然含有一点意思。但鲁迅已经‘不好’，则收固不好，不收亦岂能好？我于是不发脾气，松松爽爽收下了。”17于是他到上海之后，明明已经对国民党深感失望，却依然从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开始，从南京政府大学院[即教育部]领取每月三百元的“特约撰述员”薪水。一年以后，这笔钱改为“教育部编辑费”，他照领；甚至后来和国民党公开对立了，他也还是照领，一直领到一九三一年十二月。借用他的话说，这自然也“不好”，虽然是大学院院长蔡元培主动送来的钱，它毕竟是国民党政府的官俸。你看一九二九年五月，许广平写信告诉他收到了这个月的钱：“中央行那张纸，今天由三先生托王[鲁迅三弟周建人的妻子王蕴如]去转了一个地方，回来的收据，放在平常的地方一起了，”18用词如此，隐晦，处置又如此小心，连转帐都要借弟媳的名义，后来印行《两地书》时，更把这段话全部删去，就说明他自己也明自知道这“不好”。可他仍然按月收受；那种看破了“义”的虚妄，先管“利”的实益要紧的虚无情绪，不可谓不触目。一九二八年夏天，他更对一位朋友说：“处在这个时代，人与人的相挤这么凶，每个月的收入应该储蓄一半，以备不虞。”后来又一再重复：“说什么都是假的，积蓄点钱要紧！”一边说，神情还很激动，19就本性讲，鲁迅的手其实很松，不说他对家人的长期资助，就在他劝人“积下几个钱”的一九二七年，他也不止一次地拿出钱来，帮助陷于困厄的青年人，那位“有恒”便是其中的一个。因此，他这些似乎是极端重视物质实利的言行，正从另一面证实了“鬼气”在他内心的再次获胜，它竟能将一个在广州那样热烈地讴歌希望的人，这样快就逼入“刹那主义”的精神死角。

随着内心“鬼气”的再度上升，鲁迅那种挑剔人，不信任人的脾气，也又一次膨胀起来，你看他劝人储钱的理由，就是“人与人的相挤这么凶”。在北京时，他这脾气已经很大，但他似乎很少怀疑亲近的朋友，也尽量克制

自己，不向熟识的青年人发火。可到厦门以后，他在这方面的克制力越来越弱。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他对许广平说：“即如伏园所办的副刊，我一定就是被用的器县之一，”“前口因莽原社来信说无人投稿，我写信叫停刊，现在回信说不停，因为投稿又有了好几篇。……现在从许多事情观察起来，觉他们之于我，大抵是可以使役时便竭力使役，可以诘责时便竭力桔责，可以攻击时自然是竭力攻击……”²⁰这里说的几个人，都是他非常亲近的年轻朋友，他却用这样重的话指责他们，他对人的怀疑已经是扩大到几乎所有人了。因此，他有时难免会产生“天下无一个好人”的感觉：“我其实还敢站在前线上，但发见当面称为‘同道’的暗中将我当傀儡或从背后枪击我，却比被敌人所伤重其悲哀。长虹和素园的闹架还没有完，……听说小峰也并不能将约定的钱照数给家里，而家用却没有不足……”²¹从莽原社和未名社的青年朋友，到关系密切的书局老板，甚至到北平家中的母亲和朱安，他全用挑剔的眼光望过去。那一顶“暗中将我当傀儡的罪名，又何其宽泛，他的青年朋友当中，恐怕也没有谁能够逃脱了。对亲近者尚且如此、对较生疏者就更不用说。一位旧日的学生去拜访他，正遇他下课归来，面有倦容，便关切地建议他不妨搬一张椅子，坐着上课，不料他脸一沉：“你说坐着讲课好，那么搬张小床去讲，不是更适意吗？”²²简直是动辄发怒了。

迁居上海以后，他这脾气更发展了。以前多半还是对许广平私下发牢骚，现在却经常形诸辞色。林语堂是他极熟的朋友，他到上海的当天和第二天，林语堂都来探访陪伴。

可有一次郁达夫请吃饭，席间为了几句活，他就勃然变色，与林语堂大吵起来，十多年的友情，从此变质。钱玄同更是他的老朋友了，可因为说过“人一过四十，便该枪毙”之类的话，引起他的不快，他一九二九年到北京，遇到钱玄同，竟拉下脸来，不和他说话，一对老朋友，从此也绝了交。与老朋友交往都如此严峻，他那“脾气大”的名声在上海就更大了。也在这一年秋天。他在家招待一位东京留学时的老朋友，正巧两位年轻朋友章廷谦和柔石也在场。谈笑之间，那老朋友笑指鲁迅：“咳，你这个呆虫”，竟将章、柔二人吓了一大跳，他们面面相觑，生怕鲁迅受不了这个戏谑，会和那老朋友翻脸。²³你想想，他那神经过敏，容易发脾气的毛病，已经到了多么严重的地步。他在文字上，也不再掩饰对别人的恶意的揣测，一九二九年写有关《语丝》的回忆，就直截了当指责孙伏园当初办《语丝》，是拿他当“炸药”。²⁴他甚至也不再掩饰对母亲的不满。他到北京省母，去的时候自然是满怀孝心，可住不几天，他就写信向许广平发牢骚；返回上海之后，更对朋友说，他原想在北京家里多住几天，“后来一看，那边，家里是别有世界，我之在不在毫没有什么关系，……所以早走了。”²⁵他以文字对朋友明确表示对母亲的不满，这是第一次。他当然知道自己有那样的名声，曾写信对人说：“我总觉得我也许有病，神经过敏，所以凡看一件事，虽然对方说是全都打开了，而我往往还以为必有什么东西在手中或袖子里藏着。但又往往不幸而中，岂不哀哉”。²⁶似乎是承认自己有病，却又说“往往不幸而中”，其实还是替自己辩护，并不真以为是神经过敏。像他这样的病态心理乡就是自己真想克服，也未必能够转变，他现在还不自觉，那就只能是愈益发展了。”

不用说，他这病态心理的阴影也自然会罩住景云里的那幢小楼。最初的兴奋和欢乐过去之后，他很快就会觉察到家庭生活的另外一面。一九二八

年四月，一位青年朋友问他是否应该结婚，他回信说：“据我个人的意见，则似为禁欲，是不行的，中世纪之修道士，皆是前车。但染病[指与妓女交往而染上梅毒之类]是万不可的。……于是归根结蒂，只好结婚。结婚之后，也有大苦，有大累，怨天尤人，往往不免。但两害相权，我以为结婚较小。”²⁷虽然是劝人结婚，但语词之间，你看不到一丝对爱情和婚姻的浪漫热情。两年以后他又说：“爱与结婚，确亦天下大事，由此而定，”但爱与结婚，则又有他种大事，由此开端，此种大事，则为结婚之前，所未尝想到或遇见者，然此亦人生所必经（倘要结婚），无可如何者也。”²⁸他甚至断言，一个人结婚以后，“理想与现实，一定要冲突。”²⁹鲁迅是很认真的人，别人郑重地来问他，他一定也是郑重地去回答：他明说是根据自己个人的意见，那他说的这些话，就多少是含有他亲身的体验。

这些话当然都不错，两个相爱的人结婚，本来只是他们互相适应的漫长历程的起点，像鲁迅和许广平这样个性特别的人，互相适应的困难就尤其比一般人大，同居生活中远非罗曼蒂克的那一面，自然会逐渐显露出来。何况家庭并非一只密封的铁罐子，他们的恋爱同居，至少在鲁迅这一面，从一开始就不是他们而人间的事情，而是他向自己整个命运的一次夺路而逃式的抗争，他在家庭之外的种种遭遇，更必然会强有力地影响他们两人单独相对时的心绪和气氛，他会将爱情和婚姻描述得这样透彻，应该说也很自然。但是，看看他说这些话的时间，离他们正式同居才半年多，我仍然觉得，他这透彻的认识是来得太快了。谁能想到，他在杭州度“蜜月”，快活得像一个小孩子的时候，心底竟已经存着这样一份透彻的认识？与许广平同居，当然是给了他很大的慰藉，从身心两方面都增强了他对抗社会的力量，但同时，这恐怕也使他更深切地体验到了人性的复杂，人生的难于两全，而禁不住与那久久缠绕他的虚无情感，又添加一份深刻的共鸣。

他这样常常以恶意来揣测别人，是否就不再上当了呢？并不，他依旧免不了上当。

与那位要作他“义子”的廖立峨的交往，自然是不用说了。一九二八年，一位自称姓黄的青年向他求诗，他认真写了四句寄去：“禹域多飞将，蜗庐腾逸民。夜邀潭底影，玄酒颂皇仁。”不料过了一段时间，却见一份官方色彩的杂志上登出这首诗，而且是用手迹制成封面，这才知道受了骗，就说明他还是缺乏警戒心。因此，看到他在二十年代晚期心绪如此恶劣，与熟人朋友动辄翻脸，对应该怀疑的人却每每丧失警惕，我就特别感到悲哀。他这多疑和易怒并不是表示他的为人之道的转变，而是证实了他对自己立身之道的惶惑的深广，他的精神危机的深重。倘说他与许广平同车离京南下，是开始了对内心“鬼气”的又一轮反抗，是从那精神“待死堂”的第二次逃离，那到这个时候，这反抗和逃离全都失败了，自从回国以来，那“鬼气”还从没有像现在这样重压过他。

注释

1 鲁迅：《答有恒先生》，《而已集》，四十页。

2 鲁迅：一九二七年四月二十日致李霁野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三十七页。

3 鲁迅：一九二七年十二月十九日致邵文榕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七十五页。

4 山上正义：《谈鲁迅》，《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四辑）》二百九十六

页。

5 鲁迅：《小杂感》《而已集》，九十六页。

6 同1。

7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一百八十七页。

8 同1。

9 鲁迅：一九二七年三月十五日致李霁野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三十二页。

10 鲁迅：一九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致李秉中信《鲁迅书信集（上）》，六十一页。

11 鲁迅：《小引》，《朝花夕拾》，一页。

12 同5。

13 本段中所引文字，分别出自这几次演讲的两个记录下来的讲稿，即《关于知识阶级》（《集外集拾遗》，二百三十六至二百四十四页）和《文艺与政治的歧途》（《集外集》，一百零一页至一百零八页）。另两次演讲的讲稿未能保留下来，但据当时的听众的回忆，内容大致与这两个讲稿相同。

14 鲁迅：《在钟楼上》，《三闲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二十九页。

15 鲁迅：《现今的新文学的概观》，《三闲集》，一百零五页。

16 鲁迅：一九二七年七月十六日致章廷谦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四十九页。

17 鲁迅：一九二七年七月七日致章廷谦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四十七页。

18 许广平：一九二九年五月二十二日致鲁迅信，《两地书》，二百六十四页；并《研究》，二百十四页。

19 郑奠：《片断的回忆》，见沈尹默等著《回忆伟大的鲁迅》，上海，新文艺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六页。

20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七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一百六十一页，并《研究》，九十七页。

21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九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一百六十四页；并《研究》，一百零一页。

22 倪文宙：《深情怀念鲁迅师》，见绍兴鲁迅纪念馆编印：《乡友忆鲁迅》，一九八六年版，一百十九页。

23 川岛（章廷谦）：《一件小事》，见《回忆伟大的鲁迅》，三十八页。

24 鲁迅：《我和的始终》，《三闲集》，一百三十页。

25 鲁迅：一九二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致章廷谦信，《鲁迅书信集（上）》，二百二十三页。

26 鲁迅：一九二八年八月十五日致章廷谦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九十六页。

27 鲁迅：一九二八年四月九日致李秉中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八十七页。

28 鲁迅：一九三〇年五月三日致李秉中信，《鲁迅书信集（上）》，二百五十五页。

29 鲁迅：一九三〇年九月三日致李秉中信，《鲁迅书信集（上）》，二

第十五章 一脚踩进了漩涡

鲁迅怎么办？他自己说：“走‘人生’的长途，最易遇到的有两大难关。其一是‘歧路’，倘是墨翟先生，相传是恸哭而返的。但我不哭也不返，先在歧路头坐下，歇一会，或者睡一觉，于是选一条似乎可走的路再走，……其二便是‘穷途’了，听说阮籍先生也大哭而回，我却也像在歧路上的办法一样，还是跨进去，在刺丛里姑且走走。”¹这话说得很实在。墨翟和阮籍，都是走了回头路，鲁迅内心的“鬼气”，也正是要拉他往回走。退回十年前那绍兴会馆式的生活。索性回到家中，关上窗户，背对社会上的喧嚣，自己选一样合意的事情，坐下来静静地做——在整个二十年代末期，这样的生活一直诱惑着他，直到一九二九年六月，他还在犹豫，是否该“暂且静静，做一部冷静的专门的书。”²但是，他其实并不能退回去。十年前他形同单身，现在身边却有了许广平，这位倔强的姑娘所以会追随左右，可不只是出于一般的男女爱情，她首先是敬服他对黑暗社会的决绝态度，才接着生出了爱慕之情。也就是说，他们的相爱建立在鲁迅作为一个启蒙先驱的基础之上，景云里二十三号的新家庭，首先就不允许他将它当成北京的绍兴会馆。何况鲁迅自己也不愿意退回去，这等于承认自己失败，承认这些年来的挣扎都毫无意义，像他这样性格的人，怎么能甘心呢？只要有一线机会，他就不愿意走回头路。

既不愿转身，那就只有如他自己所说的，先坐下来歇一会，再抬脚步，“姑且走走”。事实上，他因答有恒的那封信的最后一段，已经说出了“姑且走走”的大致方向：“我觉得我也许从此不再有什么话要说。恐怖一去，来的是什么呢？我还不得而知，恐怕不见得是好东西罢。但我曳在救助我自己，还是老法子，一是麻痹，二是忘却。一面挣扎着，还想从以后淡下去的‘淡淡的血痕中’，看见一点东西，誊在纸片上。”这真是非常精确的预言，他生命的最后九年间的的大致的生活状况、几乎全包括在这段话中。

其实是没有什么话可说，却仍挣扎着要在纸上写一点东西，这还是他在三十年代的基本姿态；他赖以维持这姿态的两支最顺手的拐杖，也正是那个“麻痹”和“忘却”。

所谓“麻痹”，就是将注意力转开，不去想那些没有答案的大苦恼，只考虑日常生计，也就是“先在歧路头坐下，歇一会”。可是，以鲁迅当时的情形，怎样安排今后的生计呢？做官自然不行了。仍到大学去教书？经历过在北京、厦门和广州的种种刺激，他现在是既对青年失了信任，又对同事间的倾轧深感厌恶，几乎从搬出中山大学的那一天起，就打定主意要“脱离教书生活”，³他不想再与人做什么同事，情愿一个人单干，做一名以文字为生的自由人。可是，以哪一种文字为生呢？心境是这样消沉，先前的呐喊式的文章和小说当然是不能做了。那么做研究？他对这个倒是一向就有自信，还在厦门时，就对许广平说过：“如果使我研究一种关于中国文学的事，大概也可以说出一点别人没有见到的话，所以放下也似乎可惜。”⁴但是，真

要作研究，譬如写他一直想写的《中国文学史》或《中国字体变迁史》他就必须沉潜下心，整个陷进古书堆里，这和那绍兴会馆式的生活，实际上也差不多了，他又不愿意。因此，他初到上海时，是选择了翻译这一条路，还明白对熟人宣布：“我在上海，大抵译书。”⁵算起来，他“译书”也有二十年的历史了，但那多半是借它作启蒙的工具，对翻译本身，他其实并无太大的兴趣。因此，即便现在选它作自己的谋生之道，他也很难长久地专注于它，一有什么事情打岔，心思就很容易分散开去。”他自己也知道，到上海才两个月，就已经担心了：“本想从事译书，今竟不知可能如愿。”他怪别人干扰太多，可如果他自己真想译书，几个朋友的应酬，若干访客的邀约，还不容易对付吗？归根结蒂，还是他自己心神不定，不知道究竟做什么好。这也难怪，有那样的大苦恼纠缠于心，他确实难于看清腹前的路，难于决定该何去何从。所以他租下景云里二十三号的房子，却并不买齐家具，似乎随时准备卷钳盖走路。你想想，连家安在哪里，以什么谋生，他都定不下来，他又如何“麻痹”自己呢？

他还有另一条办法，就是“忘却”，竭力淡忘种种阴暗的记忆，重振乐观的热情，实在不能淡忘，也总要将它们尽量推至意识的边缘，腾出地方来酿造新的希望。这也就是他所说的，“跨进刺丛里，姑且走走”。人真是习惯的俘虏，明明遇上了穷途，这穷途就说明原先的走法不对头，可只要还没有学会新的走法，他一抬脚，一跨步，就还是会依照先前的老走法。他只会这一种，倘要“姑且走走”，不用它又怎么办？鲁迅正是如此。从迎接绍兴“光复”到现在，将近二十年了，他不断地用“忘却”来振作自己，种种似乎能够“忘却”，而终于又全部记起的徒劳的痛苦，他是体验得大多，也太深了。

但是，当他现在救助自己，挣扎着不愿没人虚无感的时候，他能使用的最后一条办法，仍然只是“忘却”，这是怎样令人悲哀的事情？十年前他用什么姿势爬出那座“待死”的深坑，他现在就只能还是用那个姿势。

你看他到上海后，虽然抱怨别人的打搅，可只要有地方请他演讲，他总是应允前去，甚至半个月连讲四五次。明明打定主意不再教书，一旦有人坚请，他就还是接受了劳动大学的聘书，实在是易墙基做事太不像活。他才去退了聘书。在文学方面，他一到上海就复刊《语丝》，自任编辑。创造社来联合他，他欣然答应：那些人翻脸骂他了，他就一面还击，一面与郁达夫命作，创办《奔流》月刊，作文校对，跑印刷厂，写编后记，忙得四脚朝天。第二年又和柔石等几个青年人组织“朝花社”，办《朝花》周刊。

他还想把北京的《未名》半月刊也移到上海来，由他作编辑，“取攻击姿态”，“大扫”一下文坛。⁷那在文学界“兴风作浪”的热情，简直比得上二十年代初了。甚至一些激进的社会团体来找他，他也非常热情。当时共产党有一个为援救被捕者而组织的“中国革命互济会”，鲁迅一到上海，就接受这互济会的一个成员的邀请，答应为互济会的刊物写稿；第二年春天，更正式加入这个组织，多次捐款。一九三〇年初，又去参加也是共产党组织的“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的成立会议，第一个作演讲，因此被推为发起人。

几乎同时，又参与组织“中国左翼作家联盟”，不但同意用“左翼”作团体的名称，还同意担任它的领导人。当年在东京参加光复会的热情，似乎又复活了。

当然，表现出“五四”式的热情，并不说明他心里就真有这种热情。他对那些激进团体的活动，心里常常并不以为然。有一次，送走一位互济会

的来访者，他就对客厅里的其他朋友说：“这人真是老实，每次来都对我大讲一通革命高潮”，⁸在善意的揶揄中，分明表现出对那“革命高潮”的怀疑。成立自由运动大同盟，他更是摇头，在成立大会上发完言，他就提前离开了，事后还对动员他去开会的人说：这种组织“发个宣言之外，是无法做什么事的。”⁹至于左翼作家联盟，其中的许多中坚人物都来自创造社和太阳社，他们前不久还骂他“落伍”，是“二重的反革命”，现在却来尊他为领袖，他怎么可能会相信？冯乃超拿“左联”的纲领给他看，他一面表示“没意见”，一面又说：“反正这种性质的文章我是不会做的。”¹⁰在参加“左联”的成立大会以后，他更向朋友描述说：“于会场中，一览了荟萃于上海的革命作家，然而以我看来，皆前花色[绍兴方言，意谓没起色]，于是不佞势又不得不有作梯子之险，但还怕他们尚未必能爬梯子也。”¹¹语气极为轻蔑。可是，尽管心存种种芥蒂，他仍然要去参加那些组织的活动。他在广州的后半年里，那样受人冷落，现在却有这些热情的团体来邀请他，有这些激进的青年来拥戴他，这使他重新感觉到自己的声望和价值，感觉到自己还有力量，你想想，单是为了证实这些感觉。他也应该去参加那些活动吧。说到底，不辞辛劳地各处演讲也好，在文坛上“四面八方地闹”也好¹²，都是在作同样的证实。那自我怀疑和自我否定的“鬼气”压得他太厉害了，他情愿再一次戴上面具。他现在的心境比“五四”时阴郁得多，再要硬戴面具，它就自然大得多，也重得多，但他甘心承受，比起在沉默中听任虚无感咬啮自己，借频繁的行动来忘却痛苦，总要容易些吧。

也就从到上海开始，他陆续买来一批日文的介绍马克思主义的书，非常认真地读，单在一九二八年内，他就读了十多本这样的书，许广平甚至说他是“几乎每天手不释卷的在翻着这方面的著作。”¹³他教许广平学日语，也用其中的一册《马克思读本》作教材，不仅详细讲解内容，还能够订正书上的错字。他甚至花力气将一部日文版的卢那察尔斯基的《艺术论》翻译出来。他自己笔下，也逐渐出现了用他理解的唯物主义来论人析事的文字。到后来，连和青年聊天，他口中也经常会吐出“阶级斗争”、“社会主义”之类的新词。和朋友通信时，他更称赞说：“以史底唯物论批评文艺的书，我也曾看了一点，以为那是极直截爽快的，有许多暧昧难解的问题，都可说明。”¹⁴还在东京的时候，他就拜访过日本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因此得到日文版的《共产党宣言》；回国以后十几年间。对社会主义和马克思主义也时有所闻。但他一直不怎么在意，即使书橱中放有这类书，也极少取出来仔细地读。可现在，“无产阶级革命”似乎成了思想界的新兴潮流，那批口口声声说他“落伍”，骂他是“反革命”的青年人，手中也正是拿着马克思主义的词句，甚至他翻译别人介绍马克思主义的书，那些人也要冷嘲热讽，说他是投机——在这种情况下，他就不能再疏忽了。即便为了回击那些年轻人，他也得认真来看一看，马克思主义究竟是怎么回事。他自己说：“我译这些书[指卢那察尔斯基的《艺术论》之类]是给那些从前专门以革命文学为口号而攻击我的人们看的”，¹⁵这就把他的动机说得非常明白了。在他这认真阅读马克思主义的态度后面，在他那些不畏讥笑，坚持翻译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言行后面，你正可以看到他特有的那种“不甘心”：他不甘心被人视为落伍，不甘心被新兴的潮流摒诸河岸，几乎从踏进上海的那一天起，他就自觉不自觉地想要跟上新的思潮，要重返文学和社会的中心，要找口那已经失去的社会战士和思想先驱的自信，要摆脱那局外人的沮丧和孤独。他并没有想到这

些挣扎会给他带来什么样的后果，他现在只顾一件事，就是竭力挣脱那绍兴会馆向他伸出的热情招呼的手。

但是后果却来了。首先是国民党浙江省党部，以他参加自由运动大同盟为理由，在一九三〇年三月向国民党中央公开申请，要通缉“反动文人鲁迅”。几个月后，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更下令“取缔”自由运动大同盟、中国革命互济会和左翼作家联盟等八个团体，在附于取缔今后面的“左联”成员名单上，赫然列着他的名字。

这使他多少感到意外。一听说浙江省党部要“通缉”他，他便把事情经过详细告诉朋友：“自由大同盟并不是由我发起，当初只是请我去演说。按时前往，则来宾签名者已有一人（记得是郁达夫君），演说次序是我第一，郁第二，我待郁讲完，便先告归。

后来闻当场有人提议要有什么组织，凡今天到会者均作为发起人，遗次日报上发表，则变成我第一名了。”情形既然是这样，有人就劝他在报上登个声明，解释一下，但他不愿意：“浙江省党部颇有我的熟人，他们倘来问我一声，我可以告知原委。今竟突然出此手段，那么我用硬功对付，决不声明，就算由我发起好了”。16对这个“通缉”本身，他其实不十分重视，他知道这只是一种警告。好几年前，在《无花的蔷薇之三》里，他就用嘲讽的笔调将这类恫吓手段一一罗列过。一位熟识的日本书店的老板内山完造，担心他的安全，劝他躲避，他也笑笑回答说：“不要紧的，如果是真的要捉，就不下通缉令什么的了。……就是说，有点讨厌，别给我开口——是那么一回事。”17但也惟其如此，他就更为愤慨：“我所抨击的是社会上的种种黑暗，不是专对国民党，这黑暗的根源，有远在一二千年前的，也有在几百年，几十年前的，不过国民党执政以来，还没有把它根绝罢了。现在他们不许我开口，好像他们决计要包庇上下几千年一切黑暗了！”18在广州，他所以那样反感国民党的“清党”，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他们捕杀无辜，没想到自己到了上海，竟亲临这样的遭遇，他能不愤慨吗？他当然知道，一旦国民党政府认定你是“共产党”，你会遭遇什么样的危险，但他从来又是一个吃软不吃硬的人，你既然肆行高压。这样来威吓我，我倒偏要和你斗一斗了。倘说他初到上海时，已经对国民党非常失望，却毕竟无意和它为敌，那到这个时候，他却似乎是决意要站到国民党的对面去了。

他继续写一系列文章，激烈地抨击政府；他更积极地参加“左联”的活动，一九三二年又参加宋庆龄、杨杏佛等人组织的“中国民权保障同盟”，担任它的执行委员。一九三一年国民党在上海捕杀柔石等五名年轻的“左联”成员，他更是怒不可遏。在“左联”秘密出版的刊物上发表文章，直斥国民党政府是“灭亡中的黑暗的动物。”19他甚至重新解释当年在广州辞职的原因，说是“我一生从未见过有这么杀人的，我就辞了职。”20几乎完全不掩饰对国民党的敌意了。这自然引来官方的更大的压迫。一九三二年夏天，“蓝农社”的特务暗杀身为中国民权保障同盟总干事的杨杏佛，随即放出风声，说也将鲁迅列入了暗杀的名单。从一九三四年起，政府的书报检查机关更连续查禁他的著作，从《二心集》、《南腔北调集》之类的年度文集，一直到《鲁迅杂感集》那样的选本，到后来，网还越收越紧，他到上海以后的几乎所有杂文集，都被打上了黑叉。

不但威胁他的人生安全，还要封闭他的文字生涯，这样全面的压制和迫害，只会促成更决绝的反抗。鲁迅发誓一般他说：“只要我还活着，就要

拿起笔，去回敬他们的手枪！”^{2 1}有朋友劝他克制自己的火气，他回信说：“即如不佞，每遭压迫时，辄更粗犷易怒，顾非身临其境，不易推想，故必参商到底，无可如何。”^{2 2}到这时；他其实已经是身不由己，既然被逼到了这个位置上，就只有反抗到底了。

中国的专制统治，从来是非常残暴的。从一九三一年开始，国民党政府接连捕杀文化界中的共产党人，后来更将也是国民党员的杨杏佛也杀掉了，这从鲁迅的眼光来看，这样的事都干了，还有什么事干不出呢？他特有的那种凡事从最坏处着想的心理，就自然会占满他的心胸。从听到柔石被捕的消息起，只要风声一紧，他就离家避难，或是去一家日本人开的花园庄旅店，或者就丢内山完造家。在花园庄饭店躲避时，他的神经相当紧张，有一次看见两个陌生人在草地上对着他避居的房间指指点点，就赶紧躲进里屋，许久都不出来，早在一九三〇年五月，他就已经开始采取一种半秘密的生活方式，不对人公开自己的居处，几次搬迁，都是托熟识的日本人出面租赁：除了少数可以信赖的人，他从不邀请客人到家中聊天，一般会面，都约在内山书店里：来往信件也都通过这家书店，他情愿每天到书店去取，也不要别人直接寄到家中。空气紧张的时候，他就极少下楼出门，甚至连窗边也不坐，怕被人看见。可就是这样，他还是不放心，一到觉得危险的时候，还是要避出去，他对自己的人身安全，实在是没有什么信心了。有一次他对别人这样介绍他的书架：“这些书架全是木箱，里面装满了书，任何时候都可以装上卡车逃跑。”^{2 3}甚至和许广平走在街上，他也常常要她走到马路对面去，说是万一遇到麻烦，她可以及时脱身。连日常生活的这些方面，都笼罩在高度的紧张之中，他有生以来，这还是头一次。许广平后来回忆说，他虽然如此警觉，有时候却又有一种冒险性，愈是空气紧张，愈在家里坐不住。杨杏佛被杀之后，他坚持要去送殓，那天早上出门，还有意不带大门的钥匙，以示赴难的决心。后来几次传闻要抓他，他都特地每天出门去转一圈，^{2 4}这当然显示了极大的勇气，但请想一想，一个向来主张爱惜生命，反对轻率赴死的人，现在却自己怀着赴死的心情，跨出家门去迎接随时可能袭来的捕杀，就好像一头无处逃遁的野狼，掉过头来拚死相扑：这是怎样的丧失理智的狂泰，又是怎样的忿不欲生的绝望呢？

原本是为了摆脱局外人的沮丧，才那样积极地介入公众生活，却不料一脚踩进了政治斗争的漩涡，身不由己地越卷越深，直至被推上与官方公开对抗的位置，人身安全都岌岌可危——从那样的起点竟会一路滑入现在的境遇，大概是鲁迅怎么也想不到的吧。正是从这个“想不到”，我又一次看见了命运对他的残酷的戏弄。

注释

1 鲁迅：一九二五年三月十一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十二页。

2 鲁迅：一九二九年六月一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二百七十三页；并《研究》，二百二十四页。

3 鲁迅：一九二八年二月二十四日致台静农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八十一页。

4 鲁迅：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一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一百五十四页。

5 同3。

6 鲁迅：一九二七年十一月七日致章廷谦信，《鲁迅书信集（上）》，一

百七十一页。

7 鲁迅：一九二九年七月八日至李霁野信，《鲁迅书信集（上）》，二百二十七页。

8 冯雪峰：《党给鲁迅以力量——片断回忆》，《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五辑）》，七十三页。

9 同上文，《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五辑）》，一百零二页。

10 夏衍：《“左联”成立前后》，《文学评论》，北京，一九八〇年第二期。

11 鲁迅：一九三〇年三月二十六日致章廷谦信，《鲁迅书信集（上）》，二百五十页。

12 这是他一九二九年六月一口致许广平信中的自我描述，出处同2。

13 许广平：《欣慰的纪》，《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五辑）》，六十五页，

14 鲁迅：一九二八年七月二十二日致韦素园信，《鲁迅书信集（上）》，一百九十四页。

15 柳敬文：《关于鲁迅先生》，《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五辑）》，九百六十二页。

16 许寿裳：《亡友鲁迅印象记》，七十八页。

17 内山完造：《鲁迅先生》，见禹长海编：《鲁迅在上海（三）》，山东师范学院聊城分院一九七九年印，三页。

18 同16。

19 鲁迅：《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和前驱的血》，《二心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七十三页。

20 鲁迅：《自传》，《集外集》，七十九页。

21 鲁迅：一九三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致山本初枝信，《鲁迅书信集（下）》，一千一百三十五页。

22 鲁迅：一九三四年五月四日致林语堂信，《鲁迅书信集（上）》，五百三十六页。

23 长尾景和：《在上海“花园庄”我认识了鲁迅》，见《回忆伟大的鲁迅》，二百十三页。

24 许广平：《鲁迅回忆录》，《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五辑）》，三百七十页。

第十六章 新姿态

正因为他是身不由己地陷入与官方对抗的险恶处境，这处境对他心理的伤害就特别深重。在他的精神世界里，本来是常常并排供着两尊神，一个要他注重实际，把眼前的功利奉为第一，另一个却要他超越世俗，向上下左右追问人生的终极意义。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他一直不知道该皈依哪一尊神，总是在其间犹豫徘徊。身遭严重的压迫时，狭隘的功利意识就膨胀起来，一九二五年他甚至说：“若今日者，则我以为只要目的是正的，即可用无论什么手段。”¹可在另外一些时候呢、他又很知道人应该有更为宽广的人生视

界，于是他就说诗人应该有博大的心灵，能感受人间、天国和地狱这三界的大痛苦和大欢乐，又说真正的知识分子永远是痛苦的，因为他看到的永远是缺陷。倘说他那些启蒙主义的呐喊的冲动，常常将他赶到前一尊神的座下，他碰壁之后的种种怀疑和悲观，又会将他拉回到后一尊神的面前。可是，从三十年代初开始，与官方直接对抗的处境却不允许他再这样两边摇摆了：强大的敌人正对你虎视眈眈，它随时可能猛扑过来，置你于死地，你哪里还有工夫去作那种不着边际的玄想？虚无也好，悲哀也罢，小说家的想象也好，知识者的怀疑也罢，统统都只能抛开去，你先得集中全力来对付眼前的敌情！我相信，任何人处在鲁迅那样的境遇里，都会本能地向自己提出这一类警告吧。随着他和国民党官方的关系越来越紧张，这种凡事都以眼前利害为重的权衡方式，就自然会逐渐挤开其他的权衡方式，独占他的头脑。无论什么事，只要能帮助他渡过眼前的险恶处境，他现在都愿意做了。

其中第一件事，就是寻找一个身外的精神寄托。越是意识到自己和官方的力量悬殊，意识到自己的速胜的无望，他就越需要构造一个理想，来证明自己为什么要这样徒劳地和官方对抗。因此，尽管他早已经多次证实了侈谈理想的可笑，他现在还是不得不再一次谈论理想。

理想总是将来的事，他既然要谈，就只能捡回那个历史进步的老观念。他在通信中对朋友们说：“无论如何，将来总归是我们的。”²“人生现在实在苦痛，但我们总要战取光明，即使自己遇不到，也可以留给后来的。我们这样的活下去罢。”³又在公开的文章中接出更为乐观的姿态：“历史决不倒退，文坛是无须悲观的”；⁴“我已经确切的相信：将来的光明，必将证明我们不但是文艺上的遗产的保存者，而且也是开拓者和建设者，”⁵口气如此坚定，真是难为了他。

但是，这些话毕竟大空，光用几个“将来”、“历史、之类的大名词，并不就能构成一个理想，他还得将它们落到实处，为它们配备一个现实的可能性。可是，到哪里去寻找这种可能性？中国的社会是一片漆黑；欧美的资本主义国家呢？都站在中国的当权者背后；唯一可以考虑的，似乎就是苏维埃制度下的俄国了。说起来，他在“五四”时就看过介绍俄国革命的书籍，二十年代中期介绍苏俄的文艺论战和文学作品，也明显表示过对俄国的变革的好感。在厦门和许广平讨论今后的出路时，许广平还向他提议去苏联：“党[指国民党]内似乎好些，我想如国民党不容，则跑到俄国去，在广东，去俄很容易……”⁶他对布尔什维克的革命一直有怀疑，但他现在已经别无选择，对理想的需要如此急迫，他不得不先把这一“点怀疑：压入心底。更何况中国的官方也好，它的外国的支持者也好。都一齐攻击苏俄，单从敌我利害考虑，也应该将苏俄引为同志：用他自己的话说：“帝国主义和我们，除了它的奴才之外。哪一样利害不和我们正相反？我们的痼疾，是它们的敌人，那么，它们的敌人，当然是我们的朋友了。”⁷已经抱定了以现实利害为重的宗旨，那就正不妨以苏俄为论证自己理想的材料。

他开始频繁地谈论苏俄。先是在介绍苏俄及其文学作品的序跋中：“一个簇新的，真正空前的社会制度从地狱底里涌现而出，几百万的群众自己做了支配命运的人。”⁸“当苏俄施行五年计划的时候，革命的劳动者都为此努力的建设，……到五六年半，西欧及美洲‘文明国’所视为幻想、妄谈、昏话的事业。至少竟有十几个工厂已经完成了”。

⁹接着又专门写文章来称赞，说俄罗斯的黑土中确实长出了“成功”，

10 说这成功使他相信，“无阶级社会一定要出现”。11 如此热烈的口气，他还从没有对别的事物用过。

将苏俄描述成理想的标本，下一步就自然是在中国寻找它的相似物。既然认定布尔什维克的成功是千千万万穷苦人造成的，你要在中国实现同样的成功，就势必得把眼光转向中国的穷苦人。鲁迅似乎早有这样的念头。在北京和广州，他看多了知识者的无用，看多了青年人的巨测；种种流血的事实又一再向他证明，光靠文字和思想，决不能战胜拥有暴力的黑暗。因此，还在离开厦门的时候，他就已经产生了将人区分为“聪明人”和“傻子”的想法，他去集美学校演讲，一开口就说：“聪明人不能做事，世界是属于傻子的”，“这些傻子，就是工农群众”，“他们有坚强的魄力，有勤劳的德性……”12 在《坟》的后记中，他更明白写道：“古人说，不读书便成愚人，那自然也不错的。

然而世界却正由愚人造成，聪明人决不能支持世界，尤其是中国的聪明人。”13 从早先高喊“任个人而排众数”，到现在将世界放到“愚人”肩上，他的立场已经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转变；从这个新立场再转到将工农视为中国的希望，那几乎是顺理成章，非常容易了。于是，也从三十年代初开始，他接二连三地断言，中国的将来也必是工农百姓的天下。“左翼文：艺现在在和无产者一同受难，将来当然也将和无产者一同起来”；14 “惟新兴的无产者才有将来。”15 不用说，他对共产党和红军控制下的江西“苏区”，也就因此特别重视，这是中国土地上唯一和苏俄相似的地方，也是他那“无产者”的“将来”在现实中的唯一的例证，倘若那里的状况能够使他满意，他对自己的理想就可以放心了。可惜他困居上海，不能前往“苏区”自己去看，只好求助于目击者的介绍。

就是这样的目击者也很难找到，他只好向共产党人去询问。一九三二年，他就在家中会见从“苏区”秘密来上海养病的红军将领陈赓，了解“苏区”的情况，他尤其注意农民的生活状况，提了一大堆具体的问题。最后他相当满意，确信“苏区”的农民已经获得了某种“解放”。他后来甚至表示，要写一本描写红军的小说。16 国外有苏俄的证明，国内又有“苏区”的证明，再加上国民党官方的反面的证明，他似乎的确可以相信，他已经替自己对于“将来”的理想，成功地指出一条现实的可能性了。

理想是有了，但它很脆弱，所以鲁迅紧接着要做第二件事，就是像五年前驱逐内心的“鬼气”那样，再一次搜索自己的头脑，剔除那些与理想不合的思绪。需要剔除的东西也真不少。比方说，他向来把流血看得很严重，因此，他一方面忿恨统治者的凶残，甚至将被统治者翻身之后的“残酷”，也算到统治者的帐上；17 另一方面又反感这种“残酷”，甚至会由此联想到中国历史上大规模的屠杀，那些“愚民专制”的血淋淋的暴行，而禁不住生出对“革命”本身的厌恶。他对俄国十月革命的怀疑，对国民党在广州清党的反感，实际上都是出自对鲜血的珍贵，他所以称许叶赛宁们的“无可厚非，一个下意识的原因，也就在他们对革命的残暴一面的惊骇，能引起他的深切的共鸣。

可是，他现在将自己的理想托付给了俄国式的革命，怎么还能再反感它的“残酷”呢？自己亲身经历了统治者的暴力威吓，他对那种“以牙还牙”的报复心理，也自然比先前更能体会。从三十年代初开始，他有意识地替革命的残暴辩护了。借评述法捷耶大的小说《毁灭》，他强调：“革命有血，有

污秽，但有婴孩”，“只要有新生的婴孩，‘溃灭’便是‘新生’的一部分。”
18 一九三三年初秋，顺着眼以牙还牙”的思路，他更提出一个“酷的教育”的说法：“要防‘奴隶造反’，就更加用‘酷刑’，而‘酷刑’却因此更到了末路。……人民真被治得好像厚皮的，没有感觉的癞象一样了，但正因为成了癞皮，所以又会踏着残酷前进，这也是虎吏和暴君所不及料，而即使料及，也还是毫无办法的。”19 几乎同时，他又用“痛打落水狗”的理由，为革命的暴力开脱。

他详细叙述卢那察尔斯基的剧本《解放了的堂·吉诃德》的梗概：“革命终于起来，专制者入了牢狱；可是这位人造主义者[指堂·吉诃德]，这时忽又认国公们为被压迫者，放蛇归壑，使他又能流毒，焚杀淫掠，远过于革命的牺牲”；又引用剧中一位革命者德里戈对堂·吉诃德的做然自白：“是的。我们是专制魔王，我们是专制的。……”然后称赞道，“不能不称赞德里戈的嘲笑，憎恶，不听废话，是最为正当的了，他是有正确的战法，坚强的意志的战士。”20 把革命的残暴誉为“正确的战法”和“坚强的意志”，他在这时刻，是完全被敌我意识牵引着，站到“踏着残酷前进，的立场上去了。

鲁迅要剔除的另一种思绪，就是对大众的轻蔑，他现在是指望“愚人”来支持世界，怎么还能像以前那样，一味去揭发他们的愚昧呢？一九三三年七月他说：“近来的读书人，常常叹中国人好像一盘散沙，无法可想，其实这是冤枉了大部分中国人的。小民虽然不学，见事也许不明，但知道关于本身利害时，何尝不会团结。……他们的像沙，是被统治者‘治’成功的。”21 从在日本的时候起，他自己不就经常是一个悲哀中国人愚昧无救的读书人么？可他现在的立场变了，虽然承认老百姓确实“像沙”，但他强调的重点已经转移，不在他们怎样像“沙”，而在他们如何被治成“沙”，锋芒所向，是统治者了。一年以后，看到上海有人借莎士比亚的《凯撒传》，指责民众永远是受人操纵，“鸡来迎鸡，狗来迎狗，他就引用一位俄国人的话，把这“鸡来迎鸡，狗来迎狗”解释成民众对“鸡”、“狗”的赏玩：“人往往愤慨着群众之不可靠。但其实，岂不是正有适用着‘以眼还眼，以牙还牙’的古老的正义的法则的事在这里吗？劈开底来看，群众原是轻蔑着彭贝、凯撒、安东尼、辛那之辈的，……今天凯撒握着权力，凯撒万岁。

明天轮到安东尼了，那就跟在他后顶罢。只要他们给饭吃，给戏看，就好。”如此替民众辩护，可谓用心良苦。可他还不尽兴，第二天再写一篇文章，用相当尖刻的措辞，讽刺那指责民众的论者。他似乎完全忘记了，就在差不多一年前，在一封私人通信中，他还说过和对方一样的话。23 到一九三五年四月，他更以谈论孔子的机会，直截了当地赞扬中国老百姓：“中国的一般的民众，尤其是所谓愚民，虽称孔子为圣人，却不觉得他是圣人：对于他，是恭谨的，却不亲密。但我想，能像中国的愚民那样，懂得孔夫子的，恐怕世界上再也没有的了。”24 倘若单看这些言论，我都谁都要说，三十年代的鲁迅是完拿走到自己原先立场的对面去了

在鲁迅的观念中，民众除了以被统治者的身份，与统治者构成一对反义词，更以自己的不识字，和知识者构成一对反义词。因此，他改变了对民众的认识，也就势必要改变对知识阶级的认识，你当然还记得，在整个二十年代中期，他是怎样谈论知识分子和革命的：他把知识分子看成是一种特殊的人，他断定他们和一切权势都有不可调和的矛盾；他常常举出叶赛宁和梭波里作为例子，向人证明知识分子对革命的必然幻灭，每当讲述到这种幻灭，

他总是掩饰不住自己的同情。可到三十年代，他的立场有了明显的移动。在左联的成立大会上，他警告那些年轻作家：“对于革命抱着浪漫谛克的幻想阶人，一和革命接近，一到革命进行，便容易失望”²⁵然后又举出叶赛宁的例子——他对叶赛宁的悲剧的解释，已经和从前不一样，不是归因于革命的残暴，而是归因于他自己的“浪漫谛克”了。一九三〇年底，他又对两位向他求教的年轻人说：“别阶级的文艺作品，大抵和正在战斗的无产者不相干。……例如也是法国人的波特莱尔，当巴黎公社初起时，他还很感激赞助，待到势力一大，觉得于自己的生活将要有害，就变成反动了。”²⁶这就更进一步，不但说叶赛宁们咎由自取，还指他们的幻灭是对于革命的“反动”；说这些活的时候，他分明已经站到那使知识者痛苦的势力一边了。这也是没有办法。叶赛宁所以对革命失望，很大一个原因就是感受到了无理性的非知识者的残暴，事实上他自己就并非自杀，而是被人拷打以后吊起来，伪装成自杀的。鲁迅并不知道这个真相，他只是照自己处境的需要来立论，既然已经替苏俄的革命辩护，替这革命盼残暴辩护了，他就只能把对叶赛宁的同情统统收起来。

可这就引出了一个疑问：他过去一直用叶赛宁们来代表知识分子，倘说他们是活该幻灭，活该自杀，那在今后的革命的时代，这样的知识分子又有什么用呢？事实上，北伐时期广州的一批激进的青年，就正是顺着这样的思路，喊出“打倒知识阶级”的口号的。他自己到上海后的几个演讲，尤其是那篇《关于知识阶级》，也分明暗含着同样的疑问。他自己是知识分子，二十多年来一直以此自豪，骤然听到这“打倒知识阶级”的口号，自然觉得非常刺耳。他在一九二七和二八年间内心苦闷，正有很大一部分是来自这个口号。可是，他现在剔除头脑中的阴郁思绪，竟又在自己内心奏响了这个口号，惟其是发自内心，声势就更为逼人，他不能不认真来作回答。

可怎么回答呢？他似乎不能不承认，叶赛宁这样的知识分子是应该灭亡，可在情感上，他又绝不愿意说整个的知识阶级都过时了。那剩下的唯一的办法，就是把知识阶级一分为二，一部分应该灭亡，另一部分还有将来。可这区分的依据何在呢？鲁迅无奈，只好又搬出苏俄来：“在社会主义的建设中，智识劳动和筋肉劳动的界限也跟着消除，……由此也更见社会一异，所谓‘智识者’即截然不同，苏联的新的智识者，实在已不知道为什么有人会对秋月伤心，落花坠泪，正如我们的不明白为什么熔铁的炉，倒是没有炉底一样了。”²⁷这话说得实在呆气，活现出他那种强自为说的倔脾气，就像三年前鄙薄蒋光慈式的革命恋爱小说，他不借作那样吓人的断言一样：“革命的爱在大众，于性正如对于实物一样，再不会缠绵悱恻。”²⁸但是，他正是用这种颇为呆气的空想，来论证那不会灭亡的知识者的存在。一九三二年底，他第二次回北京探望母亲，去北京女子文理学院和北京师范大学演讲，都特别挑起知识阶级会不会“灭亡”的话题，反复强调说，有一种新的知识者，他们与群众结合，反对个人主义，能够把握住实际人生，因此在将来仍能生存。²⁹到一九三四年，他更明确描绘出这新知识者的相貌：“凡有改革，最初总是觉悟的知识者的任务。但这些知识者，……不看轻自己，以为是大家的戏子，也不看轻别人，当作自己的楼罗。他只是大众中的一个人，我想，这才可以做大众的事业。”³⁰所谓“看轻自己……”，是他初到上海时的看法；那“看轻别人……”，则是他到广州之前的看法。它们虽有不同，却都将知识分子看成是大众之外的特殊人物。

现在他把这两个看法都否定了，径直将新的知识分子归入大众之中；他对知识分子和大众的看法，总算还是比较协调了。

能够将知识分子一分为二，他也就获得了心理平衡，他现在可以隐约地自居为新知识分子，而放纵他对“旧”知识分子的失望。杨杏佛被刺以后，知识界一片恐怖，有些人难免惊慌过度，他就连声感叹，说知识阶级就是怕死：“盖怕死亦一种智识耳。”^{3 1}读了一些描述东北抗日游击队的笔记，他又借题发挥：“我觉得文人的性质，是颇不好的，因为他智识思想，都较为复杂，而且处在可以东倒西歪的地位，所以坚定的人是不多的。”^{3 2}有一次和朋友闲谈，他更断然说：“知识分子，实在是应该轻蔑的，他们花样多，……有些事情就败于他们之手。”^{3 3}他这些话当然都有具体的所指，但人有了知识便会软弱和东倒西歪，却是他初到上海时就有的想法。这个想法现在竟发展到如此地步，以至他用如此轻蔑的口吻来谈论知识分子，这些又都是私下的谈论，并非公开作态，我实在要感叹，那种将“坚定”和“勇敢”看得比什么都重要的战斗意识，对他思想的影响是太大了。

鲁迅重新解释了知识分子，也就重新解释了文学和艺术。既然新的知识分子是大众中的一员，他们的工作都属于革命运动的“一翼”，^{3 4}他们中一部分人所从事的文学和艺术创造，也就自然可以用未作政治斗争的工具。还在一九二八年他引述苏俄“那巴斯图”派有关文艺只具有阶级性的理论时，就作过这样的两可的评价：“这问题看去虽然简单，但倘以文艺为政治斗争的一翼的时候，是很不容易解决的”。^{3 5}在另一篇文章中又说：“我是不相信文艺的旋转乾坤的力量的，但倘有人要在别方面应用它，我以为也可以，譬如‘宣传’就是。”^{3 6}到了三十年代，他更大进一步，多次从正面强调文学艺术的宣传功能。看见有人指出“文学不是宣传”，他还作文抨击：“谁用文字说‘文学不是宣传的’，也就是宣传”，“要于社会毫无影响，必须连任何文字也不立。”^{3 7}这其实是偷换概念，因为对方说的“宣传”，和他说的“宣传”不在一个层次上，与所谓“社会”“影响”，更是两个意思。但也惟其如此，他为文艺的宣传功能辩护的急切之情，倒是充分表现出来了。

这种急切之情是来自他读过的那些马克思主义的文学理论书？实际上，他对马克思主义文学理论的认识，主要是取自普列汉诺夫和卢那察尔斯基两人的著作，尤其是前者的那一本《艺术论》。笼统来讲，马克思主义当然是偏重功利的，但你看鲁迅对普列汉诺夫的推崇，在他举出的几个“尤合于介绍给现在的中国”的观念中，却有“要宣传主义，必须预先懂得这主义，而艺术家，适合于宣传家的职务之处却很少”这一条。^{3 8}每个人读书，都有自己的取舍，鲁迅阅读普列汉诺夫的时候，正在和创造社那批只认教条，不尊重文学本性的年轻人打笔仗，就自然会特别注意普列汉诺夫对文学自身价值的强调。他那样含糊其辞地评价“那巴斯图”派，也因为他实在知道，艺术并不只是政治手中的工具。所以，单是读那些介绍马克思主义的事，并不就能使他信奉“文艺就是宣传”，他现在这样冲动地强调文学的宣传价值，还是因为受多了官方的压制和迫害吧。

鲁迅毕竟是作家，比起鼓吹文学的现实的宣传意义，他更愿意描绘理想的文学前景。

这也正符合他对知识分子的新认识，既然会有一种新的知识分子，那么理所当然。也该有一种新的文学。他在广州时就预言，随着平民世界的建立，将来会有一种“平民文学”。

3 9 一九三一年他更肯定他说，将来的文坛上会出现“别一种作者”和“别一样看法”。

4 0 由这对将来的文学的笼统的称颂—他更引申出两个意见。一是废除方块字。将来的文学的作者，当然是工农群众，可至少在目前，他们绝大多数都不识字，汉字的笔划如此繁难，要说他们能很快掌握，鲁迅也知道不大可能。那怎么办呢？只有废除汉字。所以他断言：“汉字和大众，是势不两立的。”4 1 还多次打比方，说方块字是大众身上的结核菌。到一九三五年十二月，他更明确说：“由只识拉丁化字的人们写起创作来，才是中国文学的新生，才是现代中国的新文学。”4 2 这分明在重复钱玄同二十年前的主张了。再就是推崇“无产阶级文学”。既然唯无产者才有将来，那至少在名义上，这“无产阶级文学”是将来的新文学的先声，他就是再看不起成仿吾和蒋光慈，对他们手上的这面旗帜，却不能不表示敬意。所以他这样向朋友介绍上海的“左翼”作家：“我看此辈于新文学大有害处，只有提出这一个名目[指“无产阶级文学”]来，使大家注意了之功，是不可没的。”4 3 对提出名目者的轻蔑，和对名目本身的尊重，区分得清清楚楚。柔石被杀之后，他为美国的一个左派杂志写文章，第一句就是：“现在，在中国，无产阶级的革命的文艺运动，其实就是唯一的文艺运动。”4 4 这明显不符合实情，他却偏要这样写，而且用这样坚决的口气，我想他心里其实是很清楚的：鼓吹“无产阶级文学”也好，修正对知识分子和大众的认识也好，更不必说为“革命”的残暴辩护了，都不是在讨论抽象的道理，而是作具体的抗争，是在回击身外的压迫，是在克服内心的阻力。既然是抗争，那就先得满足现实的功利需要，别的方面，只好不管它了。

为了能有个理想来支撑他与官方的对抗，鲁迅不惜对自己的思想作那么大的修正，那在实际的社会交往中，他会采取什么样的功利策略，你也就可想而知。谁都不愿意孤身一个人面对强敌，他总希望两边有支援，背后有接应，越是发现敌人的强大，这寻找盟友的心情还越急迫。鲁迅自然也是如此，他自己和国民党政府为敌了，对一切也与国民党为敌的人，就本能地会产生好感。在三十年代的中国，与国民党对抗最激烈的势力，就是共产党，鲁迅看待它的目光，也就最为亲切。从三十年代初开始，他家的客厅里就经常有文化界的共产党人来来往往，其中瞿秋白和冯雪峰等人，更成了他非常亲近的朋友。以参加“左联”为起点，他公开和上海文化界中的共产党人站在一起，即使对其中有些人心存芥蒂，也总是克制着，尽量不露在脸上。他将自己的寓所提供给瞿秋白作避难所，瞿秋白一有危险，就往他家里躲，有一次还在他家里约见其他的共产党人。他甚至和北京的共产党组织也有联系，一九三二年他去北京，就在共产党北方局的安排下，借一个朋友的家，和北京各个左翼文化团体的核心分子见面，其中绝大多数都是共产党员。他因此常常充当共产党的“联络人”。那北方局失掉了和共产党中央的联系，就派人将汇报信送至他手上，请他转交；一些共产党员被国民党打散了，失去了和组织的联系，也都会来我他，请他帮忙恢复联系。有好几次，他果然也能帮上忙，譬如一九三三年冬天，他就帮助成仿吾和上海的共产党组织接上了头。

当然，鲁迅并没有加入共产党。他也不会加入，在内心深处，他对政治性的团体向来就有戒心。一九二五年春末，他国答许广平关于参加国民党的询问，就明确说过：“如要思想启由，特立独行，便不相宜。如能牺牲若

干自己的意见，就可以。”⁴⁵他早年在东京就不愿意当刺客，现在又经历了二十多年的人生风雨，将个人的独立看得更重，当然不会再加入什么政治团体了。因此，他和共产党人的联合，就主要是以他那一枝笔，和那个令人眼亮的名字。事实上，当时的共产党领导人所以再三敦促成仿吾、钱杏村这些人，要他们收起对鲁迅的敌意，主动去联合他，甚至尊他为“左联”的领袖，也就是看中了他的名字和笔。⁴⁶

鲁迅大概也知道，所以，凡是共产党方面要求他写的文章，只要和自己的见解抵触不太大，他就总是勉力照写。在这样写下的文章中，他也总是尽力以共产党人的口吻说话，对国民党政府痛加斥责。一九三一年春天的《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和前驱的血》，一九三四年冬天的《中国文坛上的鬼魅》，就是两则突出的例证。有时候，他甚至愿意按照共产党的要求发表对时局的看法。一九三一年，上海有一家《文艺新闻》杂志请他评论日本侵占中国东北的意义，他就写道：“这在一面，是日本帝国主义在‘惩膺’他的仆役——中国军阀，……在另一面，是进攻苏联的开头，是要使世界的劳苦群众，永受奴隶的苦楚的方针的第一步。”⁴⁷几乎可以说是完全照着共产党——不仅是中国的共产党，还有斯大林的共产党“第三国际”——的意思来回答了。至于将自己的名字列在共产党组织的各种宣言上，次数就更多了。连红军“长征”到达陕北，他都和茅盾联名拍电报去祝贺。甚至冯雪峰自作主张，以他的名义买了火腿，作为给毛泽东的礼物送去陕北，他事后也表示同意。他临逝世前，请冯雪峰代拟《答托洛斯基派的信》，其中有这样一段话：“那切切实实，足踏在地上，为着现在中国人的生存而流血奋斗者，我得引为同志，是自以为光荣的”⁴⁸，他过目时并不涂改，同意就这样送出去发表，就更说明了，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年，他都非常看重和共产党人的联盟，要竭尽所能，献出自己的一份力量。

从将苏维埃俄国描绘成理想的乐土，到与中国的共产党人公开结盟，鲁迅在短短的几年间，摆出了一个与从前明显不同的新姿态，十年前他告诫年轻人，万不可做关于将来的梦，可现在呢，他自己就不断向人描绘这样的梦；十年前他已经认定，无论那些人自称什么，都不过是在争夺地狱的统治权，可现在他公开跨进那争夺的战场。他自然是不得已，借用他自己的话说：“即如我自己，何尝懂什么经济学或看了什么宣传文字，《资本论》不但未尝寓目，连手碰也没有过。然而启示我的是事实，而且并非外国的事实，倒是中国的事实，中国的非‘匪区’【这是当时国民党官方对“苏区”的称呼】的事实，这有什么法子呢？”⁴⁹你甚至还可以说，在现代中国，知识分子根本就没有彻底坚守自己确信的可能，他们置身那样险恶的处境，总难免会在某些时候，以某种方式，放弃自己的确信，来换取起码的生存。虽然事实并非一定如此，我却愿意相信它是如此，差不多整整一个世纪了，那种无论处在什么情况下也不肯违背信念的知识分子，你能看到几个呢？倘说鲁迅如此明显地改变面目，正体现了他逃离精神“待死堂”的第三次努力，这努力能够成功吗？

注释

1 鲁迅：一九二五年五月三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五十四页。

2 鲁迅：一九三一年二月二日致韦素园信，《鲁迅书信集（上）》，二百六十八页。

3 鲁迅：一九三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致曹白信，《鲁迅书信集（下）》，九

百六十七页。

4 鲁迅：《“中国文坛的悲观”》，《准风月谈》，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七年版，四十五页。

5 鲁迅：《后记》，《集外集拾遗》，四百六十五页。

6 许广平：一九二六年十二月七日致鲁迅信，《两地书》，二百零四页，并《研究》，一百四十九页。

7 鲁迅：《我们不再受骗了》，《南腔北调集》，十四页。

8 鲁迅：《林克多序》，《南腔北调集》，十一页。

9 鲁迅：《后记》，《译文序跋集》，二百六十七页。

10 鲁迅：《祝中俄文字之交》，《南腔北调集》，四十四页。

11 鲁迅：《答国际文学社问》，《且介亭杂文》，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十页。

12 陈梦韶：《鲁迅在厦门的五次演讲》，《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四辑）》，九十七页。

13 鲁迅：《写在后面》，《坟》，二百十三页。

14 鲁迅：《黑暗中国的文艺界的现代》，《二心集》，七十九页。

15 鲁迅：《序言》，《二心集》，三页。

16 张佳邻：《陈赓将军和鲁迅的一次会见》，见《回忆伟大的鲁迅》，十页。

17 鲁迅：《小引》，《集外集拾遗》，一百八十八页。

18 鲁迅：《第二部一至三章 译后记》，《译文序跋集》，二百二十五页。

19 鲁迅：《偶成》，《南腔北调集》，一百三十九至一百四十页。

20 鲁迅：《后记》，《集外集拾遗》，四百四十四至四百四十六页。

21 鲁迅：《沙》，《南腔北调集》，一百零八页。

22 鲁迅：《“以眼还眼”》，《且介亭杂文》，九十二页。

23 他在一九三三年十月二日致姚克的信中，激烈指责北平的居民：“人民是一向很沉静的，什么传单撒下来都可以，……这地方，就是换了旗帜，人民是不会愤慨的，他们和满洲人关系太深，太好了”。见《鲁迅书信集（上）》，四百十二页。

24 鲁迅：《在现代中国的孔夫子》，《且介亭杂文二编》，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

25 鲁迅：《对于左翼作家联盟的意见》，《二心集》，三十五页。

26 鲁迅：《关于小说题材的通信》，《二心集》，一百四十五页。

27 同9。

28 鲁迅：一九二九年四月七日致韦素园信，《鲁迅书信集（上）》，二百十七页。

29 他的这些演讲，大多没有完整的文字记录留存下来，但北平当时的报刊，却有一些相当详细的报道，譬如《世界日报》一九三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即有题为《鲁迅昨在师大讲演》的长篇报道。见《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三辑）》五百四十九至五百五十一页。

30 鲁迅：《门外文谈》，《且介亭杂文》，八十页。

31 鲁迅：一九三三年七月一日致曹聚仁信，《鲁迅书信集（上）》，三百八十七页。

3 2 鲁迅：一九三四年十二月十日致萧军、萧红信，《鲁迅书信集（下）》，六百八十五页。

3 3 冯雪峰：《关于知识分子的谈话——片断回忆》，见周建人等著：《我心中的鲁迅》，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一九七九年版，一百四十九页。

3 4 同上。

3 5 鲁迅：《编校后记·三》，《集外集》，一百八十一页。

3 6 鲁迅：《文艺与革命》，《三闲集》，六十五页。

3 7 鲁迅：《势所必至，理有固然》，《集外集拾遗》，四百七十三页。

3 8 鲁迅：《译者后记》，《译文序跋集》，二百十二页。

3 9 鲁迅：《革命时代的文学》，《而已集》，十六页。

4 0 同 2 6。

4 1 鲁迅：《答曹聚仁先生信》，《且介亭杂文》，五十四页。

4 2 鲁迅：《论新文字》，《且介亭杂文二集》，一百八十一页。

4 3 鲁迅：一九三〇年九月二十日致曹靖华信，《鲁迅书信集（上）》，二百六十一页。

4 4 同 1 4。

4 5 鲁迅：一九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六十二页；并《研究》，三十二页。

4 6 有关这方面的情况，见阳翰笙：《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成立的经过》，《文学评论》，一九八〇年第二期。

4 7 鲁迅：《答文艺新闻社问》，《二心集》，九十五页。

4 8 鲁迅：《答托洛斯基派的信》，《且介亭杂文未编》，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九十八页。

4 9 鲁迅：一九三三年十一月十五日致姚克信，《鲁迅书信集（上）》，四百四十四页。

第十七章 “还是一个破落户”

鲁迅毕竟是“五四”时代的知识分子，性情又和郭沫若那一类人很不相同，不习惯在精神上迅速地脱胎换骨，因此，无论他怎样认真读那些介绍马克思主义的书，也无论他在笔下添加多少“无产者”、“史底唯物论”之类的新名词，他的言谈“举止，总还是和共产党人大不一样。即便写那些有特定意义的政论文章，譬如《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和前驱的血》，他特别用心，勉强能像一些，一到写杂感，写短评，写那些直接针砭社会现象的议论文，他的本相还是会暴露出来。

例如，一九三〇年他写《习惯与改革》不但断言“多数的力量是伟大的”，还特别引证列宁的话，称他是“真实的革命者”，你乍一看，会觉得他简直就是马克思的信徒。

可再仔细读下去，就不对了：“有志于改革者倘不深知民众的心，设法利导，改进，则无论怎样的高文宏议，浪漫古典，都和他们无干，……假如竟有‘好人政府’，出令改革乎，不多久，就早被他们拉回旧道上去了”，1

这不还是将民众看成愚昧守旧，以为他们是黑暗的最有力的支柱吗？说来说去，他还是重复在北京时那“此后最要紧的，是改革国民性”的呼吁，用了马克思主义的词句作封面，内页还是《新青年》。在整个三十年代上半叶，他只要谈到民众，多半都还是重复以前的看法。他屡次打比喻，说现代中国的历史就是几个人轮番变戏法，老百姓呆头呆脑地围着看：“许多年间，总是这一套，也总有人看”，²仿佛是给《示众》那样的小说添注释。回忆往事，他记起家乡旧时的“堕民”，不禁感慨他们“不但安于做奴才，而且还要做更广泛的奴才，还得出钱去买做奴才的权利”；³翻翻报纸，又看见上海市民一窝蜂放爆竹救月亮，余姚农民则迎神求雨，还把一位阻挡者当场咬死，他更悲愤地问道：“依旧是旧日的迷信，旧日的讹传，在拼命的救死和逃死中自速其死。……这悲剧何时完结呢？”⁴愈到晚年，他对民众的揭发还愈深刻。在二十年代，他常常把老百姓的愚昧归给于麻木，认为统治者已经用愚民政策征服了他们的灵魂：可到一九三四年，他却说：“在中国，其实是彻底的未曾有过王道，……人民之所讴歌，就为了希望霸道的减轻，或者不更加重的缘故。”⁵一年以后他又说：在一般百姓身上，“忍从的形式，是有的，然而陀思妥夫斯基式的掘下去，我以为恐怕也还是虚伪。”⁶倘把这些话和他另一段也说于这时候的话联系起来看：“暴露幽暗不但为欺人者所深恶，亦且为被欺者所深恶”，⁷你会得出什么印象呢？中国的人民并不是麻木到不知道自己过着猪狗不如的生活，他们明明知道，却不敢反抗，于是就装作麻木，装作不知道，于是也就特别痛恨那些试图指明真相的人，因为正是这些人搅得他们不能再顺顺当地自我欺骗，不能再照老样子苟活下去——这是怎样阴暗的看法！原来他对中国的民众，依旧是抱着这样绝望的认识，他那些硬着头皮替他们辩护的言辞，恐怕他自己也不会全信吧？别的且不说，单是那个“变戏法”的比喻，就足以把他对群众“鸡来迎鸡，狗来迎狗”的辩解，一下子化解掉。在逝世前半年，他对一位朋友比较日本人和中国人的国民性。“日本国民性，的确很好，但最大的天惠，是未受蒙古之侵入”，⁸这简直是回到三十年前，他和许寿裳讨论国民性时的看法上去了。怎样理解中国的“人心”，历来是中国文人思想的一个基本出发点，鲁迅也是如此，他对社会和自己的看法，有许多都是从对“国民性”的认识中生发出来。在这个如此重要的认识上，三十年过去了，他几乎没有多大的改变，他自己大概也料不到吧。

既然给社会诊病的时候，他常常还是照着老思路，他接着提治疗意见，就难免还是要抄旧方。一九三二年他去北平辅仁大学演讲，先说日本侵占东北，接着又讲上海的“一·二八”事件，照一般的听众想来，他总该大骂日本了罢。可他不，反而拿日本人和中国人作比较，说日本人凡事都很认真，中国人却松松垮垮：“这样不认真的同认真的碰在一起，倒霉是必然的。”⁹这就露出了当年《新青年》同人做文章的老习惯，总是拿外国的事情来衬显自己的缺陷。事实上，在他生命的最后几年，他不断地重复这种中国人必得向外国学习的“五四”式的启蒙主张。他说中国人的“哑”，是因为精神上的“聋”，倘再不输入精神的粮食，中国人便要成为尼采所说的“未人”。¹⁰于是他提倡“拿来主义”，再三强调，说这是当务之急：“启蒙工作在现在是最需要的。……知识分子别的事做不了，翻译介绍是总做得到的。”¹¹他甚至又拾起十年前那个文法“欧化”的老话题，一连写好几篇文章来讨论它。直到生病躺在床上，还想着要用日本人的认真态度，作一帖灵药，来救

治四忆中国人的“马马虎虎”：“不治好这种病，就不能救中国。”¹²越是生病发烧，头脑昏昏沉沉，这种《热风》式的思路反而越清晰地浮现出来，他的深层意识，实在还是“五·四”精神的天下。也许是因为自己有了孩子，对下一代的前途有了更深切的忧虑，他在一九三三年起，又接连发出了“救救孩子”的呼吁。譬如那一篇《上海的儿童》，就仿佛是《随感录·二十五》的续篇；一九三六年的《立此存照（七）》，更是直截了当地重复“救救孩子”的呼喊。十年前他就表示，“救救孩子”式的议论是大空洞了，可到头来，他还是忍不住要发这样的议论，这真是没有办法的事了。

这种抄录旧药方的情形，甚至体现在他的用词上。一九三三年夏天，他解释自己为什么要换着笔名给《申报》的“自由谈”专栏投稿：“一是为了朋友的交情，一则在给寂寞者以呐喊，也还是由于自己的老脾气。”¹³他对这“老脾气”的描述，就是用了十年前《自序》上的老词汇。一九三四年春末，他又重提那个“染缸”的比喻：“每一新思想，新学术，新名词，传入中国，便如落在黑色染缸，立刻乌黑一片”，并且断言：“此弊不去，中国是无药可救的。”¹⁴一九三六年他干脆以“我要骗人”作文章的题目，一开始就讲“我不爱看人们失望的样子”，结尾时又引用庄子“相濡以沫”的名言，使你禁不住要产生错觉，仿佛是在重读他一九二七年给有恒的那封信，不但意思，情绪，连词句都那么像。文人的思想旨趣，常常就表现在他使用的一些特定的词上，这些语词体现了他看待人世的独特角度，凝聚着他的人生和社会的独特的认识，因此，他选用这些词而不是那些词，绝不只是一个表达的选择，而往往是一个思路和立场的选择。在三十年代，像“染缸”、“看客”、“历史的螺旋”、“窃火者”、“呐喊”、“奴才”、“救救孩子”、“流言”……这些他早在十年前，甚至二十年前就已经频繁使用的中心语词，又从他笔下纷纷走出来，还有什么，能比这更清楚地证实他的头脑的依旧呢？

也就从三十年代初开始，他一面说：“唯无产者才有将来”，一面又读起了中国的史书，尤其是宋、明两代的野史。他会在这个时候去读这些书，本身就说明了他对现实的绝望，正像他自己说的：“一个人处在沉闷的时代，是容易喜欢看古书的。”¹⁵他向来有一种从今天看出昨天的锐利的眼光，三十年代的中国又恰似大厦将倾，一派末世景象，他越是细读宋、明野史，就越觉得自己也正活在那样的时代。心里这样想，笔下就不免也要这样写，于是他三十年代的私人通信和公开文章中，不断出现了以古比今的文字。无论是向东京的朋友介绍国内的恐怖统治：“生人籍口结舌，尚虞祸及，读明末稗史，情形庶几近之”，¹⁶还是向北京的熟人描述火车上遇见的“护教团”：“每当历代势衰，回教徒必有动作，史实如此，原因甚深”；¹⁷也无论是鄙薄谣言家：“明末，真有被谣言弄得遭杀身之祸的，但现在此辈小氓，为害当未能如此之烈”，¹⁸还是轻蔑“围剿”者：“看看明末的野史，觉得现今之围剿法，也并不更厉害……”¹⁹他都忍不住要举出古事来比较。尤其是一九三四年，他接连写出《儒术》、《隔膜》、《买（小学大全）记》等一系列外文章，从今天的一件小事，引出古书的一段记载，再拿了那样的记载，转回身来解释今天，文字从容洒脱，笔力却非常遒劲，隔了十年之后，又一次焕发出《春末闲谈》和《灯下漫笔》那样深沉透彻的神采。直到一九三六年，他还不断以明末的事情，来比附现实中文学家的“逸民气”和老百姓的怯懦性，那种以为自己正是活在宋季和明末的强烈感觉，始终没有消散。

一旦沉浸在这样的感觉里，他就不知不觉会倾向于历史循环论。一九

三四年，他在内山书店的一次聊天中说，在中国，“只要建立一个政府，就一定用儒家思想控制庶民”，“这个儒家思想的强制一方搞得很厉害的时候，就会发生有名的东西——革命。这个革命一旦巧妙获得成功，革命政府就出现了”；它在最初阶段，当然要“说点新事情，但是不知不觉间又跑到以儒家思想强制庶民的地方去了”；待到它“搞得很凶的对候，下次革命就又会一下子发展起来”……20这不恰好是一种典型的循环论认识吗？正是依据这种认识，他写出了《在现代中国的孔夫子》和《关于中国的两三件事》：也正因为有这种认识，他连写《北人与南人》这样的随感，也禁不住要用讽刺的语气，说出“如果此后的历史是不再回旋……”这样的反话来。甚至他有心要鼓吹历史进步的观念，一不留心，还是会露出循环论的尾巴。一九三四年他写信对人说：“中国的事，大抵是由于外铄的，所以世界无大变动，中国也不见得单独全局变动，待到能变动时，帝国主义必已凋落，不复有收买的主人了。然而若干吧儿，忽然转向，又挂新招牌以自利，……却未必会没有。这除却与之战斗以外，更无别法。这样的战斗，是要继续得很久。所以当今急务之一，是在养成勇敢而明白的斗士。我向来即常常注意于这一点，虽然人微言轻，终无效果。”21开头是马克思主义式的乐观，结尾却是近于沮丧的悲观，这一百八十度的急转弯，就是循环论思想介入的结果。在他晚年；这循环论思想那样强烈地诱惑他，他只好又取出“大时代”伪理论来抵挡。一九三五年六月他说：“现在只要有人做一点事，总就另有人拿了大道理来非难的，例如问‘木刻的最后的目的与价值’，就是……人是进化的长索上的一个环，木刻和其他的艺术也一样，各在这长索上尽着环子的任务，助成奋斗、向上、美化的诸种行动。至于木刻、人生、宇宙的最后怎样呢？现在还没有人能够答复。也许永久，也许灭亡。但我们不能因为‘也许灭亡’就不做，正如我们知道了人的本身一定要死，却还要吃饭也，”22从具体的木刻艺术，他一下子扯到人类生存的终极意义，可见那“将来究竟会怎样”的疑问，在他心头是坠得多么沉。他所以用这种“且不管它”式的回答来搪塞，就说明他实在是打不起精神，再对人强说“将来一定进步”了。

心中存着这样一面古代的镜子，脑中又时时闪过历史循环的念头，鲁迅对现实中的人事，看法就自然会和周围的人很不一样。一九四年，周作人在上海的《人间世》杂志上发表一首打油诗，编者又加上“五十自寿”的标题，引来蔡元培、钱玄同等人的一连串和诗，一时间颇为热闹。这引起上海等地的左翼青年作家的不满，纷纷撰文批评，有的措辞还相当激烈。闹得沸沸扬扬。鲁迅和周作人早已交恶，又身为“左联”的盟主，他却保持沉默，一言不发。但在写给朋友的信中，却有这样的看法：“周作人自寿诗，诚有讽世之意，然此种微辞，已为今之青年所不悞。……而不作此等攻击文字，此外近日亦无可言。此亦‘古已有之’，文人美女，必负亡国之责，近似亦有入党国之将亡，已在卸责于清流或舆论矣。”23对周作人们虽有不满，但主要的锋芒，却是指向了那些围攻他们的人。这也自然，早在一年前，他就用非常尖锐的语气，抨击过这种懦怯的“卸责”术：“我实在恐怕法律上不久也就要有规定国民必须哭丧着脸的明文了”，因为“人类究竟不能这么沉静，当大敌压境之际，手无寸铁，杀不得敌人，而心里却总是愤怒的，于是他就不免寻求敌人的替代。这时候，笑嘻嘻的可就遭殃了，周为他这时便被叫作：‘陈叔宝全无心肝’。”24正是那种将过去和今天看作一回事的独

特的思路，使他有了这样犀利的眼光，以这样的眼光望过去，周作人就恰似一个现代“陈叔宝”，他的反感，自然不会只对准他了。“左联”的许多年轻人都在那里愤愤地声讨周作人，鲁迅却回过身来看透了他们的心肠，而这是连他们自己也未必能看清的，鲁迅与他们的精神距离，实在是太大了。

他自己也知道，譬如一九三〇年春，他依照自由运动大同盟的安排，接连去上海的几所大学演讲，同盟的主持人希望他多讲些社会斗争，他却只讲文学，而且在通信中告诉朋友：“我本不知‘运动’之人，所以几所演讲，多与该同盟格格不入……”²⁵心里就明白得很。他不但在私人通信中这样说，在有些公开的场合，他也这样说。一九三〇年秋天，上海文化界的共产党组织通过美国记者斯沫特莱，租了一家荷兰人开设的西餐馆，给鲁迅祝五十岁的寿辰。到了那一天，上海的几乎所有左翼文化团体都派代表来参加，把那家餐馆挤得满满的，气氛相当热烈，鲁迅也很高兴。可是，当他站起来致辞时，却说出这样一番扫兴的话：我现在被人请求出来领导无产阶级文学运动，我的几位年轻的朋友还坚持要我做一个无产阶级作家。我要是真装作一个无产阶级作家，那就幼稚可笑了，我的根子是植在农村中、农民中以及学者的生活中。我也不相信中国的知识分子的青年，没有对工人、农民的生活、希望和痛苦的体验，就能创作出无产阶级的文学……²⁶这篇讲话，简直好像是故意在强调他和那些给他祝寿的人的精神差别，后面那几句，更是明显夹着刺了。他对那些明明和他一样——或者还不如他，却摇身一变，以无产阶级自居，大骂他落伍的人，一直耿耿于怀，只要有机会，他就要指责他们的善变：“从之一阶级走到那一阶级去，自然是能有的事，但最好是意识如何，便——一直说，……不要脑子里存着许多旧的残滓，却故意瞒了起来，演戏似的指着自己的鼻子道：‘唯我是无产阶级！’”²⁷他这样去指责别人，自己就更会警惕，即使真是非常欣赏那激进的左翼浪潮，他理智上也会不断地提醒自己站稳双脚，不要使自己整个陷进那潮水中去。

所以，连向激进的青年表示奋斗的决心，他往往也很注意分寸，只是说“呐喊助威，则从不辞让”，并不自居为中军。²⁸直到一九三五年，他还对一位亲近的朋友这样描述自己：“使我自己说，大概也还是一个破落户，不过思想较新”，²⁹依旧是沿用十年前那个“中间物”的说法。看起来，一直到最后，他都还保持着这份清醒的自觉，他知道自己究竟是怎么一个人。

注释

1 鲁迅：《习惯与改革》，《二心集》，二十七页。

2 鲁迅：《现代史》，《伪自由书》，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八年版，十页。

3 鲁迅：《我谈“堕民”》，《准风月谈》，二十三页。

4 鲁迅：《迎神和咬人》，《花边文学》，一百零二页。

5 鲁迅：《关于中国的两三件事》，《且介亭杂文》，五至六页。

6 鲁迅：《陀斯妥夫斯基的事》，《且介亭杂文二集》，一百三十六页。

7 鲁迅：《朋友》，《花边文学》，三十二页。

8 鲁迅：一九三六年三月四日致尤炳圻信，《鲁迅书信集（下）》，一千零六十四页。

9 鲁迅：《今春的两种感想》，《集外集拾遗》，四百十一页。

10 鲁迅：《由聋而哑》，《准风月谈》，六十七页。

11 冯雪峰：《回忆鲁迅》，《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五辑）》，九百六十

三页。

1 2 内山完造：《思念鲁迅先生》，《回忆伟大的鲁迅》，二百零七页。

1 3 鲁迅：《前记》，《伪自由书》，二页。

1 4 鲁迅：《偶感》，《花边文学》，四十九页。

1 5 鲁迅，一九三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刘炜明信片，《鲁迅书信集（下）》，六百七十一页。

1 6 鲁迅，一九三〇年五月三日致李秉中信，《鲁迅书信集（上）》，二百五十五页。

1 7 鲁迅：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二日致许寿裳情，《鲁迅书信集（上）》，三百三十九页。

1 8 鲁迅：一九三三年七月二十九日致黎烈文信，《鲁迅书信集（上）》，三百九十二页。

1 9 鲁迅：一九三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致杨霁云信，《鲁迅书信集（上）》，五百五十页。

2 0 内山完造：《上海漫语》，《鲁迅生平史料汇编（五）》，一千零二十九页。

2 1 鲁迅：一九三四年六月九日致杨霁云信，《鲁迅书信集（上）》，五百六十六页。

2 2 鲁迅：一九三五年六月二十九日致唐英伟信，《鲁迅书信集（下）》，八百三十九至八百四十页。

2 3 鲁迅：一九三四年四月三十日致曹聚仁信，《鲁迅书信集（上）》，五百三十四页。

2 4 鲁迅：《从幽默到正经》，《伪自由书》，三十五页。

2 5 鲁迅：一九三〇年三月二十一日致章廷谦信，《鲁迅书信集（上）》，二百四十九页。

2 6 戈宝权：《史沫特莱回忆鲁迅》，《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五辑）》，四百三十五页。

2 7 鲁迅：《现今的新文学的概观》，《三闲集》，一百零七页。

2 8 鲁迅：一九三三年十月二十八日致胡今虚信，《鲁迅书信集（上）》，四百二十八页。

2 9 鲁迅：一九三五年八月二十四日致萧军信，《鲁迅书信集（下）》，八百六十五页。

第十八章 “横站”

既然骨子里还是一个“五四”式的知识分子，鲁迅在政治斗争的漩涡里陷得深了，就难免会觉得格格不入。一九三〇年五月，他刚刚和共产党人结盟，共产党的一位领导人李立三，就秘密约见他，直截了当地提出要求：“你在社会上知名人物，有很大影响。我希望你用周树人的真名写一篇文章，痛骂一下蒋介石。”鲁迅婉言拒绝：“文章是很容易写的。……不过，我用真名一发表文章，在上海就无法住下去”，李立三竟说：“这个问题好办！”

黄浦江里停泊着很多轮船，其中也有苏联船。你跳上去就可以到苏联去了。……”口气如此粗鲁，一点也不掩饰他对鲁迅的利用心，好像看得他如同一枚炸弹一样，这教鲁迅怎么受得了，他当然卞口拒绝了。1 几年以后，一个偶然的机，他又读到了另一位有名的共产党人的词，强烈感觉到其中回荡着一股“山大王”的豪气。

2 山大王者，绿林豪杰也。鲁迅对这一类人物，向来不敢轻信。当初在东京参加光复会，他就领教过他们的厉害，所以才会对朋友预言，倘若他们造反成功，像自己这样的人恐怕都得遭殃。民国初年在绍兴，他又从王金发身上证实了这个预言，这位也参加过光复会的山大王，掌权没几个月，不就派兵捣毁报馆，对昔日的同志肆行高压了吗？自那时起，他眼见一批批造反者成功之后，是如何迅速地翻脸变相，变得比前任更加专横。不但山大王们是这样，受过新式教育的青年人也这样，三十年代在上海查禁他的著作的政府官员中，就颇有“五四”运动时冲锋呐喊的闯将，以至他那样感慨：“其实现在秉政的，就是昔日所谓革命的青年也。”3 他所以用循环论去解释中国的历史，除了依据史书上的记载，他亲身经历的这些造反者的可怕，也是一个重要的刺激吧。在他生命的最后几年，他甚至对一切打着新旗号的造反者都心存戒备。譬如一九三三年深秋，一批政府军的军官在福州成立“福建人民革命政府”，公开打出反对蒋介石和中央政府的旗帜，共产党自然全力支援，上海的一些热血青年，也纷纷前往助阵，鲁迅看在眼里，暗暗摇头，他写信对朋友说：干闻此地青年，又颇有往闽者，其实我看他们[指福建人民革命政府的主持者]的办法，与北伐前之粤不异，将来变脸时，当又是杀掉青年，用其血以洗自己的手而已。”4 当他写这段活的时候，陶焕卿的霸气，王金发的专横，乃至广州“清党”时的种种惨状，都会在他心头一一闪过吧。对现代中国的形形色色的造反者，他已经存了这样固执的看法，现在又从李立三等人身上，看见了如此赤裸裸的功利心，如此无掩饰的绿林气，他会作何感想呢？一九二八年他曾写道：“所怕的只是成仿吾们真像符拉特弥尔·伊力支[即列宁]一般，居然‘获得大众’；那么，他们大约更要飞跃又飞跃，连我也会升到贵族或皇帝阶级里，至少也总得充军到北极圈内去了。译著的书都禁止，自然不待言。”5 这实际上是重复了当年在东京作的那个预言。而到一九三六年，他和共产党人结盟六年之后，他竟又一次重复这个预言。有一回和冯雪峰闲聊，谈着谈着，他突然用玩笑式的语气说：“你们来了，还不是先杀掉我？”冯雪峰愕然膛目，赶忙摇手：“那怎么会呢，那怎么会呢……”6 这位老实的年轻人是太不理解鲁迅了。

充军西伯利亚也罢，杀头也罢，这都是对于将来的假设，可就在上海，在文学界，鲁迅和那些尊他为领袖的共产党人，还有更直接的矛盾在。它的起因就是“左联”。严格说起来，这其实是一个仓促建立的组织，鲁迅和创造社、太阳社那些年轻人正在报刊上战得昏天黑地，共产党的领导人却出来调停，强拉双方坐到一张桌子边上来当战友，你想想，倘不是出于“大敌当前”式的利害考虑，彼此怎么肯这样克制？因此，即便表面上是握手言和了，鲁迅也好，那批激进的青年也好，心里不快依然梗着，不但鲁迅依旧讨厌成仿吾，蒋光慈也依旧看不上鲁迅，就是钱杏村，他可以服从命令，不再写文章骂鲁迅，但在心里，他却并不认错，直到“左联”成立以后，他都一再说，他看不出前两年批评鲁迅有什么措。这也难怪。鲁迅和这批年轻人，思想上完全是两代人，鲁迅看他们是浅薄做作，他们看鲁迅则是落伍守旧，这

样西种人踏在一条壕堑里，磕碰还会少吗？

就在“左联”成文的第一天，矛盾就暴露出来。鲁迅在成立大会上讲话，依然批评创造和太阳社“专事于吹擂”，“力量实在单薄”；7听者中间的那年轻人，则有好几个在会后公开指责：“他说的还是这些话！8所谓“这些话”，不单是指鲁迅依旧记仇，也指他还是老生常谈，说不出一句新鲜话。几个月后，在那次为鲁迅祝寿的集会上，鲁迅刚讲完，一位年轻人就摇着头对身边的人说：“这大令人失望啦！……他对无产阶级文学的态度，使青年人为之沮丧……”9当然，这些都还是一般的思想上的分歧，说过也就算了。随着鲁迅逐渐介入“左联”的领导工作，他和一些共产党人的矛盾，还掺进了具体的人事纠葛，变得日益尖锐起来。比方说，原先共产党人拟定的“左联”发起人名单中，是没有郁达夫的，因为鲁迅狼诧异：“怎怎么没有郁达夫？”才勉强添补上。

可郁达夫这个人，身上实在没有多少“左翼”的气味，平常处世，倒多半是一派名士风度，散漫得很。他很少参加“左联”的活动，后来还干脆写了一封信给“左联”。说他不能常来开会。“左联”和它隶属的“中国左翼文化总同盟”的实际主持人，都是组织性颇强的共产党员，怎么能容忍这件事？一怒之下，就把郁达夫开除了。这自然使鲁迅极不高兴，你们怎么能把我介绍的这样一位文坛宿将，随意开除呢？到一九三二年，因为批评“左联”刊物《文学月报》上的一首诗，鲁迅又得罪了这份”刊物的主编周扬。

偏巧从第二年开始，周扬成为“左联”中的共产党负责人，于是鲁迅和周扬的个人矛盾，就演化为他和“左联”中一群共产党人的矛盾，说起来也真是冤枉，鲁迅所以要批评那首诗，正是听了“左联”中另一位共产党员冯雪峰的建议，因此，他当初和创造社、太阳社那批年轻人之间的一点意气，现在却和他与“左联”中的共产党人的矛盾，和这些共产党人自己之间的矛盾，都纠缠在一起，怎么也解不开了。

既然解不开，矛盾就势必要逐渐激化。一九三三年春，“左联”的四位成员联名发表文章，替《文学月报》上的那首诗辩护，斥责鲁迅是“右倾机会主义”，是“带着白手套的革命家”。10一九三四年，则又有一位“左联”的青年成员化名“林默”，说鲁迅当时在报纸副刊上发表的短文是“花边文学”，“往往渗有毒汁……”11也就在这一年，周扬等人以“内奸”的嫌疑，革去了与鲁迅素来亲近的胡风的左联书记的职务，使鲁迅非常不满。本来胡风当书记时，他每月捐二十元钱作“左联”刊物的印刷费，周扬们这样一来，他就不捐了。周扬便在背后指责鲁迅“吝啬”，这话后来传入鲁迅耳中，自然更添一份厌恶。到一九三五年夏天。又有一位“左联”中的共产党员化名指责鲁迅，说他和敌人“调和”，而使追随他的青年人“死得不明不白”。12攻击的言辞，是一次比一次激烈了。类似这样的事情，当然不止我举出的这几件；鲁迅又特别敏感，几乎每一次都能猜出化名攻击者的真实面目，他的反击，就往往相当厉害。当初你成仿吾骂我是“有闲，有闲，还是有闲”，我就干脆将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二九年的杂文集名为《三闲集》，且在序言中指明，这是“射仿吾也”。你林默扣我一顶“花边文学”的帽子，我就干脆摘来作这些短论的总名，而且也在序言中指明：“这一个名称，是和我在同一营垒里的青年战友，换掉姓名挂在暗箭上射给我的。”13他更用种种不指名的方法，回敬周扬和他的同志。譬如编自己和许广平的通信集，他就屡屡在旧信中插进新的议论，像一九二五年六月十三日的那一封，原就有自己

和青年人合作而总无好结果的慨叹：“每每终于发见纯粹的利用，连‘互’字也安不上，被用之后，只剩下耗了气力的自己一个”，鲁迅重抄时。就特意添写道：“有时候，他还要反而骂你；不骂你，还要谢他的洪恩，”¹⁴这就明显是针对周扬那一类人，是借昔日的牢骚，来抒遣今天的不满了。有时候，他甚至将这种不指名的斥责直接送到那化名攻击他的人面前，譬如他知道了是田汉化名攻击他，就在寄给田汉当主编的《戏》周刊的文章中，直截了当地写道：“倘有同一营垒中人，化了装从背后给我一刀，则我的对于他的憎恶和鄙视，是在明显的敌人之上的。”¹⁵

鲁迅是个记仇的人。一九一二年在南京，他和朋友寻访旗营旧址，只见一片烧黑了的断壁残垣，几个满族老妇人如小鼠般蛰居其内，情景非常悲惨，可他谈起当年骑马过旗营时遭受的辱骂，语气间仍有余恨。对时隔多年的往事，他尚且如此，现在和“左联”中那批共产党人的矛盾，可谓旧隙添新怨，他的怒气就更难以抑制。偏偏周扬那些年轻人，血气方刚，对鲁迅的不满还有增无减。一九三六年春天，他们按照来自“共产国际”内的中共代表的指示，突然将“左联”解散，另外建立一个几乎将上海文学界的各种头面人物都包容在内的“文艺家协会”，又提出“国防文学”的口号。取代原先的“无产阶级文学”——几乎是一个急转弯。在这整个急转弯的决策过程中，鲁迅身为“左联”盟主，明确表示反对，却毫无作用，周扬们只是派人将自己的决定通知他，并不管他是否赞同。这无疑是火上浇油，惹得鲁迅大怒了。他向来就讨厌别人利用他，虽然一次次压下火气，重新与人合作，这火气却不会消散，反而因为在内心重叠积压而酿成更大的爆破性。周扬们这一次解散“左联”，恰恰在这一点上激怒了鲁迅：当初你们三番五次来找我，一定要按我坐在“左联”的第一把椅子上，现在说解散就解散，这岂不是太过分了？你们这样对待我，我又何必再和你们搅在一起呢？于是，他先对替周扬传话的茅盾说：“对他们这班人，我早已不信任了！”¹⁶又写信通知他和周扬之间的另一名传话人徐懋庸：“我希望这已是我最后的一封信，旧公事全部从此结束了。”¹⁷他坚决不参加那个“文艺家协会”，还公开提出“民族革命战争的大众文学”作为旗帜，竖在周扬的“国防文学”对面。当收到徐懋庸因此写来的批评信，责备他“助长着恶劣的倾向”时，更是怒不可遏，对朋友说：“写这信的虽是他一个，却代表着某一群。”¹⁸他针锋相对，写了一封措辞严厉的回信，还送出去公开发表。他在信中斥责周扬佩“大半不是正路人”，是“借革命以营私”，甚至说他“怀疑他们是否系敌人所派遣！”¹⁹直到逝世前一个月，病在床上，还写信向朋友表示：“这里的有一种文学家，……他们自有一伙，狼狈为奸，把持着文学界，弄得乌烟瘴气。我病稍愈，还要给以暴露的，那么，中国文艺的前途庶几有救”，²⁰简直是将斗争的主要矛头，指向这群共产党人了。

可这样一来，他的处境就非常尴尬。他已经和国民党政府为敌，现在又和身边的盟友决裂，他该怎么办？是干脆采取绥惠略夫式的“独战”的立场，对社会上的所有黑暗——不管它在朝还是在野——宣战？还是努力缩小这个决裂的影响，依旧坚守原来的战位？看起来，他是采取了后一方法。他依旧将官方视为主要的敌人，只要有可能，就竭力对社会隐瞒自己和那些共产党人的矛盾。这样做当然很苦，他在私人通信中忍不住要抱怨：“我不敢对别人说关于我们的话，对于外国人，我避而不谈，不得已时，就撒谎。……此所谓‘哑子吃黄连’——有苦说不出也。”²¹不过，抱怨归抱怨，那“我

们”和“别人”的内外界限，是分得相当清楚的，当然，矛盾越演越烈，最后总是掩不住；即使能够掩饰住，也只是瞒过别人的眼睛，并不能消除鲁迅自己的疑惑，因此，他一面对别人“撒谎”，一面又暗暗地向自己解释。他说共产党内并不是只有成仿吾和周扬这样的人，也还有瞿秋白和冯雪峰这样的人；他说周扬们都只是青年知识分子，并非真正的无产阶级，他们虽然不成器，却并不证明他对“无产者”的“将来”的信仰也不能成立；他更说，这些人其卖和他以前领教过的那种激进青年——如高长虹之类——是差本多的人、甚至和他深恶的那批绅士学者也有许多相通的地方……我相信，多半正是类似这样的自我警解，使他在给徐懋庸的公开信中，能那样明确地将周扬们和“革命”区分开来，说他们是在“借”革命以营“私”；我甚至猜想，他所以要添上“怀疑他们是否系敌人所派遣”这样的重话，除了发泄怒气，也是为了再次强调这个区分吧。为了稳住自己的战斗立场，他真是煞费苦心。

但是，他再怎样说，也不能否认这样一个事实：成仿吾和钱杏村也好，周扬和徐懋庸也好，他们都是向国民党官方作坚决斗争的共产党人，在基本的政治态度上，正和自己大致相同。因此，即便“左联”解散以后，他依然得承认他们是“革命者”，就在给徐懋庸的那封信中，他那样痛斥周扬，最后也还是要补充一句：这个人“也许别有他的优点。也许后来不复如此，仍将成为一个真的革命者。”有位青年人向他询问是否该加入那个“文艺家协会”，他回信说：“我看他们[指周扬等人]倒不见得有很大的私人的企图，不过或则想由此出点名，……”²²语气就颇为谨慎。他其实心里明白，他对周扬们的最大的憎恶，是他们明明不尊重他，却又要借重他，利用他，可恰恰在这一点上，他们的作法有相当的代表性，李立三找他提要求，不就是如此吗？话再说回来，倘是一个满身绿林气的造反者，他对鲁迅这样的知识分子，又怎么会有真正的尊重呢？所以，他和周扬们的矛盾，其实是体现了一个试图坚持精神独立的知识分子，和一个讲究实际利害的政治集团的矛盾。因为面临共同的敌人，他们似乎是联合了，但在骨子里，他们其实是两路人。一九三四年底他对朋友说：“最可怕”的确是口是心非的所谓‘战友’，……为了防后方，我就得横站，不能正对敌人，而且瞻前顾后，格外费力。”²³明知道那些人口是心非，并非真正的战友，却依旧看他们是自己的后方，依旧想“正对”前面的敌人：他确实是不愿意放弃原先的立场。可是，你仔细体味一下那“横站”的含义，想象一下他“瞻前顾后，的杯态，这和绥惠略夫式的绝望的独战，又相差多少呢？他在社会战场上的尴尬境遇，已经化解不了，他就是再不情愿，也只能承认，他是又一次陷入穷途了。

自去日本留学开始，他一次又一次地压制住沮丧的情绪。重新上路去开辟通途。可是，三十年跋涉下来，竟还是落入此路不通的困境，他的奋斗意志再坚韧，恐怕也难以为继吧。他内心的创伤已经那样深刻，种种颓唐、猜疑的病态情绪，一直在心头翻腾不已，再添上“左联”内江这么个碰壁的大刺激，他几年来苦苦营造的奋斗者的心态，自然就会开始崩塌。越是看清楚自己的真实处境，他就越不自觉地要往魏连殳式的思路退缩。不但看清楚民众的“虚伪”，重新用大力鞭挞他们，也不但厌恶成仿吾和周扬那一类共产党人，公开和他们拉开距离。他这厌恶的范围还日益扩大，有时候简直是要网住他见到的多数文人和青年了。

他加入“左联”的最初两年里，常常指摘北京的文人。他多次批评未名社的几位年轻成员；也用了刻毒的语气，在私人通信中贬斥当年办《语丝》

的一批老朋友。他对胡适的不满，也在这个时候公开爆发，不但在北京对大学生演讲时，直截了当地指斥胡适，还在上海的报刊上发表文章，接二连三地攻击他。倘借用当时那“京派”、“海派”的名称，你可以说他正是背靠“海派”，一径向着“京派”开火。可是，他这个姿态很快就变了。一九三二年冬天他从北京写信给许广平，对京沪两地文人的评价就几乎翻了个个：“此地人士，似尚存友情，故颇欢畅，殊不似上海文人之反脸不相识也。”²⁴半年以后更忿忿他说：“我与中国新文人相周旋者十余年，颇觉得以古怪者为多，而漂聚于上海者，实尤为古怪，造谣生事，害人卖友，几乎视若当然，而最可怕的是动辄要你生命。”²⁵ 投向“海派”文人的愤怒，是明显超过了对“京派”的不满。也就从这个时候起，他不但和周扬那些人越闹越僵，与别的人也屡起冲突。譬如为了办《译文》，就和生活书店的邹韬奋、胡愈之等人大吵一架，不欢而散。到一九三六年，“左联”解散以后，他又对傅东华、王统照这样一些态度相当温和的作家，甚至对茅盾，也渐生不满，在给朋友的私人通信中，就屡次用严厉的口气，将他们和周扬排在一起，依次批评过来。说起来，邹韬奋们也好，王统照们也好，可以说是文学和文化界中，除共产党之外，在社会政治立场上与他最接近的人，他们对他们都心存疑虑，也就很难再找到别的同道了。不但常常怒视周围的文人，他对青年的态度，也和几年前明显不同。先前对廖立峨那样的人，他是那样宽：容，可现在呢，遇见向他求助的青年，倘若口气过分一些，他就会直言拒绝，措辞还相当不客气。连对关系相当密切的青年朋友，只要有了不满，也会给他看严厉的面色。譬如叶紫，就因为问鲁迅为什么不给他回信，而得到这样的回答：“我现在特地声明：我的病确不是装出来的，所以不但叫我外出，令我算账。不能照办，就是无关紧要的回信，也不写了。”²⁶ 他甚至断言：“今之青年，似乎比我们青年时代的青年精明，而有些也更重目前之益，为了一点小利，而反噬构陷，真有大出于意料之外者，历来所身受之事，真是一言难尽，但我是总如野兽一样，受了伤，就回头钻入草莽，舔掉血迹，至多也不过呻吟几声的。只是现在却因为年纪渐大，精力就衰，世故也愈深，所以渐在回避了。”²⁷ 他这是说得非常坦率，文人也好，青年也好，他已经没有足够的心力，再继续像先前那样信任他们了。

自从一九三〇年五月迁出景云里，鲁迅一直过着一种半禁闭的生活。他没有离开过上海一步。有一次，朋友劝他换个地方疗养身体，他竟声调激越地反问：“什么地方好去疗养？！”²⁸ 活现出一股困兽般的烦躁。就是在他在上海、他的生活范围也很狭窄。除了去居处附近的内山书店，他平常很少出门。也极少去公园或别的什么地方游玩，他家附近就是虹口公园，却一次也没有去过。有时间在夜间出门看一场电影，便是重大的消遣了。每天的大部分时间，不是坐在写字台边写，就是躺在藤靠椅上看，文字几乎成了他朝夕相对的唯一伴侣。请想一想，像他那样从小就性情活泼的人，就是再喜欢案头生涯，要他老是过这样一种生活，也势必要觉得憋气吧。他当然可以自我警解，说这是为了社会和文学的进步，必然要付的一种代价，但是，惟其如此，同一营垒中的关怀，文学界中的朋友的情谊，青年一代的热烈的关注，就显得特别重要，因为这是对他的精神的补偿，是对他的牺牲价值的证明。可是，他实际收获的，偏偏是孤独和寂寞。他同辈的老朋友，除了极个别的人，大部与他疏远了；年轻的朋友中，也少有真让他放心的人。

虽然不断地总还有人去找他，他却看得很清楚，他们多半是有求于他。

那种与知心友朋品茗饮酒，率性而谈的热烈气氛，他是难得再亲身浸润了。他忍不住向人叹息：“向来索居，近则朋友愈少了，真觉得寂寞。”29偶尔有东京时代的老朋友来访，他更是免不了抓住他诉苦，详细叙说独战的悲哀，“一切人的靠不住”。30一九三六年九月，两位年轻的日本姑娘慕名去拜访他，他更不由自主地显出特别热烈的愉快和欢迎，直到许广平递给他体温表，他拿着往嘴里送的时候，还在不停他说话；她们起身告辞了，他却一再挽留，还说要送杂志给她们——我简直能够想象出他当时的殷切的神情，在那背后，正隐藏着对于孤独寂寞的深深的恐惧。

付出了蛰居囚笼式的生活代价，却换来比当年在绍兴会馆更加难捱的孤独和寂寞，当夜深人静，独坐桌前的时候，他会怎样想呢？一九三五年秋天，他吟出了这样一首诗：“曾惊秋肃临天下，敢遣春温上笔端。尘海苍茫沉百感，金风萧瑟走千官，老归大泽菰蒲尽，梦坠空云齿发寒。竦听荒鸡偏闾寂，起看星斗正阑干。”31身外是肃杀和萧瑟，心中是无可归依的惶惑，星斗已经西斜了，却还听不到报晓的鸡啼，他是深深陷在一种前途渺茫，身心疲惫的沮丧情绪了。也就在写这首诗的同时，他对一位日本朋友说：“近来不知是由于压迫加剧，生活困难，还是年岁增长，体力衰退之故，总觉得比过去烦忙而无趣。四五年前的悠闲生活，回忆起来，有如梦境。”32他所说的“四五年前”，就是指三十年代初，他当时正经历严重的精神危机，也已经遭遇了一连串不愉快的刺激，心里其实是惶惑不安的。但是，他毕竟还没有过深地卷入政治斗争的漩涡，无论外出还是居家，心境都要比现在从容得多；客厅里又经常是高朋满座，儿子则刚刚出生，正以无保留的天真使他初尝为父的欢愉，生活确实称得上是悠闲。因此，当他现在被各种寂寞、紧张、“横站”和索居的痛苦团团围住的时候，会情不自禁地将那时的生活称为“梦境”，就十分自然了。他晚年会陷入这样的困境，当初是绝没有想到的；惟其没有想到，一旦看清自己的现状是如此尴尬，如此无趣，就本能地会后悔，会觉得无聊，太不值得。一个人怀疑自己走错了路，就会不自觉地往回望，他的怀疑心越重，返回起点的冲动就越强，我觉得，鲁迅那“有如梦境”的叹息，是将他对自己这些年处世选择的隐约的后悔之情，相当触目地表现出来了。

不能再维持先前那样的奋斗者的心态，鲁迅的处世方式自然会有所改变。从一九三三年开始，他似乎越来越不愿意再像三十年代初那样卖力地冲锋呐喊了。他自己说：“我的文章，也许是《二心集》中比较锋利，因为后来又有了新经验，不高兴做了”。

这新经验是什么呢？“最令人寒心而且灰心的，是友军中的从背后来的暗箭；受伤之后，同一营垒中的快意的笑脸。”“我倒没有什么灰心，……然而好像终究也有影响、不但显于文章上，连自己也觉得近来还是‘冷’的时候多了。”33非但不愿意再傻乎乎地一个人打头阵，而且也不愿意再像先前那样认真，一意要与对手决出胜负：“若专与此辈理论，可以被牵连到白费唇舌，一事无成，也就是白活一世，于己于人，都无益处。”34似乎是明确要改变老脾气，洒脱一下了。

不再一味呐喊，那做什么呢？他能做的，无非还是那两样：或者写小说，或者做研究。其实，自到上海以后，他一直都想再捡起这两件事。就在最热烈地鼓吹无产阶级文学的时候，他对自己那并非无产阶级的创作，也始终抱有信心。一九三一年他说：“在现在中国这样的社会中，最容易希望出

现的，是反叛的小资产阶级的反抗的，或暴露的作品。”35两年以后，他又借恩格斯的话，强调非无产阶级的暴露文学对于“现在的中国”的意义。36所以，他一面换着笔名写杂文，一面却暗自盘算着写小说，不但写短篇，还要写中篇，到了一九三三年，他更两次向别人谈及自己的创作计划，似乎连大致的提纲都已经拟就。越是看出了自己的境况的尴尬，在杂文和小说之间，他内心的砝码就越会向后者倾斜。你看一九三四年十月，他替自己的写杂文辩护，说了一大通理由，最后去。长叹一声：“呜呼，‘世无英雄，遂使竖子成名’，这是为我自己和中国的文坛，都应该悲愤的，”37一种极为复杂的内心隐痛，几乎要溢出纸面，你当可想象，他这样叹息的时候，一定是记起了那些已经在腹中成就雏型，却又先后流产的短篇和中篇小说吧。至于学术研究，他的态度也一样，心境越“冷”，就越想专心去做。一九三二年他就向许广平提议，是不是找个安静的地方专心著书。一年以后，又力劝一位感慨社会堕落的朋友：“大可以趁这时候，深研一种学问，古学可，新学亦可，既足自慰，将来亦仍有用也”，38将他所以想做研究的用心，和盘托出。也就从这个时候起，他屡次计划要排除“琐事”，“专事创作或研究文学史”，而且明确说，这是一种绝望之后的自我保卫：“往往自视亦如轻尘，然亦偶自摄卫，以免为亲者所叹而仇者所快。”39写小说也罢，做研究也罢，其实都是这样的一种“自摄卫”，他七八年前的那个“顾自己苦苦过活”的老念头，显然又在他脑中清晰地浮现了。

不仅如此。到了一九三五年，他甚至产生强烈的冲动，要从那政治斗争的战场上整个撤下来。在一封给朋友的通信中，他举出几个“战友”从背后打冷枪的例子，忿忿他说：“从今年起，我决计避开一点，我实在忍耐不住了。……短评，恐怕不见得能做了，虽然我明知道这是要紧的，我如不写，也未必另有人写。但怕不能了。一者，检查严，不容易登出；二则我实在憎恶那暗地里中伤我的人，我不如休息休息，看看他们的非买办的战斗。”40一九三六年五月，他又写出同样的信，先是介绍周扬等人如何围攻他，然后感慨道：“近来时常想歇歇”。41进入三十年代以后，他一直把与官方的对抗，看成是自己最重要的生存奋斗，可现在，他竟愤激得连这个奋斗也要丢开，他对这些年整个人生选择的自我怀疑，那觉得一切都无谓无趣的消沉情绪，明显在内心占了上风。

当然，他并没有将这些冲动全部付诸实践，也没有真从政治斗争的战场上完全退出，有时候，他甚至还像从前那样冲锋陷阵，一点都不退缩。他已经那样深地陷入与官方的政治对抗，事实上也很难轻易地退出。但是，就在这样的情况下，他内心仍然一阵阵涌上这么些撤退的冲动，他仍然那么认真地一次次下决心，要排除身外的干扰，返回小说家和学者的书房，我实在忍不住要说，那么在三十年代似乎被他赶开了的虚无主义的“鬼气”，又卷土重来，堂而皇之地坐进了他的灵魂。“唯无产者才有将来”的信仰也好，和一批精神危机，反而使他在这危机中陷得更深了。

注释

1 周建人：《关于鲁迅的若干史实》，《我心中的鲁迅》，十四页。

2 陈琼芝：《在两位未谋一面的历史伟人之间——记冯雪峰关于鲁迅与毛泽东关系的一次谈话》，《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五辑）》，二百四十七页。

3 鲁迅：一九三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致曹靖华信，《鲁迅书信集（下）》，八百三十三页。

4 鲁迅：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致姚克信，《鲁迅书信集（上）》，四百六十一页。

5 鲁迅：一九三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致杨霁云信，《鲁迅书信集（下）》，一千零二十九页。

6 鲁迅：《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统一战线问题》，《且介亭杂文末编》，五十六页

7 鲁迅：《对于左翼作家联盟的意见》，《二主集》，三十七页。

8 冯夏熊：《冯雪峰谈“左联”》，北京，《新文学史料》一九八〇年第一辑。

9 戈宝权：《史沫特莱回忆鲁迅》，《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五辑）》，四百三十五页。

10 同8

11 林默：《论‘花边文学’》，一九三四年七月三日上海《大晚报·火炬》。

12 绍伯：《调和》，一九三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大晚报·火炬》。

13 鲁迅：《花边文学·序言》，《花边文学》，一页。

14 鲁迅：一九二五年六月十三日致许广平信，《两地书》七十一页；并《研究》，三十五页。

15 鲁迅：《答周刊编者信》，《且介亭杂文》，一百十二页。

16 矛盾：《我和鲁迅的接触》，《我心中的鲁迅》，一百二十九页。

17 鲁迅：一九三六年五月二日致徐懋庸信，《鲁迅书信集（下）》，九百八十九页。

18 鲁迅：一九三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致杨霁云信，《鲁迅书信集（下）》，一千零二十九页。

19 鲁迅：《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统一战线问题》，《且介亭杂文末编》，五十六页。

20 鲁迅：一九三六年九月十五日致王冶秋信，《鲁迅书信集（下）》，一千零三十八页。

21 鲁迅：一九三五年九月十二日致胡风信，《鲁迅书信集（下）》，八百七十八页。

22 鲁迅：一九三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致时歌信，《鲁迅书信集（下）》，一千零三页。

23 鲁迅：一九三四年十二月十八日致杨霁云信，《鲁迅书信集（下）》，六百九十五页。

24 鲁迅：一九三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致许广平信，《研究》，二百三十八页。

25 鲁迅：一九三三年七月八日致黎烈文信，《鲁迅书信集（上）》，三百八十六页。

26 鲁迅：一九三六年九月八日致叶紫信，《鲁迅书信集（下）》，一千零三十五页的。

27 鲁迅：一九三三年六月十八日致曹聚仁信，《鲁迅书信集（上）》，三百八十页。

28 郑伯奇：《最后的会面》，《鲁迅生平史料汇编（第五辑）》，一千零九十九页。

2 9 鲁迅：一九三四年四月十二日致姚克信，《鲁迅书信集（上）》，五百二十四页。

3 0 许寿裳：《亡友鲁迅印象记》八十八页。

3 1 鲁迅：《亥年残秋偶作》，《鲁迅诗全编》，二百二十一页。

3 2 鲁迅：一九三五年六月十日致增田涉信，《鲁迅书信集（下）》，一千二百二十五页。

3 3 鲁迅：一九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致萧军、萧红信，《鲁迅书信集（下）》，八百零二页。

3 4 鲁迅：一九三四年六月二十一日致郑振铎信，《鲁迅书信集（上）》，五百八十五页。

3 5 鲁迅：《上海文艺之一瞥》，《二心集》，九十页。

3 6 鲁迅：《关于翻译》，《南腔北调集》，一百十三页。

3 7 鲁迅：《准风月谈·后记》，《准风月谈》，一百八十三页。

3 8 鲁迅：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致台静农信，《鲁迅书信集（上）》，四百七十页。

3 9 同上。

4 0 鲁迅：一九三五年二月七日致曹靖华信，《鲁迅书信集（下）》，七百四十

4 1 鲁迅：一九三六年五月十四日致曹靖华信，《鲁迅书信集（下）》，九百九

第十九章 《死》

鲁迅老了。

他的身体越来越差。自从一九二八年五月那场大病以后，肺结核与肋膜炎就一直纠缠着他。他经常发烧，咳嗽，开始还能靠服药抑制，后来是服药也不行了，一九三四年秋末，他的低烧竟持续了一个月。人日渐消瘦，颧骨凸起，甚至牙龈都变了形，和原先装就的假牙配不拢，不得不请医生再作矫正。一九三六年春天，他的体重降到三十八公斤，穿着棉袍子在街上走，仿佛一阵风就能将他吹倒。有一次朋友聚会，与他交往并不多的美国记者史沫特莱，凭直觉就发现他的健康状况非常糟糕。她请来当时上海最好的一位肺病专家作诊断，那美国医生仔细地检查之后，神色严重他说，鲁迅的肺病非常严重，倘是欧洲人，五年前就会死掉了，说得史沫特莱当场流下了眼泪。到这一年夏天，他甚至连陪客人吃完一顿饭的力气都没有了。一位日本朋友增田涉专程从日本赶来探望他的病情，他便请增田涉吃午饭，可是，他勉强吃了一点点，就站起来说：“我累了，上楼去休息，你慢慢吃罢”，即由许广平扶着，慢慢地走上楼去。留下增田涉一个人，陷入不可抑制的忧虑和悲伤。

衰老不只是一种生理现象，它更是一种心理现象。随着健康状况的恶化，鲁迅心理上的衰弱也日渐明显。他对物质生活条件的依赖越来越大了。中国人向来就有一种将舒适与自强对立起来的观念，孟子那一段“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的名言，就是这种观念的经典表述。直到鲁迅的老师章太炎写《救学弊论》，还这样断言：“凡学者贵其攻苦食淡，然后能任艰难之事，

而德操亦固。”²这一套观念对鲁迅影响颇大，他在北京时就常说，独身者生活不能大安逸，生活太舒服了，工作就会为生活所累。所以，一直到与许广平同居，他都有意保持一种清教徒式的生活，冬天床上只垫一层薄薄的棉褥，也从不购置沙发二类松软的坐具。他日常的不修边幅，冬天的不穿棉裤，虽都有具体原因，但这种自奉俭朴以固德操的观念，显然是更为深层的依据。可是，自到上海以后，身边有了许广平那一双手的细心照料，他这种其实是可笑的观念，便难免发生动摇。随着年龄增长，身体日衰，青年人的逞性之情逐渐减弱，他对物质享受的排斥态度，更势必日渐软化。每当农家中请客，桌子上排开五六个菜，热气腾腾，香味四溢，再斟上一杯浓醇的黄酒，他的神情立刻就会变得欢快起来。虽然在举筷的同时，他偶尔也会说：“过着这样的生活，是会软弱的”，但他说话时的愉快的神态，早已经戳穿了这话的字面的伪装，他其实是一直都喜爱这样的享受，也甘愿“软弱”一下子的。

3 到后来，他在观念上也开始变了，有一次与朋友闲谈，他就批评章太炎《教学弊论》中的那段话：“这活诚然不错，然其欲使学子勿慕远西物用之美，而安守其固有之野与拙，则是做不到的。因为是好事”，以他那样聪颖的头脑，谁能想到，在这方面却如此偏执呢？一直要到身体极度衰弱，肉体对意志的牵坠日益沉重。才放弃那种清教徒式的生活态度！当然，惟其是相当被动地放弃，他对自己目前的物质生活，就有一种相当大的依赖性。一旦发现这生活有可能改变，内心就会觉得恐慌。你一定记得，他与许广平相爱的时候，是怎样为了她的牺牲而感到内疚，可到这时候，他却顾不上这些了。有一次，几个朋友鼓动许广平参加社会活动，许广平也怦然心动，似乎是想答应，他竟当着那鼓动者的面，沉下脸来说：“广平你不要出去！”⁵他何尝不知道男女平等的道理，也何尝不了解许广平那热心社会活动的性格，要她整日在家里照料他的生活，她会觉得多么憋气。可是，他已经离不开女人对他的照料，已经无力独自填补放许广平跨出家庭之后的生活空白了。

我觉得，他这一次拦阻许广平的粗暴态度，是将他心理上的不自觉的软弱，表现得再明白也没有了。

从青年时代起，鲁迅一直扮演一个被别人依赖的角色。可是，他现在自己成了一个依赖者，再要维持原先的角色，就自然非常吃力。在三十年代初，他还没有明显感觉到这一点，与人谈论自己揽妻携子的新生活，口气相当自信：“我本来想过独身生活，因为如果有了孩子，就会对人生有所牵挂。可是现在我的思想成熟了，觉得应该像这样生活。”⁶但很快他就感觉力不从心了。譬如在经济上，他肩上的担子就太重，以至他屡次叹气，说以前没有积下足够的钱。他更痛感到，像这样四面招呼，扶老携幼，在心理上委实难以承受。他当初指斥国人，说他们只会生，不会养，现在他自己有了儿子海婴，在教养上自然就格外用心。为了助长孩子的天性，他甚至到了只要有可能，便不拂逆海婴的心意的地步。可他一共才那么一点生存空间，过去不拂逆母亲，现在又要不拂逆儿子，那能够拂逆的，便只有自己的意愿了。这自然使他苦恼，于是他一面行着孝子慈父的苦役，一面又忍不住发牢骚：“负担亲族生活，实为大苦，我一生亦大半困于此事，以至头自，前年又生一孩子，责任更无了期矣。”⁷由新担子的不堪承当，他甚至对老担子也发生怨气，有一次母亲为家用向他抱怨，他竟用相当激烈的口气回信：“其实以现在生活之艰难，家中历来之生活法，也还要算是中上，倘还不能相谅，大惊小怪，那真是使人为难了。”⁸他还把这怨气发散进了公开的文章。在《伪

自由书》的前记里，他叙述自己为什么向申报的“自由谈”专栏投稿，笔锋一转，就扯出了那失母并非坏事的老话：“我向来的意见，是以为倘有慈母，或者幸福，然若生而失母，却也并非完全的不幸，他也许倒成为更加勇猛，更无挂碍的儿子的。”⁹到一九三五年春天，他甚至连母亲想到上海来住一段时间，也感觉麻烦，对朋友抱怨说：“不久，我的母亲大约要来了，会令我连静静的写字的地方也没有。中国的家族制度，真是麻烦，就是一个人关系大多，许多时间都不是自己的。”¹⁰当然，就像他一面宣告要撤下战场，一面却依然继续呐喊一样，他现在也是一面抱怨，一面却继续硬撑着负担亲族之累。他这许多牢骚和不满，大都只在嘴上说说，心里想想，并没有真将这些担子都从肩上除下。但是，他已经无力在内心将这不堪重负的怨苦自己化解掉，他常常要靠发泄它们来维持心理的平衡，你从这一面，不正可以看出他的承受力的减弱，他的精神弹性的日渐消失吗？

精神失了弹性，脾气就越来越坏。他从来就不是平和的人，现在是更容易动怒了。

在一九三五和一九三六年，斥责“左联”内的那批共产党人也好，批评他看不惯的其他文人和青年也好，他用词常常那样极端，神色常常那样决绝，就说明他的理智的自我控制能力，是消退得多么厉害。尤其在家里，他更容易失去控制。他忍不住要对许广平发火，而更多的时候，是独自一人沉着脸生闷气，甚至躺到阳台的水门汀地面上，长时间地不理睬人。有一次与朋友通信，他毫不掩饰地发泄对许广平的不满：“连孩子来捣乱，也很少有人来领去……”¹¹我想，倘若能克制住心中的怒气，他一定不会愿意露出这种老太爷式的嘴脸吧。越到晚年，他和许广平的精神沟通似乎越是减弱，彼此的不满也逐渐发展，这除了两人在年龄、智力和性情上本来就有差异，他在晚年的精神失去弹性，性格中的一些病态倾向日益显露，也是一个重要的原因。社会上一片黑暗，家中又如此情景，他的心绪，是一天比一天更恶劣。请看他一九三五年给一位日本朋友的信：“上海已进入梅雨期，天气恶劣不堪。我们仍健康，只是我年年瘦下去。年纪大了，生活越来越紧张，没有法子想。朋友中有许多人也劝我休息一二年，疗养一下，但也做不到。……前次惠函中曾提及天国一事，其实我是讨厌天国的。中国的善人们我大抵都厌恶，倘将来朝夕都同这样的人相处，真是不堪设想。”¹²这段语的几乎每一个字，都发散出怨怒之气，即便开点玩笑，也还是沉重不堪，似乎凡是他的思绪所及之处，都那样无趣和可厌，满世界就没有一件事情，能让他觉得宽怀。一个月以后，他更公开说：“在这样的時候，心緒不能不坏”。¹³连自己都觉得理当如此了。

心中满装着这样恶劣的心绪，对人世的态度自然偏激。也就从一九三五年开始，他笔下传出了越来越响亮的憎的鼓吹。从“文人不应该随和；……他得像热烈地主张着所是一样，热烈地攻击着所非”，¹⁴到“能杀才能生，能憎才能爱，能生与爱，才能文”，¹⁵语气是越来越激烈，直到说出这样的话：“假如我的血肉该喂动物，我情愿喂狮虎鹰隼，却一点也不给癞皮狗们吃”，¹⁶仿佛是发誓要憎恨到底。就连品评历史上的人事，他也常会特别推崇那“憎”的一面。他分辩说，陶渊明哪里只是一个“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闲士，他分明还有“刑天舞干戚，猛志固常在”那样怒目金刚式的表情。

他又断言，章太炎留给后代人的精神遗产，主要还不是小学上的成就，

而是那以大勋章作扇坠，面垢袁世凯的威风。他甚至强烈地鼓吹报复：“被压迫者即使没有报复的毒心，也决无被报复的恐惧，只有明明暗暗，吸血吃肉的凶手及其帮闲们，这才赠人以‘犯而勿校’或‘勿念旧恶’的格言，——我到今年，也愈加看透了这些人面东西的秘密！”¹⁷ 7字句简直是咬牙切齿了。他这一生，经历了无数欺凌迫害，对社会和人世的厌憎之心，势必是逐渐加重。但是，只要有可能，他就总要压制自己的厌憎之心，努力去相信和拥抱人生，你简直可以说，他的大部分精力都耗费在这自我说明和劝慰之中。然而，他现在老了，再难有那样的心力来压制厌憎心了，他的精神天平就必然发生倾斜，厌恶的情绪急剧地膨胀起来。一九三六年九月他写道：“欧洲人临死时，往往有一种仪式，是请别人宽恕，自己也宽恕了别人。我的怨敌可谓多矣，倘有新式的人问起我来，怎么回答呢？诚想了一想，决定的是：让他们怨恨去，我也一个都不宽恕。”¹⁸ 一个人情愿背负着大堆怨恨离开人世，他对这人世的绝望和厌恶，也就不可解了。

对自己的衰老，鲁迅是非常敏感的，在与许广平同居的最初几年里，这几乎成为他一个非常忌讳的话题。一九二八年，冯乃超写文章批评他，他对这批评本身并不重视，但看见冯乃超的文章中有“鲁迅老生”的话，这其实是手民的误植，他却非常恼怒，以为是故意讽刺他，以后很长时间，一直耿耿于怀。周扬这一批年轻人背地里称他“老头子”，结果传到他耳朵里，也引起他非常强烈的反应。他甚至不愿意多听别人谈论他的病，他觉得这种谈论是对他的衰老的一种提示，“多提示，总不免有些影响”，¹⁹ 不如干脆不听。但是，忌讳也好，不愿听也好，衰老本身却不会停止，它一天一天发展着，在他生活的各个方面显示出来，逼得他又不能不承认它。所以，他尽管强自振作，不肯对人承认自己的病的严重，心里却很清楚，自己的生命之路，是快要走到尽头了。一九三六年五月，他拿着在东京新印成的瞿秋白的遗著《海上述林》，对许广平宽怀他说：“这一本书，中国没有这样讲究地出过，虽则是纪念‘何苦’[瞿秋白别名]，其实也是纪念我”，²⁰ 就在有意无意之间，露出了心底的不祥的预感。

一个人自觉临近了人生之路的尽头，就不免要时时回首，返观那已经走过的路。鲁迅又向来有一种特别的脾气，大凡对将来失去确信，对现实发生困惑，呐喊的热情消退下来，怀旧的情绪就一定会涌上心头。二十年代中期，他内心的“鬼气”大发作，就有了总名《朝花夕拾》的那一组回忆散文；现在十年过去了，他却又一次坠入虚无感的怀抱，往事的诱惑自然更为强烈。当然，他现在回顾往事的动机，已不像十年前那样单一，不但有填补失去确信之后的空虚的渴望，更有痛感自己来日无多的结帐的心愿。一九三三年六月，他由自己成年后再吃到儿时喜爱的食物，却觉得味道大不如前，感慨道：“东西的味道是未必退步的，可是我老了，组织无不衰退，味蕾当然也不能例外”，这几乎是重复《朝花夕拾》的“小引”，情绪却低沉压抑得多；他接着更举出“万花筒”为例，说和五十年前相比，“万花筒的做法，却分明的大大的退步了”，²¹ 仿佛是要以此推翻前面的慨叹，那一种不但自己衰老了，世事也同样是越来越糟的深沉的悲哀，更显出了衰老对他的怀旧情绪的独特刺激。大概也就在这个时候，他决意要再写一组类似《朝花夕拾》那样的回忆散文了。

但是，正因为这一组散文的写作计划，是来自他对自己衰老的体认，他就直到一九三六年，生命之路的尽头已经向他呈现得非常清晰了，才真正

动笔来写。从这一年的二月到四月，只要能从病床上爬起来，他就努力地写，《我的第一个师父》，《这也是生活》，《死》，还有《女吊》，一气写了四篇。另有两篇已经打好腹稿，一篇讲“母爱”，记述他一生承受的伟大而盲目的母爱；另一篇讲“穷”，表现他怎样从先前的“以穷为好”的清教徒式的观念，转变到后来的“穷不是好事”的确信。我想，单就这已经写成和拟就腹稿的篇章，你也可以看来，这一组散文是和《朝花夕拾》有多大的不同。《朝花夕拾》里的文章，大都是单纯的怀旧，虽然也时时掺杂对现实的感应，有的地方还散发出强烈的杂文气息，但那总的意味，却可以归入“小引”中所谓“思乡的蛊惑”和“旧来的意味”这两句话。他现在的这组回忆，自然也有这样的意思，像《我的第一个师父》和《女吊》，还有写“母爱”的篇章中的许多描述，都可以看成是在咀嚼“旧来的意味”。但是，《这也是生活》，《死》，以及那预备讨论“穷”的篇章，却恐怕是写《朝花夕拾》时的鲁迅写不出来的，这是他对自已一生的总结，是他行将走到终点时的感悟，是他借着“死”的盾牌，对这个世界发出的无顾忌的评判，倘没有走到这一步，他是不会有这样的体会，也写不出这样的回忆的。

《这也是生活》，题目就耐人寻味。这生活是什么呢？他写道：

有了转机之后四五天的夜里，我醒来了，喊醒了广平。

“给我喝一点水。并且去开开电灯，给我来看看去的看一下。”

“为什么？……”她的声音有些惊慌，大约是以以为我在讲昏话。

“因为我要过活。你懂得么？这也是生活呀。我要：看来看去的看一下。”

“哦……”她走起来，给我喝了几口茶，徘徊了一下，又轻轻的躺下了，不去开电灯。

我知道她没有懂得我的话。

街灯的光穿窗而入，屋子显出微明，我大略一看，熟识的墙壁，壁端的棱线，熟识的书堆，堆边的未订的画集，外面的进行着的夜，无穷的远方，无数的人们，都和我有关。我存在着，我在生活，我将生活下去，我开始觉得自己更切实了，我有动作的欲望——

但不久我又坠入了睡眠。22 他终于悟透了人生，或者说，他终于相信了自己对人生的这一种领悟。从到日本留学的时候起，他在理智上就一直轻视着“这样的生活”，国家，社会，民族，启蒙，战斗，反抗专制，歌唱未来，就连绝望和颓唐，沉默和虚无，也都是指向个人以外的目标，是对于“它们”的绝望，是被“它们”逼出来的沉默，是看穿了“它们”的虚无，一切全都为着“它们”，就没有从自己的角度来看生活。

“熟识的墙壁，熟识的书堆……这些，在平时，我也时常看它们的，其实是算作一种休息。但我们一向轻视这等事，纵使也是生活中的一片，却排在喝茶搔痒之下，或者简直不算一回事。”23 为什么会有这样的轻重取舍？不就因为他的心胸，早已经被种种来自“它们”的刺激，种种对于“轩辕”的关怀，塞得满满了吗？他一辈子自荐于社会和民族，就在自以为是退缩在个人天地里的时候，他其实还是被某种身外的价值罗网笼罩住，他向社会奉

献的哪里只是那些文章和思想，他分明是将几乎全部的个人生活，将那些从个人角度展开的对于人生的领略和品尝，统统交了出去！因此，读到他此刻的这种感悟，我真不知道说什么好。他终于悟到了，自然令人庆幸，在他同时和以后，有多少人活了一辈子，却压根儿就没有这种领悟。但是，他直到现在才悟到，是不是也太迟了？他是被虚无主义引入这样的领悟的，这引路者本身，就不会允许他从这个领悟中汲取生命的欢乐。倘在别人，这样的领悟也许能开辟出一片新的生活天地。可在鲁迅，这领悟却似乎只意味着对以往的人生选择的深刻的怀疑，意味着精神上的不自觉的收缩。周作人说他晚年“又有点转到虚无主义上去了”²⁴，对这一点正看得相当明白。比起十年前那口口声声谈论“虚妄”和“鬼气”的情形，他现在对“这样的生活”的感悟，才真正显示了虚无主义的深度。他现在不是否定一切，而是肯定一切，在某种意义上，这样的肯定一切，才是不可挽回的虚无主义。

人生之路的尽头，自然是死了，鲁迅干脆就用它做了题目。《死》的最令人不安的地方，就是它通篇表现出一种对于死亡的无所谓。他用那样一种调侃的笔调一谈论穷人、有一点钱的人和富人对死亡的种种打算，时或仍有一点愤激，但嘲讽的意味更浓得多。

他说自己就是“随便党”里的一个，对死亡向来就想得很少；他又以那样轻松的语气，描述医生如何确诊了他的“就要灭亡”：他还开出那样一张遗嘱，几乎每一条都显出看破人生的意味；既然看破了人生，自然也包括死亡，于是到最后，他又那样坦然地对自己“死下去”时的感觉，作种种设想和估计，仿佛他毫不顾忌读者的感受，只顾自己对自己说话了。无论对谁，死亡总是一件恐怖的事，因此，人们总是回避它，或者想办法去改造它，穷人之想投胎，富人之预修坟墓，就都是这改造的一法。但是，鲁迅却以这篇《死》显示出一种非常特别的态度：既不回避，也不设法改造，就站在那里谈论自己的死，仿佛他对它很感兴趣。他似乎确实很感兴趣，这篇《死》刚发表，他去拜访一位叫鹿地亘的日本朋友，进门第一句话就是：“你看了我写的《死》吗？”整整一上午，他和鹿地亘一直在谈论死，从中国的鬼讲到日本的鬼，从自杀讲到幽灵，兴致勃勃，讲个不停。²⁵他曾经在一篇散文中说：“想到生的乐趣，生固然可以留恋；但想到生的苦趣，无常也不一定是恶客。”²⁶看到他这样兴致勃勃地谈论死，我实在免不了要发生一种感觉，似乎他也并非将“死”看成是一位恶客。他这一生，走得那样艰难踉跄，越到晚年，越是紧张无趣，不但望不见将来的希望，眼前更尽是可厌的人事，甚至连自己历来的人生奋斗，也似乎并没有很大的价值：置身于这种心境，再想到不远就要到来的“死”，他是不是会产生某种“终于可以解脱了”的念头呢？有年轻的朋友读了这篇《死》，对他说：“你也写得太悲哀了”，他却回答：“没有法子想的，我就只能这样写。”²⁷当预感到生命的终结即将来临的时候，他竟没有多大的恐惧，甚至连不安的情绪也不强烈，他的心境就是这样，也便只能这样写了。我不知道许广平读了这篇《死》，心中是怎样一种感受，恐怕是再没有什么东西，能比这种面对死亡的“随随便便”的态度，这种简直可以说是对死亡的颇有兴致的谈论，更能够表现一个人的生存欲望的薄弱了。鲁迅会写出这样的回忆散文，所有真心爱他的人，理解他的人，都不能不落泪了。

还有更确实的迹象在。鲁迅一生以写作为基本的生存方式，每当夜深人静，临桌而坐的时候，他就会像一架高速运转的机器，全身的每一个细胞

都活跃起来。在这时候，文思就成了他的生命活力的最重要的表现，他的文字风格，也就成为他生理和心理状态的最准确的注解。

在我看来，鲁迅的文思和文风当中，最能够显示他的生命活力的，自然是那种非常生动的幽默意味了。无论读他公开的文章，还是看他的私人通信，只要遇上那些幽默调侃的文字，我就总忍不住要发笑，仿佛亲眼看见了他写这些文字时的狡黠的神情，甚至会一直记起他在三味书屋里捉弄那取巧的同学时的调皮的样子。因此，就是陷于再严重的困境，只要他笔下还能流出幽默的文字，总说明他的心境还是从容的，恶劣的环境还不能挤扁他的灵魂，至少在文字的世界里，他还能保持居高临下的精神姿态。可是，从三十年代初开始，先是在他的私人通信中，幽默的情致日益稀薄，尤其是一九三四年以后，你简直难得再读到一封像他一九二九年三月十五日致章廷谦那样的生动有趣的信了，似乎通信这一件事，在他已是一种负担，他只顾匆匆地将信写完、封掉、寄走，再也不能从容地品尝与友朋笔谈的乐趣了。接着是他的杂文，大约也从这时候起，逐渐失去了从前那样的调侃和幽默的意味，虽然笔锋依旧锐利、抨击依旧有力，但失了幽默的底衬，气势也就弱了许多。在他的三本“且介亭”杂文集中，像《“题未定”草·六》和《的“关”》那样仍能进射出一线幽默闪光的篇章，是越来越少了。

特别是《且介亭杂文末编》中的文字，会使每一个用心的读者都感到悲哀。无论是描述往事，还是针砭现实，也无论是稍长的散文，还是短小的杂文，作者的文气似乎都衰竭了，文字常常显得有一点干巴，段落之间的起承转合，时时会显出生硬，甚至上一句和下一句之间，有时候也会像缺乏润滑油似的，给你一种涩的感觉。他的杂感越做越短，抄一段报刊上的文字，再发几句感慨，几句评论，就完了，原先那种纵笔挥洒的气势和笔力，都难得再见到，好像鲁迅只有那么一口气，不够支撑他写长文章了。倘遇上较大的题目，像《这也是生活》，《死》和《关于大炎先生二三事》，非得要写得长一点，就每每会显出文气接不上的模样，缺乏有力的控制和提勒。至于《因太炎先生而想起的二三事》，更是散漫杂乱，近乎是一路随想，想到什么便写什么，而且确实因为生病，而无力将它写完。《且介亭杂文末编》中的文笔是泼辣的，也是老到的，但在这泼辣和老到旁边，分明还站着文思的枯涩和文气的衰竭。

一个作家在文章上都显出了老相，是真的老了。

一九三六年十月十八日凌晨，鲁迅的气喘病突然发作。捱到天明，仍撑持着写下一封短信，由许广平带去内山书店，并在那里打电话，请来了医生。他靠坐在椅子上，整整喘了一天，话也不能说，流汗。医生和看护的人们用了各种办法，都不能缓解病情。

这一天晚上，许广平每次给他揩手汗，他都紧握她的手，仿佛是要握住自己的生命。可是，到第二天凌晨六时，他还是未能挺过去，与世长辞了。

在苦苦地跋涉了五十六年之后，他终于走到了生命的尽头，那尽头是一个字：死。

注释

1 增田涉：《鲁迅的印象》，《鲁迅生平史料汇编（五）》，一千零四十二页。

2 章太炎：《救学弊论》，《章太炎全集（五）》，上海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五年版，一百页。

- 3 增田涉：《鲁迅印象记...鲁迅在上海（三）》，九十二页。
- 4 许寿裳：《亡友鲁迅印象记》，八十八页。
- 5 吴似鸿：《关于鲁迅先生的片断回忆》，《乡友忆鲁迅》，一百六十四页。
- 6 长尾景和：《在上海‘花园庄’我认识了鲁迅》，《回忆伟大的鲁迅》，二百十二页。
- 7 鲁迅：一九三二年六月五日致台静衣信，《鲁迅书信集（上）》；三百零九页。
- 8 鲁迅：一九三三年七月十一日致鲁瑞信，《鲁迅书信集（上）》，三百八十八页。
- 9 鲁迅：《伪自由书·前记》，《伪自由书》，二页。
- 10 鲁迅：一九三五年三月十九日致萧军信，《鲁迅书信集（下）》，七百七十八页。
- 11 鲁迅：一九三五年七月二十九日致萧军信，《鲁迅书信集（下）》，八百五十三页。
- 12 鲁迅：一九三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致山本初枝信，《鲁迅书信集（下）》，一千二百二十九页。
- 13 鲁迅：一九三五年七月二十九日致曹聚仁信，《鲁迅书信集（下）》，八百五十三页。
- 14 鲁迅：《再论“文人相轻”》，《且介亭杂文二集》，九十四页。
- 15 鲁迅：《七论“文人相轻”——两伤》，《且介亭杂文二集》，一百五十一页。
- 16 鲁迅：《半夏小集·七》，《且介亭杂文未编》，一百零六页。
- 17 鲁迅：《女吊》，《且介亭杂文未编》，一百二十七页。
- 18 鲁迅：《死》，《且介亭杂文未编》，一百二十页。
- 19 冯雪峰：《回忆鲁迅》，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七年版，七十六页。
- 20 许广平：《关于鲁迅先生的病中日记》，《鲁迅生平史料汇编（五）》，一千零七十三页。
- 21 鲁迅：《我的种痘》，《集外集拾遗》，四百三十六——四百三十八页。
- 22 鲁迅：《这也是生活》，《且介亭杂文未编》，一百零九——一百十页。
- 23 同上。
- 24 含沙：《鲁迅印象记》，上海，金汤书屋一九三六年版，七页。
- 25 鹿地亘：《鲁迅和我》，《鲁迅生平史料汇编（五）》，九百九十四页。
- 26 鲁迅：《无常》，《朝花夕拾》，三十三页。
- 27 曹白：《写在永恒的纪念中》，《鲁迅在上海（二）》，一百四十六页。

第二十章 面对命运的启示

鲁迅没有留下正式的遗嘱，只在《死》中写下这么几条：

一、不得因为丧事，收受任何人的一文钱。——但老朋友的，不在此例。

二、赶快收敛，埋掉，拉倒。

三、不要做任何关于纪念的事情。

四、忘记我，管自己生活。——倘不，那就真是、糊涂虫。

五、孩子长大，倘无才能，可寻点小事情过活。万不可去做空头文学家或美术家。

六、别人应许给你的事物，不可当真。

七、损着别人的牙眼，却反对报复，主张宽容的人，万勿和他接近。

1 我想，整篇《死》当中，最使那些仰望他的青年人受不了，觉得他“太悲哀”的，就是这六条“遗嘱”吧。其中的几乎每一条，都散发出一种彻骨的冷意，一种对社会和人群的不信任，一种深刻的孤独和幻灭，一种忍不住要将一切动人的言辞都看成虚情和骗局的执拗，一种唯恐自己死后再被人利用的警觉，自然，也还有一种强烈的憎恨，一种极端的激愤和决绝：所有这一切，那些天真的青年人怎么可能理解呢？倘若他们知道，这七条“遗嘱”的原稿上，本没有“但老朋友的，不在此例”和“空头”这几个字，是鲁迅听了别人的建议，添补上会的，他们大概更要惊怪了吧。也许，这七条“遗嘱”并不能代表鲁迅对亲人的全部嘱托，他自己就紧接着写道：“此外自然还有，现在忘记了。”但是，它们却能够代表他对自己的人生总结，至少是这总结中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我甚至觉得，它们分明表现了他对自己命运的一种透彻的承认，他一直不愿意作这样的承认，但当大病缠身，看清楚自己来日无多的时候，他却终于承认了。

他这一生，从他稍懂人事的时候起，就不断陷在处处碰壁的困窘当中。无论是十八岁从绍兴去南京、还是二十二岁从南京去日本，也无论是二十九岁从日本回老家，还是三十二岁再次离开绍兴去北京，更无论四十六岁从北京去厦门，去广州，还是四十六岁从广州去上海，哪一次不是在原来的地方碰了壁，可到新的地方之后，又大碰其壁呢？他不断地夺路而走，却又总是遇上新的穷途和歧路，说得严重一点，你真可以说他的一生就是走投无路的一生。因此，人生的种种滋味当中，他体味得最深的，正是那种从仿佛的生路上面，又看见熟悉的穷途时的幻灭，那种从新我来的光明背后，又发现旧有的黑暗时的悲哀。他当然有过指点江山的慷慨和激昂，有过初尝爱情的兴奋和欢愉；他也常能够收获读者对他的著作的热爱，领略被大群年轻的崇拜者簇拥着跨上讲台的宽慰。

但是，与他整个人生体验相比，这些情绪都太短暂了，往往是慷慨激昂还没有完，幻灭已经挤上前来；在那爱情的欢乐的前后左右，更这布旧式婚姻的暗影，庸俗社会的流言。著作的成功，很容易被官方的压迫抵消，从崇拜者的欢呼声里，更经常会听到恶意的冷笑和刻薄的私语，倘说他确实常常能开怀大笑，更多的时候，他却是独自在心里咀嚼人生的悲哀，陷入无法排遣的阴郁之中。

以鲁迅那样的智慧和才华，却只获得这样一份命运，造物主对他的态度，实在不能算是宽厚。也许孟子说的真道理，天将降大任给一个人，总要先劳其筋骨，苦其心志，狠狠地折磨他一番？也许命运之神已经看中了他，要选他充任宣告民族和文化衰亡的伟大先知，要请他著作现代中国人历史悲

剧的伟大的启示录，才特别给他品尝这许多严酷的遭遇，推他入深广的绝望和悲哀之中？说不定，那一股他屡想驱赶，却终于不能赶远的“鬼气”，正是造物主派来提醒他谛听命运启示的“提词者”？

但是，鲁迅却似乎不愿意承担命运之神的重托。在他一生的某些时刻，尤其是那些他完全看不到出路时刻，他曾经谛听过命运的启示，也曾经在静夜中，顺着命运启示的思路，深入地体悟过他的悲剧，以及缩影在这个人悲剧之中的民族、社会和文化的悲剧。当这样的体悟压得他艰于呼吸的时候，他也曾经写下过其中的一部分，想靠这隐约其辞的吐露和宣泄，来减轻那体悟的重压。他的《孤独者》一类小说，他的散文诗集《野草》，他的那些“鬼气”弥漫的杂感、随笔和通信，还有像《亥年残秋偶作》那样的诗，都是这吐露和宣泄的结果。但是，这一切都是被迫的，是他在绝望中没顶时候的不自觉的挣扎，一旦他能够浮出水面，他就会推开命运的启示，另外去寻找一样价值，紧紧地抓住它、用它来将自己拽出绝望的深坑。只要还有一点力气，他就不会愿意沉静下来，而总要上下求索，哪怕只是找到一条不成形的上路，他都会急切地跨进去，尽可能迅速地逃离那对人生悲剧的阴郁的体悟。因此，你今天来看，他一生部落在命运之神的牢牢的掌握之中，接连碰壁，走投无路，可在他自己，这一生却正是不断地拒绝命运的启示，不断从悲观和绝望中逃离的一生。一九一八年，他从绍兴会馆的“待死堂”逃向启蒙主义的呐喊队；一九二六年，他又从风沙蔽日的北京逃向温暖明亮的南方，一九三〇年，他更从孤寂的自由知识分子的立场，逃向与共产党结盟的激进反抗者的营垒。

倘说逼他从日本回国，又推他陷入绍兴会馆那样的“待死堂”，命运之神是第一次向他清楚地显示了自己的启示，那我就正可以用这三次逃离，来概括他此后二十年的精神历程。

当然，这三次逃离都不成功，它们给他的打击，也一次比一次更沉重。以至到生命的最后时刻，他又再一次陷入了“鬼气”的包围，不得不重新面对命运的启示。他所以会写下那样七条“遗嘱”，就说明他已经领会到了这启示的雄辩的力量。但是，倘若疾病不是那样快地夺走了他的生命，倘若他不是衰老到无力编织新的理想，他会不会再作第四次逃离呢？无论怎样睿智的人，恐怕都难以否定自己大半生的努力，而一旦习惯了特定的社会角色所规定的人生轨道，再要脱离出来，也绝非容易的事。看到鲁迅那样发着烧，躺在病床上，还愿意公开表明与共产党的联盟态度，我就不禁要推断，倘若他再多活几年，大概多半是又要推开命运的启示，再作一次艰苦的逃离吧。他迟早总会看清楚自己的命运，但他不会愿意正视它，终其一生，他大概都是一个竭力要拒绝命运的人。

造物主还是太粗心了。它似乎只想到鲁迅的资质足够担负它交给他的使命，却没有想到，一个人最终走什么路，并不是单凭资质就能够决定的。人是历史的产物，这不单指他的肉身和天赋，更指他的精神和修养。到鲁迅出生的时候，历史已经将一个差不多延续了三千年的文人传统摆在他身边，他一出生、这个传统就紧紧地拥抱他，亲热地向他低话，摩挲着他的肩膀，陪伴他一步步跨进人生，你想想，单靠他后来学习的那些零零落落从西方传来的思想观念，怎么可能抵消这个精神传统的熏陶和浸润呢？不单是他，从“五四”那一代知识分子，到今天的数量更多得多的知识分子，又有谁真能够摆脱这个传统呢？因此，鲁迅虽然摆出了激烈反传统的姿态，甚至劝告青

年人不要读中国书，他自己的头脑，却依旧浸在中国文人的一传统之中。即便他靠着和许广平的爱情，终于挣脱出旧式伦理规范的束缚，一旦他们同居了，建立起新的家庭，他在日常的家庭生活中，就还是不知不觉显出了传统文人的习惯。如果拿他当年鼓吹妇女解放的言论，来对照他和许广平的同居生活，他自己大概也要承认有许多不符吧。看到他那样固执地拒绝品尝悲观主义的苦酒，不是用理想主义来代替它，就是用虚无主义来冲淡它；看到他那样依赖身外的精神价值，总是不断去寻找集体性的社会和政治理想，来充作自己的生存依据；看到他那样注重现实功利，几乎凡事都以它为重，很少有超越现实的兴趣和愿望；看到他那样害怕作社会的旁观者和边缘人，一旦发现自己被挤到了旁观席上，就不自觉地想要重返中心——我才真正明白了，他身上的文人性有多么深刻，在骨子里，他其实还是一个文人，一个孔墨和庄子的血缘后代。他在一九二五年说：“中国其实并没有俄国之所谓知识阶级”，²他自己也看得很清楚。

既然骨子里还是一个文人，鲁迅当然就难以承担命运之神的重托。中国的文人是聪明的，也是敏感的，他们对自己置身的世道，从来都能看得很透彻，但是，他们又有一个致命的弱点，就是不愿意长久地正视现实，不愿意承认自己的真实命运。他们总要想出各种各样的办法，来消解自己对命运的真实感受，来减轻这感受对自己的精神重压。

在先秦时代，孔子式的理想主义，庄子式的虚无主义，就是其中较有效用的两个办法。

两千年来，一代一代的文人就是靠着这些被鲁迅称为“瞒与骗”的思想方法，度过连绵不断的深重苦难，一直到二十世纪也还是如此。在整个二十世纪人，中国人分明是遭遇了那样一份悲惨的命运，战乱，灾荒，专制，腐败，生态环境愈益恶化，精神活力日渐枯萎，似乎有一股巨大的惯性冲力，将整个民族和文化部推到灭亡的边缘，而且这冲力还越来越大，简直看不到有什么东西能够阻碍住它。可是，你看看这一百年来的中国思想史，几乎大多数知识分子，都热衷于鼓吹乐观主义，似乎中国并非是没人黑暗，而是在迎向光明，他们用各不相同的嗓门叫喊：前面不远就是那“现代化”的天国，大家只要照我说的做，就一定能三步并二步地跳进去……当然也还有另外的知识分子；能看出这些叫喊的虚伪和浅薄，但他们大部避入了虚无主义，实际上是从另一个方向，中止了对中国人真实境遇的紧张的探究。一部现代中国的思想历史，竟几乎全是这一类有意无意的隐瞒和逃避，在这个人人都闭上了眼睛的对代，鲁迅能够是例外吗？

我原先以为他能够。他如果深深地沉浸入自己的怀疑和悲观，沉浸入他对个人、民族、社会和文化悲剧的独特的体悟，不是急于推开命运的启示，而是认真地谛视它，倾听它，在心里反复地咀嚼它，将全身心都投入对它的领会之中，他是不是就能向世人提供一种对现代中国历史命运的既非乐观主义，也非虚无主义的透彻的启示，使我们后人在精神上少走许多、弯路呢？但我现在明白了，这其实还是妄想，鲁迅不可能做这件事。

二十世纪上半叶的历史和现实条件，决定了中国还不会产生一种能够将悲观主义信仰到底，并且有勇气将它发扬到底的人。

承继着几千年的苦难的记忆，又亲身经受了一百多年的持续的沉沦，二十世纪的中国人仍然不能正视自己的命运，仍然只能用形形色色的乐观主义——没有对立物的挑战，这些乐观主义都不免沦为肤浅——来鼓舞和麻痹

自己，以至到了这个世纪快要结束的时候，我们仍然不清楚自己是处在怎样的境遇中，仍然在精神的旷野上茫然无措：我想，这大约也正是我们自己的“命”，是你我首先应该正视的吧。至少鲁迅是以他一生的精神历程，向我清楚地显示了这一点。

一九九二年七月上海

1 鲁迅：《死》，《且介亭杂文未编》，一百二十页。

2 鲁迅：《通讯》，《华盖集》，十八页。

跋

《鲁迅传》是早已经交稿了，我却并没有感到轻松，相反，心头好像总梗着一团不满，甚至一种隐约的不快。也不知道这是为什么，直到几天前的一个夜晚，一位朋友皱着眉头对我说：“从你最近的文章看，你太激愤了，有些议论也太尖刻，以至你的文字蕴蓄的意味，反不如从前”，我方仿佛被猛然点醒，一下子明白过来。这几年，我的心绪确实不大好，社会、历史之类的大现象自不用说，就是周围的种种人事，也每每令我感觉到人性的脆弱和希望的渺茫，情绪就不由得激愤起来。我的笔向来很慢，常常一个月也写不了几千字，可这一回写《鲁迅传》，将近二十万字，不到八个月就写完了，这在我简直是神速。起初我将这归结为准备的充分，差不多十年前，我就想写这本书了，后来又归因于传记的形式，毕竟不是做论文，写起来自然快得多。现在我明白了还有第三个原因，就是我和传主的情绪的共鸣。鲁迅的痛苦是极为深刻的，其中一个突出的方面，正是那愤世嫉俗的忿懑之情。对像我这样几乎是读着他的著作成长起来的人，他的思想本来就特别有震撼力，偏偏我自己的心绪又是如此，他的忿懑就更会强烈地感染我。

我当然是在描述他的痛苦，但这痛苦也是我能够深切体会，甚至是自觉得正在承担的，你想想，一个人处在这样的写作状态

认真说，我有时候也为鲁迅的激愤感到惋惜。别的且不论，单在文字上，他就常常因这激愤而减损了议论的魅力，锋利有余而蕴蓄不足。他的杂文当中，最有份量的并非那些实有所指的激烈的抨击，而是像《春末闲谈》、《灯下漫笔》那样寓意深广，态度也更为从容的“闲谈”。当然，心情不由人，鲁迅就解嘲似他说过，好心情都在别人那里，实在是无可奈何。即如置身今天这样的现实，一个人要始终平和，怕也很难做到。

但是，你却不能让激愤占满你的心胸。极度的激愤，正意味着抬高那使你激愤的对象，你会不知不觉地丧失冷静地透视对象的心境，丧失居高临下的气势，甚至自己也变得视野窄小，性情狭隘。激愤固然给人勇气和激情，却也容易败坏人的幽默感，使人丧失体味人生的整体感和深邃感。我甚至相信，这是严酷的生活给人造成的一种深刻精神创伤，因为它正是来自于绝望，而且和疯狂、和丧失理性相距不远。一个激愤的人，固然能成为指斥黑暗的不妥协的斗士，但他最终还是会被黑暗吞没。我所以心头始终梗着那样一团不快，恐怕也就是因为，我感觉到自己的精神创伤还远没有消失。

面对我看到的人生，我很难消除心中的激愤，但为了能真正有力地园

应这个人生，我又必须抑制自己的激愤。我希望自己有能力承担起这种心理矛盾，因为正是在类似这样的矛盾当中，才有可能逐渐培养起治愈精神创伤的足够的生机。

一九九三年四月上海

附录 鲁迅生平提要

一八八一年

九月二十五日 出生于浙江绍兴城内东昌坊口周家，取名樟寿，字豫山。祖父周福清（1837—1904），翰林院庶吉士，曾任江西金谿县知事，此时正在北京任内阁中书。

父亲周伯宜（1860—1896），秀才，闲居在家，思想颇为开通。母亲鲁瑞（1857—1943），出身于绍兴近郊安桥头一户官宦人家，没念过书，但以自修得到能够看书的学力。

一八八六年

本年 由叔祖周玉田开蒙，进周家自设的私塾读书。按照祖父的意见，除习字、对课之外，主要是读《鉴略》。

因原名豫山与“雨伞”谐音，改为豫亭，后又改为豫才。

一八九一年

本年 继续在本宅私塾读书。因课余在周玉田家中看到许多杂书，引起了欣赏和搜集图画书的兴趣。

一八九二年

二月 被送进据说是绍兴城内最严格的私塾“三味书屋”，从寿镜吾读书。除在课堂上读经史之外，还读小说，看画谱，并逐渐养成了影描小说书上的插图，直至整段整本地抄杂书的爱好。

一八九三年

秋天 祖父因科场舞弊案被捕入狱，押在杭州府狱内。为免受牵连，与二弟周作人一起，被送往亲戚家避难。

一八九四年

四月 由避难地返回家中，仍进“三味书屋”读书。

冬天 一父亲吐血病倒。既身为长子，便挑起了生活的重担，除读书外，还要出入当铺和药房，领略冷眼和侮蔑。

一八九六年

十月十二日 父亲病逝。家境急剧衰败，甚至招致亲戚本家的欺侮。

一八九八年

春天 在家练习八股诗文，送去“三味书屋”，由寿镜吾的儿子寿洙邻批改。

五月 离开绍兴到南京，考入江南水师学堂念书。

改本名樟寿为“树人”。

十一月 因不满江南水师学堂的乌烟瘴气，退学回家。

十二月十八日 参加会稽县的县考，在五百多人中考得第一百三十六名。

一八九九年

一月 再会南京，改入矿路学堂念书。课余则常习骑马。

一九 一年

本年 仍在矿路学堂念书。开始到学堂内的阅报处翻阅《时务报》等宣扬新思想的报刊，并买来严复翻译的《天演论》，以及林纾翻译的外国小说，读得入迷。

一九 二年

一月 以一等第三名的成绩从矿路学堂毕业。

三月 离开绍兴去日本留学。先入东京的弘文学院学习日语。

十月 与弘文学院的同乡许寿裳经常讨论中国国民性的病因及其解救办法。并经常去东京中国留学生会馆参加反清的革命者的演讲会。

一九 三年

三月 作《自题小像》诗。

六月 在留日浙江籍学生主办的《浙江潮》上发表编译的历史小说《斯巴达之魂》。

十月 与陶成章等人一起，加入反清团体“浙学会”，此会即为后来成立的著名的反清组织“光复会”的前身之一。

一九 四年

四月 在弘文学院毕业。

九月 入设在日本本州岛东北部的仙台医学专科学校学习医学。

一九 六年

三月 从仙台医学专科学校退学，返回东京，一面学习德语，一面阅读各种类型的文学作品。

六月 奉母亲之命，回绍兴与朱安结婚。婚后不几日，便与周作人再赴东京。

秋天 与许寿裳、苏曼殊等人筹划办《新生》杂志，但因经费无着，稿件匮乏而作罢。

一九 八年

夏天 继续在东京读书学德语。

从夏天开始，每星期日往章太炎在东京的寓所，听他讲学，历时大约半年。

一九 九年

三月二日 与周作人合译的《域外小说集》第一册出版。

七月二十六日 《域外小说集》第二册出版。

八月 为了负担家庭经济，离开日本回国，结束了七年的留学生活。

回国后，就任杭州的浙江两级师范学堂的生理和化学教员，兼任日籍教师的翻译。

一九一 年

五月 祖母病逝，回家主持葬礼，诸事都依照旧可办理。

七月 辞去杭州的两级师范学堂教席，回到绍兴。

九月 担任绍兴府中学堂的监学，兼教生物课。

一九一一年

七月 辞去绍兴府中学堂职务，失业在家。

十月 武昌起义爆发，革命席卷全国，绍兴城内一片混乱，遂应府

中学堂学生的请求，回校暂管校务。

十一月 带领学生演说队上街宣传革命，安定民心。

不久，受新任绍兴军政府都督王金发委任，担任山会初级师范学堂监督。

冬天 作短篇文言小说《怀旧》。

一九一二年

二月 辞去山会初级师范学堂监督职。

应教育总长蔡元培邀请，去南京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的教育部任职。

五月 因教育部北迁，单身前往北京，住进宣武门外的绍兴会馆。

八月 任北洋政府教育部佥事，兼第一科科长。

一九一三年

本年 为应付袁世凯政府的恐怖统治，开始抄书、辑书，其后又开始抄碑，读佛经，除去教育部上班和逛书店，基本上不出会馆，每日夜间孤灯独坐，这样的生活持续了好几年。

一九一八年

四月二日 作白话短篇小说《狂人日记》，交《新青年》发表。

五月十五日 在《新青年》上发表白话诗《梦》。

七月二十日 作长论《我之节烈观》。

八月二十九日 开始陆续向《新青年》的“随感录”栏投稿。

冬 作短篇小说《孔乙己》。

一九一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作短篇小说《药》。

八月十九日 购买西直门内八道湾十一号的房产。

十一月二十一日与周作人全家一起迁入八道湾十一号新居。

十二月一日 离京赴绍兴、于十二月二十九日携母亲。

朱安及周建人全家返抵北平，住进八道湾。

开始了大家庭聚居的生活。

一九二一年

八月五日 作短篇小说《风波》。

八月六日 应聘任北京大学国文系的兼任讲师，直至一九二六年。

主要讲授中国小说史，并以厨川白村所著的《苦闷的象征》为教材，讲授文艺理论。与此同时，还应聘任北京高等师范专科学校的兼任讲师，讲授中国小说史。

十月二十二日译毕俄国作家阿尔志跋绥夫的小说《工人绥惠略夫》。

一九二一年

一月 作短篇小说《故乡》。

十二月四日 开始在《晨报附刊》上连载中篇小说《阿Q正传》。

一九二二年

一月 应聘任北京大学研究所国学门委员会委员六月 作短篇小说《端午节》和《白光》。

十月 作短篇小说《社戏》。

十一月 作短篇历史小说《不周天》。

十二月三日 作《呐喊》自序

一九二三年

四月 接连出席董秋芳、许钦文等组织的文学团体“春光社”的聚会，给文学青年以直接的指导。

六月十四日 与周作人妻羽太信子发生严重冲突，当晚即改在自己房内用餐，不再与周作人等一起吃饭。

七月十九日 接到周作人亲自送来的绝交信，兄弟二人，就此绝交。

八月二日 搬出八道湾十一号的寓所，与朱安一起，迁至西城的砖塔胡同六十一号居住。

十月一日 开始连日高烧，咳嗽，实际是肺病复发，持续一个多月，才逐渐恢复。

十二月十一日 所著《中国小说史略》(上册)出版，由新潮社发行。

十二月二十六日往北京女子师范学校演讲，题目是《娜拉走后怎样》。

一九二四年

二月七日 作短篇小说《祝福》。

二月十六日 作短篇小说《在酒楼上》。

三月一日 往日本人开设的山本医院就诊。此后一个月内，接连往该医院就诊十三次，都是治疗发烧、咳嗽及吐血之类的肺病症状。

三月二十二日 作短篇小说《肥皂》。

五月二十五日 迁居阜成门内西三条胡同二十一号。

六月十一日 往八道湾十一号旧宅取书及什器，又与周作人夫妇发生冲突。

七月八日 应邀往西安，参加西北大学举办的暑期演讲活动。至八月十二日返回北京。

九月十五日 作散文诗《秋夜》，此为《野草》的第一篇。

九月二十二日 开始翻译《苦闷的象征》，至十月十日结束。

九月二十四日 作散文诗《影的告别》。

十一月十三日 作《记“杨树达”君的袭来》。

十一月十六日 参与组织的《语丝》周刊创刊。

十二月二十日 作散文诗《复仇》和《复仇(其二)》。

一九二五年

一月一日 作散文诗《希望》。

一月二十八日 作散文诗《好的故事》。

二月十日 作《青年必读书》，回答《京报副刊》的征答。

二月二十八日 作短篇小说《长明灯》。

三月二日 作散文诗《过客》。

三月十一日 开始与女子师范大学国文系的学生许广平通信。

四月二十四日 发起成文文学团体“莽原社”，创办《莽原》周刊，自任编辑。

五月二十六日 邀集女子师范大学的六位教员，联名在《京报》上发表《关于北京女子师范大学风潮的宣言》，公开支持女师大学生反对校长杨殖榆。

六月十六日 作散文诗《失掉的好地狱》。

六月二十五日 请许广平等人在家中吃饭，因酒醉而开怀大乐，甚至以手按许广平的头。自此以后，与许广平通信的口气明显变化，毫不掩饰地流露出亲昵之情。

六月二十九日 作散文诗《颓败线的颤动》。

七月十二日 作散文诗《死后》。

大约同时，与韦素园、李霁野等六人组成文学团体“未名社”，出版《未名》半月刊和《未名丛书》。

八月十四日 因支持女师大学生，被教育总长章士钊免去教育部企事职务。

八月二十二日 向北洋政府平政院递交诉状，控告章士钊违法免他职务。

九月一日 肺病复发，连绵数月才愈。

九月十六日 作短篇小说《孤独者》。

九月二十一日 作短篇小说《伤逝》。

十一月六日 作短篇小说《离婚》。此后即停止创作小说。

一九二六年

一月十六日 在平政院控告章士钊胜诉，恢复教育部金事职。

三月十日 作回忆散文《阿长与山海经》。

三月二十五日 去女师大参加“三·一八”惨案死难者刘和珍、杨德群的追悼会，并在五天后写出《纪念刘和珍君》。

三月二十六日 因《京报》披露段祺瑞政府在学界通缉鲁迅等五十人的密令，离家往设在西城的莽原社躲避。

三月二十九日 由莽原社转移至山本医院，继续避难。

四月十五日 因直、奉联军进入北京，政治气氛进一步恶化，由山本医院转移至一家德国医院避难；

十天后又移至一家法国医院，至五月二日才返回家中，恢复正常生活。

七月二十八日 应厦门大学聘，任该校国文系教授兼国学院研究教授，决意离京南下。

与此同时，与许广平约定，离京南下后，先分开两年，各自作些准备，再决定将来的生活。

八月二十六日 与许广平同车离开北京，经上海转水路往厦门（许广平从上海去广州工作）。

九月四日 抵达厦门大学。在国文系讲授中国文学史和小说史。

九月十八日 作回忆散文《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在本月及下月，接连作了好几篇这样的散文。

九月二十六日 为授课，开始编写中国文学史讲义，名为《中国文学史略》。此项工作一直持续到年底。

十一月十一日 作《写在（坟）后面》。

十一月十五日 致信许广平，郑重地列出今后的三种打算，请她帮助选择。这实际上是试探，也是求援。

十一月十九日 决定于学期末离开厦门大学，去广州中山大学国文系任教。

一九二七年

一月十一日 在接到许广平一封热烈表白的信之后，又致信许广平，明确表示了与她结合的决心。

一月十五日 乘船离开厦门，于十八日抵达广州，任中山大学文学系主任，兼教务长。

二月二十日 与许广平一起宴请也到中山大学任教的老友许寿裳。此后一起游玩，或远足，或看电影，请吃饭，持续十余比三月一日 中山大学开学，忙于教务。

三月廿九日 因不满中山大学文学院院长傅斯年聘顾颉刚来校任教，与许寿裳一起迁居校外，住白云路白云楼二十六号二楼。并请许广平也同居一处。

四月十五日 以教务长身份召集中山大学各系主任会议，力主营救当日事变中被捕的学生，但无人附合。

四月二十一日 辞去中山大学一切职务。在白云楼闭门不出。

四月二十六日 作《题辞》。

五月一日 作《小引》。

五月六日 接受日本记者山上正义的采访，发表他对“四一五”事变

的看法。
七月二十三日 在国民党广州市教育局主办的夏期学术演讲会作演讲，题目是《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

九月四日 作《答有恒先生》。

九月二十七日 与许广平同船离开广州去上海。

九月二十八日 途经香港，遭受香港海夫人员的野蛮检查。

十月三日 抵达上海。五日后迁入虹口景云里二十三号，与许广平正式同居。

十月二十五日 至江湾劳动大学演讲，题为《关于知识阶级》。

十二月十八日 因蔡元培推荐，任南京政府大学院特约著作员，开始领取薪水。

十二月二十一日 至暨南大学演讲，题目是《文艺与政治的歧途》。

一九二八年

一月八日 原厦门大学的学生廖立峨，携爱人及其哥哥来访，声称要作鲁迅的“义子”，住在鲁迅家，长达七个月。

二月二十四日 致信台静农，提议将《莽原》半月刊迁往上海，并表示愿当编辑。

二月五日 往内山书店购买自译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此后又陆续购读此类书籍十多种。

二月二十三日 作《“醉眼”中的朦胧》。

六月二十日 与郁达夫合编的《奔流》月刊创刊。

八月十二日 与许广平一起去杭州游玩，至十七日返回。

八月二十二日 致信韦素园，认为“以史底唯物论批评文艺的书”是“极直捷爽快的，有许多味暖难解的问题，都可说明”。

九月九日 因邻居嘈杂搅扰，迁至景云里十八号。

十二月六日 与柔石等人合编的《朝花》月刊创刊。

一九二九年

四月二十二日 开始翻译卢那察尔斯基的《艺术论》。

五月十三日 赴北京探母。至六月三日返回。

五月二十二日 在燕京大学演讲，题目是《现今的新文学的概观》。

八月十三日 请律师向北新书局提出诉讼，追索拖欠的稿费。后书

局分四次，将所欠八千多元稿费，全数付清，历时四个半月。

九月二十六日 儿子海婴出世。

十月十二日 译完普列汉诺夫的论文集《艺术论》。

十二月二十二日 作《我和（语丝）的始终》。

一九三一年

二月十六日 由柔石、冯雪峰陪同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的筹备会。

与此同时，参加共产党组织的“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成立大会，被人推举为发起人。

三月二日 出席“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成立大会，并作演讲。

三月十九日 因国民党浙江省党部向国民党中央呈请通缉“堕落文人”鲁迅，往日本朋友内山完造家中避难。

三月二十六日 致情章廷谦，说在一左联”成立会上“一览了荟萃于上海的革命作家，然而以我看来，皆前花色”。

四月十一日 主编的“左联”机关刊物《巴尔底山》旬刊级刊。

五月七日 由冯雪峰陪同。往爵禄饭店会见共产党领导人李立三，拒绝其要他公开写文章斥骂蒋介石的要求。

五月十二日 迁往共四川路上的“北川公寓”。

六月七日 向共产党“第三国际”组织的“中国革命互济会”捐款一百元。

九月十六日 出席“左联”等组织为其举办的五十寿辰纪念会，并作讲话。

十二月二十六日 译完法捷耶夫的长篇小说《毁灭》。

一九三一年

一月二十日 因柔石等五人被捕。携全家至一日本人开设的花园庄旅店避难。至二月二十八日返家。

四月二十五日 所作《中自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和前驱的血》在左联机关刊物《前哨》的创刊号上发表。

七月二十日 在社会科学研究会举办的暑期学校作演讲，题目是《上海文艺之一瞥》。

十月二十三日 所作《“民族主义文学”的任务和命运》发表。

十一月五日 作《英译本序》。

十二月十一日 主编的《十字街头》双周刊创刊。

十二月二十五日 作《关于小说题材的通信》，回答两位青年作家的询问。

一九三二年

二月三十日 因避“一·二八”事变的战火，携全家及周建人一家在内山书店，在其楼上暂居。

四月二十日 作《林克多序》。

五月九日 致信日本朋友增田涉，说：“今后拟写小说或中国文学史”。

十月十日 作《论“第三种人”》。

十月十二日 作七律《自嘲》。

十一月十一日 赴北京探母病。至三十日返回上海。

十一月二十二日 接连往北京大学和辅仁大学演讲，其中在辅仁大学演讲的题目是《今春的两种感想》。

十二月十日 作《辱骂和恐吓决不是战斗》。

十二月十六日 作《序言》。

一九三三年

一月十七日 参加“中国民权保障同盟”成立大会，并被推举为执行委员。

二月七日 作《为了忘却的记念》。

三月五日 作《我怎么做起小说来》。

四月一日 作《现代史》。

四月十一日 迁居大陆新村九号。

五月二十九日 作《题记》。

六月十八日 致信曹聚仁，认为“今之青年，似乎比我们时代的青年精明，而有些也更重日前之益，为了一点小利，而反噬拘陷，……历来所身受之事，真是一言难尽。”

七月三日 作《我谈“堕民”》。

七月八日 致信黎烈文，说：“我与中国新文人相周旋者十余年，颇觉得以古怪者为多，而漂聚于上海者，实尤为古怪……”

七月十二日 作《沙》。

八月三日 致信黎烈文，说：“小说我也还想写，但目下恐怕不行。”

八月十二日 作《上海的儿童》。

九月二十日 作《偶成》。

十月一日 作《看变戏法》。

十月二十八日 作《后记》。

十二月三十日 作五言四句诗《无题》。

一九三四年

一月三十一日 作《关于中国的两三件事》。

三月二十三日 作《答国际文学社问》。

四月二十六日 作《小品文的生机》。

四月三十日 致信曹聚仁，谈及周作人五十自寿诗引致的攻击，认为“此亦‘古已有之’，文人美女，必负亡国之责……”

五月二十六日 作《儒术》。

六月十日 作《隔膜》。

七月十日 作《买》。

七月十六日 作《忆韦素园君》。

七月三十日 致信日本朋友山本初枝，说：“我有生以来，从未见过近来这样的黑暗……非反抗不可。”

八月二日 作《答曹聚仁先生信》，断言“汉字和大众，是势不两立的”。

八月九日 发烧，自觉“肋痛颇烈”，肺病相当严重了。

八月二十日 写完《门外文谈》。

八月 作历史小说《非攻》。

九月二十五日 作《中国人失掉自信力了吗》。

十月一日 作《又是“莎士比亚”》。

十一月十五日 作《答周刊编者信》。
十一月二十一日作《中国文坛上的鬼魅》。
十二月九日 题《芥子园画谱》赠许广平诗。
十二月十一日 作《病后杂谈》。
十二月十六日 作《病后条谈之余》。
十二月十八日、致情杨弄云，自称是在敌人和“战友”的夹攻下“横站”。

一九三五年

一月二十四日 开始为《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选稿二月十五日 开译果戈理的长篇小说《死魂灵》。

三月二日 作《小说二集序》。

四月二十三日 致信萧军、萧红，说：“最令人寒心而且灰心的，是友军中的从背后来的暗箭，受伤之后，同一营垒中的快意的笑脸。”

四月二十九日 作《在现代中国的孔夫子》。

九月十二日 致信胡风，将“左联”中的某些领导人比喻成“在背后用鞭子打我”的“工头”。

十一月六日 去苏联驻上海领事馆观看电影。美国记者史沫特莱等劝他出国休养，但他考虑到政治和经济上的诸多困难，没有采纳她的意见。

十一月二十日 作《陀斯妥耶夫斯基的事》。

十一月二十九日 作历史小说《理水》。

十二月五日 作七律《亥年残秋偶作》。

十二月 作历史小说《采薇》和《起死》。

一九三六年

一月三日 肺病复发，引起肋膜炎，肩部均大痛。

一月二十八日 编定《凯绥·珂勒惠支版画选集》，并作序。

二月二十九日 致信曹靖华，明确表示了对于“左联”解散的不满，并表示不愿加入新成立的“文艺家协会”：“似有人说我破坏统一，亦随其便。”

三月二日 受寒而气喘病发，延续一个多月。

四月一日 作回忆散文《我的第一个师父儿》。

四月七日 作《写于深夜里》。

五月二日 致信徐懋庸，说：“我希望这已是我最后的叫封信，旧公事全都从此结束了。”

五月三日 致信曹靖华，对傅东华、郑振铎和茅盾等人，均提出批评。

五月十四日 致信曹靖华，说：“近来时常想歇歇。”

五月十八日 发烧，持续不退。

五月三十一日 史沫特莱请当时上海最好的一位肺病专家来作诊断，诊断结果是认为鲁迅的病症非常严重，“倘是欧洲人，则在五年前已经死掉”。

六月九日 病中口授《答托洛斯基派的信》，冯雪峰执笔。

六月十日 口授《论现在我们的文学运动》，冯雪峰执笔。

六月十五日 与茅盾、曹靖华等六十三人联名发表《中国文艺工作者宣言》。

八月一日 去医院诊病，体重仅为三十八点七公斤。
八月五日 写完《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民族统一战线问题》。因病中
体弱，此文先口授，由冯雪峰执笔拟就，鲁迅再用三天时间，修改完毕。
八月二十三日 作《“这也是生活”……》。
九月五日 作《死》。
九月十九日 作回忆散文《女吊》。
十月九日 作《关于太炎先生二三事》。
十月十八日 “气喘发作。终日呼吸困难。
十月十九日 上午五时二十五分逝世。

